

『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工人；

按著正義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

『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

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徒二十：24）

請讀者們一同低頭誠心祈禱：

「慈悲仁愛的聖天父！祢是創造諸天萬物的神，宇宙獨一無二的大主宰！祢本為大，該受大讚美。我們卑微的人俯伏在祢腳前敬拜，本屬理所當然的。祢愛我們，甚至差遣子耶穌基督來世，為我們罪人流血捨命。親愛的救主耶穌！我們要感謝讚美祢！因祢用「寶血」重價買贖我們歸祢，又用「水」藉著「道」來潔淨我們，更賜「聖靈」教導我們明白祢的心意。屬血氣的人本不能領會神聖靈的事，但求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們，照明我們心中的眼睛，使能看出祢律法中的奇妙。我們奉主耶穌基督得勝尊名，斥退那迷惑人的惡魔撒但，叫牠退後蒙羞，不准牠前來攪擾。求主施恩憐憫，親自向我們講解聖經，使我們脫去一切從人而來的「遺傳」與「成見」，存著一顆單純信靠與謙虛柔和的心，來接受祢自己完備的聖道，求聖靈保惠師親自領我們進入「血」「水——道」，「聖靈」，全備的真理中。使我們靈裏常常火熱，愛主事主，行在主的道中，為主作個完全的見證；更曉得體會基督耶穌的心腸，熱愛別人的靈魂。求莊稼的主差遣我們，靠著聖靈大能大力去收祢的莊稼，禾田已經熟透了。願得救人數快快滿足，主的國度早日降臨。願頌讚、榮耀、智慧、感謝、尊貴、權柄、大力，都歸我們聖父、聖子、聖靈三一的神，直到永永遠遠。奉主耶穌基督聖名祈求，阿們。」

序言

真神愛子，創造宇宙萬物的主耶穌基督，曾於一千九百多年前，道成了肉身降卑臨到世界；由聖靈感孕童貞女馬利亞所生。釘十字架為世人流血、贖罪、捨命，又從死裏復活，成就極大救恩；將永恆生命（永生）白白賜予世人，信者皆可獲得。祂升天賜下聖靈，與順從祂的人同住；祂用聖靈與火為信徒施浸（洗），信徒受聖靈浸，就必得著能力，作祂的見證。祂用全備至聖真道（聖經）餵養信徒，使靈命得以增長，因這道本是祂自己，是真理，是生命之糧。

「這藉著水（道）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因神的見證是為祂兒子作的，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裏，不信神的，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因不信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約壹五：6／10）

「血」：寶血赦罪是信仰根基。真心悔改信靠主寶血潔淨的人，必然重生得救。

「水」：生命之道，使信徒靈命得供應和造就。神的應許，備及今生來世，都全在此聖經內，是信徒們的產業。

「聖靈」：重生的人要受聖靈的浸，使聖靈充滿，必得能力勝罪、愛主、守道、傳道、

作證。

凡信主的人，都當領受神為祂愛子所作的完全見證。

蒙恩人本是個罪人中的罪魁，半生浸淫在罪惡痛苦的深淵裏，然而蒙了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祂用寶血潔除我罪污，救贖我脫離魔鬼掌握；更蒙祂不嫌棄我的卑微無有和愚拙軟弱，竟呼召我撇下屬世榮華，背十字架跟從祂，服事祂。又以聖靈充滿我，使我得以明白祂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供祂奇妙的驅策和使用。還施特恩揀選我的兒女們，與我一同蒙祂恩召。深厚愛，真叫我沒齒難忘，粉身碎骨，也難報祂於萬一。祂又奇妙的看顧、保護、供給、引領、養活、醫治我全家，祂的方法是人所測不透的。我們所過的超然生活，是時下一般崇拜物質科學的人們所無法理解和想像得來的，因神在我這極其卑微渺小的人身上彰顯了祂極大的作為，為的是要我向世人見證祂自己是聖潔、榮耀、慈愛、公義、信實、大能、良善的救贖主，獨一無二的永活真神。因「我們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豫備叫我們行的。」（弗二：10）

去年五月一日，我奉神旨意進入密室多月禁食祈求，敬錄祂的聖道。我本是毫無學問知識的小民，自知不配為主所用，但主既樂意揀選世上愚拙、軟弱、卑賤的人如我，好顯出祂自己那豐富莫測與深奧隱祕的智慧，所以祂就不在乎人智慧委婉的言語，乃在乎聖靈和大能的明證。況且我這個一無所有的人，絕對沒有任何宗教教派的立場和思想，也絕對不受任何教派的影響和支持。乃是神在此末後世代中特意選召了我，站在真理一邊，為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作個忠誠見證。聖靈教導我的手敬錄神的話，將我所看見的，所聽見的，所領受

的，所知道的「奇妙救恩」、「豐盛靈恩」、「至聖真道」，用生命的經歷見證出來，與多人分享神恩。神更賜書名為「生命證道集」，就是這個意思。我只不過是筆，而用筆的乃是我所侍奉的聖父、聖子、聖靈三而一永生神。願頌讚、尊貴、榮耀、權能全歸祂的聖名，直到永遠，阿們。

我謹以萬分懇切敬虔禱告的心靈，將受託敬錄的這本「生命證道集」一書，完全奉獻歸還給我所最親愛的恩主耶穌基督的父神！求祂悅納和使用，並賜福給每一位親愛的讀者們。使罪人悔改重生，信徒靈性復興，神僕更加忠心更蒙主所重用，都同蒙寶血潔淨，都同得真理光照，都同被聖靈充滿，與蒙恩人一同蒙受主所賜的全備完美豐盛大恩，並同蒙主保守，直到主來。有初信主或未信主的讀者們，閱讀此書時，若能明白多少，就請領受多少，若有不明白的地方，也請不要作難，只要你存著一顆切慕真道的心；到了時候，主必逐步引領你進入祂的真理裏面。「願主耶穌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阿們。（林後十三：14）

蒙大恩的小使女江端儀敬錄一九六三年四月二日

再版序

一九六三年的五月十日，這本「生命證道集」終於在諸般患難困苦包圍侵襲中出版與讀者們相見，而神無限豐富的恩惠也奇妙的隨著此書臨到世界各地的讀者。回想此書脫稿之日，

我還是一無所有，不知我的主將用甚麼奇妙方法供給此書的印刷費用，更不知此書將來如何出版或發行，但只知主必以大能成就我一切所羨慕的良善，和一切信心所作的工夫。果然，信實可靠的恩主，從未叫專心仰望祂的小使女羞愧。本書出版之前，祂準時賜下足夠的金錢，祂奇妙的供應遠超過我所能測度的，因祂不會誤事（請參閱本書續篇「聖靈行傳」第一卷三個四月十八日）。後來更奇妙的賜福使用了此書，世界各地許許多多的讀者們都得著「血、水、聖靈」全備福音真理的好處。哈利路亞！榮耀全歸主聖名。

該年六月九日，我們奉神差遣到星馬傳揚主聖道，起初遭受各宗派信徒們極大的反對，以為我們所傳的確實是邪靈異端，感謝神豫備了此書，又加倍賜福使用，後來許多人讀了此書，方知我們所傳的確實是神聖潔真道，因此爭相領受「血、水、聖靈」完全見證。

六個月以來，有無數的罪人及異端邪教徒悔改受浸歸主名下；有無數的信徒得著復興，每天有許許多多的人到主面前信了真道，認罪禱告靠主寶血潔淨後，隨即領受天父所應許的聖靈浸，他們都說出新方言（舌音）來，生命旋即大得改變，有力離棄罪惡，多年疾病得蒙醫治，得力愛主讀經禱告，追求仁愛聖潔為主作證。有許許多多的大小假神偶像甚至廟堂，及各樣邪書犯罪工具等都被拆毀焚燒，又有許多人在魔鬼壓制下，被鴉片、煙酒、賭博、情慾……等罪惡疾病痛苦等捆綁的，都因著接受聖靈說出方言後而獲得奇妙的釋放，許多神學教授學生們以及神的僕婢們，又有學校校長及大學教授、學生等都被聖靈充滿，得著加倍靈力事主，許多信徒靈命大得復興長進，將自己一生奉獻給神。更奇妙的是，我們在星馬最後一個多月間，聖靈施展祂更榮耀的大作為，先後建立了九處地方的新約教會，這一切都是

聖靈大能的作為（詳情細錄在「聖靈行傳」上下集，請讀者留意）。願主大大榮耀祂自己的聖名。

在佈道期間，此書有一部份是售出的，但因有些渴慕真道的弟兄姊妹在經濟上有困難不便購買，又因有些對靈恩存有誤解成見的弟兄姊妹更是不會購買，而我們卻願意他們的靈性獲益，故樂意將書大量的送給他們，所以此書送出的更是不少。然而買書的與我們送書的聖工上一同有份，願主將永生賞賜報答他們。願每一位閱讀此書的人都在神面前與我們一同蒙恩。自星馬回港後，不住的接到世界各地傳道人、信徒及讀者們的來信，得知他們虛心閱讀此書，都得著主自己的供應和滋潤，都獲得屬靈極大的益處；有的得著聖靈浸，口說新方言；有的生命蒙主改變，脫離罪惡過著聖潔的生活，靈性復興起來服事主；有的疾病得到醫治；有的送給親友，親友蒙恩得救。感謝讚美主！榮耀歸給神。同時他們都願意介紹此書給更多有同樣需要的人，所以我們將此書連同各類文字書刊大量分寄各地弟兄姊妹代為分發，使全備福音的真理亮光能照耀各地幽暗的角落。

感謝讚美主！祂果然大大的賜福使用了這些文字書刊成為無聲的福音使者——流通活水的管子。到處有人讀了這些書刊都蒙了大恩，有的由罪人轉變為神所愛的兒女；有的由反對靈恩突變而為渴慕靈恩，進而得著聖靈浸說出新方言，且進一步看見聖徒都當從人手所建造的宗派組織中分別出來，一同順從神旨被聖靈親手建立成為主的靈宮（聖潔榮耀的新約教會），遵守聖經全部真理，用靈用誠敬拜事奉神之重要性。因此，見證日日增多，而且一天比一天榮美，榮耀全歸主聖名。哈利路亞！

此書初版之一萬本已經分發完了，現為普遍將真道廣傳，使多人蒙福起見，我們求主將此書大量翻印，並按照祂的心意大量分發到各地信徒的手中，求主使世界各地更多的人讀到此書，都能看見神的榮耀大作為。主託付我大量印發各類屬靈的書籍、詩歌、刊物、單張，每天寄發世界各地供應饑餓靈魂的需要，白白得來，白白捨去。雖然我們是一無所有，但主是萬有之主，祂必負責全部印刷郵寄的費用。「萬軍之耶和華說，銀子是我的，金子也是我的，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該二：8／9）我確信主是奇妙的，是信實的，祂親口應許的，必親手作成。此書再版，內中略有修訂，又「見證一束」中的幾個見證，登在「青橄欖」第一、二期合刊中，此處就不必重覆登出，詩歌也是此書再版時重新整理的。這些都是在禱告中蒙聖靈引導而作成的，目的使此書更加合乎主用。

「耶和華啊！祢是獨行奇事的大能者——神！祢是配受一切的稱頌、尊貴、讚美、感謝，直到永遠的！願祢榮耀的靈藉著這些書刊——無聲的使者，將祢大能的訊息傳到地極萬邦。願祢下令建造耶路撒冷，發命立穩聖殿根基，使曠野有水，使沙漠有河，好賜給祢的百姓選民喝，好述說祢的美德！諸天哪歌唱！眾山哪歡呼！因耶和華要在眾海島豎立祢的得勝旌旗，使雅各被擄去的帳棚全然得以歸回。城必建造在原舊的山岡，宮殿也照舊有人居住，萬民都必流歸耶和華殿的山（在末後的日子，求主使各宗派信徒都全部回轉，同沐晚雨靈恩，同蒙聖靈澆灌，同被建立成為新約教會，脫離宗派組織人意捆绑，恢復原始教會本來的面目、樣式、事奉、見證）。錫安的大君王（教會的元首耶穌基督）哪！求祢起來憐恤錫安（發命復興教會），因現正是可憐她的時候，日期已經到了。願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願主的道

大大興旺而且得勝！一切假道終必全歸敗壞，撒但陰謀必全歸愚拙！耶和華阿！耶和華阿！願祢就在今天復興祢的作為！阿們！阿們！

奉神旨意蒙召作基督耶穌的使女 江端儀敬錄

一九六四年十一月八日再版序

救恩真理

「這福音本是神（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羅一：16）

世人都渴望得福，但世間的福盡都虛空，如鏡中花，儘管打破鏡子，弄到手傷血流，而花卻是取不到；又如水中月，縱使撲入水底，以致身遭淹沒，而月仍是撈不著。真正的福，乃是神所賜的平安、喜樂與生命，決非用金錢、物質、娛樂所能換取，必須要到神面前，方能獲得。親愛的朋友啊！「你要認識神，就得平安，福氣也必臨到你。」（伯廿二：21）然而，你認識了這位聖潔慈愛的神並祂的奇妙救恩沒有呢？

神（上帝）

『神』（上帝）。神是諸天宇宙萬物的創造主，也是生命的主宰，賜福的源頭。神說：「我是耶和華（神的尊名），在我以外並沒有別神。我造光又造暗，我施平安又降災禍，造作這一切的是我耶和華。」（賽四十五：6／7）

神是聖父、聖子、聖靈三而一的永活真神。雖有三個位格，實在卻是一體。正如太陽之光體、光線、光熱之三而一；又如氣、水、冰之三而一；又如電流、電光、電熱之三而一。祂手所造的人，也是靈、魂、體合成三而一的人。父、子、聖靈三而一的神，是同體、同

性、同尊、同榮、同德、同權的。聖父上帝；創造萬物並為人類豫備救恩；聖子耶穌，道成肉身由天降世成就救恩；聖靈保惠師賜給人屬神的生命，施行救恩。

神是無始無終、自有永有、聖潔良善、公義慈愛、信實尊榮、無所不能、無所不知、無所不在、永不改變的神。耶和華向人宣告說：「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為千萬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出卅四：6／7）但凡謙卑到祂面前悔改認罪，承認耶穌作救主的，必蒙赦罪，都蒙神施恩賜福。因「凡投靠祂的，都是有福的。」（詩一：12）

鬼

『鬼』。魔鬼又名撒但、大龍、古蛇、彼列、惡者、試探人的、別西卜、鬼王、世界的王、世界的神、說謊之人的父、仇敵、空中掌權者的首領、謬妄的靈……。

魔鬼本是被造帶著翅膀的靈物，受膏遮掩約櫃的天使長嗶嘯。牠從受造之日所行的都完全，無所不備，智慧充足，全然美麗。曾在神的園中，佩戴各樣的寶石，地位異常尊貴。後來在牠中間又察出不義，只因牠褻瀆聖地，因美麗心中高傲，又因榮光敗壞智慧。牠本是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只因驕傲欲升到高雲之上與至上者同等，而被神從聖山上驅逐出來（結廿八：12／19；賽十四：12／15）。因而一反原來受造時的面目和本性，被降為空中掌

權者的首領邪靈惡魔。與牠一同叛變的天使，都變成魔鬼的差役與使者，即惡鬼、污鬼、巫鬼等。本來神創造萬物，盡都完全美善，只因魔鬼專門與神為敵，極力破壞神的工作，引誘人離神犯罪，以致大地淪於敗壞。

魔鬼是站在與神敵對的地位，故牠工作目的，無一不是專門破壞神的計劃，攔阻神的旨意進行。牠是掌死權者，故對人肆意施行欺騙、誘惑、疑惑、攻擊、困擾、壓制、苦害、摧殘、殺戮……，務使人對神失去信靠順服的心，離棄神、疑惑神、悖逆神、不信聖經、違背真理、自高自大、目中無神、拒絕救恩；以那些有形或無形之鬼神及人、事、物代替真神來敬拜，其實是要人拜牠自己；又裝作光明天使，使人中牠詭計，隨牠犯罪；使人遭難、患病、受害、陷人於死地……；至終與牠一同落在火湖地獄永刑裏面。

主耶穌來世釘十字架，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者的魔鬼，並從死裏復活，將死廢去。凡信靠耶穌作救主的，便從魔鬼權勢下歸向真神光明國度，不再受牠捆绑轄制。而牠並不甘心，如同吼叫獅子遍地游行，尋找可吞喫的人。故信徒務須靠主寶血、真理、聖靈大能，作剛強人，儆醒謹慎，順服神，抵擋魔鬼，牠就必離開我們逃跑了。主耶穌第二次再來時，魔鬼要被捆绑關禁在無底坑裏一千年，一千年後又暫被釋放，出來迷惑地上列國，至終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啟廿：1／10）

『人』。在世上只有兩等人，一是屬神的，一是屬魔鬼的。除此以外，決無中立地步。凡悔改相信基督耶穌，靠祂寶血救贖及聖靈重生，得著神兒子生命的人就是真神的兒女。這等人有神的道存在他心裏，故也不能犯罪，因他是從神生的。凡犯罪的人就是屬魔鬼的，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從此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

（約壹三：8／10）

人是神所創造的，當神造完了萬物，就造人管理全地。神說：「我們（神是三而一）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創一：26）故造出有靈有魂有體三而一的人類來。體是用來接觸物質世界；魂是思想、意志、情感，用來分辨各樣事物，與人交往；靈是用來體驗屬靈的事，認識神（造物主）與我們的關係而敬拜神。

神造人目的是要人像祂、代表祂、榮耀祂、滿足祂。起初人類始祖亞當夏娃被造時，神賦予他們聖潔、良善、公義、慈愛的性情，也賦予他們喜樂、健康、強壯的生命。在伊甸樂園中，他們常與神親切交往，度著最愉快、平安、幸福的日子。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喫，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喫，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而古蛇（即魔鬼）卻引誘女人夏娃說，「你們不一定死。」（創二：16／17，三：4）牠輕輕把神的話改動一點，以致夏娃受騙，她自己喫了還給亞當喫，於是罪就進入了這個世界。亞當犯罪，被逐出樂園，從此汗流滿面方得餬口。因罪入了世界，痛苦、憂傷、貧窮、軟弱、疾病、災難、死亡……都隨著進入這世界裏面。亞當喫禁果的日子，身體雖未死，但靈卻是已經死去，不能再與神相交。今日人類相承亞當犯罪的生命而生，人人都有罪性惡行，即

原罪（從亞當來的）與本罪（自己所犯的）。罪帶來刑罰與審判，罪使人與神隔絕，故罪人沒有真正平安。除非人信靠耶穌寶血，罪得蒙赦免，靈生命復活（重生），方能親近神，恢復與神的關係。或謂，亞當喫果子不過小事而已，為何遭神如此重罰？還要禍及世世代代的人類呢？神又何必如此小題大做呢？原來罪不在乎喫那果子，乃在乎聽從魔鬼而違背神的話，因悖逆不信神，就是最嚴重的罪惡。

罪

『罪』。聖經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23）

「世上沒有不犯罪的人。」（王上八：46）而世人多是否認自己犯罪，世人大都如此為自己辯說：「我沒有殺人、放火，又沒有坐牢，到底犯甚麼罪呢？」但聖經（神的話）如鏡子般照出人類的本相來。「原來神的忿怒，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羅一：18）

▲何謂不虔的人？就是：

（一）「不信神的人」：許多人自以為有點聰明、學問、財富、地位、權勢、名譽、健康……，就連神也不要了，甚至連承認有神存在都覺得羞恥落伍，以這驕傲狂妄的態度對神，實在是大大不敬虔的。目中無神者，多是目空一切、妄自尊大、爭名奪利、放縱私慾、增添罪過，還以為無人理會，殊不知神說：「我的眼目察看他們的一切行為……，他們的罪孽，也

不能在我眼前隱藏。」（耶十六：17）今生雖貴為元首君王，亦難免有一日離開世界，就要在神臺前接受審判。「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九：27）生時不認神，將來又怎能逃避神的震怒呢？以腳踢刺是難的，不信神的人到頭來是自己喫虧啊！

（二）「輕慢神的人」：有人承認宇宙萬物必有一位大主宰，那是不錯的。人的肉眼雖然不見神，但藉著祂所造之物，就曉得祂的存在，叫人無可推諉。試看日月星球，各依軌道而行，山水海洋，都劃定了界限；人類牲畜、飛禽走獸、水中百物、樹木花草，都各有生命，造物主之智慧是何等深哉奇哉。但人雖知有神，卻遲遲不肯歸向祂；請人聽道時，人總是推說沒有空，卻是一味沉迷於煙、酒、賭博、荒宴、娛樂中，整日追求那些不能解決人生問題的假快樂，反把神為人豫備好了的全備救恩，輕輕的棄絕了。「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來二：3）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

（三）「拜錯神的人」：神說：「除了我以外，再沒有神。我是公義的神，又是救主，除了我以外，再沒有別神。地極的人都當仰望我，就必得救。因為我是神，再沒有別神。」（賽四十五：21／22）「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除我以外，再沒有真神。」（賽四十四：6）但是世上許多人並非敬拜這位造物主，而去事奉人手所造之虛假偶像。金、銀、銅、鐵、木、石、泥、瓷所雕塑的偶像並不是神，它不過是死物，不能行走，不能說話，無力降禍，也無力賜福，更不會聽人的禱告。遭遇火災時，還得勞動人手抬它出走，稍來不及便被燒為灰燼了。多少人家中客廳、房間、廚房、灶底、門口、檯底都裝滿這些東西，元寶香燭不住供奉。試想：神會住此骯髒地方，喫此污穢香燭嗎？絕不！「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

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甚麼，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徒十七：24 / 25）而「所鑄的偶像本是虛假的，其中並無氣息，都是虛無的，是迷惑人的工作，到追討的時候，必被除滅。」（耶十：14 / 15）拜偶像及拜死人都不能使人得福，反而觸動了神的忿怒。

▲何謂不義的人？就是：

「惡念、兇殺、姦淫、苟合、偷盜（偷取神的供物亦算偷盜）、謗讟、假冒為善、貪婪、邪惡、詭詐、淫蕩、嫉妒、驕傲、狂妄、不饒恕人、喫祭偶像的物和血並勒死的牲畜，爭競、毒恨、讒毀、背後說人、怨恨神、侮慢人、狂傲、自誇、捏造惡事、違背父母、無知、背約、無親情、不憐憫人、荒宴醉酒、好色邪蕩（狎妓）、淫亂、拜偶像（凡一切在心裏代替了敬神愛神的位置之人、事、物；若愛他（它）比愛神更多的，都屬無形的偶像。）、作變童、親男色、偷竊、醉酒、辱罵、勒索、污穢、邪蕩、邪術（占卜算命交鬼扶乩等）、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歪曲真理）、荒宴、苦毒、惱恨、忿怒、曠鬧、淫詞、妄語、戲笑的話、專顧自己、貪愛錢財、忘恩負義、心不聖潔、不解怨、好說讒言、不能自約、性情兇暴、不愛良善、賣主賣友、任意妄為、自高自大、愛宴樂、煙酒、賭博、吸毒、看戲、跳舞、不愛神（少禱告、少讀經、不依靠、不順從、不盡忠、不以神的事為念）、不信的惡心（不篤信神的話）、疑惑、膽怯、不信、可憎、殺人（墮胎、自殺、恨弟兄也算是殺人）、說謊話、悖逆（不聽從神的話）、頑梗、行為不正直、作事不公義、放債取利、受賄賂以害無辜、起假誓的、虧負人之工價的、欺壓寡婦孤兒的、屈枉寄居的、不敬畏神

的……。」(太十五：19，廿三：13；可七：22，十一：26；徒十五：29；羅一：29／31，十三：13；林前六：10；加五：19／20；弗四：31，五：4；提後三：2／4；來三：12；雅一：6；啟廿一：8；撒十五：23；詩十五：2、5；瑪三：5)

讀了神的話，誰還敢向神強辯說自己沒有罪呢？今日世人都臥在那惡者(魔鬼)手下，被罪權捆绑操縱，明知是罪，也要去犯，並喜愛去犯罪，因這世界的神魔鬼弄瞎了人的眼睛，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著他們。以致人們日日隨從魔鬼去背叛神，結果世上的人，無論是君王元首、販夫走卒、貴賤智愚、貧富美醜、男女老幼，都難逃一個可怕的命運，就是「死」。

死

『死』。「罪的工價乃是死。」(羅六：23)「犯罪的他必死亡。」(結十八：4)這是神所說的話。世人最怕的就是「死」字，而偏是難免一死。有人說：「死就死吧！死了就算。」那就錯了！死了還是不能算數的，原來死並非是人的終結，乃是靈魂渡永世的開端啊！因「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九：27)不要忘記人是按照神的形像造的，除了身體，還有靈魂。氣息一斷，這會朽壞的身體便要歸回黃土，但那靈魂卻要在神的面前接受公義審判。「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啟廿：12)人犯罪不但今生要嘗罪的苦果(請參「罪中苦況」)，來世更要受罪的刑罰。世

人死後靈魂往天堂或往火湖，問題全在乎他生前是否已經接受耶穌作救主。除非世人生前已經在十架前承認所犯的一切罪，靠神子耶穌的寶血赦罪，否則，在神公義的震怒下，罪人唯一的結局就是「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啟廿：10）火湖裏的光景實在可怕，「在那裏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因為必用火當鹽醃各人。」（可九：48／49）而永遠二字又是無窮無盡的意思，試想今生短暫受些折磨尚且不易抵受，來生永遠受苦又有誰能擔當得起呢？而世人貪圖罪樂，輕看永生，招來永禍，實屬何等的不智啊！

親愛的讀者們！你看了神所說的話，心中作何感想呢？人生在世數十寒暑，常常犯罪，勞苦愁煩，沒有平安，縱使賺得全世界，亦是難逃死亡與審判的劫運，如此人生試問尚有何盼望呢？但感謝慈愛的神，祂在我們世人傷心絕望中，早就為我們豫備了奇妙的救恩。

神兒子耶穌基督

『神兒子耶穌基督』。三而一真神之聖子耶穌基督，祂本是道。「太初有道，道與神（上帝）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約一：1／2）祂本是萬有之主。「萬物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約一：3）祂本是生命的源頭。「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約一：4）祂本是真光。「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約一：9）祂本是真神獨生愛子。「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

的榮光。」(約一：14)「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約一：18)

神為了愛我們世人，不忍世人沉淪，竟差祂愛子來世，作為祂賜給世人的一件最偉大的禮物——世人的救贖主。「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

道成了肉身降世

『道成了肉身降世』。這位神子耶穌，在天上本是大有尊榮，有千萬天使天軍侍立在祂的寶座前。而祂卻按照神旨，於一千九百多年前捨棄天上榮華，降卑來到世上，道成了肉身，由聖靈感孕，從童貞女馬利亞所生。「祂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世界卻不認識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約一：10 / 11) 祂本來富足，卻為我們成了貧窮，叫我們因祂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祂來世降生在猶太國的伯利恆地一個客店的馬槽裏，生長於木匠的家中，貧無枕首的地方，而祂卻把神的公義慈愛的美德完全表明出來了，且使千千萬萬痛苦罪人獲得滿足。祂在世上約有三十三年，傳道醫病趕鬼，解決人生疾苦憂傷；使貧窮人有福音可聽，饑餓人得著飽足，又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瞎子開眼、聾耳聽見、啞吧能言、癱腿行走、癩瘋潔淨、死人復活、斥退風浪……，祂行神蹟奇事不可勝數，證明祂就是神。祂腳蹤所至，撒但的權勢立刻就被粉碎了。祂本有神的神權柄尊榮，但祂

卻甘心謙卑服事人。祂滿有恩慈憐憫，雖恨惡罪，卻愛罪人，凡來到祂面前的，祂總不丟棄。祂不但滿足人肉體上暫時之需求，更要解決人靈魂永久之問題。祂說：「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太廿：28）惟有罪的問題獲得解決，人類才有真正永久的平安。因祂傳道時，時常責備那些自以為義，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指斥他們虛守儀文，違背真理的罪，因而為猶太人所棄絕。可見世人喜愛虛謊，不愛真理已達極點。最後將祂釘在十字架上，此是魔鬼計謀，卻成就了神至高旨意，因主來世目的，原是為此。「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提前一：15）

釘十架流血捨命

『釘十架流血捨命』。這位生命之主，為贖全人類的罪，甘心來世歷盡貧窮、藐視、羞辱、痛苦、憂患、鞭傷、戲弄、流血……甚至死亡。祂的一生正如主前七百年神藉先知以賽亞豫言所說的一樣。「祂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祂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重祂。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為祂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耶和華卻定意將祂壓傷，使祂受痛苦；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賽五十三：3／6、10）看祂在客西馬尼園是何等孤單！雖有祂所愛的門徒們，然而都沉

沉睡著，不肯和祂一同儆醒，只留下祂一人跪在那裏獨自禱告，汗流在地大如血點。祂並非怕喝苦杯（因祂是自願來耶路撒冷受害的），乃因世人極其悖逆頂撞而使祂的心難過傷痛。看祂受審於彼拉多庭前，連仇敵也查不出祂有什麼罪來（祂本來就是聖潔無瑕疵的，因祂本來就未曾犯過罪，因祂是神），然而鞭子卻無情的打在祂的背上，以致皮破血流。又以荊棘編成的冠冕戴在祂的頭上，殘酷的兵丁用葦子打祂的頭，荊棘刺傷祂的頭，面上也披滿鮮血。人們用唾沫吐在祂的面上，用手掌打祂，盡情的譏誚祂、侮辱祂、戲弄祂……，而祂卻是默然不開口，甘心忍受罪人的頂撞。猶太人寧可要求釋放一個殺人越貨的強盜巴拉巴，卻把一個沉重粗笨的十字架，背在這位無故受害遍體鱗傷的救主，亦即他們素常所盼望的那位彌賽亞（基督）的身上。那些曾蒙受過祂極大恩惠的人們，都離祂而去了；連與祂三年來朝夕共處的心愛門徒們，此刻也是不知行蹤。只有幾個婦女遠遠的隨著祂，為祂哀哭。群眾們擁擠著祂，不過都是為要爭看熱鬧。獨有一個古利奈人西門，卻背起了耶穌的十字架，一直背到各各他，即髑髏地。祂的手，祂的腳，被那些兇殘的羅馬兵丁用幾根粗粗的釘子，狠狠地釘在木頭上。這是受咒詛的記號，因「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加三：13）我們犯罪本當受咒詛，但這位恩主耶穌竟然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被掛在木頭上，就贖出我們脫離犯罪當受的咒詛。但有誰知道祂是為我們過犯受害呢？當時人們看見主被釘十字架，但對祂沒有半點同情，反而不絕的向主嘲諷和辱罵。可見世人厭惡神、藐視神、憎惡神的心，實在已經達到極點。為此，救主身體受盡疼痛以外，還加上了一重心靈的哀傷，然而祂仍是不發半句怨言，也沒有嘆息呻吟的聲音，只聽見柔聲為這些苦害祂和悖逆祂的人認罪祈求：「父阿！

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路廿三：34）這樣的一位仁慈救主，終於在十架上被舉起來了，祂一身重量都集中在被釘的手腳上，血流如注，肋旁也被槍扎傷流出血和水，祂將生命傾倒以致於死。祂受盡這極重大的痛苦，無非都是為了擔當你我眾人所犯的罪啊！當祂被掛在十字架上時，從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日頭都變黑了，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都為真神兒子作見證，證明祂是不該死的；而祂死，完全是為了作我們的贖罪祭。

原來世人外表（身體）的污穢，用清水肥皂洗滌就得潔淨；而內心罪穢，則非靠耶穌寶血潔淨不可。因「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九：22）而流血的並非別人，乃是天地萬物的創造之主啊！惟有祂所流的寶血，才能洗淨世人的罪污，只要我們到祂面前認罪悔改，大小眾罪都蒙赦免了。按照神的公義，罪人犯罪必須受火湖永苦，而按照神的慈愛，祂已犧牲了愛子為我們代受罪刑，只要我們接受救恩，就可免去沉淪，白白得享永生。這樣一位仁慈救主，祂先愛了我們，且甘願為我們受苦捨命，我們豈能不以愛回報祂麼？這樣奇妙的救贖大恩，我們怎能再忍心拒絕呢？「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來二：3）何不現在就跪在祂面前痛哭承認自己一切的罪呢？「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7／9）（請參閱前文「罪」）

被埋葬在墳墓中

『被埋葬在墳墓中』。主不但為我們流血贖罪，祂還被埋葬在墳墓中，並把我們的罪身舊人以及過往一切罪跡都與祂同埋了；使神再想不起我們以前的罪，也使我們不再受以前曾犯過的罪惡陰影所籠罩而被威脅。因著主被埋葬，我們在神人面前好像一個從未犯過罪的人一樣。因祂已將我們一切的罪投諸深海，踏諸腳下，拋諸背後，不復再被記念了。這是多麼寶貴的福音啊！「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一：29）因此我們信主就當與主同釘同死同埋，將罪身滅絕，以後不可再犯罪了。

第三日從死復活

『第三日從死復活』。當主受死被埋葬在墳墓裏的時候，愛祂和跟從祂的人都感到絕望了，而魔鬼及那些恨祂的人卻是洋洋得意。人們都以為這事就此宣告終結，誰知正在似乎黑暗掌權，真理無光之際，這位神的兒子在死後第三日忽從墳墓裏復活了；證明祂就是天地之主永生之神，不受死亡的轄制，全世界最大的墳墓都不能拘禁祂那永恆不朽的生命。祂復活向死亡與陰間大聲誇勝，更向掌死權者的魔鬼大聲誇勝：「死阿！你得勝的權勢在那裏？死阿！你的毒鉤在那裏？」（林前十五：55）哈利路亞，主復活了！祂復活是要把神的生命彰

顯出來，生命在祂裏面，因祂就是永生。祂要把永恆生命（永生）釋放出來，為要賜給那些凡接受祂救恩的人，使我們白白被稱為義。耶穌被交給人釘死，是為我們的過犯和罪孽，是為我們代付罪的工價，是神公義的要求和審判，是神定規要向我們追討的罪債，而這罪債都因主耶穌受死流血還清了。祂復活滿足了神在人身上的公義要求，因此神要按自己的公義稱凡相信祂愛子的人為義。世上任何宗教的教主都死去了，他們的生命都已歸於無有，惟有基督不是死的宗教教主，而是活的人類救主；因祂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如果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就枉然了，你們所信的也枉然了。然而，祂果然復活了，四十日在世上曾多次顯現給人看，有人摸過祂被釘過的手，也探過祂被刺傷過的肋旁。從古至今，不曉得有多少先賢古聖為見證祂復活而殉道流血，直至如今，不曉得有多少重生得救的基督徒都以生命為祂復活作美好的見證。基督徒之所以能夠脫離罪的刑罰與束縛，活出基督的性情，完全是因為有了基督復活的生命，我們若有此新生命，自當棄絕以前那些被咒詛的罪中生活而追求著聖潔的新生活了。（請參閱「新造的人」一文）

感謝主，祂復活不但使我們得以在罪上死，並得以在義上活；不但使我們的靈復活（重生），能與神恢復交通，也使我們的魂復活，心意更新而變化，有一日還要使我們的身體復活，永遠與主得榮耀。雖然基督徒的肉體也難免一死，而這死不過是在基督裏睡著了而已，而基督復活成了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當祂再來時我們都要復活。「主耶穌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約十一：25）以前亞當所失去的，如今都因基督復活而得回來了。不但神得回了祂當得的榮耀，我們也因而得著極榮耀的盼望。因

此我們信主也當與祂同死同復活，一舉一動都要有新生的樣式，榮耀祂的名。

升高天坐父右邊

『升高天坐父右邊』。「祂（救主）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講說神國的事。……他們（門徒）正看的時候，祂就被取上升，有一朵雲彩把祂接去，便看不見祂了。當祂往上去，他們（門徒）定睛望天的時候，忽然有兩個人（天使），身穿白衣站在旁邊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甚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榮耀再臨）。」（徒一：3、9 / 11）

主耶穌成就了父神所託付的事（救贖大功告成），就升天回到父那裏去了，因祂本是從天降下來到這世界的。祂升上高天，擄掠了仇敵，並要領許多兒子進入榮耀裏去；祂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至大者的右邊，等候仇敵（魔鬼）成為祂的腳凳，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如今祂在父神的右邊，天天為我們祈求，作我們的中保，也使我们因奉祂的名而獲得天父垂聽我們的祈求。祂曾囑咐我們說：「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十四：13）今天我們信了耶穌，就可奉祂的名祈求。無論大小困難，祂都樂意為我們解決。祂既不愛惜自己的生命，白白為我們捨去，還有甚麼好處留下不給我們的呢？我們只管

到祂的施恩寶座前，將我們心中所要的告訴祂，祂必要向我們施憐憫。傷心的必蒙祂安慰，缺乏的必蒙祂補足，患難的必蒙祂保護，疾病的必蒙祂醫治，冷淡的必蒙祂復興。

你若寫信給遠方朋友，久未獲回音，如石沉大海一樣，你就必定會懷疑他已不再在那裏了。但是你若發電報（禱告）給主耶穌，祂必定很快就有回音賜下，為你解決一切的困難；你就確知我們的救贖主活著，如今坐在天上，大有慈悲，大有能力，祂必答允我們一切祈求。我們有一位這樣寶貝的主耶穌，祂必負責救我們到永遠，還懼怕甚麼呢？我們應當要怎樣愛祂、敬畏祂，珍惜祂為我們成就的救恩，在地上過聖潔生活來榮耀祂，滿足祂的心才對呢？

賜聖靈與人同居

『賜聖靈與人同居』。主耶穌道成了肉身來世，因受肉身限制，未能一個別與門徒們同在。但祂復活後第四十日升上高天，第五十天（五旬節）賜下聖靈（祂自己的靈），無限制的同時分別與每一個順從祂的人同住。祂升天囑咐門徒要受聖靈的浸（洗），因祂是用聖靈與火為我們施浸的，我們受了聖靈浸，就必得著各樣屬靈福氣，能明白一切真理，得能力愛主、事主、為主作見證。並必蒙聖靈大能保守，直到主來。「你們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著所豫備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彼前1：5）信主的人都當受聖靈浸。（請詳細參閱「靈恩要道」。）

基督必榮耀再臨

『基督必榮耀再臨』。救主耶穌基督榮耀顯現（再來），是全部救恩的最高峰。當祂未釘十字架之先，曾豫先告訴門徒說：「看哪！我們上耶路撒冷去，人子（主自稱）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他們要釘祂死罪，又交給外邦人，將祂戲弄、鞭打，釘在十字架上，第三日祂要復活。」（太廿：18／19）後來，果然一一都應驗了。而祂臨與門徒分別之先，又安慰他們說：「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你們信神，也當信我。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豫備地方去。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我在那裏，叫你們也在那裏。」（約十四：1／3）耶穌說祂回到父那裏，是為信祂的人豫備地方去的，祂還要再來接他們。當祂被接升天時，天使也向門徒們作見證說：「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一：11）

有人統計過，全部聖經平均每廿五節便有一節論到主耶穌必要再來的訊息，所以，主再來實在是千古不易的真理。聖經中所記載關於耶穌降世、受死、被埋、復活、升天、降靈，都已成為千真萬確鐵一般的事實，祂的再來，也是必然成為千真萬確之事實的。雖然今天還未曾實現，但卻是必然要應驗，因聖經裏的話，沒有一句不應驗的。主說：「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路廿一：33）

主何時再來呢？聖經沒有明文記載，祂不願意我們知道那日子，為的是要我們時刻儆醒豫備。主說：「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你們要謹慎，儆醒祈禱，因為你們不曉得那日期幾時來到。」（可十三：32 / 33）所以我們都應該豫備好自己迎見我們的神。未信主的當趕快悔改，已信主的務要儆醒謹守，因想不到的時候，耶穌就來到，那時再悔改歸正，已是太遲了！

救主再臨，為要審判世上萬國萬民，對於信主的人（教會）、不信主的人（外邦人），以及以色列人（選民），都莫不有極大的連帶關係。

對得救的真基督徒來說，這是一個最榮耀最有福的盼望，因為得贖的日子來到了，聖徒將要永遠與基督同享榮耀。「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下降臨。祂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祂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腓三：20 / 21）

對那些未曾得救有口無心的假信徒及那些未悔改信主的罪人來說，這是一個最可怕最絕望的日子，因為到那日，他們都不能逃避神的忿怒和審判。因「那時，主耶穌同祂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燄中顯現，要報應那不認識神，和那不聽從我主耶穌福音的人，他們要受刑罰，就是永遠沉淪，離開主的面和祂權能的榮光。」（帖後一：7 / 9）

對那些以色列（猶太）人來說，基督再臨地上，是他們全家得救的大日。救恩本是從猶太人出來的（約四：22），但因他們心裏剛硬，棄絕了他們的彌賽亞（基督），把祂釘在十架上，因而救恩才臨到我們這些外邦人，使我們有機會信主福音而得歸入耶穌基督的身體（教

會)。然而「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如經上所記，必有一位救主，從錫安出來，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惡。」（羅十一：25／26）

論到主再來之先兆，多處必有饑荒、地震、瘟疫，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無花果樹發嫩長葉（猶太人復國稱「以色列」國，而更深一步靈意是豫表教會——真以色列——復興，恢復五旬節初期信仰及事奉見證。）靈恩普及，聖靈澆灌沉浸在眾信徒身上；又有好些假先知起來迷惑多人，信徒必有許多人跌倒，信心破產，愛心冷淡；必有離道反教的事發生，有假師傅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即歪曲真理），連買他們的主，他們也不承認，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鬼魔的道理；又多有好譏誚的人說：「主降臨的應許在那裏呢？」不法的事增多，人要專顧自己、貪愛錢財、自誇、狂傲、謗讟、違背父母、忘恩負義、心不聖潔、無親情、不解怨、好說讒言、不能自約、性情兇暴、不愛良善、賣主賣友、任意妄為、自高自大、愛宴樂不愛神、有敬虔外貌；信徒被人陷在患難裏，被人殺害，被萬民恨惡；福音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天上顯現可怕異象和大神蹟，日月星辰要顯出異兆，天勢震動；人們又喫又喝、又嫁又娶、又耕種、又蓋造……（太廿四：7／14、32／33；路十七：26／28，廿一：11、23／31；徒二：17／21；提前四：1／4；提後三：1／5；帖後二：3；彼後二：1，三：3）。這些先兆現今正一一應驗在這黑暗邪惡淫亂悖謬到達絕頂的世代中，看到這些事情陸續發生，我們實在知道主來的日子近了。看哪！審判的主站在門前，一步就要踏進來了！

那時，只顧為今生積儂錢財的富足人有禍了。「富足人哪！應當哭泣號咷，因為將有苦

難臨到你們身上……你們在這末世只知積攢錢財。……當耶和華發怒的日子，他們的金銀不能救他們，不能使心裏知足，也不能使肚腹飽滿，因為這金銀作了他們罪孽的絆腳石。」（雅五：1／3；結七：19）

那時，只顧宴樂輕慢救恩的世人也有禍了。「人正說平安穩妥的時候，災禍忽然臨到他們，如同產難臨到懷胎的婦人一樣，他們絕不能逃脫。」（帖前五：3）

所以，主耶穌切切的叮囑屬祂的人說：「你們要謹慎，恐怕因貪食醉酒並今生的思慮，累住你們的心，那日子就如同網羅忽然臨到你們；因為那日子要這樣臨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人。你們要時時儆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路廿一：34／36）信徒們阿！「現今就是該趁早睡醒的時候，因為我們得救現今比初信的時候更近了。黑夜已深，白晝將近；我們就當脫去暗昧的行為，帶上光明的兵器。行事為人要端正，好像行在白晝；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蕩，不可爭競嫉妒。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11／14）我們焉可再效法世上糊塗人醉生夢死，與他們同流合污奔放那放蕩無度的路呢？假若為此而失去被提機會，且要留在災難之中，豈不要哀哭切齒，後悔已莫及了嗎？

因為教會被提後，地上便有空前絕後的可怕大災難發生，非人所能忍受得住的。因那時，假基督要顯露掌權，任意殺害那些求告主名的人。「那大罪人就是沉淪之子（假基督），顯露出來，他是抵擋主，高抬自己超過一切稱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裏，自稱是神。」（帖後二：3／4）「一七之內，他（假基督）必與許多人堅定盟約，一七

之半，他必使祭祀與供獻止息，那行毀壞可憎的如飛而來，並且有忿怒傾在那行毀壞的身上，直到所定的結局。」（但九：27）教會留在空中的期間，正是假基督在地上任意毀壞橫行無忌之時，凡承認基督的人，都慘遭迫害殺戮。那時許多人都因怕死而屈服在假基督的權下，但亦有好些人，因知道聖徒們都已經被迎接到天空中，便想起主耶穌再來果然是千真萬確的事實，雖然他們以前都是不肯順從真理，不相信救主再來審判的人，如今卻是靈竅大開，頓然覺悟來世救恩之真實寶貴。又憶起主所說的話：「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他們，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的，正要怕他。」（太十：28）於是他們寧願犧牲短暫身體（被殺害），都願保存永久靈魂（承認主名）。又因末後災期，以色列人在痛苦中求告主的名字，所以主為祂的選民，將日子減少了，正如主說：「那時必有大災難，從世界的起頭，直到如今，沒有這樣的災難，後來也必沒有。若不減少那日子，凡有血氣的，總沒有一個得救的；只是為選民，那日子必減少了。」（太廿四：21／22）

所以人們都當趁著今天有機會就要切實悔改接受救恩。「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相近的時候求告祂。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當歸向我們的神，因為神必廣行赦免。」（賽五十五：6／7）今天恩門大開，倘若你仍硬著心不肯承認接受救主，試問將來在假基督淫威暴虐的刀下，如何站立得住承認救主呢？若要免去將來大災難的劫運，今天必須離惡歸向真神。更有一件不可不知的事，就是如今末時，這不法的隱意已經發動了。許多不信又不傳寶血赦罪真理聖靈的禮拜堂，都是假基督的開路先鋒，人們應當提高警覺，務要謹防異端，信仰根基必須要建立

督「血、水、聖靈」全備真理的磐石上，方才算得穩妥。

然而，那些經過儆醒等候，豫備好自己迎見主的基督徒們有福了，他們不必留在這可怕的災難浩劫中。因主有寶貴應許為愛慕祂顯現的人存留說：「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啟三：10）「那日子要這樣臨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人。你們要時時儆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路廿一：35／36）

因在災禍之前，主耶穌必先臨到空中，迎接我們，教會是基督的新婦（教會並不是屬物質的建築物，乃是每一位在基督裏真正悔改遵行真理的人所組合成的），在那時要被提到空中與主相會，永遠同主在一處了。「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注意『在基督裏』幾個字）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所以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帖前四：16／18）

論到死人復活，聖經這樣說：「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了。死既是因一人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裏眾人都要復活。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後在祂來的時候是那些屬基督的。再後末期到了，那時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就把國交與父神。……若死人不復活，我們就喫喫喝喝吧，因為明天要死了，你們不要自欺。」（林前十五：20／24、32／33）主耶穌說：「行善的（得勝的基督徒）復活得生（被提），作惡的（不

敬虔的罪人）復活定罪（受審）。」（約五：29）頭一次復活的是真基督徒，「那在基督裏死了（安睡）的人必先復活。」（帖前四：16）第二次復活的是犯罪的人，他們都要受審。「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啟廿：12）兩次復活，其中相隔時間是一千年（千禧年國）之久。而「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聖潔了，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啟廿：6）

當主臨到空中，那些在基督裏死了的人，都要從墳墓裏起來復活，得著一個永不朽壞的靈體，與基督榮耀的身體相似。正如樹木花草在嚴冬時，已經衰殘凋謝，但春天一來，又再復甦並欣欣向榮了。這都是神藉著祂所創造的自然界向我們顯示的「復活」真理。因神本是使無變有，叫死人復活的神。

論到活著的信徒身體改變被提，聖經也有話說：「我們不是都要睡覺（死），乃是都要改變，就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因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成為不朽壞的，我們也要改變。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林前十五：51／53）當主臨空中，活著未死之信徒，都要在霎時之間，身體改變，這軟弱羞辱的身體，必要變成強壯榮耀的身體，與主相似。正如，醜陋的幼蟲在霎時間變成美麗的蝴蝶一樣。這是神藉著祂手所造的昆蟲界向我們顯明的「身體改變」之真理。因「血肉之體不能承受神的國，必朽壞的不能承受不朽壞的。」（林前十五：50）然而感謝神！因祂已為我們豫備了一個屬靈的身體來承受享用祂所賜給我們永恆天家的福樂。到那時，再沒有疾病、痛苦、軟弱、流淚、死亡了。主若今日再來，我們這些還存留活著的人，可免去肉身一死，霎

時間身體改變，與復活的信徒一同被接到雲中與主相親相聚了。

到那時，在基督臺前，我們各人的工程都要被火試驗，凡為自己利益或憑自己意思力量去作的，都屬草木禾稈的工程，是經不起火的，且必被燒毀，自己也要受虧損。而那些完全奉神旨意，靠聖靈能力和引導，全心為著榮耀基督而作的，都是金銀寶石的工程，必要存到永永遠遠，並且要得著賞賜（林前三：12／15）。弟兄姊妹阿！請問我們的建造到底屬那一類的工程呢？是否對準神的心意，在主裏絕對順從聖靈的感動來作成神所要作的工呢？

想到這大日子將要臨近，每一位愛慕主顯現的信徒都要感到興奮，而那些不冷不熱的假信徒們卻將要驚惶失措。我們常常唱詩禱告都說「願主快來！」但是到底實際上是是否真正豫備好了呢？當神的號筒吹響時，你在那裏呢？在電影院？跳舞場？抑或是賭博荒宴的場合裏流連忘返呢？抑或是正在行各樣神所憎惡的事？你的耳朵若被世界情慾的聲音所充塞，恐怕你就不會聽到主在空中呼叫我們的聲音了啊！當主在天空點名的大日子，你能否應聲被提呢？抑或被各樣世俗罪樂所纏累，以致坐失被提的大好福分，因而被撇下在可怕大災難浩劫中？那時，哀哭懊悔都來不及了。故今信徒們都當被聖靈充滿，得著上頭而來的能力，遵守真理行主所喜悅的事，愛主事主，傳揚福音，更用聖潔敬虔生命見證基督，領人歸主。庶不致他日空手見主，便要羞愧了啊！

當聖徒被提到空中見主後，地上災難就要展開，災難日期滿足，主就要帶著眾聖徒從天降臨。「看哪！主帶著祂千萬聖者降臨，要在眾人身上行審判，證實那一切不敬虔的人所妄行一切不敬虔的事，又證實不敬虔之罪人所說頂撞祂的剛愎話。」（猶：14／15）「看哪！祂

（耶穌）駕雲降臨，眾目要看見祂，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祂哀哭。」（啟一：7）那時聖徒與主一同審判萬民，賞善罰惡的大日臨到了。

「當人子（耶穌）在祂榮耀裏，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要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萬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祂要把他們分別出來，好像牧羊的分別綿羊山羊一般，把綿羊安置在右邊，山羊在左邊。於是王要向那右邊的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豫備的國。……王又要向那左邊的說，你們這被咒詛的人離開我，進入那為魔鬼和牠的使者所豫備的永火裏去。……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裏去。」（太廿五：31／34、41、46）

那時，主耶穌要建立千禧年樂國在地上，祂以公義公平使國位堅定穩固，世上的國都成了我主耶穌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魔鬼（撒但）要被捆綁一千年，扔在無底坑裏，將無底坑關閉，用印封上，使牠不得再迷惑列國（啟廿：2／3）。那時，世界才有真正的平安，受造之物都脫離了敗壞的轄制，不再有戰爭殺戮，因那迷惑人的魔鬼已經不在了。而那些在世上曾經與主一同忍耐受苦的聖徒，在千禧年平安國裏，都要與主同掌王權，這是何等榮耀有福的指望。信徒們阿！想到這裏，我們就不該再在地上與世人斤斤計較物質利慾，以及爭奪一日之短長了。

等到「那一千年完了，撒但必從監牢裏被釋放，出來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國，就是歌革和瑪各，叫他們聚集爭戰，他們的人數多如海沙。他們上來遍滿了全地，圍住聖徒的營，與蒙愛的城，就有火從天降下，燒滅了他們。」（啟廿：7／9）

「那迷惑他們的魔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就是獸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啟廿：10）這就是魔鬼最終的結局。

人類公敵萬惡魔鬼，知道牠自己的死期末日將至，故極力破壞人類與神和好的關係。牠極力利用那些五光十色的世物來迷惑信徒，指使他們離神隨牠去犯罪，與世俗行姦淫（教會本是基督新婦，務當與世俗完全分別，保守貞潔，等候新郎「基督」駕臨迎娶）。魔鬼更極力用各樣巧妙的手段，誘導教會離棄純正福音真理信仰，來隨從鬼魔的異端。我們既明知牠的詭計，就不可上牠的當，務要謹慎提防，靠主恩典極力抵擋牠才是。主說：「你們已經有的，總要持守，直等到我來。」（啟二：25）

白寶座末日審判

『白寶座末日審判』。魔鬼撒但終於成為我主耶穌基督的腳凳，牠的國度在轉眼之間，便全部宣告崩潰毀滅；牠和牠的差役，都一同被扔在火湖裏，永無翻身之日。最後勝利，終屬萬主之王，萬主之主耶穌基督，祂得勝又得勝！哈利路亞！當祂要展開永不震動的榮耀國度之先，祂要審判一切不敬虔的人，而這個曾被魔鬼玷污過的舊天地，都要被烈火焚燒。「現在的天地，還是憑著那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審判遭沉淪的日子，用火焚燒。親愛的弟兄阿！有一件事你們不可忘記，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祂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

改。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彼後三：7／10）舊的天地都要逃避了，我主耶穌基督要坐在白色大寶座上，施行末日公義的大審判。

「因為祂（耶穌）是人子，就賜給祂行審判的權柄。你們不要把這事看作希奇，時候要到，凡在墳墓裏的，都要聽見祂的聲音就出來，行善的復活得生，作惡的復活定罪。」（約五：27／29）兩種的死人，聞主的聲音都要復活。第一種人是主的朋友、忠僕、真基督徒，他們復活是光榮、快樂。第二種人是主的仇敵、不信主的人、假信徒，他們復活是羞辱、悲慘。信主的人免永死（身死是睡覺），有永生。不信主的人得不著永生，身死、魂死、靈死，永遠沉淪。故今生有信主機會，便當緊緊掌握，千萬不可錯失良機。信主後，還要被聖靈充滿，活在神的旨意中（遵行真理），若作假冒為善的教徒，難免要受到神公義的管教和懲罰。

「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從祂前面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我又看見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於是海交出其中的人，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沒有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裏。」（啟廿：11／15）

那日，世上所有的不敬虔人都復活了，這些死人無論大小都從死亡陰間出來，（按：死

亡陰間是不敬虔的人靈魂拘留所，他們死後必先來此，等候末日大審判時復活。）站在白色大寶座前受審。他們生前輕慢了主的救恩，拒絕接受主的慈憐救贖，而今在祂威嚴公義的寶座前，惟有戰兢恐懼，驚惶震慄的等候裁判、定罪、發落。

「案卷展開了」。這本記錄一切不信主之世人生前所犯罪案的簿冊一經展開，世人在明察秋毫的審判主面前，再無逃避、抵賴、狡辯的機會了。生前所作的一切不敬虔生活和暗昧不法的事，如欺貧重富、放債取利、姦淫偷盜、勒索殺人、謀殺害人、貪婪詭詐、自私自驕、嫉妒爭競、好色邪蕩、醉酒荒宴、拜像行邪、不信真神……，以為無人能知，無人能理，誰知到其時卻像放映電影般一幕一幕活現在自己眼前。生前所說過的不敬虔話語，如污穢邪淫、惡毒咒罵、褻瀆自誇、說謊誣捏……，以為聲音已過去，無人能證實，誰知到其時也要如同錄音機的聲音被播放出來一樣。他們都要羞慚得無地自容，他們都要各自按自己所行的受審判，他們都要被迫討定罪，都同被扔在硫磺火湖，和魔鬼同歸於滅亡地獄，晝夜受苦不息，直到無窮無盡。可嘆世人愚昧，甘心事奉魔鬼悖逆真神，至終招來可怕結局，今天還不猛省回頭，棄暗就光，等待何時呢？

「另有一卷生命冊」（啟廿：12）。原來第二次復活從陰間交出來的死人中，有一部份人的名字是記在生命冊上的，顯然他們生前都是信靠耶穌寶血而得救的人。本來一次得救就永遠得救是毫無疑問的，但因他們得救後沒有活在主的裏面，沒有行在主的真道中，沒有結出悔改的果子，以致難逃父神公義的管教，死後靈魂被拘留在陰間受一個時期痛苦，正如父親嚴懲頑劣子一樣。故信徒不可自欺，既信了主便該遵守主道，若信主後生活行為仍與未信主

前一般無異，死後難免要像路加福音十六章的財主一樣，那時怎麼算好呢？財主本來也是神的選民，是亞伯拉罕的子孫，蒙揀選的族類，但因生時貪戀屬世罪樂，死後便要到陰間受盡火燄之苦。不行真理的信徒們也是如此可悲，將來別人被提，他卻被撇下，別人在千禧年國享福，他卻在陰間受苦。雖然在末日審判時復活仍有得救機會，因凡名字記在生命冊上的，都不致被扔到硫磺火湖裏去受永刑，並仍可與得勝信徒同進永生國度裏，但這樣的得救實在太危險了，真如火中抽出一根柴那般可怖。死後縱然靠著神的恩免去火湖永刑（不至滅亡），且得進入天家（反得永生），但那永恆榮光的賞賜卻是與他無分，這是何等可悲的事呢？信徒們阿！你清楚得救否呢？你有沒有受聖靈浸得力行在真理上？這麼重大的問題，你豈可忽略自欺而甘冒生命之險呢？弟兄姊妹們！你今天必須接受「血、水、聖靈」完全見證，遵守完全的道作個得勝者，站穩在真理磐石上是最安全的。不論是火湖、陰間、地上大災難……等等甚麼的審判，都保證不會落在你身上，且要在那榮耀天城滿滿足足得著主的賞賜，因為你是行在神的話語上。請聽主說：「凡聽見我這話就去行的，好比一個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總不倒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凡聽見我這話不去行的，好比一個無知的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並且倒塌得很大。」（太七：24／27）

未信主的朋友們阿！我再三以神的慈悲請求你們趁著現在就悔改接受救恩，因永生永死、永福永禍，都在乎你今日的決定和選擇，在永遠黑暗的火湖裏，永不再有十架救恩福音真光了！倘若你不接受耶穌作你個人的「慈愛救贖主」，靠祂寶血潔除你一切罪的話，將來

祂必然要作你的「公義審判主」，照你生前所行的定你一切的罪啊！「你們轉回、轉回吧！離開惡道，何必死亡呢？」（結卅三：11）「看哪！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林後六：2）

弟兄姊妹們！你的家人鄰舍的靈魂如何？有沒有盡你本分帶領他們得救呢？「時候到了，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若是先從我們起首，那不信從神福音的人將有何等的結局呢？若是義人僅僅得救，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將有何地可站呢？」（彼前四：17／18）願每一個基督徒都有迫切愛人靈魂的負擔，在這末後日子，趕快傳揚福音，多為滅亡靈魂哀哭禁食祈求。

新天地永遠長存

『新天地永遠長存』。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裏從天而降，豫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又說，你要寫上，因這些話是可信，是真實的。祂又對我說，都成了。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初，我是終。我要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得勝的必承受這些為業，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兒子。……城中有神的光輝，城的光輝如同極貴的寶石，好像碧玉

，明如水晶。……牆是碧玉造的，城是精金的，如同明淨的玻璃。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飾的。……以後再沒有咒詛，在城裏有城和羔羊的寶座，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也要見祂的面，祂的名字必寫在他們的額上。不再有黑夜，他們也不用燈光日光，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廿一：1 / 7、11、18 / 19，廿二：3 / 5）哈利路亞！讚美神。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阿！到那日，一切都更新了。我們不再有流淚、悲哀、哭號、疼痛、死亡。而是在榮美的國度中，與主同住作王到永遠。我們既有這等榮耀的大盼望，就當切切追求敬虔和聖潔。不但要清楚重生，作個得救的人，還要渴慕追求被聖靈充滿，作個得勝又得獎賞的基督徒。因「得勝的必承受這些為業。」

「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銷化，你們為人該當怎樣聖潔，怎樣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來到。在那日天被火燒就銷化了，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們照祂的應許，盼望新天地，有義（基督）居在其中。親愛的弟兄阿，你們既盼望這些事，就當殷勤，使自己沒有玷污，無可指摘，安然見主。」（彼後三：11 / 14）

「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約壹二：16 / 17）

「看哪！我必快來。凡遵守這書上豫言的有福了。」（啟廿二：7）
「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啟廿二：12）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主來之大日已臨近！魔鬼工作正殷，末世教會容忍淫亂罪惡異端，神的兒女們！恆久背道悖逆，神豈不因這些事追討麼？審判大日將臨，故當急速到神面前悔罪，來一次罪惡總清除，祈求春雨下降。聖靈復興教會，福音才能迅速傳遍地極，千萬罪奴才得釋放！但復興必先從個人做起，凡悔罪歸正必蒙救主矜憐。神不問你過去怎樣熱心愛主，但問你今天光景如何？你的燈油是否時常滿溢？你的燈火是否時常明亮？你能否說：「主阿！我已豫備好了。」願弟兄姊妹都到主前獲得豐盛靈恩，同心合意興旺福音，等候與主相會在榮耀中。阿們。（請參「靈恩要道」）。

「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主耶穌阿！我願祢來。」（啟廿二：20）

×

×

×

×

請跪下禱告：「親愛的主耶穌！求祢開恩拯救我這個罪人。我曾犯了許多的罪，雖是出於無知，但亦決不自諒，願跪在主前痛悔，一一直認己罪，絲毫不敢推諉。我犯罪本該受地獄永刑，但我相信耶穌基督是真神兒子，祢曾以大愛憐憫我，為我在十架釘死。求祢如今用寶血潔淨赦免我一切罪污，進我心中作我個人的救主，使我作個真神兒女，勝過魔鬼與罪權，救我脫離地獄火湖沉淪，得享天堂永生。願將己身獻上，求賜聖靈充滿我心，使我明白真理，得力事主行道。在地上一切所需，仰望我主供應，醫我疾苦，領我前程。拯救我全家，保守我直到祢來。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阿們。」（請詳參前文「罪」，在主前恭敬認罪）

怎樣作個真基督徒

(一) 『接受救恩』 「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十：17) 我們既得聞真理，認識自己是個罪人，就當從心裏悔改，謙卑跪在神面前，傾心吐意，決心脫離昔日咒詛生活而走在神的聖潔永生道路中。我們既蒙聖靈光照，發覺自己的罪，就不可自諒自欺，當為罪憂傷，恨惡自己，一一直認己罪立志靠主離棄罪過，以後不再犯罪，求神赦罪，靠神子耶穌基督寶血潔淨，全心相信神的應許，將自己完全奉獻。如此我們必蒙赦罪平安，脫去舊人罪身，成為新造的人在基督裏面，不再是罪的奴僕，乃是真神兒女，不再活在魔鬼罪權之下，乃住在光明自由國度之中，這就是「重生」。頭一次生是從父母肉身而生，這生命是犯罪的、短暫的，而死後還有一死；第二次生是從神而生——「重生」，這生命是聖潔的、永久的，因是屬神的生命，故不但可免去第二次的死，並得享天堂永福。主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天堂)那裏去。」(約十四：6) 又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你們必須重生。」(約三：3、7) 「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承認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箴廿八：13) 「凡接待祂(耶穌)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一：12)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弗二：8)

(二) 『信而受浸(洗)』 「下同」。 『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可十六：16) 使人

得救的固然頭一步是我們無偽的信心，但浸禮卻是在神人面前作個得救見證。一個真心信主的人，必然要受浸歸入主的名下。然而一個未曾真心悔改的人，他縱然受了多少次的水浸，始終仍是不能得救的。反而一個徹底悔罪的人，即使無機會接受浸禮，也可以得救。試看十字架旁的強盜，雖無經過任何合法浸禮儀式，但因真心相信神的兒子，終蒙救主矜憐，賜下恩言應許說道：「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路廿三：43）然而我們若有生命氣息存留世上，神又賜我們機會，就必須要領受浸禮，這是絕不能推諉的，我主耶穌身為神子，降貴紆尊來世為人，尚且盡諸般的義，在約但河受約翰的浸（太三：13／17），我們信祂的人，又豈可不效法祂，在神、人、天使、魔鬼的面前作個美好見證嗎？浸禮意義非常重大，經上說：「豈不知我們這受浸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浸歸入祂的死麼？所以我們藉著浸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羅六：3／4）我們下到水中時，是表明舊人罪身與主同死同埋，從水中上來時，是表明與主一同復活。故當「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22／24）浸水禮（全身下水）是聖經的真理，我們都當遵照聖經用全身下水的浸禮方式，因為這樣才能表明浸禮的重大意義。各大宗派教會的禮拜堂，多是採用滴水禮（滴水在頭上）代替了浸水禮，這是毫無聖經根據的。聖經所記載之浸水禮（Baptize）是全身下水之意，主耶穌從水裏上來，為我們每一位跟從祂的人作了受浸的榜樣。我們信從主也必須學效主的樣式，照祂所行的去行。而那些滴水禮不過是人間的遺傳

(天主教遺留下來的惡酵)，全部聖經沒有一處地方承認這種滴水洗禮是合法的。

(三)『領受靈恩』 每一個真正基督徒，都該領受神為祂兒子作的完全見證。「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因神的見證，是為祂兒子(耶穌)作的。」(約壹五：8/9)我們信主，不但領受血浸(悔改重生)，還要領受水浸(歸入教會以後要遵行真理)，更要領受聖靈浸(被聖靈充滿，得力勝罪，愛主事主，奔跑天路)。「從祂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一：16)我們千萬不可辜負神的厚恩。主耶穌說：「約翰是用水施浸，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浸。」(徒一：5)(請詳參閱「靈恩要道」)

(四)『愛主愛人』 「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其次就是說，要愛人如己。」(可十二：30/31)世上沒有一種愛能比得上真神大愛。世人的愛是狹隘的、自私的，都是帶著利用的性質，可愛的便愛，不可愛的便不愛。然而神的愛卻是寬大的、奇妙的，我們這些頂撞祂、悖逆祂到達了極點的世人，在祂面前本來都是被定罪的死囚，衣衫襤褸，污濁敗壞，一無好處的；然而祂卻憐愛我們，甚至犧牲愛子耶穌來世為我們流血贖罪。「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五：7/8)因此，我們都當愛主我們的神，「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詛可咒。」(林前十六：22)既說愛祂便當遵行祂的旨意，滿足祂的心腸。「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與世俗行淫)。」(帖前四：3)

今天有許多信徒，整天斤斤計較於信主後是否可以仍舊吸煙、看戲、賭博、喝酒、跳舞、

怎樣作個真基督徒

聽收音機等等的問題，甚至為此發生劇烈的爭辯，其實這都是不必要的，只要我們問問自己是否真心愛主就夠了！主要求我們對祂的愛，並非是出於勉強，而是出於自願；因為唯有這樣的愛，才有價值，才能滿足主心！我們愛，是因為神先愛我們；祂既甘心為我們捐軀流血，我們豈不該將生命獻上，一生盡忠愛祂不變嗎？若有人說愛主而又不肯捨棄世界的情慾逸樂，這豈不是一件自欺欺神的事麼？教會最重要的見證，就是從世界中分別出來。世界與主勢不兩立，世界原則是把主釘十字架，而十字架原則，卻是把我和世界釘死。「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14）「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你們想經上所說是徒然的麼。神所賜住在我們裏面的靈是戀愛至於嫉妒麼。」（雅四：4／5）是的！主的靈是絕對聖潔忌邪的，祂絕對不容許我們在基督以外還有其他的戀慕。原來我們的身分乃是貴為基督的新婦，將來要與主一同審判世界，又焉能不謹守聖潔童貞而反與世俗行淫呢？妻子若在丈夫以外另有戀人的話，則縱使她如何奉承討好她的丈夫，都不能取得丈夫的喜悅和稱讚了。我們對主又如何呢？難道我們的良人基督比酒更美的愛情，還不足以奪去我們的心麼？要知道！如果我們還迷戀於那世俗裝飾、電影、煙酒、賭博、荒宴、邪穢書報、俗情音樂……等，撒但（魔鬼）便大得褻瀆神的把柄了；牠就可以肆意的譏誚主說：「祢所愛的新婦（基督徒）在那裏呢？她豈不是臥在我的懷抱裏嗎？不怕祢對她一片真情大愛，甚至用寶血聘她為妻，然而她所戀慕的卻是我啊！」試想，這無情的侮辱，多麼刺痛主的心呢？我們為何還不肯放棄屬世罪樂而忍心令聖靈擔憂呢？「不要愛世界和世界

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約壹二：15、17）

我們不但要盡心愛主，也當愛人如己。我們未曾悔改之先，凡事都是損人利己的；而蒙恩以後，凡事就當捨己愛人了。「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約壹四：7 / 8、20）不但要愛弟兄，還要愛眾人，不但愛那些可愛的，更要愛那些不可愛的。主耶穌說：「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太五：44 / 45）「愛能遮掩許多的罪……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惟有愛心能造就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你們要追求愛。」（彼前四：8；西三：14；林前八：1；羅十三：8；林前十四：1）

（五）『聖徒交通』 我們接受了基督作救主以後，就當歸回主的羊圈，就是聖靈所建立信仰完全純正的新約教會（當心公會宗派都是不傳講全備真理的），使你得蒙真道的造就和建立。務當竭力盡心愛主的教會，殷勤服務，協助聖工；與主內肢體（弟兄姊妹），常在靈裏交通，互相寬容，彼此幫助。「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浸、一神。」（弗四：2 / 6）

「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或說豫言，就當照著信心的程度說豫言；或作執事就當

專一執事；或作教導的就當專一教導，或作勸化的就當專一勸化。施捨的就當誠實，治理的就當殷勤，憐憫人的就當甘心。愛人不可虛假，惡要厭惡，善要親近。愛弟兄要彼此親熱，恭敬人要彼此推讓，殷勤不可懶惰，要心裏火熱常常服事主。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聖徒缺乏要幫補，客要一味的款待。逼迫你們的，要給他們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詛。與喜樂的人要同樂，與哀哭的人要同哭。要彼此同心，不要志氣高大，倒要俯就卑微的人。不要自以為聰明。不要以惡報惡，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作。若是能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不可為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羅十二：6／21）

「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弗四：15／16；腓二：3／5）

（六）『聚會擊餅』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來十：25）我們若作了神的兒女，理當常到聖殿事奉神。主日是記念救主復活賜下聖靈的日子，務要摒棄一切俗務，全家到教會敬拜主。親近神，神必親近他，凡敬畏神的，無論大小，都必蒙神賜福。除了主日必須參加崇拜以外，平時教會中的禱告、查經等各種特別聚會，亦當盡量抽空參加。因這是神所喜悅的。主說：「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

我們應當常常擘餅記念主（即守聖餐），因這是主釘十字架前所設的聖禮，我們常常遵行，為的是記念主受死，直等到祂來。「耶穌拿起餅來，祝福，就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著喫，這是我的身體。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說，你們都喝這個，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但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到我在我父的國裏，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太廿六：26／29）「你們每逢喫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來。所以無論何人，不按理喫主的餅，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應當自己省察，然後喫這餅，喝這杯。因為人喫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就是喫喝自己的罪了。因此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死的也不少。我們若是分辨自己，就不至於受審。」（林前十一：26／31）領受聖餐之先，必須自己省察，若蒙聖靈光照有甚麼罪過愆尤，務要在主前痛悔認罪，並立志離棄、對付清楚，才可按理喫主的餅喝主的杯。

（七）『樂意奉獻』 我們在地上當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凡屬神所託付保管的時間光陰、身心才智、金錢財物，都當樂意奉獻歸神使用，發展神國福音聖工。「萬物都從祢（神）而來，我們把從祢而得的獻給祢」（代上廿九：14）舊約時代神的選民以色列人，規定十分納一奉獻，神亦應許賜福與他們。「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三：10）然而，新約時代的聖徒，身蒙主的寶血救贖大恩，更當「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並非說每一位信徒都要獻身作傳道人。（專心祈禱傳道的人，這職分是神所賜的，必須清楚

蒙神揀選呼召才成。）但是奉獻身心為主而活，在地上作證，卻是每一位信徒起碼當盡的本分。我們既歸入主名下，就是主的人，不再屬於自己，更沒有權柄主張、管理自己的身子與靈魂，凡事該由主人基督居首位；祂所恨惡的事，務當完全禁戒不作，祂所喜悅的事，務當盡心竭力去行。生為主，死為主，凡事都當為了榮耀主的名而行。身心靈魂都屬主，身外之物，就必不再斤斤計較而樂意獻歸主用了。「他們是按著力量，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的捐助。……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少種的少收，多種的多收，這話是真的。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難，不要勉強，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林後八：3／5，九：6／7）

今日神的家中有許多重要福音聖工不得順利推動，許多神的忠心僕婢們都有困難缺欠，都是因神的兒女們未有盡忠奉獻。他們將神的恩，變作放縱情慾的機會，妄自尊取神的物，私自在個人的享受宴樂上，這是一件何等虧欠神的事！也有信徒未明奉獻真理，大發肉體熱心，盲目亂將神所託的金錢才智捐在那虛假的宗教團體（敵擋寶血或敵擋真理或敵擋靈恩的宗派公會禮拜堂）裏面，拿神的恩典去幫助他人作惡犯罪敵擋神。當作的不去作，不當作的反而去作，這是多麼糊塗不智呢！因此，我們在奉獻之先，首當求聖靈啟示該用在那一件全備福音的聖工上，千萬不要按照自己魂的意思。我們若能多方祈求禱告，聖靈必賜屬天智慧，教導我們曉得怎樣保管、處理、奉獻、善用神所託管的一切，行在神所喜悅的旨意中，凡百大小主所託的都當用在主聖靈親自建立的新約地方教會中，就如同把香膏抹在主的身體上一樣。作忠心良善的管家。

（八）『恆讀聖經』 信徒最有福的事，就是蒙神賜予一本寶貝聖經（神的話），這是永生的真道，萬有的寶藏。我們必須天天查考誦讀，不可間斷，從而得著各樣屬靈福氣，更多的愛慕神、認識神、信靠神、順服神！

「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15／17）

人生若不能勝過罪惡，就必為惡所勝。而聖經是明鏡，照明我們的罪惡，更是生命的力量，使我們能離罪勝罪。「求祢用祢的話，使我腳步穩當，不許甚麼罪孽轄制我。……祢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少年人用甚麼潔淨他的行為呢？是要遵行祢的話。」（詩一九：133、105、9）

聖經又是生命之糧，樹無水則不生，基督徒靈命若無靈糧餵養，亦必無法長成健壯。「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太四：4）

聖經又是我們患難中隨時的安慰和幫助。人生常有困苦愁煩，而聖經中有千萬個寶貴應許，都是為我們相信的人豫備的。倘若我們認識這位公義、聖潔、慈愛、良善、信實、大能的神，祂是獨行奇事的全能者，而祂又樂意向我們施恩，我們將要獲得何等奇妙的鼓勵和保障！更當專愛神專靠神了。「我們務要認識耶和華，竭力追求認識祂。」（何六：3）

信徒清晨早起，必先敬讀神的話語。務要存謙卑渴慕的心，切勿抱著挑剔問難的態度。讀經前要禱告：求主開我心竅，使我能明白聖經。（路廿四：45）聖靈必領你進入真理裏

怎樣作個真基督徒

面。又要存著絕對信靠的心，因為不信、疑惑的惡心是最令神憎惡的。信神的話可使我們終身蒙福，信心愈大，蒙福愈多。因為神是按著人的信心及所要的給人成全。（太九：29，十五：28）還要存著完全順服的心，如果你的心思意念、言語行為，有與神的訓誨法度發生抵觸的地方，就必須放棄自己的一切來順服神的要求，雖然必須付出重大代價，卻是非常值得的，因將要使你一生蒙受恩惠。

（九）『儆醒禱告』 禱告是一把鑰匙，能開天上的寶庫，支取屬靈及屬體的一切需要。「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我的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在基督耶穌裏，使你們一切所需要的都充足。」（腓四：6／7、19）

信徒是基督精兵，每天都要與撒但交戰。故每晨早起必先儆醒禱告，支取天上能力，才能得勝罪魔，更把一天道路交託給神，讓神親自帶領管理你的腳步行在祂的旨意中。並要為多人祈求，祝福別人，必蒙神賜福。更要為主的國度事工祈求，每天奉主耶穌基督寶貴得勝尊名，靠主寶血，斥退撒但，敗壞撒但的計謀，傾覆撒但的營壘，推翻撒但的巢穴，粉碎撒但的一切邪惡勢力。求主復興祂的教會，賜下靈恩大雨，使神的僕婢兒女都被聖靈充滿，福音傳遍地極萬邦，罪奴得蒙釋放。「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六：33）

我們本不曉得怎樣禱告，但聖靈卻會教導我們祈求。若要神悅納垂聽我們祈求，就該切切注意下列幾件事：

(一) 離罪：禱告不蒙應允的最大原因，就是有罪的阻隔，如牆壁一般攔阻神向我們施恩。故必須先將罪牆拆去（認罪、離罪），禱告方能透到神的施恩寶座前。「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沉不能聽見，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你們的罪惡使祂掩面不聽你們。」（賽五十九：1／2）「我若心裏注重罪孽，主必不聽。」（詩六十六：18）

(二) 信心：「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因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裏得甚麼。」（雅一：6／7）「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十一：6）主耶穌說：「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甚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可十一：24）我們將一切所需要的告訴神之後，就當完全信靠交託祂，自己不必再肩負重擔，只要存著讚美感謝的耐心等待，祂必為我們作成大事。

(三) 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我們禱告首先認罪、讚美，再把心事傾吐交託給神，最後必須要說「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求，阿們。」才會發生效。主說：「你們若向父求甚麼，祂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你們奉我的名求甚麼，我必成就。」（約十六：23／24，十四：13／14）

(十) 『順服信靠』 我們接受基督作救主之後，就當全心全意將自己放在祂手裏，順服祂，信靠祂！神在祂每一個兒女的身上，都定下祂自己美好的旨意，祂必要按照自己所定的圖則，成就祂的計劃在我們身上。倘若我們肯順服聽話，祂所作的工自必然很順利得以完

成。但如果我們悖逆頑強不肯順服的話，自必然就會攔阻祂的旨意進行了，那時我們也會遭受到諸般責打和管教，白白招來許多不必要的痛苦與愁煩；而所受的苦頭又是毫無價值可言，因這是不被神所記念。故此，我們當完全順服在神的安排下，讓神的旨意得以在我們身上自由通行無阻。這樣，不但神心喜悅，我們也必得著生命平安。縱使神要我們為義受苦，那也是非常值得的，因所受的苦必全然被神記念；我們若與基督一同受苦，將來必與基督同享榮耀。因知「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林後四：17）我們就絲毫不足介意了。況且「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甚麼事，我們所能承擔的，乃是出於神。」（林後三：5）既是主為我們承擔一切，我們還懼怕甚麼呢？所以，無論是禍是福，都要讚美神，凡事不可發怨言，因知父神美旨本是如此。「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互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28）既知一切臨到我們身上的事情，都是出於神的美意，為要使我們得益，就當「凡事謝恩」（帖前五：18）。

信徒無論遭遇各樣大小難處，輕重疾病等，都當跪下祈求，省察自己然後將萬事交託給神，求主為你解決和醫治，並指示當行的路。切不可輕舉妄動，到處亂跑求助於人，因人的幫助是枉然的。昔日以色列人，遇難不識仰望神，反為倚仗人的勢力，下埃及求幫助，致遭神怒責，痛斥他們愚妄的舉動：「禍哉，那些下埃及求幫助的，是因仗賴馬匹，倚靠甚多的車輛，並倚靠強壯的馬兵，卻不仰望以色列的聖者，也不求問耶和華。其實耶和華有智慧，祂必降災禍，並不反悔自己的話，卻要興起攻擊那作惡之家，又攻擊那作孽幫助人的。埃及人不過是人，並不是神，他們的馬不過是血肉，並不是靈；耶和華一伸手，那幫助人的必絆

跌，那受幫助的也必跌倒，都一同滅亡。」（賽卅一：1／3）

因此，我們的眼睛當單單仰望神。「我要向山舉目，我的幫助從何而來，我的幫助從造天地的耶和華而來。」（詩一二一：1／2）你若能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祂每一個應許和恩典，都是為那信靠祂的人豫備的。祂從不失信，從不誤事，你若專心投靠祂，祂必不叫你羞愧，因祂是信實的神。祂必要帶領你安然經過那死蔭的幽谷，以及那大山小山一般的難處，那時你便認識祂是可信可靠、可敬可愛的神。

（十一）『領人歸主』 主在十架捨命，為人人嚐了死味，祂願意萬人得救，不願意有一人沉淪。聖經說：「祂（耶穌）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賽五十三：11）但事實上，主的心意至今仍未得著滿足，是因為全世界各處的角落，仍然遍滿了千千萬萬未曾聽聞過福音的憂傷失喪之可憐靈魂。主說：「我另外有羊，不是這圈裏的；我必須領他們來，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並且要合成一群，歸一個牧人了。」（約十：16）而這個領迷羊歸入主羊圈的責任，正落在每一位信徒的身上，這是責無旁貸的。主升天前囑咐門徒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太廿八：18／19）如果每一位信徒都肯負起責任，傳福音、派單張、作見證、代人祈求，各領家人親友歸主，福音很快便可傳開了。從而罪人悔改蒙恩，主的心才真正得著滿足。

基督徒的生命，是結果子的生命。主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枝子依附樹身，天天吸取樹汁的供應，但也有結出果子的本分。葡萄枝不比別的木料，不能作任何用具，唯一功用就是結果子。凡結果子的枝子，必蒙主修理乾淨，使結果子更多；凡不結果子的枝子，必被剪

去丟在外面枯乾，人拾起來就扔在火裏燒了。我們當渴慕被聖靈充滿，常活在主的裏面，又當切慕屬靈的恩賜，使能多結各樣新陳佳美的果子，榮耀天父。

弟兄姊妹阿！你結了多少果子呢？請看那棵三年不結果的無花果樹，遭受到主人嚴重的責備道：「把它砍了吧！何必白白佔地土呢？」那是多麼可怕的光景啊！幸得管園的求情說：「主阿，今年且留著，等我周圍掘開土，加上糞，以後若結果子便罷，不然再把它砍了。」（路十三：6／9）過去的日子，我們或許會疏忽了領人歸主的責任，但主卻寬容忍耐，仍給予我們良機，若不急起直追，還等待何時呢？「趁著白日，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黑夜將到，就沒有人能作工了。」（約九：4）我們不但要帶領未悔改的人歸信救主，還有責任去尋找那些已信了主而又軟弱退後遠離了主的迷羊，領他們回轉到靈魂大牧人耶穌基督的羊圈裏面。「你們中間若有迷失真道的，有人使他回轉，這人該知道叫一個罪人從迷路上轉回，便是救一個靈魂不死，並且遮蓋許多的罪。」（雅五：19／20）

（十一）『恆守真道』 使我們得救的就是主的真道，這真道就是主自己。我們既得信真道，就當行道，因「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雅二：17）當時時查考聖經，更要在日常生活行為中，將聖經真理彰顯出來，這是信徒當盡的本分。世人不看聖經，但卻要看基督徒的行為。如果信徒能活出基督生命的聖潔，很容易就會吸引感動世人知罪悔改歸主了。主耶穌道成了肉身來世救我們，也要求我們肉身成道在世上見證祂。「大哉，敬虔的奧祕，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提前三：16）聖靈充滿我們，自然就能在生活行為中顯出基督的榮美，發出祂的香氣，這種生命證道的果效，比甚麼講章還來得真實有力。所

以，當我們傳福音給別人之前，首先要檢討自己，到底有沒有活出主的樣式呢？因為看果子就認出樹來，別人若看見我們良善、聖潔、仁愛、喜樂的生命，就不問而知我們是個基督徒了。「遵守神的誠命，這就是愛祂了；並且祂的誠命不是難守的。」（約壹五：3）

可歎今日有許多基督徒，都是只曉得聽道，不會行道的。在禮拜堂時就作基督徒，唱詩、祈禱、讀經、奉獻，外表看來是多麼虔誠愛主！但一踏出禮拜堂時，又變作魔鬼的門徒；抽煙、賭博、飲酒、看戲、罵人、貪財、高傲、欺詐、姦淫、宴樂……無所不為了。試想，如此生活行為，與世人有甚麼不同之處呢？這樣，非但不能領人信主，反為成了攔阻別人得救的絆腳石。然而絆倒人的有禍了，因為有一天要在神的面前算帳，神要向那些被絆倒的人喪命之罪。信道而不行道的信徒，在神前要負的責任既是如此重大，又豈能不速速痛悔求神赦罪呢？

我們不但有本分要遵行正道，更有責任要忠心維護扶助真理。切勿被異教之風搖動，隨從各樣的異端。因為一切異端假道，都是與我主耶穌的真理相違背的。基督徒當凡事與基督表同情，主怎樣為了痛斥那些不守真理的法利賽人而被釘死在十架上，我們也當盡忠到底竭力持守愛護主所交付我們的純全福音真理信仰，萬萬不可向異端假道稍微低頭屈服。當然，基督徒理當對人有愛，向人讓步，但站在維護真理的立場上，若有與主正道相抵觸之處，我就絕對不能容情而作絲毫的退讓和妥協了。主耶穌說：「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你們不要想我來是叫地上太平，我來並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動刀兵；因為我來是叫人與父親生疏，女兒與母親生疏，媳婦與婆婆生疏，人的仇

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愛父母、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太十二：30，十：34／37）這都是為了信仰的緣故。是的，真理信仰必須高居首位，因信徒蒙召，原是為了在世上替真理作見證的。歷代以來，許多先賢古聖，都為了忠於所信的真道而甘心於殉道流血，我們也當存著盡忠愛護主道的心志。「凡事不能敵擋真理，只能扶助真理。」（林後十三：8）際此末世，異端邪說紛紛興起，大多數人都厭煩聖經純正的真理，耳朵發癢，偏向荒渺的言語。但我們必須「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的爭辯。」（猶：3）

（十三）『候主再來』 信徒有如採珠的人，潛入水底目的在乎為要採得珍珠。在水底中雖有百物奇珍，也是無暇流連欣賞，因知水面上有人等候，急速採得珍珠，隨即升上水面，然後變賣珍珠，享受他用勞苦所換來的福樂。信徒在世目的在乎賺人靈魂，雖有世上迷人景物，五光十色，目不暇給，也是無心嚮往，因知主必快來，祂若來時，我們就要應聲被提到空中，帶同寶貴靈魂，迎見恩主榮面。那時得見主在天上為我們所豫備的不朽基業，原來真是如此佳美，足供我們永遠享用不盡。因此，儘管世人天天追求名利逸樂，物質享受，都與我們無關無份。因「他們的結局就是沉淪，他們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們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專以地上的事為念。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腓三：19／20）「所以要約束你們的心，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可以得著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一：13、4）

主來時我們都要站在祂的臺前，祂要審問我們在地上的情形，工作是否殷勤盡忠？生活

是否敬虔聖潔？故當趁著今日努力作主的工，搶購天上基業。「並要追求聖潔，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又要謹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恐怕有淫亂的，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名分賣了。後來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竟被棄絕，雖然號哭切求，卻得不著門路，使他父親的心意回轉，這是你們知道的。」（來十二：14 / 17）我們都當以此引為鑑戒，切莫因著貪戀一點屬世享樂而失去天上永恆的基業。

主來之先，魔鬼工作必然更猖狂，除非信徒無心追求愛主，否則牠必定不肯放過。故我們「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游行，尋找可吞噬的人；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牠。」（彼前五：8 / 9）「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了一切，還能站立得住。所以要站穩了，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用公義當作護心鏡遮胸，又用平安的福音，當作豫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此外又拿著信德當作籐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並戴上救恩的頭盔，拿著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儆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弗六：12 / 18）

新郎（基督）快來了！新婦（教會）豫備好了沒有呢？我們有無對鏡細照，妝飾整齊，穿上潔白衣裳，等候新郎駕臨迎娶呢？基督徒們阿！願我們「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等候所盼望的福，並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救主耶穌基督

的榮耀顯現。」（多二：12/13）阿們。

禱告：「最親愛的主耶穌！感謝讚美祢的鴻恩！因祢釘十字架為我捨命，用寶血救贖了我的身體與靈魂。願獻身心全歸主用，求祢領我一生路程，指引我受浸歸入聖靈重建的新約教會，受祢真理的造就和牧養。並求以聖靈與火為我施浸，得著能力，與罪惡魔鬼一刀兩斷，追求聖潔並領家人親友歸主。求賜讀經亮光、禱告力量，使能全心順服信靠，時刻親近主，愛主愛教會，愛眾人靈魂，為真道打美好勝仗，靠主恩抵擋魔鬼並得勝有餘。求主供應我所需一切，並保守我的靈魂與身子，完全無可指摘，教我儆醒守候直至我主降臨。奉我主耶穌基督的名祈求，阿們。」

F 4/4	聖徒生活					
5 · 5	6	5	3	1	1	6 0
聖徒	聖徒	務務	要要	追追	求求	聖潔，
聖徒	聖徒	務務	要要	追追	求求	陸告，
5 · 1	3	1	5	3	2	- - 0
盡心	祈	求	主	喜	悅	，
相親	相	愛	效	法	主	，
勤讀	聖	經	勝	魔	鬼	，
5 · 5	6	5	3	1	1	6 0
耶穌	寶	血	真	理	聖	靈
或為	遇	有	不	如	意	，
耶時	光	明	多	作	見	靈
行	為	明	多	作	見	處
5 · 1	3	2	1	7	1	- - 0
篤行	三	者	就	能	得	。
怎能	強	人	都	從	我	。
平安	喜	樂	充	滿	心	。
2 · #1	2	3	4	2	3	- 5 0
誠心	祈	求	主	必	應	允
互相	原	諒	彼	此	寬	，
聖靈	感	動	立	刻	跟	隨
6 · 6	5	3	4	3	2	- - 0
滿有	仁	愛	毫	無	缺	，
不信	給	鬼	留	地	步	，
	靠	魔	不	畏	驚	，
5 · 5	6	5	3	1	1	6 0
三一	真	神	既	是	聖	潔
在基	督	裡	同	為	一	，
引導	罪	人	迷	途	轉	回
5 · 1	3	2	1	7	1	- - 0
聖徒	理	當	要	聖	潔	。
肢體	當	彼	此	相	願	。
登天	國	勿	留	留	停	。

世俗電影的毒害

人類最大的需要，就是認識救主耶穌，靠祂十架所流寶血，罪得赦免，靈魂永生，肉身自然獲得真正的安舒滿足。但人類最大仇敵魔鬼唯一毒辣的企圖，就是竭力蒙蔽人心，使人不認識獨一真神。人沒有神就沒有指望，於是尋求各樣娛樂來麻醉填補空虛的心靈。然而，世上逸樂，非但不能使人獲得真正滿足，反而使人離神犯罪，身心陷於罪惡痛苦中無法自拔，結果還要隨著牠（魔鬼）跑進地獄火湖的永刑裏。而牠最巧妙的方法，莫過於利用電影來作其輸送死亡毒素的工具。

從來未曾有過一個人因看世俗影片而悔改得救蒙受主恩的；因「信道是從聽道來的」（羅十：17），惟有基督的話（道）才能使人獲得基督的生命。但歷年來在戲院裏失落了寶貴靈魂，卻是多得數不過來，簡直無法統計。

「神怪影片」最易導人迷信，人的眼目一經接觸到神仙下凡、鬼怪鬥法、殭屍復活……那一類的鏡頭，立刻就會產生一種錯覺，以為天地間果真有許多鬼神存在，不知不覺間便否認了宇宙獨一無二的真神，轉而去敬拜那些虛無的鬼神偶像，因而失去永生；於是魔鬼的毒計便宣告得逞了。聖經明說「我是耶和華，在我以外並沒有別神。」（賽四十五：5）又說「認識祢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

「科學片」雖能增長一點屬世知識，卻會叫人自高自大，以為科學萬能，崇尚人類高才

大智，藐視敵擋天上真神，甚至反以承認有神是一件落伍迷信的羞恥事。這種極其錯謬的思想，使人犯了驕傲狂妄、棄絕神、輕慢神、不信神的大逆不道之罪惡。

「愛情片」專門製造男女間不正常的戀愛悲劇。可歎世人不但不知罪惡所結出的苦果就是刑罰、審判，還大灑同情熱淚，並更爭相效尤。於是棄妻另娶、背夫私戀、多角戀愛、玩弄愛情、倫常慘變、偷情苟合、姦淫離婚、情殺自殺（毀害己命亦即殺人）、棄嬰墮胎（殺害生命）、私生子……，這一類真正的人間慘劇，因而不斷相繼發生了。

「戰爭打鬥片」的場面，最易陷人於激烈、殘忍、兇暴、鬥狠、殺戮、仇恨、報復、流血、惡毒、謀殺害人、不解怨等罪性裏面。

「牛仔片」不知害盡了多少大好青年，使之淪落變為亞飛。他們背起書包並不上學，而是到跳舞場去，或在街頭巷尾，閱讀淫穢書報、武俠小說，賭博、偷竊、非禮、爭風、打架、吸煙，甚至好些孩子竟然染上了白麵的毒癮。

「偵探片」專門製造謀殺、擄掠、搶劫、貪婪、棍騙、作奸犯科、走私販毒……等邪惡新聞。

「色情歌舞片」是幫助青年人走上墮落道途的可怕捷徑。幾許少女貪慕虛榮而致失足，幾許少男油頭粉面不務正業，一身妖冶裝束，滿口淫詞穢曲，不但不覺羞恥，反倒以為趕上時髦了。

「滑稽片」多以撒謊捉弄、虛偽欺詐、糊塗懶惰、愚昧無知等為惹笑能手，這些罪惡最易染污孩子們誠實無邪的心靈。

論到那些以聖經作題材的所謂「宗教影片」，更是掛羊頭賣狗肉的騙人勾當。製片商人唯利是圖，不惜千方百計擅改神的話（聖經），來迎合觀眾口味，愈下流愈賣錢。他們利用永生神聖潔不可侵犯的真道，來幹他們販賣色情、淫穢罪惡的把戲，實在是大大的褻瀆了至尊至聖、可敬可畏的神！可憐世人愚昧，有純潔的真道他們不肯去聽，對這些電影反而就趨之若鶩，最奇怪的就是連那些基督徒都甘之如飴；他們不好好的在聖經中追求基督豐盛生命，反倒把神所賜的金錢時間，雙手奉送給魔鬼，平添牠的勢力威風，來羞辱那位為我們捨命的主。可歎還有些所謂傳道人，竟然公開在講壇或屬靈的讀物上，鼓勵信徒看這些敗壞無益的影片，還對演員們的演技大加讚許。卻不知主是聖潔的，祂絕對不願使用那些未曾徹底悔改的罪人來見證祂生命之道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提後二：21）這是神的話。

總而言之，人們認為最有意思的世俗影片，內容都免不了以上一般的罪惡毒素，雖然可使人們眼目獲得片刻歡娛享受，但所招致的後果卻是非常可怕的；不但引人犯罪，今生要嘗罪惡苦果，來生更是難逃罪罰永刑，實在是包著糖衣的毒藥啊！

許多信徒蒙了主的大恩，一心願意向主效忠，立志不再踏入有撒但座位之處——戲院——半步，那原是非常可喜可慶的。然而只可惜在他們的家中卻裝置了一具電視機或是收音機，以為給孩子們一些正常娛樂及世界知識，殊不知正好中了撒但的詭計。牠巴不得利用這些工具來撒播毒種，一日多次把大量污人耳目的電影節目、廣播故事、流行音樂……等送進每一位信徒的家裏，迷住他們的心，叫他們貪愛世界的快樂而忘卻神的恩；迷住他們的耳目，叫

他們看不見聽不見神聖潔的話語。只要信徒肯接受這一份禮物，魔鬼便可毫無忌憚的在他們家中施行毀滅靈魂的工作，晝夜不停向家裏的親友孩子們灌輸殺靈毒物，在不知不覺間，他們都成為牠手中的擄物了。那是何等可怕及危險的事情啊！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請聽救主慈聲呼喚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太十九：14）基督徒有本分為主教養孩子，帶領他們走聖潔永生的道路，因孩子本是神的產業。若愛孩子，首當顧及他們的靈性，萬萬不應姑息放縱他們的肉體私慾，更萬萬不可讓魔鬼在你家中佔有一個座位。請聽神對祂的兒女們有話說：「你們若不把當滅的物（神不喜悅的東西）從你們中間除掉，我就不再與你們同在了。……你們中間有當滅的物，你們若不除掉，在仇敵（魔鬼）面前，必站立不住。」（書七：12/13）「你們行事若與我反對，不肯聽從我，我就要按你們的罪加七倍降災與你們。我也要打發野地的走獸（現代的走獸就是那些世俗娛樂的工具）到你們中間，搶喫你們的兒女（吞滅他們的靈魂）。」（利廿六：21/22）聽到神的話，基督徒豈能不戰慄痛悔嗎？為了建立基督徒聖潔的見證，為了我們及家人孩子的寶貝靈魂……這些東西實不應再存在屬基督的家庭裏面。（縱然我們可以利用這些工具來傳揚福音，也都是為了那些未曾信主的人豫備的。）再說，如今是末時了！千萬靈魂等著拯救，復興火燄等著下降，神在迫切等著我們禱告。如果信徒將神所賜的讀經禱告、儆醒救靈的寶貝時間，拿去浪費在這些無益的娛樂上，這是一件何等嚴重的罪惡啊！

弟兄姊妹們！我們豈可一面跟隨主又一面跟隨撒但呢？一面事奉主又一面事奉瑪門呢？一面喝主的杯又一面喝鬼的杯呢？一面愛主又一面愛世界呢？「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

接受我心

$bB \quad \frac{6}{8}$

$\dot{1} \cdot \underline{7} \underline{6} \mid \widehat{3 \cdot 3}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5} \underline{6} \dot{1} \mid \widehat{7 \cdot 7} \underline{0} \mid$

接 受 我 心， 我 願 單 單 屬 主！

$\dot{1} \cdot \underline{7} \underline{6} \mid \widehat{4 \cdot 4}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7} \underline{6} \underline{7} \mid \widehat{5 \cdot 5} \underline{0} \mid$

與 主 同 釘， 世 界 與 我 無 份！

$\dot{1} \cdot \underline{7} \underline{6} \mid \widehat{3 \cdot 3}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3} \underline{6} \underline{5} \mid \widehat{4 \cdot 4} \underline{0} \mid$

寶 血 潔 淨， 主 啊 我 今 懇 求！

$4 \cdot \underline{5} \underline{6} \mid 7 \cdot \dot{1} \cdot \mid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2} \underline{2} \mid \widehat{1 \cdot 1} \underline{0} \parallel$

聖 靈 充 滿 我。 永 遠 全 屬 祢！

在他裏面了……眼目的情慾……是從世界來的。」（約壹二：15／16）「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羅十二：2）願慈愛的主用寶血潔淨我們，並以祂的靈來充滿我們！主必賜大能大力使我們得勝世界諸般的試誘，保守我們直到祂來，阿們。

提防異端之一：

天主教
摩門教
安息日會
守望台

的錯謬信仰

20 「人當以訓誨和法度為標準，他們所說的，若不與此相符，必不得見晨光。」（賽八：

主耶穌說：「你們應當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
（約五：39）

又說：「你們要防備假先知，他們到你們這裏來，外面披著羊皮，裏面卻是殘暴的
狼。」（太七：15）

聖經是真神話語，具有無上真理權威；天地會廢去，神的話卻永遠長存。普天下人都當以神的訓誨和法度為信仰的正確標準和根據。所傳或所信的，若與聖經真理相符者，此人必能獲得永生；相反地，所傳或所信的，若與聖經真理不相符，或故意擅自曲解神的真道者，此人若不悔改，定必招致永遠滅亡無疑。故此，人類之最重要問題，永生永死的選擇，其關鍵完全視乎信仰根基是否建立在聖經真理上而決定。

萬惡之魔鬼原是人類的公敵，牠唯一目的，就是要破壞神救人的計劃。牠是最大的說謊者，專門使人不相信神的話語，目的在乎騙取人的靈魂隨牠走到地獄的火湖裏面。魔鬼又是

狡猾的惡靈，迷害人的手段真是異常高明巧妙的，如果牠叫人不要相信耶穌的話，恐怕有許多人都會洞察其奸而不肯上當的；因為大多數人都會為自己的靈魂打算，從而都願尋覓一位真神救主的。而全世界最大的騙局就是魔鬼裝作光明的天使，牠利用一班假先知假師傅來傳牠自己的那一套鬼魔邪教，用似是而非的假道來混亂神的真道。於是，人們都因此而上了牠的大當，在不知不覺間以假當真的陷入牠的計謀圈套中，而致沉淪滅亡了。主耶穌告訴我們說，這等假先知（傳邪教的人），外面披著羊皮（似乎是良善的），裏面卻是殘暴的狼（其實是吞喫人靈魂的），實在真是不錯。他們外表看來似乎是傳耶穌救人福音的天使，骨子裏實在卻是宣揚魔鬼殺人禍音的差役。

這裏所說的天主教、摩門教、安息日會、守望台，都是宣傳鬼魔道理的邪教集團，他們所傳的那套荒謬錯誤的教訓，年來不知害盡了多少寶貴的靈魂。表面似乎是對人傳講聖經及聖經中的耶穌，實際上卻是完全與聖經真理不相符合，更與聖經中耶穌基督的救恩全然反對；致使那些渴慕真神救恩而對於真理沒有認識的人，每每陷在他們的迷惑當中，誤以為自己信了教就可以得救，其實與神的救恩卻是絲毫未曾發生過半點的關係。

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在十架上所流的寶血，是人類信仰根基的堅固磐石，除此，再沒有其他教義或任何人事物，可以代替基督寶血能赦免洗淨人類的罪惡，及救人靈魂免永亡而得永生的。聖經說：

「看哪，神的羔羊（耶穌），除去世人罪孽的。」（約一：29）

「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壹一：7）

「除祂（耶穌）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四：12）

而那些異端邪教，並不以神的話作得救根據和依皈，只憑自己編造出來之荒誕無稽的教義，將人的信仰根基移建在不能救人的沙土上面，這是一件何等危險可怕的事情呢！凡跟隨他們走的，起初都以為是走在正路上，然而，只因沒有照著神的話去行，結果走到終點卻是死亡，但那時後悔已是來不及了。「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箴十四：12）

本人蒙主寶血救贖悔改重生之後，深知人的靈魂寶貴，更知主的救恩浩大，而眼見千萬欲想尋得救主的罪人，因著瞎子領路（假先知領他們走錯路）的緣故，以致無知而死亡，心中常為他們的靈魂憂急，迫切求主光照引導他們走回真正能使人得救的十架永生路上。所以神囑咐我在這裏揭破魔鬼之毒計陰謀，將這幾個異端邪教之害人毒素告訴大家，俾眾人知所防範，未入其彀中的得以儆醒戒備，已入其彀中的得以迅速棄邪歸正，轉離惡道投返永生神的懷抱中，誠心所願。

一、天主教（又名羅馬教）

有許多人以為先有天主教，然後才有基督教，這樣想法是極錯誤的。相反的，真正的基督教會是從耶穌基督開始的，直到如今，已有一千九百多年的歷史；雖多次受到羅馬教的

逼迫殘害，但聖靈大能仍然保守，其真正真理始終不被任何勢力所撲滅。聖經告訴我們，神子耶穌基督在十架流血，「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啟五：9）祂復活升天後，賜下聖靈降臨在祂的門徒身上，他們就得著能力到處宣揚福音，將這生命之道傳遍遠近，建立基督身體，就是教會。教會並非是一座屬物質的建築物——禮拜堂，而是一群「在基督耶穌裏成聖蒙召作聖徒的。」（林前一：2）所組合而成的屬靈團契。這些成聖蒙召的人，早期在安提阿便開始被稱為「基督徒」——意即屬基督的人。「門徒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徒十一：26）那時，人只知道有基督徒，並不知道有甚麼天主教徒，在全部聖經中根本就查不出有天主教或天主教徒的名稱，只有一個教會就是基督耶穌的教會，而教會的「磐石」就是基督。（林前十：4）同時，初期教會的基督徒屢次為見證復活的基督而慘受酷刑迫害，在主後約六十餘年，使徒彼得保羅相繼在羅馬殉道流血，那時基督教早已傳遍羅馬帝國了。

主後約三百餘年，羅馬王君士坦丁想利用教會鞏固自己的政權，便加入了基督教，並鼓勵軍民入教，凡入教者均可獲得高官厚爵。因此當時一群無心信主的臣宰們都為了利祿而盲目的加入教會。君士坦丁則自己作領袖，實行了政教合一。在這樣的情形下，教會便開始失落了初期那種純真不雜的信仰，而流於與世俗混合的不良現象中。第六世紀時，格利哥里第一被擁立為天主教（即羅馬教）的領袖，產生了「教皇」的稱號。並以教皇權柄干預政治，勢力比國皇還大得多，廢王立王橫行無忌，並設立各種嚴格教條統治教民，異端（即不合聖經真理的事）便陸續不停地發生了。由六世紀至十六世紀，教會落在天主教黑暗權勢掌握中，

受盡逼害；凡真心信奉救主耶穌十架救恩及反對天主教強暴虐政錯誤信仰的人，都難免慘遭殺害。正當其時，神興起了馬丁路得改革宗教，振臂一呼，群起響應，把許多人從這黑暗異端的教門中，帶回到聖經真理的亮光中，恢復初期教會「因信稱義」的正統信仰，根據聖經重立基督教會。但因一般人不明白教會歷史，多有聽信了天主教的一面讒言，誤以為馬丁路得是叛教徒，帶人脫離天主教（舊教），而另立基督教（新教），以訛傳訛，因此，不知多少人竟都受了騙，其實這完全是魔鬼妖言惑眾，陷人誤入歧途的詭計而已。至於天主教的信仰，更是多有與聖經真理相違背的地方，現在讓我們來討論一下：

（一）『教會作元首』 教會元首就在基督。聖經說：「又將萬有服在祂（基督）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一：22／23）「……連於元首基督。」（弗四：15）而天主教竟強說教皇是元首，受人跪拜，濫用權柄，並謂彼得是首任教皇，聖經絕無此種記載。相反地，我們看彼得到哥尼流家中講道，「哥尼流就迎接他，俯伏在他腳前拜他，彼得卻拉他說，你起來，我也是人。」（徒十：25／26）可見彼得實在不敢妄自尊大受人跪拜，更從沒有想到後世的人竟然尊他為教皇的。看彼得寫給教會的書信，自稱「作耶穌基督僕人和使徒的西門彼得。」（彼後一：1）就可見彼得從不敢妄奪主基督的地位，因這種叛逆行為只有魔鬼撒但才會去做；牠本是美麗尊貴的天使長，只因不守本位，妄想奪取神的位置而被貶為空中掌權的惡魔。（參賽十四：12／15；結廿八：12／17）天主教以教皇代替基督作元首，實在是撒但狂傲本色，凡屬主的人，決不敢為。而他們竟敢還說教皇是肉身基督，絕無錯誤的，這是何等荒謬絕倫的事啊！

除了主耶穌以外，那一個人在世上是絕無錯誤的呢？即使是他們認為首任教皇的彼得，被聖靈充滿之後仍會裝假（加二：11／13），何況歷代天主教皇，都是貪財淫亂，穢聞劣跡充滿宮庭，怎配與聖潔的主相提並論呢？他們不過是個罪人而已，怎有資格受人跪拜呢？更無權柄赦人之罪。惟有「祂（基督）是教會全體之首，祂是元始，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使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我們必須認清楚，唯有基督才是教會的元首。

（二）『不提倡教徒讀聖經』 天主教不鼓勵教徒讀經，只給教徒一本「教友袖珍」來代替聖經。天主教徒因沒有神的話（聖經）作信仰根據，故大多數都是不明白真道的；而那本所謂「教友袖珍」卻是人杜撰出來的，內容載滿了荒誕無稽的教條儀文，都是完全背乎主之聖道的。

主說：「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你們應當查考聖經。」（約六：63，五：39）信徒多讀聖經，才能更深認識這位奇妙救主。而天主教卻說，惟有教皇神父才明白聖經，教徒是看不懂的，這顯然是極大的謊話，無非藉此攔阻人發現他們那套謬妄的信仰而已。如果天主教徒都能虛心查考神的話，並向主禱告說：「主阿！求祢開我心竅，使我能明白聖經。」（路廿四：45）聖靈必然會引導他們明白真理，主必能拯救他們離暗就光。

（三）『向教皇神父告解認罪』 天主教說教皇神父有赦罪權柄，因此規定教徒每年至少一次跪在神父面前認罪，並奉獻金錢贖罪。但聖經說：「除了神以外，誰能赦罪呢。」（可二：7）「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來九：22）主為我們流血捨命，惟有祂才有赦罪權柄。主對癱子說：「小子，你的罪赦了。」（可二：5）又對有罪的女人說：「你的罪赦

免了。」（路七：48）教皇神父是甚麼？不過是罪人而已。自己的罪都未蒙赦免，又怎能赦免人的罪呢？如果一個人未曾真心真意直接到主面前認罪悔改的話，無論如何也不能獲得主耶穌所賜的真正赦罪大平安的。

（四）『馬利亞作中保』 全本「教友袖珍」幾乎都是教人念經給馬利亞的，天主教把馬利亞尊作天主聖母，位置駕乎耶穌基督之上，認為她能以母親身分吩咐主耶穌救人的罪，那是大錯特錯的事情。殊不知主耶穌從來不看重肉體關係過於屬靈關係的。有一次，有人告訴主耶穌說祂的母親和弟兄來找祂，祂卻回答說：「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太十二：48／50）又有一次，有一個女人大聲對耶穌說，懷你胎的和乳養你的有福了。耶穌說，是，卻還不如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路十一：27／28）又一次在迦拿的婚宴中，主對馬利亞說：「婦人，我與你有甚麼相干？」（約二：4）顯見主是很清楚知道自己屬神的位分，故並不看重屬肉體的母子關係。況且，主耶穌是一位真神救主，樂意垂聽人禱告，又何須用馬利亞來吩咐呢？天主教將馬利亞放在神的地位上，無異是降低了主的位格，這是多麼的褻瀆真神啊！

天主教又說馬利亞是卒世童貞，無染原罪，肉身復活升天等等的荒唐謬論，在全本聖經中是絕對查不出有這種記載的。從聖經裏，我們只看見馬利亞是一位蒙大恩的女子，是神特別揀選的器皿，當天使向她報喜訊，告訴她將要被聖靈感孕童女生子時，而她自己亦承認是神的使女，情願照著神的話成就在自己的身上。（路一：26／38）況且，她更是一位極其謙卑順服的女子，聖經記載說：「馬利亞說，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因為祂

顧念祂使女的卑微，從今以後，萬代要稱我有福。」（路一：46／48）顯見她絕對未曾想到後世的人竟會將她高抬到與神同等地位並向她膜拜的。

聖經又說及童貞女馬利亞生了頭胎兒子耶穌以外，還替約瑟生了幾個兒女，即主的肉身弟兄姊妹。「約瑟醒了，起來，就遵著天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過來，只是沒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頭胎的兒子，就給他起名叫耶穌。」（太一：24／25）「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在會堂裏教訓人，甚至他們都希奇說，這人從那裏有這等智慧和異能呢？這不是木匠的兒子麼？他母親不是叫馬利亞麼？他弟兄們不是叫雅各、約西、西門、猶大麼？他妹妹們不是都在我們這裏麼？」（太十三：24／26）由此可知天主教說馬利亞是卒世童貞的話完全是杜撰虛構的了。

聖經又說：「世上沒有不犯罪的人。……世人都犯了罪。」（王上八：46；羅三：23）馬利亞既是人，又豈能例外呢？除了神的兒子耶穌以外，誰無原罪和本罪呢？況且聖經從無提及馬利亞肉身復活升天的事情，顯見這些都是天主教無稽之談。我們對馬利亞的順服謙卑聖潔的美德，都當表示尊敬愛戴，但若將她當作神來拜，那就未免大大的得罪神了。聖經清楚告訴我們：「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祂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提前一：5／6）「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約壹二：1／2）除了耶穌以外，我們再找不到第二位中保了。

天主教徒祈禱，總要宣唸馬利亞的名號，認為愈多愈好，能積功德，故都有一串唸珠，

邊唸邊數，如同佛教的人一般無異，這是非常錯誤的。馬利亞並不是神，她根本就沒有資格聽世人的禱告。惟有主在十架受死，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我們能奉祂的名向父祈求禱告。主耶穌教導門徒禱告原則，是要奉祂的名，才能發生功效。「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3）「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羅十：13）而許多很虔誠的天主教徒，唸了幾十年經，仍然未曾得救，原來他們唸來唸去都沒有奉主耶穌的名祈求，難怪所唸的經都如打空氣一樣毫無收效了。奉勸天主教徒們！不要再上魔鬼的當唸經給馬利亞了，趕快奉主耶穌的名祈求禱告吧！

（五）『拜偶像拜聖物』 神向世人宣告說：「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甚麼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他，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出廿：3／5）；（申五：7／9）「所以你們要分外謹慎，因為耶和華在何烈山，從火中對你們說話的那日，你們沒有看見甚麼形像。惟恐你們敗壞自己，雕刻偶像，彷彿甚麼男像女像……：自己便被勾引敬拜事奉他。」（申四：15／19）

聖經既然明說，只有一位神，神又明說，不可雕刻、跪拜、事奉任何偶像，天主教卻偏偏要同神對抗，明文規定教徒必須敬拜聖母像及十二使徒聖人像，並向聖母及各聖人祈禱，這是何等令人不解的事！為了遷就他們拜像的錯誤教義，竟然大膽連神的話都刪改了。天主教的特製聖經是缺少了「出埃及記二十章4／5節」之經文的。他們強把神的十誡更改，將第二誡「勿拜偶像」（即本本文本段記載之經文）刪去了，將第十誡「勿貪婪」分為第九第十

兩誡即「勿貪他人妻」及「勿貪他人財物」。聖經明說，神的話是不可任意加添或刪減的，而天主教竟然犯了擅改神的話之最嚴重的罪。他們還極力的蒙蔽教徒，向人申辯說，這不過是敬拜那些聖像而已，並不是把那些像當作神來拜。但究竟事實勝於雄辯，既不把聖母聖徒們當作神，又為何要向他們祈禱及跪拜呢？豈不知道這是神最憎惡的事麼！經上記著說：「不要自欺，無論是淫亂的、拜偶像的、姦淫的、作變童的、親男色的、偷竊的、貪婪的、醉酒的、辱罵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國。」（林前六：9／10）「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啟廿一：8）「……姦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兇殺、醉酒、荒宴等類，……必不能承受神的國。」（加五：19／21）讀了神的話，天主教徒們能不戰慄嗎？何不速速到主前認罪悔改，遠離偶像異端罪惡，歸向真神呢？

論到拜聖蹟，更是愚妄的事。天主教把那些朽木（據說是十架或挪亞方舟的木）、枯骨（據說是使徒的骨頭）、雀毛（據說是天使長加百列從天拋下的）……等等死物，當如神明一般膜拜，說這些東西能保佑人，近之得吉。「教友袖珍」內還說及聖水聖燭等的用意，有能驅魔鬼、救產難、療疾病、除瘟疫、救賊警、保水火險、救風火雷……等功效。這種荒誕迷信的思想，比起拜木頭菩薩偶像的人，實有過之而無不及。魔鬼就是利用這些愚昧無意識的事，迷惑了千千萬萬的天主教徒，可憐他們被蒙蔽得一點都不知道敬拜神以外的人事物就是干犯了極其悖逆頂撞神之大罪。請聽主耶穌這樣說：「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路

四：8）

（六）『煉獄』 天主教所發明的煉獄異端，不知害死了多少靈魂，他們說人死後在煉獄火中暫時受罰，若死者家人出錢請神父唸經，為亡者煉靈祈求的話，亡者就可早日滅除痛苦，脫地獄門而升天享福；不然的話，亡者必由煉獄降下地獄受苦，那時祈禱就來不及了云云。於是一般死者家人都受其所騙，為免骨肉靈魂受苦，多是盡量獻上金錢請神父唸經。其實這一切都是背乎聖經真理的。試想，有錢請神父唸經的便可上天堂，那些無錢請神父唸經的貧苦教徒豈非全都要下地獄了嗎？如此說來，神豈不是偏幫有錢的人，並鼓勵他們生前任意作惡犯罪嗎？那是多麼可笑的事呢！原來神是公義的神，祂不偏待人，也絕不受賄賂的。世人無論貧富貴賤，凡犯罪的一律都要死亡，死後且有審判。聖經明說，只有兩處渡永世的地方，就是天堂和地獄，但天堂永生、地獄永死，其選擇全在乎人生前有無接受耶穌作救主。「信子（耶穌）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約三：36）所以人欲得永生，必須趁現在信耶穌，靠祂寶血赦除罪污，否則等到死後就無得救機會了。「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來二：3）況且慈愛的神，賜下獨生子為人代死流血，祂的福音原也是為了那些困苦窮乏的人豫備的。而煉獄異端，不但是天主教騙取教徒金錢的好方法，更是魔鬼騙取世人靈魂（鼓勵人們生前任意犯罪拒絕救恩）的好計謀啊！萬望天主教徒醒悟過來，勿再墮入魔鬼的圈套中。

（七）『贖罪票』 此亦是天主教騙財勾當之一。據云這種贖罪票有馬利亞及眾聖徒們的功德在裏面，無論人犯了多少罪，只要買贖罪票，便可替人贖罪云云。這種荒唐無比的

說法亦是毫無根據的。聖經說：「知道你們得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一：18 / 19）除了主的寶血，還有甚麼能替人贖罪的呢？

（八）『禁止嫁娶和禁戒食物』 主耶穌說：「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太十九：4 / 5）「婚姻，人人都當尊重。」（來十三：4）「你若娶妻並不是犯罪，處女若出嫁也不是犯罪。……倘若自己禁止不住就可以嫁娶，與其慾火攻心，倒不如嫁娶為妙。」（林前七：28、9）顯見婚嫁是一件非常神聖的事。但亦有人為了要殷勤服事主沒有分心的事，而甘心情願終生守童身的；而這獨身恩賜並非人人可得。主說：「惟獨賜給誰，誰纔能領受。」（太十九：11）保羅也說：「不是要牢籠你們，乃是要你們行合宜的事。」（林前七：35）而天主教教條則硬性規定神父修女守獨身，嚴禁他（她）們嫁娶，這是非常不合聖經真理的。又因神父修女之守獨身並非出於自己甘願，而是出於人的強迫，以致往往造成許多淫亂的穢聞出來。

天主教又規定教徒每禮拜守齋一天，禁戒肉食，也是不合真理的。「聖靈明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真理。……他們禁止嫁娶又禁戒食物，就是神所造叫那信而明白真道的人，感謝著領受的。」（提前四：1 / 3）

（九）『洗禮和領聖體』 主耶穌說：「信而受洗（浸）的必然得救。」（可十六：16）使人得救的頭一步是信靠救主，領受浸禮的人必須首先在主面前真心悔改認罪，靠寶血潔淨，否則，浸禮對他是毫無意義的。而天主教則不管人們是否真心相信悔改，只要是領受

他們的灑水禮，便認為是得救了。因此許多初生嬰孩及那些未明真道的人都來盲目領洗，以為從此可得永生，不須再尋找救主；其實對神的救恩還未發生正確信念，又怎能得救呢？天主教這種一經洗禮便可得救的欺人教義，不知誤盡了多少寶貝靈魂。

論到聖餐本是主所設立的聖禮，叫信祂的人記念祂捨命流血大恩，直等到祂再來。聖餐本身並不能使人成聖得救，而天主教卻不管領受者是否明白此聖禮意義，只要他們來領聖體，就說能得福氣，這是不對的。聖餐是以餅和葡萄汁作象徵，表明主的身體和寶血。這位生命之主耶穌基督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被掛在木頭上，流血……甚至死亡，聖餐是表明祂被成為贖罪祭的功效；這功效不是用口領受，而是憑信心領受的。因此惟有信主的人才能領受，以示信主的和不信主的分別。但天主教則不然，他們認為聖餐的餅和酒一經神父祝福，就變成主耶穌的肉和血了。這就是叫作所謂「化質論」云，領受者可用口領受主耶穌真實的身體和寶血；他們聖餐的功效不在信徒的信心，乃在神父的祝謝成聖，因此未信主的人亦可領受。這樣的說法，絕對不合乎聖經真理，無非自欺欺人，在領受的人是迷信，在神父是行邪術。因為無論怎樣，餅仍是餅，酒仍是酒，並沒有改變。還有一樣錯誤，就是天主教只許教徒領聖體（喫餅），卻不許他們喝杯，說這葡萄汁只有神父才可以喝。但聖經說：「耶穌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說，你們都喝這個，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廿六：27／28）天主教為何竟敢大膽擅改主所設立的聖禮呢？

此外，天主教還有許多不合聖經真理的地方，真是不勝枚舉。人若走進這教門中，實在不容易再有逃出的希望。天主教有許多教徒都是非常虔誠渴慕真理，願意愛主事主的，只可

惜被這些異端邪說所迷惑，以致毒根深種不易拔出，罕有能走回真理亮光之中的，這真是非常可惜的事情。昔日我的大女兒張路得亦不幸誤墮其彀中，幸主施大恩才得脫離魔掌，被挽回進到基督的救恩裏面。然而我還有不少至愛親朋仍受魔鬼蒙蔽，度其自欺欺神的假宗教生活，我每天迫切求主拯救他們及所有天主教徒寶貴的靈魂。願主賜福祂自己的話，使更多的天主教徒們都能讀到這一篇訊息，早日回轉歸向真神，神是多麼急切地等待他們回頭悔改呢！

二、摩門教（又名末日聖徒教會）

這教門起始於一八三〇年，創辦人名叫約瑟史密。從外表看來，他們都似乎是相信真神的，但實際上卻是充滿了鬼魔的教訓，與聖經真理全然敵對。

我們的神是聖父聖子聖靈三而一的神（請詳參「救恩真理」——「神」一文）。聖經論到獨一真神的記載，真是多到不一而足。「以色列阿，你要聽，主我們神是獨一的主。」（可十二：29）「認識祢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只有一位神。」（提前二：5）可見神只是一位而已。但摩門教卻製造出許許多多稀奇怪異的教訓，竟說神是三位三體的，他們的教義承認神是許多位的，在這最主要的真理信奉上已經發生了這樣嚴重的錯誤，其他相連發生的錯誤就不問可知了。

（一）『論聖父』 摩門教說亞當就是父神，這真是太過荒唐無稽了。大家都知道亞當是人類的始祖，是神手所造的；因他犯罪悖逆而致罪惡死亡進到這世界裏。而摩門教竟把

他當作創造宇宙萬物的聖父上帝，是多麼的令人詫異！可見他們實在是太不認識真神，更是大大的褻瀆了真神。

（二一）『論聖子』 摩門教否認主耶穌是神的獨生子，並由聖靈感孕童貞女所生的事實。他們說主耶穌是由亞當和馬利亞所生，又說主耶穌是個多妻者，在迦拿婚禮與伯大尼的馬利亞及馬大姊妹並抹大拉的馬利亞結婚。因此摩門教亦倡行多妻主義，並說亞伯拉罕被神稱義也是因他多妻的緣故。這些荒謬絕倫的怪論，完全是從撒但那裏來的。試看聖經：「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賽七：14）「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祂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還沒有迎娶，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他丈夫約瑟是個義人，不願意明明的羞辱他，想要暗暗的把他休了。正思念這事的時候，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說，大衛的子孫約瑟，不要怕，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因他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他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太一：18 / 21）由此可知神子耶穌的確是由聖靈感孕童女所生的了。再看聖經：「耶穌回答說……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就是犯姦淫了。」（太十九：4 / 6、9）可見主耶穌是極其反對多妻主義的，況且聖經從來沒有提及聖潔之神子耶穌曾有過結婚的事，為何摩門教竟敢如此斗膽歪曲聖經事實，褻瀆至尊至聖的神子耶穌基督呢？

（二二）『論聖靈』 「除了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林前二：11）摩門教既是鬼魔邪道的集團，當然不會有聖靈的同在，更不會明白屬神的事情了。他們只是用人的頭

腦去揣測神，以為神是屬物質的，和世人一般要穿衣服的。並且推翻聖靈的神性，反將祂當作一件極細微的物件——東西。不知聖經說：「神是個靈。」（約四：24）並不是物質界所能觸摸得到的。聖靈更是一位有位格的神，會聽，會說，會感動人，會教導人，也會為人擔憂。主耶穌說：「凡說話干犯人子（主自稱）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的，總不得赦免。」（路十二：10）

摩門教完全不相信聖經，反認為他們那本自編自製的摩門經才是最有價值的經書，因此就無從明白罪惡的由來及其可怕的結果，更不會了解基督救恩的寶貴了。他們既不相信人類有原罪（遺傳而來的罪根性），就更不會相信耶穌釘十字架流寶血有贖罪的功能了。他們表面雖是拿著聖經，也說是傳講耶穌，但實際上對於主耶穌的救恩真理卻是一無所知的。他們強拉人入教，無異拉人入地獄。他們認為凡是經過摩門祭司施浸接手的，便算為得救，甚至死人亦可受浸有得救的機會。這種完全違背聖經真理之一塌糊塗的荒誕信仰，不但絕對不能接受，連聽見的人都不值一笑。

摩門教傳教事業非常積極，在港九兩地經常恆見兩個戴草帽的外籍男子，或帶同一個中國男子，手挾著一本聖經逐家逐戶拍門，說是來講耶穌福音，並義務免費教人學習英文。很多對真理缺乏認識的人，都因一時好奇或貪便宜不必花錢學英文，結果被勾引進入了這鬼魔的教門裏面，以致終生被蒙蔽牢籠，至終再難有得救的機會，真是萬分可惜。回想本人奉獻事主之初，常有一班摩門教傳教士來找我，妄想拉我加入他們這鬼魔的組織裏面。起初我實在無知愚昧，以為用愛心接待他們，向他們傳講真理，希望能挽救他們的靈魂從惡道中轉回。

於是請他們和我一同禱告，豈料他們無論如何都不肯跪下奉耶穌的名祈求。後來，我查考聖經，方知他們原來就是迷惑人的敵基督者之靈。「因為世上有許多迷惑人的出來，他們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這就是那迷惑人、敵基督的。……凡越過基督的教訓，不常守著的就沒有神，常守這教訓的，就有父又有子。若有人到你們那裏，不是傳這教訓，不要接他到家裏，也不要問他的安。因為問他安的，就在他的惡行上有分。」（約貳：7／11）我方才知道自己無知得罪了神，因為接待了迷惑人的假先知，就是在他的惡行上有分，以後，再也不敢與他們交談半句了。並不是說我們不願意用愛心幫助他們悔改，事實上除了暗中為他們禱告，求主憐憫拯救這些傳異端邪教的人以外，實在真是無法用說話將他們從錯誤信仰中扭轉過來的。相反的，若是容許他們的腳踏進我們的家，就無異引狼入室一般可怖，縱然自己不會受其所惑，而家人孩子的靈魂，一不小心就難保都會變成魔鬼的掠物了。故無論信主或未信主的人，都千萬不可因好奇心或貪便宜學英文而接待這些傳異端的人到家裏，否則，難免自取滅亡，後悔時已來不及了。

三、安息日會（又名基督復臨安息日會）

該會起始於一八四三年，教義似是而非，他們對聖經相當熟悉，但可惜沒有真理聖靈引導，以致將聖經曲解，錯誤百出，於是產生了許多異端的教訓。其中最主要的就是：

（一）『不信靈魂永存』 他們認為人死後靈魂就無知覺，等到復活時，善人要上天

堂，惡人就消滅了。這樣的論調，正好迎合世上一般喜愛犯罪又怕受地獄永刑者的心理。今日有許多世人都作如是想：「死後能否上天堂都無關重要，最要緊的就是今生得享世福逸樂。」但事實上卻不如他們幻想的這樣簡單。神向世人宣示說，沒有永生便要永死，因神的震怒（嚴重的刑罰），常落在那些沒有永生的人身上。人類若不願受此永刑，就當切求永生之道，因天堂地獄決無中立之處，必須任擇其一方可。聖經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九：27）「因為人所作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傳十二：14）「當審判的時候，惡人必站立不住。」（詩一：5）神是公義的神。賞善罰惡盡分明，惡人犯罪必須在神前受審定罪，結局就是永遠在地獄沉淪。人若想免去將來審判，惟一途徑就是悔改，靠主寶血赦罪。主耶穌說：「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可八：36 / 37）這話就是儆示世人當要利用短暫今生去為永遠來生作打算，勿因貪圖短暫世福俗樂，以致害及永久寶貴靈魂。而安息日會之靈魂消滅的論調，正是中了魔鬼殺人的詭計，使人真的以為自己死後如同燈滅，就不再為靈魂永生打算，只求今生縱情喫喝作樂犯罪，不肯及時悔改，因而在不知不覺間踏進火湖永刑之中，後悔已莫及了。

根據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之創辦人懷愛倫夫人所著的「信仰的基礎」一書中某段說：「有人說惡人死後要在地獄裏受永遠不滅的硫磺火苦刑，他們犯罪之時間雖短暫——頂多不過今生一世——但將來竟要永永遠遠受苦，像上帝的生命一樣長久，這樣的真理是多麼不合乎上帝的愛心和憐憫……」我們就知道她對於神奇妙的救世計劃原來是一無所知的。神的本性原

是公義聖潔的，絕對不能容忍絲毫罪惡，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犯罪的必被定罪，並嘗受火湖永苦嚴懲，因為非如此無法滿足神公義的要求。但神的本性又是慈愛良善的，祂絕對不忍心看見祂所造的人被罪壓害甚至永遠沉淪，因此祂寧願犧牲獨生愛子來世人受刑；耶穌受盡極大痛苦，無非就是要救世人脫離將來極大的死亡。「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羅六：23）（請詳參閱「救恩真理」一文）如果惡人死後靈魂消滅毫無痛苦的話，主耶穌來世釘十字架豈不是成為一件多餘的事了嗎？如果一般輕看永生貪圖罪樂的世人不必受嚴懲審判的話，主耶穌寶血赦罪的大能福音就簡直完全沒有價值了。然而，賞善罰惡的神，必憑公義審判世界，按公正審判萬民，祂本不願惡人死亡，惟願他們都回頭悔改得以存活。因神已豫備了奇妙救贖方法，使那些本當喪亡的罪人，因神子耶穌基督流血代贖，得蒙赦罪。凡信祂的，不但不至滅亡，反而得享永生。這豈不就是神對世人所發出最偉大的慈愛和憐憫了呢？這有福的訊息，是全人類所共需的，只要人肯接受便可白白得著救恩。但是惡人拒絕救恩不肯悔改，甘願自取滅亡，那又還能怪得誰呢？怎能說是神無愛心無憐憫呢？

聖經有許多地方都是指出人死後靈魂不但永不息滅，並且更是有靈覺的，無論是快樂或痛苦，都能感受得到。主耶穌曾論一個財主和一個乞丐拉撒路的事，作為世人的鑑戒。財主生前縱情宴樂目中無神，死後靈魂在陰間慘受熬煎，沒有滴水之恩。拉撒路生前則是個敬畏神的人，雖無物質享受並受盡人間奚落輕視，但死後卻在亞伯拉罕懷裏享福。經上記著說：「財主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罷，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蘸點水涼涼我的

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燄裏，極其痛苦。亞伯拉罕說，兒阿，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你倒受痛苦。」（路十六：24／26）由此，可見靈魂實在是不息滅並且有知覺的。再看：「財主說，我祖阿，既是這樣，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路十六：27／28）顯見世間上那些拚命追逐財利逸樂而忘卻自己靈魂的人，雖然肉身只在短暫一生中享盡榮華富貴，然而到頭來卻換得靈魂慘受永遠極大無比的痛苦，是一件何等不划算的事呢！不但自己坐失得救良機，更禍及家人，等到發覺時，後悔已遲了。故必須趁今日有生命在世時，就要快快接受救恩，撇棄世樂背十字架跟隨主，不但主能真正滿足我們人生，拯救我們的靈魂，更能把福音傳給所愛的家人，使他們亦有得救機會，這是何等有福的事！讀者們又何樂而不為呢？由此可證，安息日會那套靈魂消滅的謬論，實在是誤人靈魂不淺的異端啊！

主耶穌說：「倘若你一隻眼叫你跌倒，就去掉他，你只有一隻眼進入神的國，強如有兩隻眼被丟在地獄裏。在那裏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因為必用火當鹽醃各人。」（可九：47／49）「王又要向那左邊的說，你們這被咒詛的人，離開我，進入那為魔鬼和牠的使者所豫備的永火裏去。……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裏去。」（太廿五：41、46）「你們這些蛇類，毒蛇之種阿，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太廿三：33）「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牠們，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的，正害怕祂。」（太十：28）

安息日會的朋友們啊！讀到神的話，還能說人死後靈魂消滅嗎？懷愛倫夫人的謬解，不知已經殺害了多少安息日會教徒的寶貴靈魂，你們還不醒悟回頭又等待何時呢？試問懷氏的

理論可靠，還是永生神的話可靠呢？懷氏今天已像財主一般在陰間受火燄的苦，她後悔已來不及了。難道你們還想要效法她麼？何不趁著今天有機會快快轉回，離開惡道，何必死亡呢？

（二）『注重律法過於生命』 安息日會雖然也稱耶穌是救主，也承認主在十架流血代替了人類的不義，但他們仍然主張靠行律法得救，這樣的信仰顯然是極其矛盾的。

聖經說：「既知道人稱義，不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穌基督，連我們也信了基督耶穌，二：16）「凡以行律法為本的，都是被咒詛的；因為經上記著：『凡不常照律法書上所記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詛。』沒有一個人靠著律法在神面前稱義，這是明顯的。因為經上說：『義人必因信得生。』律法原不本乎信，只說：『行這些事的就必因此活著。』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加三：10／13）可知我們沒有一個人能靠行律法以至於得救的。使神看中我們的並不是我們行律法，乃是我們那顆承認主耶穌基督寶血救贖之真理的信心。當然一個基督徒是應該信心與行為並重，因為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但這行為並不是未信主以前肉體所發出的善行，乃是信主以後信心所結出的果子。我們因信基督而得屬靈的生命，有了屬靈的生命能結出屬靈的果子，故我們當竭力追求更豐盛的生命，乃要被聖靈充滿。

我們並非是要廢掉律法，因主來世是要成全律法的。主耶穌說：「你們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不可殺人。』又說：『凡殺人的，難免受審判。』只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免受審判。……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姦淫。』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

動淫念的，這人心裏已經與他犯姦淫了。」（太五：21 / 22、27 / 28）因此，新約時代的信徒，因有主的靈同在的緣故，不但可以完全了律法，更可以行出那超乎律法的事。

我們若靠肉身去成全，那就必然要失敗，若是靠聖靈入門，就是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我們自然就能行出各樣主所喜悅的事情了。所以，這完全是基於生命的問題。但是，如果我們只注重死守律法儀文，而忽略了追求基督更豐盛的生命，那豈非是愚拙的捨本逐末的方法嗎？我們事奉主是「在乎靈，不在乎儀文。」（羅二：29）「我們既然在捫我們的律法上死了，現今就脫離了律法，叫我們服事主要按著聖靈的新樣，不按著儀文的舊樣。」（羅七：6）主耶穌要求我們的是用心靈誠實敬拜祂，就是每一個信徒必須要真正悔改重生，並要被聖靈充滿，自然就會達到生命聖靈裏的事奉和敬拜了。安息日會竟捨此最重要的生命問題不談，而去斤斤計較談論喫喝及守日的事，這是多麼的可笑呢？

(1)、「論到食物的問題」 安息日會禁戒教徒喫豬、兔、蝦、蟹、蠔等食物，其實這並不能使信徒的生命得造就得益處。聖經教訓我們：「其實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因為我們不喫也無損，喫也無益。」（林前八：8）「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惟獨人以為不潔淨的，在他就不潔淨了……神的國不在乎喫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羅十四：14、17）「聖靈明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他們禁戒食物，就是神所造叫那信而明白真道的人，感謝著領受的。」（提前四：1、3）「因為聖靈和我們，定意不將別的重擔放在你們身上，惟有幾件事是不可少的，就是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並勒死的牲畜，和姦淫。這幾件你們若能自己禁戒不犯就好

了。」（徒十五：28／29）使徒們從來沒有以飲食的事來牢籠信徒們，安息日會又何必吹毛求疵呢？

(2)、「論守安息日問題」 安息日會主張死守舊約律法時代神為猶太人特設的安息日（即禮拜六），他們認為必須如此才能使人得救，其實這真是大錯特錯的事。經上說：「不拘在飲食上，或節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那形體卻是基督。」（西二：16／17）「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羅十：4）舊約一切的豫表都是要在新約應驗在基督耶穌的身上，因舊約的一切都不過是影兒，基督才是真體。舊約時代，猶太人守安息日是記念父神伸出大能的手，把他們從埃及為奴之家拯救出來。新約時代，基督徒在主日記念主，是因主為我們死，聖靈大能叫祂從死裏復活，把我們從罪惡死亡之中釋放出來，且賜下聖靈為我們施浸，建立我們成為祂聖潔的靈宮（連絡成為主的教會）。

昔日猶太人守安息日之定例是非常嚴格的，那日之內會眾甚麼都不能作，甚至連生火煮食都不可，誤犯及違例者必被治死。（參出卅五：1／3）這實在是一件使人提心吊膽的事，曾有一人因在安息日內撿柴，而結果被判用石頭打死的。（民十五：32／36）試問安息日會的信徒，對這嚴厲的律法能否守得完全呢？事實上他們許多傳道人都是犯了安息日規例的。又因律法有所不能行的，基督就按著神的旨意來到世界，在十字架上釘死，代我們受了咒詛。「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他撤去釘在十字架上。」（西二：14）「我因律法，就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神活著。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加二：19／20）因此，新約信徒必須要記念復

活的主而守主日。

懷愛倫說：「教會中不專心事奉主的領袖們，企圖竄改第四條誡命，想要廢除古傳的安息日，另立一個偽造的安息日，他們確想改變節期和律法。」這似是而非的論調，完全是出自撒但破壞基督教會信仰的陰謀。

主日——七日之第一日俗稱禮拜日——不但是主耶穌復活的大日子，「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耶穌復活了。」（可十六：9）也是大能聖靈降臨建立基督身體（新約教會）的大日子。「五旬節（基督復活後第五十日——七日的第一日）到了，門徒都聚集在一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徒二：1/4）故凡屬基督的教會，都必以此為聖日的。耶穌基督是用聖靈與火為信徒施浸者，五旬節聖靈充滿了主的百姓，方才能應驗父神的應許。「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領他們出埃及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因為他們不恆心守我的約，我也不理他們，這是主說的。主又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來八：8/10）基督流血為我們立了新約，復活後賜下生命的聖靈充滿我們，神的律法就寫在我們心版裏面，我們才能停息那屬肉體的不法活動，讓那叫基督復活的聖靈，在我們生命中完全掌權作王，從此神人都獲得安息。直等到新天新地降臨，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那時便成就了永遠真正的安息，這才是安息日的真實偉大意義。「這樣看來，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的子民存留。因為那進入安息的，乃是歇了自己的工，正如神歇了祂的工一樣。所以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免得有

人學那不信從的樣子跌倒了。」（來四：9／11）

初期教會使徒們除了安息日在會堂與那些未相信基督的猶太人辯道之外，他們均是以七日的第一日定為主日，並在那日聚會擘餅記念主的。聖經明說：「七日的第一日，我們聚會擘餅的時候，保羅因為要次日起行，就與他們講論，直講到半夜。」（徒廿：7）「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著，免得我（保羅）來的時候現湊。」（林前十六：2）「當主日我（約翰）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啟一：10）可見使徒們都是在主日聚會擘餅敬拜奉主的。初期教會的完全信仰是最正確的，新約基督徒弟都當以此作根據和模範。在主日敬拜主，並非基督教領袖們故意竄改第四誡而另立安息，乃是因聖經既有此明文記載，我們新約信徒定當如此遵行。又如昔日神與亞伯拉罕立約，叫他的後裔世世代代都要遵行受割禮，而今日新約信徒那一個是受割禮的呢？可見受割禮與守安息日在新約時代都是不通行的了。

況且我們的主耶穌在世時，每次在安息日為人治病，並作那些法利賽人們認為不可作的事。「安息日主耶穌在畢士大池旁，醫好了一個卅八年的病者。」（約五：8／11）「安息日開了生來瞎子的眼睛。」（約九：14）「安息日治好那枯乾了一隻手的人。」（太十二：13）「安息日醫治駝背了十八年的女人。」（路十三：12／13）「安息日醫治患水臟的人。」（路十四：2／3）而且還有一次，主的門徒們在安息日從麥地掐麥穗喫。（可二：23）所以，法利賽人常常向主耶穌發怒，說祂屢屢觸犯安息日。甚至「商議怎樣可以除滅耶穌。」（可三：6）「所以猶太人逼迫耶穌，因為祂在安息日作了這事……猶太人越發想要殺祂，因祂

不但犯了安息日，並且稱神為祂的父。」（約五：16／18）可見法利賽人認為犯罪的事，主耶穌都不以為是罪，反倒痛斥他們假冒為善的罪。主說：「假冒為善的人哪，難道你們各人在安息日不解開槽上的牛驢牽去飲麼？」（路十三：15）又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可二：27／28）這班矯揉造作，顛倒輕重的法利賽人，只圖有敬虔外貌，卻背了敬虔實意；他們只注重死守儀文律法，卻忽略了遵行生命真道。他們一面死守安息日，一面卻把安息日之主釘在十字架上殺害了。無怪主要責備他們說：「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走遍洋海陸地，勾引一個人入教，既入了教，卻使他作地獄之子，比你們還加倍。你們這瞎眼領路的有禍了，你們說，凡指著殿起誓的，這算不得甚麼，只是凡指著殿中金子起誓的，他就該謹守。你們這無知瞎眼的人哪，甚麼是大的，是金子呢，還是叫金子成聖的殿呢？……你們這瞎眼領路的，蠅蟲你們就濾出來，駱駝你們倒吞下去。」（太廿三：15／17、24）主的話也正好是今天的安息日會錯誤信仰的寫照。

還有一點可笑的事，就是安息日會說他們守安息，直守到將來新天新地時還要照樣守的。殊不知新天新地是不再有黑夜的。「那城內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神的榮耀光照，又有羔羊為城的燈。……在那裏原沒有黑夜。」（啟廿一：23／25）「不再有黑夜，他們也不用燈光日光，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廿二：5）既無日光月光，又無黑夜，試問還怎樣計算守安息日呢？

（三）『妄測主來日子』 主耶穌基督必榮耀再臨，審判地上萬民，結束此邪惡世

代，而另展開祂的永遠長存榮耀不朽的國度。但甚麼時候主再來呢？聖經卻無記載（請參閱「救恩真理」），主自己也說不知道，乃是要信徒們每分鐘儆醒等候，豫備好自己迎見主面。故信徒們當追求聖潔，努力救靈，因主隨時有再來可能。但安息日會並不注重信徒生命的問題，（到底已經重生得救沒有？是否可以安然見主？）只是一味注重計算那個日子，這是完全超越了聖經的教訓。他們的發起人米勒威廉氏曾大膽宣稱一八三四年主耶穌必再來，那時信徒們都將財產全部捐出，把生意學業完全結束，穿起白衣上山等候主來，誰知竟然失望，主並未降臨。後來又說是一八四四年必應驗，豈料又是一次大失望。於是他勇敢地公開承認這個大錯誤。而後來他們又宣告計算出主耶穌已於某年某日進入了天上至聖所，這些標奇立異的虛妄說法，年來不知勾引了多少對真理沒有深切認識的人陷入滅亡的坑裏去。

安息日會非常注重文字宣傳工作，他們所辦的「時兆報」及「時兆聖經函授學校」，不知迷惑了多少人，尤其是那些一心愛慕追求真理救恩而又缺乏了鑑辨真假道的智慧之人們，往往誤入迷途而不自知，甚至連基督徒們也常常會上此大當。以前我曾在好幾位主內弟兄姊妹家庭中發現過這些冒充屬靈的刊物時兆報，公然放在客廳上供人閱覽，他們一點也不知道是引狼入室喫人靈魂，還以為自己熱心愛主替主傳道。我看見此種情形實覺痛心不已，除了把真道告訴他們並和他們一同禱告之外，每次我都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將這些宣傳邪道的刊物書籍撕毀，免得再誤害他人靈魂。奇妙得很，此次我在內室正著手錄寫「提防異端」一文時，忽有一位年老主內弟兄因事他往，送來一包書物託我保管，原來大部份竟是安息日會的讀物。我深信是主美意安排，使我因而有機會更多認識他們那套似是而非的學說之毒害。由此

更知他們常向基督徒施行誘惑工作，我有好幾位相當屬靈的主內姊妹，都幾乎上了他們的當。以前也曾有過安息日會的人來找我加入他們的「教會」，幸蒙主大能大力的保守，使我不至受其所騙。深盼主內弟兄姊妹，務要千萬小心提防。更盼安息日會的教徒們，讀了神的話，都能省悟過來歸回正道。當記念主耶穌的話：「你們要謹慎，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可八：15）

四、守望台（又名耶和華見證人）

此教門始於一八八四年，是由一個自稱「牧人」，名叫羅素的人所自創出來的邪說。他們的信仰有些與安息日會類同，都是相信靈魂睡覺、惡人消滅的那套鬼魔道理，只是不守安息，此外又另外加上一些奇異古怪的論調，組合而成守望臺的錯誤教義。

（一）『不信聖經』 守望臺的傳道人雖然也讀聖經，並且表面也傳聖經，但實際上他們卻是不相信聖經的。他們認為聖經有許多地方都是與人類理智不能吻合的，於是就抱著一種可以信的就接受，超乎情理而不可信的就拒絕接受的態度。他們看重「牧人」羅素所著的書，認為這書比聖經更有價值。其實羅素是甚麼呢？他不過是一個罪人而已，他所著的書又豈能與永生神的話相比呢？「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三：16）「若有人傳異教，不服從我們主耶穌基督純正的話，與那合乎敬虔的道理，他是自高自大，一無所知。」（提前六：3／4）

（二）『不信主耶穌是神的兒子』 守望臺否認聖父聖子聖靈三而一的神是耶和華神，他們認為只有聖父才是耶和華神，而主耶穌只不過是受造之天使長米迦勒成了人。身來世，只是一位次等的神而已。連天地萬物的主耶穌基督屬神的身分都敢否認，這是多麼荒謬的異端啊！聖經說：「將來在你們中間，也必有假師傅，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連買他們的主他們也不承認，自取速速的滅亡。」（彼後二：1）

其實全部聖經都是見證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祂就是永生神。「這是真神，也是永生。」（約壹五：20）彼得對猶太人作見證說：「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耶穌），神卻叫祂從死裏復活了。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徒三：15）約翰也見證說：「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耶穌）裏面。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五：11/12）但因守望臺不信聖經，所以對神的話就視若無睹了。他們在基本的信仰上已發生了極大錯誤，其他就不必論了。

（三）『不信惡人受永刑』 他們承受了安息日那套理論，認為死就是消滅，又認為人本身就是個靈，死了就如睡覺一樣。這論調最能迎合一般喜愛犯罪的世人的心理，但也含有鬼魔殺害靈魂最大的毒素。

守望臺不相信真正有地獄火湖的所在，他們說聖經所記載的火湖地獄只不過是指死人的墳墓和猶太人燒垃圾的地方——欣嫩子谷而已，這是極其錯誤的見解。原來猶太國有一處地方名叫陀斐特，又名欣嫩子谷，這谷非常污穢，猶太人以這谷為堆積渣滓穢物的地方，常以火焚燒其中的垃圾，有時囚犯屍首也丟在其間。因此，聖經常以此谷比喻惡人受刑的所在。

（參賽卅：33；耶七七：32）而真正的地獄火湖，亦真有其所在，也真是比此谷更可怖。「主耶穌說，你缺了肢體進入永生，強如有兩隻手落到地獄，入那不滅的火裏去。……在那裏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因為必用火當鹽醃各人。」（可九：44／49）「……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啟廿：10）而守望臺因不信惡人有靈魂要受永刑，自然就不信真有地獄，還以為地獄只不過是墳墓和燒垃圾的地方，這是何等的可憐可笑呢？

（四）『不信寶血救贖』 守望臺既然不信聖經是神的話，不信耶穌是神的兒子，不信人的靈魂永存，並惡人受地獄永刑……的真理，自然也就不會相信承認主耶穌流血救贖之恩功了。他們認為人得救是靠自己努力而來，如傳道、行善事等來博得神的嘉許。殊不知他們既然否認神的救恩真理，究竟還有甚麼道可傳的呢？可歎他們努力傳揚的並非是基督救靈真道，而是協助魔鬼引人進地獄的殺靈邪道啊！

（五）『妄測基督已再來』 守望臺說基督已經再來了，不過人的肉眼看不見而已。並謂現在已是千禧年國度實現的時候，因此他們要傳達耶和華王國的訊息，這簡直是荒謬絕倫的事！聖經明明告訴我們，主耶穌榮耀再來時，並非是偷偷摸摸，而是人人皆可看見的。「看哪，祂（耶穌）駕雲降臨，眾目要看見祂，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祂。……那時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有大榮耀，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啟一：7；太廿四：30）況且，聖經告訴我們，千禧年國度來臨時，魔鬼要被拘禁在無底坑（啟廿：1／3）。如今末世正是魔鬼窮兇極惡拚命作工的時候，顯見基督仍未再

臨。但我們必須豫備等候，更當小心提防，勿受鬼魔邪道迷惑欺騙。主耶穌說：「若有人對你們說，基督在這裏，或說，基督在那裏，你們不要信，因為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太廿四：23／24）

總而言之，守望臺之怪異荒誕之教義，有識者皆不值一笑。當我重生之初，大發肉體熱心，缺乏真理知識，舉凡屬於宗教書籍，不問真假都亂買亂看一通。那時，常有守望臺的人來我家拍門，兜售「耶和華見證人」的鬼魔刊物，我又買了來看，豈知愈看愈糊塗，因與我所領受的真道完全不符，後蒙聖靈引導啟迪，方始明白此乃異端。從此，不但自己謹防戒備，更不忘題醒別人。奉獻後未久，有一位主內姊妹告訴我，有一守望臺傳道人常到她家中向她們傳守望臺道理，我連忙勸她拒絕邪道。後來該守望臺傳道人竟來我家中辯道，當時我還不知道，接待傳異端的人，就會在他們的惡行上有分。於是大發熱心，接納他到家中，一心想將真道對他傳講，盼望能救他寶貝靈魂。我們談論了好幾個鐘頭，那人把他們守望臺那套錯謬教訓不厭其詳的告訴我，我愈聽愈難過，心中暗想這種對人類有害無益的古怪教訓，稍有見識者，都應予以拒絕才對，但何竟會有這樣多的人肯相信接受呢？實不能不驚嘆魔鬼害人靈魂手段之毒辣高明啊！後來，我又請他靜聽我述說我所事奉的真神救主之奇妙作為，祂不是宗教，乃是永生之主，我所蒙的恩就是生命的活見證。到底邪不能勝正，因他所信的是死的教門，而我所信的是永活的真神；結果他默然告辭，以後再不見他的蹤跡，但願主拯救他。

最後的結論

末了！願讀者們必須認識清楚下面一件非常要緊的事。主耶穌的教會，元首和創辦人就是耶穌基督自己，起始於五旬節榮耀聖靈降臨之大日，發源於耶路撒冷，信仰根基是建立在神的話語（聖經），基督寶血、真理、聖靈的堅固磐石上。而以上的四大旁門教派，絕非是耶穌基督的教會，因他們的元首、創辦人、起始的時候、發源地、信仰的根基，都與基督的教會完全不同，他們完全是出自撒但假冒的化裝。事關靈魂重要，讀者們務宜嚴密提防。

在禱告中我切切懇求救主打開所有傳異端者的眼睛，使他們得蒙真理光照，得以認識耶穌基督，不再謬解聖經，不再作魔鬼工具，不再作瞎子領路，誤已誤人的靈魂。求主施恩憐憫，拯救一切異端教門的教徒們及領袖們，用寶血遮蓋他們，使他們因著神的話都能回轉到救主耶穌基督的懷抱裏面。「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當歸向我們的神，因為神必廣行赦免。」（賽五十五：7）

「時候要到，人必厭煩純正的道理，耳朵發癢，就隨從自己的情慾，增添好些師傅，並且掩耳不聽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語。」（提後四：3／4）

主耶穌說：「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喫。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9／10）

祈禱：「主耶穌啊！祢是慈悲仁愛永活的真神！求祢的寶血潔淨我，赦免我一切無知的罪，用聖靈光照我，使我明白祢的救恩真理，拯救我寶貝的靈魂，脫離魔鬼的手。奉主耶穌基督聖名，斥退魔鬼邪靈離開我心！求主領我從迷路中轉回到祢永生磐石上。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阿們。」

提防異端之二：「社會福音」是假福音

「弟兄們，那些離開你們，叫你們跌倒，背乎所學之道的人，我勸你們要留意躲避他們。因為這樣的人不服事我們的主基督，只服事自己的肚腹，用花言巧語，誘惑那些老實人的心。」（羅十六：17／18）

「我希奇你們這麼快離開那藉著基督之恩召你們的，去從別的福音；那並不是福音，不過有些人攪擾你們，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但無論是我們，是天上來的使者，若傳福音給你們，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我們已經說了，現在又說，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加一：6／9）

「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的爭辯。」（猶：3）

歷代以來，耶穌基督的教會屢遭魔鬼極力破壞，撒播稗子，以致離道反教的事，不絕發生，且有增無已，這是無可諱言的事實。在此末世中，魔鬼手段更是層出不窮，教會內外都佈滿異端邪說，混亂人的耳目視聽，使人誤以假福音當作真福音，以為自己已經得救，其實還未曾得救，因而不幸永遠喪亡沉淪。不但在教外有冒充真道的邪教（見上文「四大旁門」之錯謬信仰），甚至教內亦發現有耶穌基督十字架的仇敵之邪惡勢力正在猛烈地伸張著；而

那些悖逆真理附從魔鬼教訓者並非別人，乃是所謂基督教中的領袖們，他們現今正在放棄聖經中純正福音真理，去提倡發動另一種新學說，就是那所謂「新神學派」，亦即「不信派」所發明的冒牌福音——「社會福音」。這不是耶穌基督流血赦罪的救贖福音，而實在是福音之膺品！這些「新神學派」所傳的「社會福音」，現今正在幾個大公會中大行其道。可憐不知有多少教牧領袖們都已臣服在這種黑暗邪魔的理論學說之下，離棄了主的真道，更不知有多少寶貝的靈魂被迷惑，誤陷入這害人的圈套中。

教會已面臨此空前未有之極大危機，凡屬我主耶穌基督的人都不能再作袖手旁觀，當一致起來肩負信徒應有責任，就是維護真理，為真道竭力爭辯的巨大使命。信徒在世，萬事皆可向四圍的人讓步，惟獨真理卻絕對不可有絲毫讓步之餘地，因稍讓步即是向撒但低頭，與魔鬼妥協，無異犯了對主不忠不貞的叛逆大罪。主耶穌救人的真道與魔鬼害人的假道，永遠都是勢不兩立的。況且，基督徒裏面都應存有一顆超然的愛心，是來自基督的——「因為愛是從神來的。」（約壹四：7）而這愛心決非從肉體發出的，乃是從神裏發出來的，又是完全建立在真理知識的根基上，有分辨真偽善惡的功能。一顆出自真理的愛心是最有價值的，它必須是愛及多人的靈魂，不但常為滅亡迷路的靈魂哀哭憂傷祈求，並更要盡責引人悔改歸正。而那些只曉得盲從、附和、遷就、討好別人的，或與不信的、背道者妥協同謀的虛假愛心，決不能夠使人獲益，反會陷人於永遠死亡之地步。這種愛決非出自真理，只不過是的一種愚昧無知屬肉體的情感作用而已。主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約六：63）主耶穌在世時，因要維護人類寶貴靈魂，不惜捨棄尊貴聖軀來與邪惡勢力對抗。祂

雖是一位最溫柔色善慈愛謙卑的恩主，但祂對於那些危害人靈魂的罪惡所發出的義怒，以及祂痛斥那些混亂真道之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所說的責備話語，卻是異常嚴厲可畏的。這足證祂實在又是一位極其威嚴公義聖潔尊榮的神，非聖潔無人能見祂面，祂的聖道更是純一不雜，絕對不能容讓那些不潔之假道來攙雜玷污的。

感謝神！因祂曾把我放在一間不信真理只傳假道（社會福音）的禮拜堂裏面，年來深深洞察其中魔鬼殺人之陰謀詭計，心中深惡痛絕。奉獻事主後，蒙主深恩，以祂的靈充滿我，開我靈眼，使我看見基督教裏面的各樣背道行為和不屬靈的罪惡，常常為此哀傷，不時在主前痛哭祈求認罪。從而，主又把我從這些虛偽宗教組織裏分別出來，為祂真理福音作誠實的見證。更蒙主不棄我愚拙無用，竟把重大使命放在我這軟弱的人身上，吩咐我勇敢起來指斥這些魔鬼邪靈的異端。因此我今天奉神旨意在這裏揭穿魔鬼殺靈的奸謀，願那些好像我以前一般無知錯入歧途的信徒們，全部都得以回轉到基督真理亮光中，更願那些有心愛慕尋找真理者知所防範，不致再誤踏入其死亡陷阱之內。

甚麼叫作「社會福音」？就是美其名以傳講基督福音作招牌去號召吸引人，而所傳講的並非是耶穌寶血救贖的純正福音，卻是另外一套與福音毫無關係的改良社會服務社會的屬世理論。他們花言巧語欺騙那些對真理沒有深切認識的人說：「我們信耶穌的人，不應只顧自己悔改得救進天堂就算，因這種思想是極其自私狹隘的，當要用基督的教訓去改良社會，服務社會，才合乎宗教的意義。」驟然聽來，真是冠冕堂皇，似覺非常有理，又有捨己愛人精神，到底有何不好呢？殊不知差之毫釐，謬之千里，原來他們所說的似是而非之道理，正是

全然違背福音真理的。改良社會並非不好，但可惜這不過是人類的美麗幻想而已，世人口中的這套老論調，從來都是只能說說，無法能做得出來的。

因為聖經告訴我們：「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古實人豈能改變皮膚呢？豹豈能改變斑點？若能，你們這習慣行惡的，便能行善了。」（耶十七：3，十三：23）可見人心實在已經壞透，怎能改善呢？正因先有壞人，然後才組合成這個壞社會，一切不良的制度都是從人心中所發出的壞意念（罪惡）而形成的。故欲想改社會，就必須先從個人著手。而聖經又明明說，人是習慣行惡，無法向善的，因人的壞性情是無法改變的，正如古實人的黝黑皮膚和豹的斑點無法改變一樣。正因如此，主耶穌才要從天降世釘十字架流血捨命，藉聖靈將祂復活的生命賜給我們，我們靠主寶血潔淨重生，方能有新的生命與新的性情，是與神相似的。亦惟有此屬神的聖潔生命性情，才能在這充滿強暴淫惡的黑暗社會中作明光照耀，影響社會人類，帶領人們悔改得新生命，使他們不但得以成為社會優良份子，更能獲得永不朽壞的屬天生命。因此必須先由本人徹底悔改，真心相信，方能接受主耶穌基督「血、水、聖靈」生命之道，然後再把白白得來的福音真理帶給別人，使多人得蒙光照。如果捨此正路而弗行，單單只顧空口講白話，用人的辦法去改良社會的話，又何異乎紙上談兵，緣木求魚呢？所以「社會福音」之論調是非常危害人心的，因它很容易使人的目標，在不知不覺間從基督福音救贖大能的真理中，轉移到基督以外的屬物質世界的方法裏面。原來人若離了基督的救恩，就與永生無關無分了。

也許會有人說：「這些社會福音，雖對人靈魂無甚大益，但亦無甚大損，這又有何妨害

呢？如果有這樣的想法就錯了。原來這些所謂「社會福音」對人靈魂之妨害，實在不下於四大旁門。因四大旁門不是掛正基督教的招牌，許多人都會戒備防範異端。而「社會福音」則不然，他們高高扯起基督教的旗號，裏面卻充滿了敵擋基督的魔鬼道理，使人防不勝防。人們若果不幸加入了他們的組織，驟然聽了他們那套偽造的福音，便以為自己是已經得救了（其實還未曾得救），就不再去聽主耶穌的真正救恩福音；於是渾渾噩噩糊糊塗塗的做了一輩子假教友，終生未曾進到基督裏面，未能獲得福音的好處，到頭更因無知而沉淪滅亡，那是一件何等可悲可憐的事呢！

今天普世人類都患上一種最危險可怕性病，就是罪，患罪病者遲早都必要喪亡。但治罪救亡的獨步單方就是耶穌寶血，絕望罪人服此良藥，無不藥到回春，霍然立癒，不但免去喪亡，還可得永恆生命。但那狡猾魔鬼竟利用一些未曾悔改不信真理的假傳道來為牠廉價販賣此冒牌假藥，就是「社會福音」，以致千萬奄奄待斃的無知可憐罪病患者，就因未得真藥（真福音）之醫治，而不幸永遠喪亡了。言之實覺痛心！

這種顛倒是非的新派學說，如今正在不脛而走地充滿了全世界好幾個基督教大宗派中，他們的勢力非常膨漲，因為幕後有一個大力支持者，為他們撐腰，就是教會的仇敵撒但。今日有千千萬萬存心信主愛主事主的弟兄姊妹，正處於一個惶惑的景況裏，不知怎樣分辨他們所隸屬禮拜堂裏面是否容有傳「社會福音」的教牧和領袖，所以我們現在把這些新神學派那套敗壞人信仰的理論分析一下，好讓迷路羊群得以認清假牧人的面目，及時回轉到靈魂慈牧我主耶穌的羊圈裏面，享受真正的永生喜樂與平安。

（一）『否認聖經權威與神蹟』 「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後三：15／16）主說：「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我對你們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太廿四：35；約六：63，五：39）「神的言語，句句都是煉淨的，投靠祂的，祂便作他們的盾牌。」（箴卅：5）

聖經是神的話，是我們信仰的南針，如果離了神的話，我們就再沒有得救的憑藉了。讀神的話理常常存著孩子般單純的信心，神怎樣說，我們就怎樣信，一點都不可有疑惑，因神的話句句都是真實的。而新神學派的人，雖然也研讀聖經，但卻不相信神的話，他們對聖經的看法，認為有許多不合情理的地方，都不是從神而來的。他們用人類有限的智慧，去衡量神那奧祕隱藏豐富莫測的智慧，在神眼中，這等人是何等愚拙可嗤笑呢！

聖經清楚記載著有關於神的創造，和人類犯罪的墮落史，以及各種的神蹟奇事，都被這些傳「社會福音」的人大力推翻了。如果他們肯坦白承認自己是不相信神又不相信聖經的，並索性不再傳講的話，那就好了。然而，事實並不如此，他們雖不相信，卻又偏要冒充相信，還要在多人面前謬解神的默示，混亂了神的真道，於是禍患就源源不絕的在神兒女們中發生了。他們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可憐多少信徒的純正信仰，就被他們的理論完全摧毀淨盡了，多少的青年人的靈命，亦因他們的學說而變成癱瘓殘廢。

在大多數的新神學派所設立的掛名基督教學校裏面，其中宗教主任及聖經教師都承受了這套魔鬼的信仰，許多學生問及創世記及聖經各大神蹟時，他們都幾乎全部加以否認。所以許多從這些冒牌基督教學校出來的青年學生們，反對聖經，逼迫聖經，褻瀆聖經，比那些未

曾讀過聖經的人尤為更甚，原因就是魔鬼利用這班不相信聖經，而且未曾悔改的教師牧師們，把青年人對神的正確信念完全敗壞無存了。唉！這是一件何等可悲的事啊！

現今這些撒但的差役，不單只在學校中廣泛施行毀滅殺害靈魂的工作，而且在許多大禮拜堂中的講壇上，更是肆意散佈這些不信的毒素。他們工作的目的，原不是為了帶人認識基督並進入祂的恩典裏面，乃是導人離棄神的救恩真理而走回世界之中。倘若那裏有這些傳「社會福音」的人站在講壇上，神的聖潔真道立刻就從那裏被消滅而歸於無有了。

聖經中每一件神蹟都是千真萬確的，我們若相信，今天仍可經歷神的大能。但新神學派的不信者卻是極力加以毀謗攻擊，說這些神蹟不過是無稽之神話，是人間的傳說而已。例如聖經記載先知約拿被大魚吞下，三日三夜後從魚腹中被吐出來，本是鐵一般的事實，主耶穌也曾拿來引證自己從死裏復活（太十二：39／41，十六：4）。但傳「社會福音」者卻說這是毫無可能的事，聖經所記並非全然真實，只可姑妄言之姑妄聽之云云。又例如主耶穌用五餅二魚喫飽五千人的神蹟，他們又曲解說，這是猶太人自己攜來的食物，起先大家都不肯拿出來，只因看見獻餅童子慷慨的將五餅二魚交給耶穌分與眾人，於是大家都受感動就將食物拿出來喫了云云。你看他們的解說是何等的惡毒，用幾句好聽的謊話，將神的大能輕輕地完全抹煞了。全部聖經都是神蹟，主耶穌自己就是個最大的神蹟，祂降生、受死、復活、升天、再來……等無一不是神蹟，祂所行的也盡都是神蹟。而他們竟自不相信，是因他們要求自己榮耀，極力遷就那些愛犯罪而敵擋神之世人的心理，難怪他們就無法能容納得下神的真道了。

(二)『貶低基督的位格』 天主教是以高抬聖母馬利亞來貶低耶穌的位格，新神學派的人卻用人的理論學說來貶低主的位格。他們不能明說自己不相信基督是神的兒子，因他們要利用基督十架的旗幟作招牌，否則人就不會上當加入他們的組織裏面。但他們卻在暗地裏盡量用各種理論把基督屬神的位格貶低，降到與人同等的地位，來達到他們離間神人和好的任務，於是許多人都墮入其圈套中了。

聖經告訴我們，認識基督就是得永生的唯一條件。主耶穌在世時，也曾考驗一班法利賽人說：「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太廿二：42）他們都不知怎樣回答，他們雖然都熟讀聖經，卻不認識神的兒子基督，故仍無法進到永生裏面。主又查問祂的門徒說：「你們說我是誰？」彼得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主說：「西門巴約拿（彼得），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十六：16／17）這就是全部福音真理的中心，彼得因認識主耶穌是神的兒子而配得承受永生，所以主稱他為有福。「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廿：31）「天使對童女馬利亞說：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祂起名叫耶穌；祂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路一：31／32）「太初有道（耶穌），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一：1／2、14）以上經文都是論到降世為人的基督屬神之品格，類此經文實在多到不勝枚舉。但不信派的人竟利用一些荒謬的理論，來使人忽略了主耶穌是人類獨一救主的神性，而只是把祂當成一位世界上的哲學家、道德家、慈善家或宗教教主……等所謂偉大人物

來看待了。

(1) 新神學派說：「普天下世人個個都是天父上帝的兒子。」他們美其名說這是基督教「愛」的定義，其實是魔鬼蒙蔽人的毒計，使人以為既然世上人人都是神的兒子，那麼神子耶穌亦不過是世人之一份子而已，沒有甚麼地方可值得尊崇的了。於是人們對獨一真神耶穌基督敬拜的心，不期然就打了一個極大的折扣。他們這個論調是魔鬼最狡猾的說法，亦是最不合乎聖經真理的。全部聖經都沒有記載天父上帝承認那些未曾真心悔改的罪人作祂自己的兒子，因這是絕對沒有可能的事。主耶穌曾對那些不行真理的猶太人說：「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你們父的私慾，你們偏要行。」（約八：44）可見那些不行真理的人，並不是天父的兒子，而是魔鬼的兒子。而只有「凡接待祂（耶穌）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一：12）「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由神生的。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約壹三：9／10）聖經寫得多麼清楚，只有真心悔改遵行真理在基督裏面的人，才能被稱為神的兒女，其他不過是魔鬼的兒女罷了。而主耶穌自己實在是永生神的獨生子，沒有一個人的地位能與祂相比的，因祂是至高的聖者——神。

(2) 在傳「社會福音」的教派講壇上，你決不容易得聽生命之道的，因為他們多數都是講一些關於耶穌在世服務世人之教訓，好鼓勵教友們多多捐錢辦些社會福利事業。這本來也無可厚非，但因他們把那最要緊的能拯救靈魂的永生真道完全撇棄了，以致使人誤會以為主耶穌不過是與孔夫子、釋迦牟尼、穆罕默德等「人」同是宗教教主而已，以為信耶穌亦不

過和信別的宗教一樣，勸人做些善事和服務人群就算，於是便輕輕忽忽的忘卻了主耶穌實在是真神救主，是生命的源頭；把信祂的人必須真心悔改，靠寶血赦罪，離棄惡道，得新生命，並要行道作證的重要真理，完全埋沒了。因而將主耶穌屬神的位格，完全降低到與人同等的地步，這是何等嚴重可憎的罪惡啊！

(三)『否認救贖真道』 他們既不相信聖經，又誤認全世界人類個個都是上帝的兒子，當然就不會認識人類及自己犯罪的本相和地獄罪刑的可怖，更不曉得神子耶穌公義流血代贖救恩寶貴的價值。他們說：「天堂地獄是欺騙愚夫愚婦的論調，上天堂是自私的思想，下地獄是恐嚇人的低級意味的說法；這都是今天廿世紀科學時代的人所不應該接受的。」如果有人進一步問他們：「既無天堂地獄，主耶穌又何必要來世釘十架呢？」他們就會狡辯回答道：「主耶穌釘十架，無非是要顯出愛人和捨己的精神，作人們犧牲自我服務社會的榜樣而已。」如此輕描淡寫的就把主耶穌救贖大恩完全推翻了。他們不相信罪人的靈魂要受永刑，正與安息日會之錯誤信仰大同小異。

(四)『否認童女生子、基督復活、末日審判』 雖然新神學派的公會信仰章程上，也刊印著使徒信經，表示他們的信仰都是正確無誤的。但實際上卻不如此，他們與使徒們的信仰實在是全然站在敵對地位上。使徒們相信主耶穌是聖靈感孕童女所生，而他們對此卻是多有懷疑不相信的，認為這是不合科學理智解釋，甚至認為不可能成為歷史事實。殊不知，在人不能的事，在神凡事都能。聖經明確記載，「必有童女懷孕生子」（賽七：14）「約瑟還沒有迎娶，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太一：18）神的話是正確的，但魔鬼要人否認童女

生子及基督復活，為的是要推翻耶穌屬神的品性。使徒們相信主從死裏復活，新神學派卻說精神復活而已；使徒們相信聖徒靈魂在天堂享永生，他們卻說是精神永生而已。他們更公然否認人類死後必須復活，也否認信主者復活得永生，和不信主者復活受審判被定罪之聖經真理。（參救恩真理）。

在某一次青年夏令會中，有一群可愛的青年人，向那些傳假福音不信復活真理的牧師發問道：「到底你們信不信基督真的復活呢？」這些牧師很機警的避免了正面答覆這最重要的信仰問題，並狡猾地對這群愛慕真理的青年散播可惡的謊言說：「我們毋須討論基督是否真正復活，因為我們認為這只不過是神學深奧的問題而已，對平信徒的信仰完全無關重要的。」這樣的幾句話，就把一班無知的青年人之純正信仰根基全然拆毀淨盡了，而主耶穌明明說道：「我就是復活，我就是生命，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約十一：25 英譯）他們為何竟自不信呢？

保羅說：「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裏。就是在基督裏睡了的人（已死聖徒）也滅亡了。我們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眾人更可憐。但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既是因一人（亞當）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基督）而來。」（林前十五：17／21）

聖經清楚告訴我們，基督復活，死人也要復活，是千真萬確的事情，而他們竟把它當作一件象徵的事，於是錯誤便不斷發生了。他們既不相信基督真的復活，死人也要復活及末日審判之真理，當然就不會注意「重生得救」分別為聖的聖潔真道，至於「聖靈充滿」的要道

更是不必談了。根本這些傳假福音者大多數都是未曾真正徹底悔改的，當然無法經驗聖靈奇妙的「工作」，即或有些已經悔改接受救恩的，也因誤入了新派神學院裏接受這種鬼魔的教育和訓練，日夕被這些假神學的毒素所薰陶的緣故，而致於不知不覺間便失落了起初那種純正的信仰。這些傳假道的人根本就未明白奉獻的真義，更不明白傳道的重要聖職就是救人靈魂，還以為傳道僅是「服務社會」的一種較有意義之職業而已。他們既不明白十字架的道理，當然就不會明白重生的真義了。還以為領洗禮加入他們的禮拜堂就算是重生，這是多麼可歎息的事呢！他們自己固然無此屬靈經驗，連別人為主的真道作「重生」見證，也都要遭受到他們的攻擊、逼迫和譏笑，還妄自加上一個「屬靈驕傲」的罪名。他們慫恿那班無知的教友們說：「這些人所講的甚麼天堂地獄等重生道理是狹窄自私的，不合乎我們的教義。」原來他們的教義就是一味把屬靈的事帶到世界物質裏去，一味叫人加入他們的組織，捐錢服務社會，騙取人的金錢時間甚至寶貝的靈魂；只要他們飯碗問題得解決，教徒靈魂死活都不計了。

我本人奉獻事主之初，蒙神施恩使我有多次機會在所隸屬的禮拜堂作見證，講論到重生聖潔之真理，弟兄姊妹們都有一個饑渴慕義的心，願意追求至聖真道，然而卻為那些不信的教牧所嚴禁，並毀謗主的真道是異端。又有幾次，我蒙神差遣到好幾間傳「社會福音」的禮拜堂和學校講道，神的靈在那裏大大作工，每次都有許多人到臺前流淚認罪悔改（其中大部份是他們的教友，因從來沒有機會聽到真正福音，故一聞真道就感扎心），然而立刻就遭受他們的假傳道干預禁止。其中一次在一個小小團契當中，有成百個中學生正在痛哭悔罪接受救主之際，那位不信真理的宗教主任竟馬上公然制止說：「基督徒是應當歡喜快樂的，這樣

的哭哭啼啼並不是悔改，只是感情作用而已，不但有傷身體，並會影響他人的情緒。」云云。又有一間在香港有名的假宗教學校裏面的一群學生接受了福音，都起來在校中作見證，卻被校長驅逐出校，幸主與他們同在，一直引領他們走光明路。由此顯見這些傳假道的人實在是沒有得救的經驗，不然的話又怎麼會連這「哀傷悔罪後才可獲得真正寶貴的赦罪大平安」之真理都不明白的呢？然而這些可憐無知的羊群，卻是多麼淒慘啊！他們因受假牧人的強暴轄制，連喫草飲水的機會都沒有，不是餓死便是渴死，有的更因流離失散以致作了野獸（魔鬼）的食物。每想到這群可憐的小羊，我的心就為他們悲傷難過，但是除了在主前為他們的靈魂哀哭祈求之外，還有甚麼辦法呢？我懇切求主用大光光照這班假牧人，使他們真能認識自己，並認識主的救恩，真心悔改回轉脫離魔鬼掌握，不再混亂主的道，以致誤己誤人的靈魂。「主耶和華如此說，我必與牧人為敵，必向他們的手追討我的羊。」（結卅四：10）聽見神的話，若還不悔改，將來怎能逃避主的忿怒和審判呢？

（五）『否認基督必再來』 「第一要緊的，該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譏諷的人，隨從自己的私慾出來譏諷說，主要降臨的應許在那裡呢？」（彼後三：3／4）

基督徒唯一的盼望就是等候救主榮耀再臨，因這是基督迎娶教會的大日子。到那日，魔鬼的國度就要全然崩潰歸於無有了。為要時刻豫備迎見恩主，信徒才會潔身自守，殷勤作工救靈魂。我們所盼望的這個永不震動之屬靈榮耀國度，是從天下降臨的，而那些傳社會福音的人，卻不相信主耶穌真的會再臨。然而他們為了掩飾自己的不信，便狡猾的對教徒們說：「我們並非絕對不相信基督再來，但我們認為若注重這個論調，將會影響到推動改造社會的

進行。我們以為應當努力圖謀建設天國實現在地上，才是耶穌再來的真意義。「你看！這是何等美麗的謊言呢！以為人類的力量能建造神千禧年國度在地上，簡直是妙想天開的念頭啊！他們那注重屬世物質的思想，是完全與主的十架真理相違背的。只有魔鬼才同意這種狂妄的說法，因為惟有這樣，牠才可得有延殘喘的機會。

他們也極力鼓勵教徒們去傳道，其實所傳的不過是假道而已。在他們大量印發出來的所謂傳道單張內，人們是無法看到一些關於「請來接受耶穌寶血贖罪救恩」那種的字眼，有的只是「請來參加我們改良社會建設天國的運動」那類的文章而已。在這改良的社會和建設天國的口號下，教友們根本不會認識聖經真理和福音的重要，更不會明白甚麼叫作傳福音。還以為去拉些未信主的人，參加他們禮拜堂的所謂建設天國運動，就算是熱心事奉神了。唉！可憐不知有多少這樣糊塗無知的教徒，本來都是真心願意信主愛主事奉主的，卻因受了這些假師傅的迷惑和欺騙，都在猶疑莫定中離棄了神的真道。更把神所託付他們的金錢時間，盡量奉獻給這些禮拜堂來為撒但效力，幫助推動各樣屬邪靈鬼魔的事工，來敵擋神的真道而不自知，還以為自己是盡忠服事神。你看！這些假師傅多麼害人不淺啊！難怪聖經清楚指明他們就是十字架的仇敵啊！

「有許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敵……他們的結局就是沉淪，他們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們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專以地上的事為念。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他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祂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腓三：18／21）

以上五點就是新神學派「社會福音」的錯誤信仰。如今讓我們再來看看他們「屬世的組織」和「不法的活動」吧。

（一）『屬世的組織』 他們既不是屬乎靈，他們的組織也就當然是屬乎這個世界的了。雖然這些宗派起初的創辦人都是一些被聖靈充滿，大有忠心愛主事主的神僕，但只可惜後世的人愛心冷淡，逐漸撲滅了聖靈的感動，反而去接受最近才興起的不信主義新神學理論，容納這些假師傅來宣傳「社會福音」，把教會弄成全部世俗化的組織，完全違背了神的旨意。「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與世俗行淫）。」（帖前四：3）

主耶穌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十八：36）「我已將祢（聖父）的道賜給他們（信徒），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十七：14）「世人若恨你們（信徒），你們知道恨你們以先，已經恨我了。……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約十五：18 / 19）顯然可見主耶穌的教會，絕對不可能是屬乎這罪惡世界，而是從污濁世界中分別出來歸主為聖的。

祂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世人）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林後六：17）「不要效法這個世界……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羅十二：2；約壹二：15；雅四：4）教會唯一的見證，就是與世俗分別。然而，這些傳「社會福音」的禮拜堂，不但不把教徒從世俗中帶出來，還要拚命的力求與世俗打成一片。

當我加入這些禮拜堂之初，還十分欣賞他們禮拜時的隆重禮儀，但後多看聖經才明白，

這些人認為美好的虛浮外表形式，卻是為神所憎惡的。神所看重的是敬虔的實意（如稅吏之知罪痛悔的心），而傳「社會福音」的禮拜堂，有的只是敬虔的外貌（如法利賽人式的敬拜）而已。

詩歌班員大多數都是未重生的，外面雖是披上白袍，像是非常聖潔，裏面卻是充滿了污濁敗壞的思想，唱出來的歌聲雖很悅耳，無奈缺乏了屬靈的內在，就如世俗音樂演唱一般，完全失去誠實敬虔的屬靈價值和意義了。

那些領禱的主席站在台上，叫會眾低頭閉目，自己卻張開眼睛，打開一篇早就擬定的禱詞來高聲朗讀，有如戲人背誦臺詞一般。這些領禱主席，多是未曾悔改的罪人，他們被選為長老、執事、值理的原因，並非是他們的靈德比別的教徒好，而是因為他們有一點屬世的地位學識與金錢而已；不管他們是賭場老板也好，或是戲院經理也好，只要有錢就能坐在會堂的高位上。這些人平時慣於損人利己不擇手段，禮拜日就到禮拜堂來假冒為善造作一番。平時他們慣用舌頭弄詭詐，嘴唇裏常有虺蛇的毒氣，但一站在臺上時，又是滿口仁義道德的禱詞了。這樣有口無心的禱告，神會悅納嗎？決不！因為神說：「惡人獻祭為耶和華所憎惡。」（箴十五：8）

再者站在講壇上的傳道人，多數都是一些未得生命，只有屬世虛銜的大博士、大幹事、大牧師……他們並非真是神的僕人，而是裝模作樣的宗教騙子，因他們所講的並非是耶穌基督十架流血的大能福音——生命之道，而是些賣弄自己學識口才的高言大智屬世空談而已。如果不是看見他們穿上一件黑袍子的話，人們真會懷疑自己不是置身在禮拜堂中，而是坐在

世俗的演講會裏面。這種偽裝的敬拜，當然不會為神所看中，更不能解決饑餓靈魂的需要，人們一心渴望尋得生命之糧，誰知竟像夢中喫餅，結果空空而返。

除了主日崇拜外，這個傳「社會福音」的禮拜堂也有很多聚會的，但多數都是用喫喝玩耍、交誼活動……這套屬乎世界的聯絡教友感情之手法，來代替了聖徒們在聖靈裏的彼此勸勉、禱告、交通和見證。教友們往往公然在禮拜堂內吸煙縱樂，談天說地；這些污穢神聖所的事，牧師們非但不加以禁止，反而陪上笑臉的幫助教友們犯罪。甚至有些牧師或傳道竟敢公開抽煙喝酒看戲，因而就絆倒了不知多少的無知教徒了。他們以為既然牧師傳道都可以這樣做，我又為何不可呢？殊不知將來在神面前要受最嚴厲審判的，並非別人，正是這等誤人靈魂的假傳道啊！

說到婦女團契，多是注重化妝研究、衛生講座、生日會、插花、烹飪、縫紉……等。青年團契則注重戲劇、演講、音樂、活動，甚或學跳土風舞……。婦女及青年人到禮拜堂的目的，好像全是為了這一套，至於尋求認識神的事，似是全然不感到興趣。但其中亦有些從別處得聽真道以致重生的真正愛主弟兄姊妹，他們都願維護真理，高舉基督十架，提倡屬靈的追求，並帶領別的教徒悔改接受救主，然而立刻便會受到那班假傳道的監視和嚴禁，還要誣捏他們是教會叛徒，妄把「分裂教會」和「屬靈驕傲」的罪名加在他們身上。然而，在這些新派禮拜堂中也有少數忠心事主傳講真理之神的僕婢們，但都受到假師傅們的排擠逼迫，以致不容易有機會傳出神的訊息。在那些鬼魔的權勢籠罩下，根本就不能自由釋放的事奉神，心靈該是多麼的痛苦呢！

至於他們所設立的洗禮學道班，更是兒戲得驚人。就我所隸屬的那間禮拜堂而論，規定每禮拜一次，每次半點鐘，四次便可學成領洗。如果在這四次的學道聚會中，果能認真教人學道的話，那也就算是不錯；但可惜所教與所學的並非是甚麼真道，而多是那些婚喪禮儀樣式，崇拜及領聖餐時的規矩，聚會的時間與其次數，禮拜堂的組織，奉獻金錢的手續，及勸勉教友們參加協助他們發展屬世的活動……等對人靈魂完全無關重要的儀文虛談。至於那真正能救人靈魂的真道，如天堂地獄、永生永死、罪與救恩、基督十架、流血贖罪、受死埋葬、復活再來、聖靈恩功等重要訊息，反撇下不提了。可憐我重生之初，無知愚昧，以為領人加入禮拜堂就算是替神服務，於是大發肉體熱心，不知帶領了多少人進入這等害死人的虛偽宗教組織裏面。那些人雖然也曾在別處聽過真福音，一度真心悔改，然而一經洗禮加入這些虛有其表的禮拜堂內，又被假牧人引他們再走回世界的懷抱裏去了。為此，我心中常感虧欠，只有祈求救主施恩，搭救他們早日脫離豺狼的手，回到基督安全救恩裏面。

論到這班害人靈魂的假師傅，神有話說：「我的民因無知識而滅亡。你棄掉知識，我也必棄掉你，使你不再給我作祭司。你既忘了你神的律法，我也必忘記你的兒女。祭司越發增多，就越發得罪我，我必使他們的榮耀變為羞辱。他們喫我民的贖罪祭，滿心願意我民犯罪。……我必因他們所行的懲罰他們，照他們所作的報應他們。」（何四：6／9）這班不傳真理的假師傅們啊！你們不但自己不信聖經，還去誘惑人不相信神的話語；自己生活行為不聖潔，還妄自替人祝福；不用敬畏神的知識教導羊群，致使教友們可憐到一點真理認識都沒有，往往糊裏糊塗的作幾十年假教徒，結果終因無知而死亡了，你們當受的刑罰將是何等

的嚴重啊！惟願你們看見神所發出嚴厲的警告，早日回頭悔改在十字架前仆倒認罪吧。「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約壹一：9）

（二）『不法的活動』 目前，這幾個專門宣揚社會福音的大公會，已聯合起來成立了一個龐大組織——××協進會，在普世各地進行他們的不法活動。他們還極力企圖拉攏與天主教攜手合作，美其名稱為「合一運動」，其實正是鬼魔邪靈的大聯盟，同心合意向耶穌基督的教會進攻。他們根本對真道沒有認識，更無所謂甚麼才是信仰真理，無怪與一切異端邪教都混合得來了。

這些傳「社會福音」的教派，與天主教有一個共同點，就是大家都是以社會教育慈善福利事業來吸引人入教的。如果他們的所謂「教」可以使人得救的話，那當然是無可厚非，然而，事實並不如此。原來他們的「教」乃是帶人離開基督永生救恩的，這就不能不切切加以防範了。原來他們引人入教的目的，並不在乎救人靈魂，乃在乎要擴大他那不合真理的組織，從而吸取世界各地教徒及非教徒的大量金錢奉獻，來鞏固他們屬世界的地位和勢力，來摧殘耶穌基督屬靈的永生真道。他們既不是志在救人靈魂，當然也就不會苦口婆心勸人離罪悔改過聖潔生活了，所以這就更迎合一般愛犯罪又貪便宜的世人心理了。人們都以為領洗禮加入了他們的「教」（包括天主教及傳「社會福音」的禮拜堂），就可以上天堂，而且又可獲救濟品，孩子讀書也方便，找職業又容易，又可以照常任意犯罪，正是何樂而不為呢？於是千千萬萬個寶貝的靈魂，就是這樣無知的走進魔鬼的陷阱裏面。

我們並不反對教會裏有慈善的事，如果動機純正，目的為要把人帶到基督救恩裏面的話，

那本是真的。因為基督徒在世都當以基督的心為心，以慈悲憐憫為懷，甘心樂意施捨，幫助貧乏軟弱的人。因為施比受是更有福的！然而不可忽略的就是，慈愛的救主耶穌在世多麼憐恤那些貧窮饑饉的人，但當祂滿足他們肉體需求之前，總是首先解決他們靈性上的需要，先讓他們得聽真道。故基督徒行善的重心點，也必須首先注重救人的靈魂，使人認識自己犯罪的結果是何等可怕，和福音之真實寶貴；人若認識耶穌，一切的難題都解決了，因主就是豐富萬有的源頭啊！而人們若未誠心到主前悔罪的話，則無論怎樣用物質來幫助他們也是枉然的。因物質上有限度的接濟，決不能滿足人類永久之需要的。人的罪惡若靠寶血潔除，神是決不能向他施恩典的，即使得到一些眼前好處，但不多時又是困乏如故了。一個未悔改的人，即使怎樣有錢，心靈也是沒有真正平安的，靈魂亦要永遠沉淪。只有認識基督的人才能有真的永生平安喜樂，罪得赦免，靈魂得救，病得醫治，一切困難都可迎刃而解了。既已成為神的兒女，難道神還會不負責看顧保護嗎？只要肯聽從神的話，離開罪惡，行在神的道中，自然甚麼好處都不缺了。但如今傳「社會福音」的禮拜堂及天主教堂，都並非是領人悔改歸向基督，他們不傳講聖經真理，只是用那救濟人肉體上一些缺欠的慈善事業，來代替了真正能夠解決人靈魂全部需要的大能榮耀福音，這是何等謬妄錯誤的事呢！而魔鬼就是如此蒙蔽人的眼睛，使人顛倒輕重，不分黑白，以假亂真，使人看重目前極少的好處，輕看永久極大無比的福分。這些異端邪教人數到增多時，魔鬼領域就愈發的擴張了。因此凡屬耶穌基督用寶血買來的人，都當一致起來同心合意恆切禱告，奉耶穌基督聖名推翻撒但的計謀，消滅撒但這種邪惡的勢力！

他們不但企圖與天主教聯合，更向各大邪教極力打交情。我知道有一位新神學派很有名望的教牧，為了他們的教友無法申請辦理赴美國的手續，他們不但不會為他祈禱（根本他們自己就不認識神的大能，也不相信禱告奇妙的功效），反而把他介紹到摩門教的異端邪教裏去，因摩門教常常藉著幫助人辦赴美手續而勾引人的靈魂，後來這位可憐無知的教友果然拿到了一份往美國去的護照，然而那份往天國去的護照卻是因此而失落了。

又有一次，我奉差遭到一間基督教學校講道，拿了許多福音單張分發給同學們，而另有一位新神學派的牧師（他是我以前所隸屬的公會中一位西國牧師），他也拿著大量的單張發給同學們。而他所發的單張並不是宣傳耶穌十架救恩的，乃是介紹同學們參加一個名叫「道德重整會」的邪教團體的傳單；這教門並不相信耶穌寶血赦罪重生真理的，而是由各式各類的宗教混合起來的鬼魔大集團。試想一個自稱為牧師的人，竟高掛基督教的招牌，到處去為魔鬼宣揚邪教而努力，這是一件多麼觸動神震怒的罪惡啊！盼望他能讀到神的話，早日仆倒在十字架前認罪痛哭悔改回頭吧！

這些傳「社會福音」的背道集團，如今正在高唱「合一」的口號。他們不但拉攏與各大邪教合而為一，還野心勃勃的極力圖謀與真正的基督教會合而為一，目的是要更加擴大他們的組織和勢力，好來完全打倒純正真理的信仰。許多基督徒都以為他們真是基督教的一份子，於是都受了他們的蒙蔽和欺騙，就都樂意與他們攜手同行。而那些真正忠於主的道，不肯與他們同流合污的聖徒，他們就加上一個「破壞教會合一」「分裂教會」的罪名，這完全是莫須有的。其實真正「破壞教會合一」和「分裂教會」的責任，從來不會落在那些維護

真理的人之身上，而是應該落在那班離道叛教者之身上的。但凡明白聖經的人，都會知道分別為聖的真理。神說：「不可叫你的牲畜與異類配合，不可用兩樣攙雜的種，種你的地；也不可不用兩樣攙雜的料作衣服穿在身上。」（利十九：19）「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軛，義和不義有甚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甚麼相通呢。基督和彼列（撒但）有甚麼相和呢。信主和不信主有甚麼相干呢。神的殿和偶像（以別的人事物代替基督）有甚麼相同呢。因為我們是永生神的殿。」（林後六：14 / 16）從古至今兩樣不同性質的東西都是無法混合在一處的，正如油與水永難相合一樣。那些屬基督又遵守祂真道的人，無論如何都決不能與那些為撒但效力的新神學派不信真理者及那拜偶像違背真理的天主教合而為一的。

主耶穌釘十字架前為屬祂的人向天父祈求說：「我不為世人祈求，卻為祢所賜給我的人祈求，因他們本是祢的。……聖父阿，求祢因祢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我在他們裏面，祢在我裏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約十七：9、11、23）主耶穌所說的合一，是靈的合一，生命的合一，在基督裏的合一。這些合一的人，都是蒙了寶血救贖，從世人中分別出來，歸入耶穌基督名下的人，他們都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彼前二：9）他們都有基督的生命（重生得救），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這等聖徒理應合而為一在基督裏面。而其中決不能有一些不信的、背道的或與世俗同化的份子攙雜在內的。因為聖與俗，信與不信，義與不義，光明與黑暗，真理與異端，基督與魔鬼……是絕對無可能合而為一的，即使勉強合一，其後果正和一個健康的人與肺癆病菌結合的一般可怖與危險啊！所以凡是忠於真理的

人，必須先從背道的人中間分別出來，才能在他們面前，為主真道建立美好有效的見證。

「從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來，將來在你們中間，也必有假師傅，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連買他們的主他們也不承認，自取速速的滅亡。將有許多隨從他們邪淫的行為，便叫真道，因他們的緣故被毀謗。他們因有貪心，要用捏造的言語，在你們身上取利，他們的刑罰自古以來並不遲延，他們的滅亡也必速速來到。」（彼後二：1／3）

「親愛的弟兄阿，你們既然豫先知知道這事，就當防備，恐怕被惡人的錯謬誘惑，就從自己堅固的地步上墜落，你們卻要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彼後三：17／18）

「我藉著祢的訓詞得以明白，所以我恨一切的假道……祢一切的訓詞，在萬事上，我都以為正直，我卻恨惡一切假道。」（詩一一九：104、128）

是的！每一個屬基督的人，都當竭力忠心維護真理，恨惡假道，也當本著神的慈愛，用神的真道去警戒責備那些傳假道和信假道的人，使他們得見真理的亮光。更當存著懼怕的心，憐憫他們，為他們迫切流淚祈求禱告，求主用寶血遮蓋他們，開他們的眼睛，使他們能看見自己站在一個多麼可怕的光景裏面。可憐他們被魔鬼迷惑利用，自己還一點也不知道。但願主賜福使用本文，藉著祂自己的話，喚醒這班正受了撒但催眠的沉睡之靈！

在此，我以神的慈悲奉勸凡所有走迷了路的教牧領袖們及教徒們！請求你們快快悔改！離開假道，奔向主耶穌基督公義流血的磐石上！慈愛救主雖是恨惡罪惡，卻憐恤罪人，祂天天張手等待我們歸回祂羊圈裏面。只要你們肯謙卑悔罪，神必不計較你們以前所犯的一切

罪，因祂必廣行赦免。然而你們更不可輕看神的公義，祂對那些硬心不肯悔改的人是極其嚴厲可怕的。主耶穌說：「棄絕我不領受我話的人，有審判他的，就是我所講的道，在末日要審判他。」（約十二：48）「落在永生神的手裏，真是可怕的。」（來十：31）惟願你們都速速回頭悔改！

「主耶和華說，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我斷不喜悅惡人死亡，惟喜悅惡人轉離所行的道而活。以色列家阿，你們轉回，轉回吧，離開惡道，何必死亡呢。」（結卅三：11）

「以色列阿，你要歸向耶和華你的神，你是因自己的罪孽跌倒了，當歸向耶和華，用言語禱告祂說，求祢除淨罪孽，悅納善行，這樣，我們就把嘴唇的祭代替牛犢獻上。……我（神）必醫治他們背道的病，甘心愛他們，因為我的怒氣向他們轉消。」（何十四：1/2、4）

提防異端 「社會福音」是假福音

E^b 6/4

1 2 | 3-3 5·4 3 | 2·3 4 3-

- (一) 我 罪 極 重 應 當 沉 淪，
 (二) 我 罪 極 重 不 必 等 待，
 (三) 我 罪 極 重 主 肯 收 留，
 (四) 求 以 聖 靈 為 我 施 浸，

5 | 5 2 3 4-6 | 6-5 3-

- (一) 救 主 流 血 替 我 受 懲。
 (二) 自 己 改 變 比 前 更 好，
 (三) 賜 我 生 命 赦 我 愆 尤。
 (四) 加 我 能 力 為 主 作 證，

1 2 | 3-3 5·4 3 | 6-6 1·7

- (一) 祢 今 召 我 就 祢 得 生，
 (二) 惟 主 寶 血 除 罪 可 靠，
 (三) 祢 既 應 許 必 定 成 就，
 (四) 樂 遵 真 道 榮 耀 主 名，

6 | 5-5 5·4 3 | 2=5= | 3=3-||

- (一) 救 主 耶 穌 我 來 就 祢。
 (二) 救 主 耶 穌 我 來 就 祢。
 (三) 救 主 耶 穌 我 來 就 祢。
 (四) 救 主 耶 穌 我 來 就 祢。

靈恩要道

一、末世教會急需聖靈復興

「耶和華啊！求祢在這些年間復興祢的作為，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哈三：2）

耶穌基督榮耀再臨之先，必有極大黑暗遮蓋全地，幽暗遮蓋萬民；宇宙遍滿了烏雲密佈恐懼驚駭的景象！正在面臨這個非常時代的基督徒們！當速來到主寶座前，竭力禁食晝夜哀哭，祈求救主復興祂的作為，以祂的靈澆灌祂的僕婢兒女們，好在這些年間，興起發光，高舉福音火炬，照耀地極萬邦，宣告救主即將再臨，豫備修築其道。「你們修築修築，豫備道路，將絆腳石從我百姓的路中除掉。」（賽五十七：14）

教會復興必須五旬節聖靈大能的工作，主應許在末後日子賜下靈恩如甘霖大雨沛然惠降，滋潤大地，萬物復興，沉沉睡著的教會，必然及時甦醒過來，因聖靈澆灌，「在曠野必有水發出，在沙漠必有河湧流，發光的沙要變為水池，乾渴之地要變為泉源。」（賽卅五：6）

教會本是基督身體，是主用寶血重價贖回來歸祂自己名下，用聖靈施浸用水藉著道潔淨，是全然聖潔無有瑕疵的。故教會當從世俗中完全分別出來，在地上作基督榮耀聖潔的見證。而今日各宗派公會失去見證能力，是因罪孽眾多，離棄了「血、水、聖靈」全備的真理

信仰，以致沒有聖靈的工作。神責備祂的子民說：「你向淨光的高處舉目觀看，你在何處沒有淫行呢。……你的淫行邪惡玷污了全地，因此甘霖停止，春雨不降。」（耶三：2 / 3）

看現代所謂基督的教會（其實是宗派公會）裏面的光景，真是何等令神痛心！今日各宗派信德已瀕破產，愛心冷淡倒退，對神不貞不忠，敬奉他神偶像，容讓罪惡穢亂，甘與世俗行淫；崇拜物質和知識學問，疏忽追求真理聖靈，專靠人事財富組織，藐視真神大能膀臂。信徒只求肉體舒適，貪圖物慾享受，不顧靈性墮落；不敬不虔，爭權奪利，嫉妒紛爭，專顧個人利益，只有魂的熱心，卻無靈的事奉；恆久悖逆輕視主恩，與背道者攜手，同謀背叛。神的僕人們大多缺乏聖潔生命及聖靈恩賜，雖在講臺上賣弄文章，說得天花亂墜，但都仍歸無用，因沒有生命見證內在能力，以致不能使人受到感動。何況更有大多數傳道人，對寶血赦罪重生得救的要道，還是模糊不清，又焉能作神出口指斥罪惡，帶領信徒離罪悔改呢？更談不上被聖靈充滿，引導眾信徒進入神應許福地之進一步的真理了。講壇上缺乏了聖靈膏油生命流露，多是傳講屬世知識高言大智，代替寶血真理聖靈；不傳講罪惡的刑罰可怕，及神對罪惡所發出之公義和忿怒的審判，以致信徒多因無知而死亡。更有假先知假報平安，實在害人不淺；推翻聖經神權，極力討人喜悅，迎合愛犯罪的世人口味，不惜曲解神的默示，偏向異端邪說，致誘多人離棄純正福音真理信仰，隨從了鬼魔的道理。聖殿榮耀本不在乎外面輝煌，乃貴乎聖靈同工；而今日各宗派公會則雖有堂皇壯麗的禮拜堂，卻缺少火熱愛主愛人靈魂的工人，裏面滿了冰冷死寂的氣氛，沒有傳福音的熱情，雖有隆重虛假的儀式，卻沒有心靈誠實的敬拜；崇尚金錢物質，尊那些未曾悔改重生的有錢人居坐高位，妄自尊大代神

發言執權；提倡交誼活動，用宴樂戲耍的事來代替了屬靈的追求。信徒們雖略盡本分捐獻財物，卻失去實際生活見證，無所謂聖潔敬虔、順服信靠。若有人真正恆心守道，反被認為狂傲僭妄。一般信徒隨波逐流，靈性天天低落，名生實死，不冷不熱。各宗派公會中只有人為的工作，沒有神的作為，有撒但座位，沒有主的座位，聖靈無處立足，神無法在其中彰顯祂自己的大能榮耀，人們無從得知屬基督的人與屬世界的人到底有甚麼顯著的分別。

可歎今日神家兒女背道已達沸點，而傳道人與信徒們還在洋洋得意，自感滿足。惟有神在天上察看這班悖逆兒女，暗自悲傷失望。神雖慈愛，卻有公義，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祂豈不因這些事向信徒們討罪麼？審判大日將臨，先從神家起首，各宗派信徒若不悔改，定遭神烈怒嚴責，能不速速改正行動，除掉污穢，悔罪歸誠，哀哭求赦，求神施憐憫，就在今天復與我們嗎？

再看教外的情景，更是令人驚心，鬼魔邪惡勢力到處伸張。黑夜已深，白晝將近，主耶穌即將駕雲再臨審判大地。撒但鬼魔自知末期將至，故特別殷勤忙碌作工。世界各處角落都遍滿姦淫、擄掠、殺戮、流血、拜像、邪術等事；麻醉毒物、娛樂事業、無神學說、假冒基督教的異端邪教團體紛紛興起，無非都是魔鬼極力圖謀與神對敵，陷世人於永久沉淪萬劫不復的網羅當中。

今天魔鬼正在傾全力去迷惑人，利用人來破壞神的救世計劃；而神也是正在極需祂的兒女們，站在祂一邊與祂同心合作，成就祂的大事工。神兒女都當被聖靈充滿，天天奉耶穌基督的名，靠羔羊寶血，高舉十架旗號，在神面前呼喊，向撒但國度進攻，搗毀撒但的營壘，

傾覆撒但的巢穴，推翻撒但的座位，粉碎撒但的計謀，破壞撒但的工作；砍斷罪惡的鎖鍊，消滅邪惡的勢力，釋放全世界的罪奴，領他們脫離黑暗進入奇妙光明國度。必須藉著聖靈大能才可將撒但全軍擊退，因非藉聖靈無以制服敵國施行公義，亦無以應付教會內外的難處，更無以將基督十架活畫在人心內。主在十架釘死，最偉大的工作便是拯救罪人，賜予他們屬神的生命，並領他們進入被聖靈充滿的榮美境界裏，得力為主作完全見證，達到神人同居同行同工同榮的幸福生活。沒有十字架，人就無法進到豐盛的靈恩裏面；沒有聖靈充滿的經驗，亦無法顯出十字架那種全備救法的奇妙大能力。因聖靈來了，為的是要榮耀基督耶穌。

「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約壹五：8）這是神為祂兒子耶穌基督所作的完全見證，亦即聖經中全面的真理，凡屬主者都必完全領受。教會根基必須建立在「血、水、聖靈」全面真理磐石上；經過「寶血」救贖方可稱為神的兒女，而屬靈生命必須要有「水」——即（道）的培植方能生長，更須「聖靈」大能保守訓育，才得健壯有力，更深進入真理，行道、守道、證道、殉道。

而最可惜的，就是今日眾宗派公會如同沒有翻過的餅，一面焦，一面生，兩面都陷在正常的狀態中。焦的一面是只注重追求聖靈的能力，而忽略了真道的造就，以致很容易趨向畸形的發展。其實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信徒，更是加倍需要真道的栽培，不僅要有恩賜和能力，更需聖潔敬虔生命的見證，才能榮耀主的名。何況聖靈充滿並非是靈程的終點，或是甚麼了不起的事，而只是十字架道路的開端而已。前途有極多兇猛激烈的靈戰等著去打，若不是靠著聖靈的寶劍（神的道），又如何能戰勝那惡者撒但呢？而生的一面則是只注重追求真

理知識——「道」，卻忽略了「聖靈」大能的工作，這樣的信徒佔了大多數。一般傳道及信徒雖是熟讀聖經，但因缺乏內在聖靈的能力，故如有柴無火，無法點著旺燃，靈性落在不冷不熱的光景中，無力為主發出更明亮的光輝。一般人多是看重神學理論和口才辯智，這些東西雖然亦有其價值和功用，但唯一能夠真正帶人到徹底悔改、承認己罪、歸向真神的地步，還是只有聖靈自己奇妙的力量而已。偏左偏右的教會，都是不能滿足主的心意，惟有行在聖經全面真理亮光中，才是今日新約教會應走的正確合宜之路線，才能尊榮救主耶穌基督的聖道。

今天教會唯一的急需，就是聖靈自己的工作，以及那些真正肯為耶穌寶血真理聖靈作完全見證的人。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若有人肯破碎棄絕自己，完全奉獻並被聖靈充滿，而又肯行在真道中，神必要在他身上施行奇妙的大事。然而遺憾的是，今日神的僕婢兒女們，大多數都是忽略或誤解這聖靈的浸建立教會之榮耀真理，甚或有些人更是任意逼迫毀謗摧殘他們所不知道的至聖真道；雖然口頭上也傳講祈求聖靈復興的訊息，無奈等到聖靈真正作工時，又被他們用人意來限制而強行拒絕了。只因未肯完全順服和信靠，反而撲滅聖靈的感動，以致阻擋了聖靈自由運行的工作，致使信徒遲遲未得進入聖靈完備祝福裏面，這是何等可悲的事呢！又因有些蒙了大恩已受靈浸的信徒，對此寶貴真道多是一知半解，往往得著寶貝後便止步不前，不但不肯往下扎根追求長進，反而視作等閒，垂手便失去大恩。更有因未明真理而走錯目標方向的，於是許多反見證就屢屢由此而發生，攔阻許多人進入這豐盛的恩典裏面，這又是何等可惜的事呢！

蒙恩人身蒙主的大恩，自被主的恩膏澆灌後，靈眼得以大開，蒙聖靈啟導，得見教會當

聖靈復興教會

G $\frac{4}{4}$

$\widehat{1} \widehat{2}$ | 3 $\widehat{2} \widehat{1}$ 6 5 | 1 — —
 聖 靈 復 興 教 會 ，
 聖 靈 復 興 教 會 ，
 聖 靈 復 興 教 會 ，
 聖 靈 復 興 教 會 ，
 1 | 2 2 2 3 | 2 — —
 向 祢 聖 徒 顯 現 ，
 聖 靈 光 照 動 ，
 賜 下 當 初 靈 恩 ，
 粉 碎 撒 但 陰 謀 ，
 $\widehat{1} \widehat{2}$ | 3 $\widehat{2} \widehat{1}$ 6 6 7 | 1 7 6 5
 求 用 權 發 命 監 督 ，
 為 罪 惡 憂 傷 痛 悔 ，
 拆 願 血 宗 派 假 道 靈 異 端 ，
 1 | 2 · 1 3 2 | 1 — — ||
 讓 祢 兒 女 檢 點 。
 好 讓 祢 顯 作 為 舉 。
 到 處 回 悖 逆 人 高 心 。
 挽 回 悖 逆 人 心 。
 $\widehat{3} \widehat{4}$ | 5 · 6 5 3 | 1 — —
 聖 靈 復 興 教 會 ，
 $\widehat{3} \widehat{4}$ | 5 · 6 5 3 | 2 — —
 聖 徒 起 來 爭 戰 ，
 $\widehat{1} \widehat{2}$ | 3 $\widehat{2} \widehat{1}$ 6 6 7 | 1 7 6 5
 高 舉 十 架 福 音 旗 幟 ，
 1 | 2 · 1 3 2 | 1 — — ||
 撒 但 權 勢 全 崩 。

靈恩要道

末世教會急需聖靈復興

前非常急需，故不敢閉口不言。又蒙主親自囑咐，將從生命實際經驗而得（並非從教義理論而得）之聖靈的浸（充滿）至聖真理敬錄出來，與主內親愛的弟兄姊妹一同分享神恩。願主賜福使用這十卷「靈恩要道」的文字，聖靈親自領導讀者進入祂的全備福音真理信仰裏面，從而教會得以大大復興，恢復五旬節初期教會的完全事奉及見證能力的壯觀。因復興必須從個人做起，時候到了，主必快來！主應許說：「在末後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徒二：17/18）

主說：「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代下七：14）

一一、基督徒為什麼都要受聖靈的浸（洗）？

問：為甚麼基督徒都要受聖靈的浸？

答：（一）因為這是神的旨意。

聖父聖子聖靈三而一的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創一：26）於是祂就造出有體有魂有靈的像祂一樣三而一的人來。人的身體要來接觸這物質世界的一切事物，人的魂會發出意志、情感、辨別及喜怒哀樂各樣的本能，人的靈是最高的一部份，使人能思想的事，知覺有神，並渴慕敬拜事奉神。神願意居住在這靈魂體三樣連成的整個人裏面，與人合而為一；使人成為祂的殿，活出祂聖潔的樣式，在地上榮耀祂的名，這原是神造人最高的目的和旨意。但「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23）亞當墮落，罪進入人的心中，致使神不能再與人同居，因此神差獨生子耶穌來世釘十字架流血受死為世人贖罪，使凡相信耶穌的便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主耶穌復活後被接升天，父神又賜下應許的聖靈來世，使凡信靠寶血得救而又領受了聖靈浸的人，都被聖靈建立成為主聖潔的靈宮（連絡成為主的身體——教會），能用「靈」來敬拜祂；因祂是靈，以靈拜靈，才達到靈與靈合一的完美境界。又可領受屬靈的恩賜，得力事奉祂，明白祂的旨意，遵守祂的道，行祂可喜悅的事。更能用聖潔來守著神的殿（靈魂與身子），原來聖靈的能力在聖潔的生命佔著極重要的位置，因此神願意我們接受聖靈的浸。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19／20）

「我們是永生神的殿，就如神曾說，我要在他們中間居住，在他們中間來往。……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林後六：16，七：1）

「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神召我們，本不是要我們沾染污穢，乃是要我們成為聖潔。」（帖前四：3、7）

「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林前十二：13）

（二）因為這是神的應許。

昔日神拯救祂的選民以色列民出埃及過紅海，經過曠野，目的就是要把他們領進迦南流奶與蜜之地，因為那裏才是神應許給祂百姓為業的地方。今日神拯救祂的兒女也是如此，但要我們經驗基督寶血贖罪重生得救之救恩（過紅海出埃及），還要我們經驗聖靈的浸進入豐盛的靈恩裏面（過約但河進迦南美地）。但很可惜，千千萬萬的信徒還未曾經驗神所應許的完備恩典，只經驗了重生便止步了。其實我們不但必須要得救恩（出埃及），還要得靈恩（進迦南），更要靠聖靈治死舊人罪愆惡行（滅絕迦南惡族），作個聖潔蒙愛得勝基督徒，享受神應許所賜屬天福分，才算是經驗了神的完全救法。

靈恩要道 基督徒為什麼都要受聖靈的浸（洗）

各位請看利未記廿三章，所論的以色列民七個節期，無非都是表明神全備的福音（由主降生至主再來），更是信徒靈程的經歷。其中次序是安排得十分美妙及合宜的，可見神實在早就豫備好把這豐滿完全的恩賜給凡屬祂的人，從而顯出祂愛我們的明證。

1. 逾越節 豫表基督（羔羊）流血替死；救贖信徒脫離撒但的手，並越過神的忿怒。
2. 除酵節 豫表主被埋葬；信徒經過主的救贖，就當把罪性罪慾（酵）完全除掉，與主同埋。並要排除異端（酵），盡忠守住真理，及竭力排斥不合聖經之假道。

3. 獻新節（即初熟節）

豫表主復活；信徒重生得救後便當將新生命完全獻上給神。

4. 五旬節 豫表聖靈降臨；信徒將身心靈魂及意志情感完全獻主之後，便可接受靈浸，藉聖靈澆灌被建立成為主的教會，得著能力與主同行，豫備迎接主來。

5. 吹角節

豫表主臨空中；凡經過儆醒豫備並潔身等候主來的聖徒，都在被提之列。

6. 贖罪節

豫表主榮耀復臨；主帶同祂的眾聖者，一同從天而降，猶太人全家悔改得

救。（救恩本出自猶太，只因猶太人棄絕彌賽亞（基督），救恩便臨到了我們這些外邦人。在這恩典時期中，神恩待了不是祂子民的外邦人，使每一個信主耶穌基督的，都因祂的名得稱為神的子民。神救贖我們的目的，原是要我們領受聖靈的能力，將祂奇妙的福音傳到地極萬邦。等到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滿足，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

7. 住棚節 豫表主作王；建立千禧年平安國，聖徒與主一同作王，實現神人同居同榮之福樂直到永遠。

頭三個節期已經過去了，後三個節期還未來臨。而介乎這個空間之中的只有第四個節

期，就是五旬節。神所賜極榮耀的應許聖靈，果然在主耶穌復活後五十天的那個五旬節偉大日子澆灌下來了。應驗了神藉先知約珥所發出的豫言：「以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豫言，你們的老年人要作異夢，少年人要見異象。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珥二：28／29）直至今日，五旬節仍然是未曾過去的，並且一路要繼續維持直到主再來。因為由主升天直至主再來的那一段日子，都是屬於五旬節——聖靈作工的時期。而在這一個時期中，神要普遍的降下靈恩；使每一個世代凡相信主耶穌的人，無論男女老幼，貧富貴賤，都能獲得此屬天福分，完備恩惠。神要信徒們經驗五旬節靈恩，為的是豫備迎接以下三個節期。

五旬節那天，彼得高聲對眾人講道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一切在遠方的人，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徒二：38／39）這也是神今日要對我們說的話，故我們得救的人都必須受領受所賜的聖靈，因這寶貴應許正是為我們每一個祂所召來之信徒豫備的。

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約七：37／39）

約翰說：「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浸，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來，我就是給祂解鞋帶也不配，祂（耶穌）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浸。」（路三：16）

（三）因為這是主的囑咐和命令。

靈恩要道 基督徒為什麼都要受聖靈的浸（洗）

一個人在臨終時所發出來的遺言，必定是最重要的話語。而主在升天前切切叮囑祂的門徒們要受聖靈的浸，這話更是帶著非常重要性的，我們又豈可不謹守遵行呢？因主知道每一個經驗過祂救贖的孩子們，雖然已得著祂所賜的屬靈新生命，但多少時候都會因著自己的小信及肉體軟弱，以致常常患了屬靈的血漏、瞎眼、聾啞、彎腰、癱瘓等病症，因而靈命瘦弱，不能在世上榮耀祂的名。而主揀選信徒歸祂的本意，原是要每一個信徒都得著豐盛健壯的靈命，好吸收祂靈糧活水的供應，得力為祂作見證；因此祂命令他們要接受那比悔改重生更進一步的聖靈工作，就是聖靈的浸。（重生是聖靈向個人施行拯救的工作，靈浸是聖靈建立眾聖徒使成基督身體，並加給人有事奉力量的工作。）使他們得著一種屬神的能力，去勝過一切罪孽、軟弱、疾病、試探、患難，並為祂作美好有效的見證。昔日主的門徒們都已得救成聖，他們多年來與主親密同行，而主尚且還要命令他們等候父所應許的聖靈，又何況是我們呢？試看未受靈浸前的門徒們，雖有魂的熱心，但靈性上仍然患有多少的貧弱疾病，然而等到五旬節一來臨，聖靈充滿他們之後，聖靈就能藉著他們作出非常大事，把整個世界的局面都扭轉過來了。主囑咐我們的命令既是如此重要，請問我們究竟遵行了沒有呢？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約翰是用水施浸，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浸。」（徒一：4／5）

「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裏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路廿四：49）

「但聖靈降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

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8）「乃要被聖靈充滿。」（弗五：18）

（四）因為這是信徒應盡的本分。

我們蒙了主的救贖，理當將心歸祂，眼目喜悅祂的道路，遵守祂的道，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祂才是。因「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詛可咒。」（林前十六：22）可是我們常有軟弱，心中並非不想愛主，卻是無力愛得起來。正如五旬節前的彼得，雖願與主同死，但不多時考驗一來，立刻就三次不認主了。我們也常會這樣的無能，心中本欲專心跟隨主，但不一會兒又被世界吸引，愛心轉向冷淡，又輕輕把主放在一邊，叫主的心傷痛，這是多麼辜負主的恩和主的愛呢！然而「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羅五：5）我們若被聖靈充滿，就能以主自己的愛去愛主了。因我們的愛是瞬息易變，但主的愛卻是永不改變的。惟有聖靈將主聖潔無比的大愛澆灌我們，我們才有更廣大的心去愛及別人靈魂，才能真正願意捨己背十字架，無論遇禍遇福，愛主的心都能永不改變。這「愛」就是我們事主跑天路的原動力！試看五旬節後的彼得，不但大有能力為主作證，更有全備的愛，甘心倒釘在十字架上為主殉道。我們若說愛主，就必須體會主的心腸，遵守祂的囑咐和命令，因這原是我們當盡的本分。主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約十四：21）請問信徒們現在有沒有遵守主的命令，接受聖靈的浸呢？

（五）因為這是信徒最大的福分。

信徒得救後，並非立刻就能見主的面；必須還要奔跑一段天路旅程。而在這段悠長路程

中，必會遭遇到許多艱苦、試煉、危害、逼迫……，而被聖靈充滿就是我們最穩妥的保障，使我們在這些日子中得以勝過任何撒但的試誘，並在患難中獲得安慰幫助和喜樂盼望；更保守我們對主的愛心信心不至冷淡失落，又能心中火熱常常服事主；賜給我們讀經的亮光和智慧啟示，教導我們禱告，並加添我們禱告時的作戰力量，得以放膽無懼的傳講主的真道；並保守我們的聖潔，殷勤作工，充分的準備好自己，隨時隨刻可安然見主的面。請看！聖靈浸帶給我們的是何等大的福氣：

▲引導我們進入真理。「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他要引導你們明白（進入）一切的真理。」（約十六：12／13）

▲參透神深奧的事。「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因為聖靈參透萬事，就是神深奧的事也參透了。……除了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林前二：10／11）

▲凡事蒙聖靈親自教訓。「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聖靈），常存在你們心裏，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導你們，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約壹一：27）

▲幫助我們做醒禱告。「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做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弗六：18）

▲得屬靈恩賜事奉主。「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知識的言語……信心……醫病的恩賜……行異能……作先知……辨別諸靈……說方言……繙方言。」（林前十二：8／10）

▲結出聖靈果子榮耀神。「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

善、信實、溫柔、節制。」（加五：22／23）

▲將神的愛啟示我們。「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弗三：18）

▲內心力量得以剛強。「求祂按著祂豐盛的榮耀，藉著祂的靈，叫你們心裏的力量剛強起來。」（弗三：16）

▲放膽傳講真道。「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徒四：31）

▲在患難中有盼望。「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羅五：3／5）

▲受逼迫中仍有喜樂。「門徒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徒十三：52）

▲保守我們得著天上的基業。「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之民被贖，使祂的榮耀得著稱讚。」（弗一：14）

親愛的弟兄姊妹！受聖靈浸既是神所定的旨意和應許，又是主的吩咐和命令，我們還有權利讓自己去選擇嗎？況且又是每一位信徒當盡的本分，更能帶給信徒們各樣完備屬靈的福澤，我們還有甚麼理由不去渴慕追求，反而加以拒絕呢？除非我們不是屬主的人，倘若我們承認自己是一個真正重生得救的基督徒的話，就都當接受聖靈的浸。

請讓我借用保羅的一句話問你們：「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徒十九：2）

三、經驗靈浸是否都有說方言的表現？

問：經驗靈浸是否都有說方言的表現？

答：是的。每一位受了靈浸的基督徒都是說方言的。說方言並非靈浸的本身，但卻成了神為每一位受聖靈浸的信徒所作的見證。如果我們不是得著聖經所指出經歷靈浸時那種模範（說出方言古音 Tongue——靈的禱告），恐怕我們一輩子熱烈的渴慕追求下去，也無從知曉自己到底是受了聖靈的浸沒有。但是，我們若有此奇妙經驗（用方言禱告），就真能確知自己是已經獲得這寶貝的福分了。

如果你向基督徒們發問道：「你們受了聖靈浸沒有？」我相信除了少數人回答說自己不明白這件事之外，大多數的人都會這樣說：「我早就受了聖靈浸。」然而，你若再問他們怎樣得知自己是已經受了靈浸的時候，他們的回答就不一樣了。有人說禱告時感到十分甜蜜喜樂，有人說在禱告中常會認罪哀哭，有人說自己有屬靈恩賜，講道時大有能力，甚至能醫病趕鬼，有人說自己常結各味聖靈果子，有人說平時有愛心及好行為……不錯，這些表現都是好的，也是聖徒所應羨慕的，但卻不能成了他們的確是受了聖靈浸的見證，因為有許多未受靈浸的人，都能有這些好表現的。而且聖經並無記載說有這些表現就是受了靈浸的，相反地，我們從聖經中看到，古代先知聖徒及五旬節前的聖徒們都有這些表現，但是他們還是未有經歷靈浸。因為這寶貝福分，是主耶穌得了榮耀後才賜下來的，一切屬於五旬節以前的人

都是與這祝福無關的。但五旬節來臨，把這祝福帶給每一位新約信徒，凡領受的人都有這個很明顯的表現（說方言），見證他已經踏進這扇祝福的門內，從而就可以深入這裏面，任意支取享受一切神所賜的各樣屬靈福分了。感謝神，祂實在早就明白祂的兒女們需要確知自己是已經完全被帶進祂的豐盛祝福裏面，因此祂在聖經中多次用說方言的事例（有明顯的，亦有暗示的），來作為新約每一個時代受靈浸經歷的模範，正如有病時要憑病癥來斷定病症一樣。

聖經論到靈浸的事有五次之多，都是記在使徒行傳裏面，因為那是初期教會的開始，他們正確的信心也堪作為後世歷代教會的示範。那時，使徒們因著親身經歷了神作成的奇妙應許，又因體驗了那種屬靈的實在能力，更因忠於主的託付和囑咐，所以他們非常注意聖徒受靈浸這一件事。他們不但是願意每一個人得著救恩，還要進一步負責把每一個得救的人，領進基督更豐盛的恩典裏面。因此，他們在各處地方都為人按手分給靈恩，而結果那些得著的人都有同一表現，就是「說出方言」。

(一)「五旬節到了，門徒都聚集在一處。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好像一陣大風吹過，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又有舌頭如火燄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另譯：用奇異的舌音——*Tongue*說起話來，照聖靈所給他們去發表的）。」（徒二：1／4）

五旬節的豐盛靈恩，是創世以來神所行的一件新事，是神為了榮耀祂兒子耶穌基督而作成的，為的是要建立新約教會，所以要應驗在新約時代的每一位信徒身上。而今這有福的應許，首次應驗在門徒們（猶太人）的身上；他們經歷聖靈並非從教義或儀式而來，乃是從實

際的生命經驗中而獲得的。他們都被一種超自然的能力所感，說出自己不得明白的神奇話語（方言），顯然是從天上而來的。不但他們親身經歷的人相信了，連那些看見的人都相信了。

彼得講道說：「祂（耶穌）既被神的右手高舉，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澆灌下來。」（徒二：33）顯見聖靈澆灌下來，不但使領受的人內在得著一種屬神的無窮能力、智慧，連外表也會發出一種超自然的表現。那些未信的人，都因「看見」、「聽見」了神的榮耀大作為，都感到扎心而悔改，歸信復活的基督，因聖靈來，目的就是要榮耀基督。而這使人能看得見和聽得見的聖靈大能超奇表現，不用說大家都明白，這是指著「說方言」而言的。

（二）「使徒在耶路撒冷，聽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就打發彼得約翰往他們那裏去。兩個人到了，就為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浸。於是使徒按手在他們頭上，他們就受了聖靈。西門看見使徒按手，便有聖靈賜下，就拿錢給使徒說，把這權柄也給我，叫我的手按著誰，誰就可以受聖靈。彼得說，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罷，因你想神的恩賜，是可以錢買的。你在這道上無分無關，因為在神面前，你的心不正。你當懊悔你這罪惡，祈求主，或者你心裏的意念可得赦免。」（徒八：14／22）

這裏說到神的恩典，不止臨到猶太人，而且那素常被猶太人所輕視的撒瑪利亞人也蒙了大福，可見神真是不偏待人的。這些撒瑪利亞人本來已經領受了神的道，又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浸，為何使徒還要按手在他們頭上，使他們受聖靈呢？顯然可知，聖靈的浸並非是在信徒

信主重生得救時或受水浸時同時領受的。今日許多人以為悔改得救或受了水浸，就是受了聖靈的浸，這真是非常錯誤的。從這段經文中使我們更可以明白，聖靈浸實在是比較重生和受水浸更進一步的另外一回事，決不能混為一談的。如今，這班撒瑪利亞信徒獲得的奇妙靈浸經驗，決不是他們以前未得著之時所能想像得到的。同時，他們所表現出來的，不但使自己確知是已受靈浸，甚至連那個行邪術的西門都清楚看得出來。那出奇顯著的表現，不問便知，是與門徒所遇見的情景（說方言）相同（徒二：1／4），不然西門又怎能看見有聖靈賜下呢？

況且聖經說到這西門不是一個善男信女，乃是一個慣行邪術的人。「西門向來在那城裏行邪術，妄自尊大，使撒瑪利亞的百姓驚奇。……及至信了腓利所傳神國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既受了浸，就常與腓利在一處，看見他所行的神蹟和大異能，就甚驚奇。」（徒八：9／13）西門也曾看見腓利所行的神蹟異能奇事，但而今竟然羨慕使徒的權柄，想要拿錢來買這個屬靈的祝福和恩賜，可見得他必然是看到了一件超然的事，是比腓利所行的神蹟異能更奇特，才會引起他的貪心和好奇，覺得有拿錢去換取的價值和必要。而這超然的事，不問可知就是「說方言」了。神的大能感動那些受了聖靈的人說出他們從未說過的話語——「方言」來，為要見證他們確已受了聖靈。

（三）「亞拿尼亞就去了，進入那家，把手按在保羅身上說，兄弟掃羅，在你來的路上，向你顯現的主，就是耶穌，打發我來，叫你能看見，又被聖靈充滿。掃羅的眼睛上，好像有鱗立刻掉下來，他就能看見，於是起來受了浸。」（徒九：17／18）

這位素常逼迫主耶穌，並極力苦害基督徒的保羅，自從在大馬色的路上遇見了主，並獲奇妙靈恩之後，就成為一位事主大有忠心的神僕保羅了。而他所經驗到的，也正是與其他使徒們一般無異。因為他曾為自己這樣的作見證說：「我感謝神，我說方言比你們眾人還多。」（林前十四：18）由於他先有了這一個經歷，然後才有在以弗所為人按手分給靈恩的見證。（徒十九：1／7）

（四）「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的身上，就都希奇。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讚神為大。於是彼得說，這些人既受了聖靈，與我們一樣，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浸呢？」（徒十：44／47）這裏看到神的應許竟然又臨到外邦人身上，彼得正在哥尼流的家中講道的時候，聖靈忽然澆灌下來，充滿了那些聽道的人。那時，他們還未曾受水浸，彼得也並沒有為他們按手，而使彼得能確知他們受了聖靈的原因，當然是因他聽到他們說出方言，稱讚神為大。如果不是彼得親身經驗到五旬節那天所發生奇妙的事，和在撒瑪利亞時所遇見的情景，他就真是不敢因為這班人說方言，便確定地說他們是受了聖靈的。後來他還有兩次在猶太人面前為這班外邦人作見證。

「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我就想起主的話說，約翰是用水施浸，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浸。」（徒十一：15／16）

「知道人心的神，也為他們作了見證，賜聖靈給他們，正如給我們一樣。」（徒十五：

這兩段經文充分地顯出，彼得肯定的承認他們說方言的時候就是受了聖靈的浸，並且更承認這就是神為一切經驗靈浸的人所作的見證。

(五)「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在那裏遇見幾個門徒，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甚麼浸呢？他們說，是約翰的浸（水浸）。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浸，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祂是聖靈與火的施浸者）。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浸。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豫言，一共約有十二個人。」（徒十九：1／7）

神的恩不但賜給猶太人、撒瑪利亞人、該撒利亞人，如今更是出奇地臨到以弗所人的身上。無怪聖經說：「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一切在遠方的人，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徒二：39）這話是真確的。自從新約時代一開始，直到如今，各國各方都有蒙了神應許之福的人。當時以弗所信主的人，大概都聽了亞波羅所傳的道。而亞波羅雖是個鼎鼎有名的大佈道家，可惜當時還未曾經歷過寶貴靈恩，以致不能把人領到更豐滿的祝福裏面（徒十八：24／25）。因為傳道人充其量不過自己有多少就傳出多少，除此，再不能向人傳達出那些自己一無所知的事情。而保羅就不同了，他本人既有過靈浸的經歷，他才領會到個中美妙的情況，就更知道這件事情的重要性（是關乎每一個信徒屬靈生命被建立得保障的問題），於是才會關切的向以弗所信主的人發問：「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這句極其要緊的話！而且更將昔日神藉著亞拿尼亞來為自己按手所帶給自己的祝福，照樣的分給以

弗所十二個人的身上。當然，他們領受了神豐盛的恩典，所表現的正是與保羅本人一般無異的「說出方言」來了。而我們看到保羅日後寫給以弗所教會的書信，就更明白他們那次經歷了聖靈完備祝福之後，生命是有何等奇妙的改變和長進。並且保羅更為他們所領受的靈恩作見證說：「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弗一：13 / 14）顯然可見，保羅也是在他們說出方言的時候，就實實在在的承認和證明他們已經是受了應許的聖靈為印記了。

主耶穌說：「兩個人的見證是真的。」（約八：17）然而聖經為「受聖靈浸都有說方言」而作的見證，又豈祇是兩個呢？看上面多段經文所記的事實，我們怎能再疑惑不信呢？試問還有那一樣表現，比這個更有聖經的根據呢？

當然，我們領受聖靈的浸並非是為了追求方言，而是為了愛主，願意恪遵祂的命令，用靈敬拜祂，並要取得從神那裏來的聖靈全備祝福，在地上榮耀祂的聖名。神已把一切屬祂自己的豐盛及屬靈的福氣，都包藏在這個祝福裏面，正如前文最後一段所說的。然而，我們怎樣才能確知這個寶貝祝福實在已經臨到了我們的身上呢？明顯的就是在我們說出方言的時候！我借用一個小小的比喻來譬解靈浸與說方言的奧妙連帶關係。「一位富翁愛上一個貧女，甘願取她為妻，使她終身享受自己一切的豐富，結婚時送她一只戒指作表記。戒指套在女子手指上的時候，她的身分就由貧家女一變而成為富翁夫人；此後就能專心愛她的丈夫，並能自由享受她丈夫一切的產業。雖然使她身分改變而蒙福的，並非是這只戒指，而是使她與丈夫生命連合的婚姻，然而這只小小的戒指，卻成了證實他們婚姻關係的恩物。」今天我

們就是這貧女，我們的主就是富翁，祂降貴紆尊來世為我們死，用寶血重價聘我們歸祂作新婦，使我們得著祂一切的豐盛，藉著聖靈浸（婚姻），使我們與祂的生命有更深切的連合，成為祂的身體、新婦、骨中骨、肉中肉，並賜我們方言靈禱（恩物指環）作為表記。弟兄姊妹啊！你受了聖靈的浸嗎？你有沒有說出方言表記呢？如果你有這樣奇妙的經驗，就真可確知神的厚恩已臨到你的身上了。從此，你就要好好的在靈裏面追求，不斷的發掘，不斷的挖溝，不斷的破碎。務要在凡事上拒絕自己，好領受真理的啟示和聖靈一直的充滿。務使自已成為順服的河道，讓聖靈自由的流過，叫千萬人從你得福；因你領受靈浸的目的，本是要榮耀主的名。

「神為愛祂的人所豫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二：9）

聖徒們都當受靈浸

bA $\frac{4}{4}$

5 6 5 . 1 | 1̇ 7̇ 1̇ 2̇ 3̇ 2̇ |
 (一) 聖徒們 都 當 受 靈 浸，
 (二) 主 阿 我 今 絕 對 相 信，

3 1 6 4 | 3 2 1 - |
 (一) 主 的 吩 咐 當 遵 行，
 (二) 聖 經 話 語 句 句 真，

5 6 5 . 1 | 1̇ 7̇ 1̇ 2̇ 3̇ 2̇ |
 (一) 五 旬 節 時 聖 靈 降 臨，
 (二) 我 願 接 受 聖 靈 福 分，

3 4 5 4 2 | 1 7 1 - |
 (一) 口 說 方 言 讚 美 神，
 (二) 用 靈 用 誠 敬 拜 神，

2 . 3 4 2 | 3 . 4 5 3 |
 (一) 天 父 應 許 賜 下 聖 靈，
 (二) 方 言 靈 禱 造 就 自 己，

5 . 5 4 3 2 1 | 5̇ ≡ |
 (一) 至 今 仍 然 不 變 更，
 (二) 至 聖 真 道 日 進 深，

5 . 4 3 5 4 2 | 1 7 1 - ||
 (一) 快 來 領 受 主 豐 富 靈 恩。
 (二) 切 慕 屬 靈 恩 賜 證 主 恩。

四、方言究竟是甚麼？

問：方言究竟是甚麼？

答：方言是舌音（Tongue），是一種來自天上的超然話語，顯然是人的舌頭被聖靈大能所感動，才發出這種從來未曾聽過亦未曾說過的聲音話語來。有的是自己全然不明白，而別人卻可聽得出來的別國話語，有的卻是自己既不明瞭而別人更無從理解的奧秘言談；然而，若有一位具有繙方言恩賜的人，把這些超然的話語繙出來的話，人就可以完全明白所說的內容是甚麼意思了。很多人會這樣想，既然如此，又為甚麼要說方言呢？這種難懂的言語說出來又有甚麼意思呢？其實並不然，「世上的聲音，或者甚多，卻沒有一樣是無意思的。」（林前十四：10）可見神所造的聲音都是有意義的，何況是方言舌音呢。原來這奧妙的言語，是具有非常寶貴的屬靈價值在內的。

我們有一件重要的事，必須首先要明白的，就是方言本身乃是從神而來的一種恩惠，然而在事奉的功用上，卻是有兩種顯著不同之分別的。就是：

（一）「信徒個別在神面前事奉，對神所說的方言。」

『用方言禱告』：是靈的禱告，是神普遍賜予新約時代每一位受了聖靈浸的信徒們所共有的神聖權利；也是神白白賞賜凡愛慕靈恩的信徒，又是神為祂兒女領受靈浸時所作的見證。

這種說方言是公開性的，是神賜給凡所有被他召來受了靈浸的兒女們，是每一位新約教會信徒所應有的。其功用是要達到信徒在靈裏與神靈交的果效，是單獨對神說的，與別人無關的，故此沒有繙出來的必要。「那說方言的，原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說，因為沒有人聽出來，然而他在心靈裏，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秘。」（林前十四：2）「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林前十四：14）

（二）「信徒在聚會中事奉，對眾人所說的方言。」

『用方言講道』：是神在教會中所設立的屬靈恩賜和職事中的一種（林前十二：10、28）。

這種說方言是專有性的，並非是每一位受了靈浸的人都能得著，而是神僅賜給其中一部份切慕的人之獨特屬靈恩賜。其功用是要達到在聚會中向眾人用方言傳達神的真理啟示，而使到教會弟兄姊妹得蒙造就的果效。因為這是一種用方言傳神訊息的性質，是對大家講說，與眾人有關的；為求眾人都能聽明白而得到造就，故必須要有繙方言的恩賜隨著繙譯出來方能使用，否則就無法達到其造就教會的功用了。「所以那說方言的，就當求著能繙出來。若不繙出來，使教會被造就，那作先知講道的，就比他強了。」（林前十四：13、5）

如果我們能把方言的兩種功用分別清楚，就更能看出其中寶貴的屬靈價值了。現在我們試把兩種不同功用的說方言之意義，仔細的分析出來。

（一）方言禱告——「信徒在神面前事奉，對神所說的方言」之寶貴意義如下：

（1）是神特為每一位信徒受靈浸時所作的見證。（上文「經驗靈浸是否都有說

方言的表現？」已有詳述。）

（2）是信徒稱讚神的言語。

「……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讚神為大。」
（徒十：45／46）

「耶和華本為大，該受大讚美，其大無法測度。」（詩一四五：3）

信徒讚美神尊大神，本是理所當然的，我們到神面前來就顯出自己的渺小，但是我們有時就是難以找到適當的話來表達自己稱讚神為大的心，因為世界所有的言語都不夠用來讚美神的大誠實、大慈愛、大憐憫、大榮耀……，因此，神就為我們豫備了這些超然的話語，用來頌讚祂。又因人在神面前，常是不夠謙卑的，人們往往會恃著自己略有一點財富、學問、知識……就自大狂傲起來，以為自己是個了不起的人物，連敬拜神的事都覺得可鄙可厭了。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所以神就要挫敗和貶低人類的才智與驕傲，用這些超乎常理的事（說方言）來顯明祂自己的智慧。「但不是這世上的智慧，也不是這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我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藏，神奧秘的智慧。」（林前二：6／7）藉著這些人認為愚拙的話語（方言），使人在神面前降卑屈服，好叫神的恩惠更加顯大。今天有許多傳道人們因為未有這種屬靈的經驗，以致犯了非常嚴重的錯誤；他們既不明白方言是出自神的智慧和全能，也沒有好好的去尋求認識，反而諸多加以毀謗，竟然就在不知不覺間，輕慢了施恩的聖靈。這都是由於他們過於看重自己從世界得來的頭腦知識，輕看了神豐富的智慧，以為方言是一種無聊的話語，只有一般愚拙婦孺之輩才會說似的；殊不知在神眼

中，他們的聰明還不及這些愚拙婦孺哩！聖經說：「人不可自欺，你們中間若有人，在這世界自以為有智慧，倒不如變為愚拙，好成為有智慧的。」（林前三：18）主說：「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十八：3）所以我們到神面前的人，務要自卑，尊神為大才是。

（3）是神所賜的清潔新言語。

神造人的唇舌，本是要人用來頌讚祂和求告祂自己的名。然而人的唇舌一向被撒但利用，說出各種虛謊、穢濁、苦毒、咒詛的言語。正如雅各說：「惟獨舌頭沒有人能制伏，是不止息的惡物，滿了害死人的毒氣。我們用舌頭頌讚那為主為父的，又用舌頭咒詛那照著神形象被造的人。頌讚和咒詛都從一個口裏出來，我的弟兄們，這是不應當的。」（雅三：8／10）又如以賽亞說：「禍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賽六：5）因此，神要用靈火潔淨我們唇舌，還要用祂智慧的靈充滿我們，使我們的舌頭能說出一種清潔的言語（新方言舌音），來敬拜事奉祂。「那時，我必使萬民用清潔的言語，好求告我耶和華的名，同心合意地事奉我。」（番三：9）

（4）是靈的禱告。

一般信徒敬拜神，多是注重美觀的外表形式，忽略了內在的事奉，因此敬拜也是枉然。主說：「你們是在人面前自稱為義的，你們的心，神卻知道；因為人所尊貴的，是神看為憎惡的。」（路十六：15）主向我們所要的，並非是那些虛假的東西，而是要我們真能依照祂心意來敬拜祂。主說：「神是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靈）和誠實（真理）拜祂。」

（約四：24）我們怎樣才能達到靈裏敬拜的要求呢？原來一點也不困難的，因主早就為我們豫備好一條直接和祂交通的道路，只要我們肯順服祂，聽從祂的命令，接受聖靈的浸就成了。保羅作見證說：「我若用方言（舌音）禱告，是我的靈禱告，但我的悟性沒有果效（自己不能明白理解的）。這卻怎麼樣呢？我要用靈禱告（用不明白的方言禱告），也要用悟性禱告（用能明白的言語——說慣的話禱告）；我要用靈歌唱（靈歌），也要用悟性歌唱。」（林前十四：14 / 15）如此看來，用靈（方言）禱告敬拜神是極其合宜的，也絕對合乎聖經的真理，既然如此，我們又為何一定要堅持自己所認為美好的刻板敬拜，而廢去神所喜悅的心靈事奉呢？雖然所發出來的奧秘話語，沒有人聽得出來，但這又何妨呢？神聽得明白不就夠了嗎？

在神眼中，人類的智慧實在極其有限，悟性的禱告常不能達到神的心意。神是靈，祂要我們向祂獻上靈祭。方言靈禱是聖靈自己在我們靈裏所發出來的禱告，因「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嘆息替我們禱告。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羅八：26 / 27）

雖然我們所說的方言，自己和別人都不知道是甚麼意思，但神卻能明白其中奧秘。正如發電報時所發出那種「打……打……打……的……打……」的聲音，在人聽來也是簡單得莫名其妙，似乎沒有甚麼意思。但那發電報的（聖靈）和收電報的（神），卻能體會各種不同的深奧意思來。因此保羅又說：「那說方言的，原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說，因為沒有人聽出來，然而他在心靈裏，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秘。」（林前十四：2）因為這原是向神說的。

當然，我們若是單單注重靈裏（方言）的禱告，而忽略了悟性（平常用慣的言語）的禱告，是不對的；因為，如果沒有悟性的禱告，我們就不能把心中所求的向神陳說表達了。尤其是在公禱的時候，我們若不用悟性禱告，誰能說阿們呢？可見兩樣的禱告都是非常重要的。所以保羅又說：「我要用靈禱告，也要用悟性禱告。」（林前十四：15）然而，倘若我們僅是單單只曉得用悟性禱告，而鄙棄和反對用靈禱告的話，那就更是一件大錯特錯的事情了。教會既是靈宮，豈能無靈的敬拜呢？巴不得每一位主內弟兄姊妹，不但常用悟性禱告事奉神，更能經歷靈裏讚美敬拜的奇妙效驗。

（5）使信徒得造就。

當我們在靈裏禱告的時候，常會發出各種喜怒哀樂的情緒，都是聖靈大力在我們情感意念中運行的表現；使我們時而為將亡靈魂發出痛苦哀哭，時而為背道教會發出焦急歎息，時而為神的恩慈妙愛發出感謝歡樂……如果我們有此經驗，就能體會出「聖靈親自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聖靈照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羅八：26 / 27）這句經文的實在意思了。不但如此，聖靈以祂的智慧來啟示我們，用祂的力量來剛強我們，用祂的愛來慰撫我們，讓我們更深刻的愛祂；啟迪我們使能明白屬靈深奧的事，膏抹我們使能負擔屬靈聖工，復興我們使能甦醒軟弱疲乏的靈魂……這一切的工夫，都是祂在我們用靈禱告時作成在我們身上的。「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約壹二：27）這奇妙的方言禱告，常會把我們的靈帶到同神更密切親近的地步。我們若常操練靈

裏的禱告，屬靈的品德定必得著更美好的建立。這種能造就我們靈性的方言禱告，是每一位信徒都應當羨慕的，若自己在神面前都未得造就，又如何能造就教會呢？保羅說：「我說方言比你們眾人還多。」看來他必定是驚人的在神面前用方言禱告，使自己先被建立被造就，然後才有這莫大的膏油力量去造就教會，並發明神奧秘的真理。不但保羅如此，歷代教會的屬靈偉人，大多數都是在方言禱告中，蒙了神大大的造就和建立的。

以上五點所論到信徒在神面前事奉所說的方言之功用和意義，實在是太美妙了，真不是筆墨所能描述得清楚，必須信徒自己去經歷才能體驗出來的。

(二)：方言講道（信徒在聚會事奉中，對眾人所說的方言）之寶貴意義如下：

(1) 是為不信的人作證據。

許多時候，先知（傳道人）用說慣聽慣的話講道，不被人注意；因而神就藉著人說出另一種奧妙的言語來顯出祂自己的威榮，證明是聖靈自己在向人講話，將人沉睡的靈覺喚醒過來。正如經上所說：「主要藉異邦人的嘴唇，和外邦人的舌頭，對這百姓說話。」（賽廿八：11）五旬節的那天，聖靈降在門徒們的身上，他們就用別國的話向眾人講說神的大能作為時，眾人聽到都感到驚訝希奇。眾人都知道這班沒有學識的門徒們，以前是沒有學過這些話語的，於是就都看出是神的權能，便都感到扎心，從而悔改歸向真道了。所以神有時也會藉著信徒說方言，向那些硬心不信的人講話，使他們悔改認罪。

(2) 是造就教會的一種特殊恩賜。

「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那人也蒙這位聖靈

賜他知識的言語，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還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病的恩賜，又叫一人能行異能，又叫一人能作先知，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又叫一人能說方言，又叫一人能繙方言。」（林前十二：7/10）上面九種特殊的屬靈恩賜，都是聖靈隨己意分給已受靈浸的人，都是為了在主的教會中達到肢體配搭事奉的功用。神在基督裏賜給教會的屬靈恩賜，都是美善的、全備的，都是叫教會得造就，別人得益，神的名因此而得著榮耀。其中說方言和繙方言的同伴恩賜更是有特殊奧妙的功用。作先知講道（說豫言）的，是在聚會中用平常說慣的話傳達神的道來造就神的教會；而說方言的卻是在聚會中用奧妙言語來傳達神的訊息，使神的兒女們感到神的親切同在，從而因著神的聖潔、威嚴、公義、慈愛、榮耀的品格，內心產生一種更肅靜、謙卑、誠實、虔誠、歡樂的敬拜來。

感謝神！我這卑微不配的人，在神面前蒙了極大的恩典，不止一次的經歷了聖靈奇妙的作為，並且要向你們作誠實的見證。我蒙神帶領有一個時期進入密室受祂的造就，多方在祂面前禁食祈求，為的是要專心追求更多明白參透屬靈深奧隱秘的事。神應許我說：「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耶卅三：3）我求主賜我能繙出來的方言，果然，聖靈恩膏就將這種方言的奧秘功用，向我啟迪出來。有一天當我單獨用靈禱告的時候，突然蒙了聖靈大大的感動，就用方言講出了一篇道來，聖靈又感動我把每一句的意思，用平常說慣的廣東話繙了出來；原來是一篇非常嚴厲的審判訊息，是神要對這不信、淫亂、邪惡、悖逆到達極點的世代發出的。其中的話，句句驚心，使我心靈受到極大的震動，每次聽到神的話，總是在祂面前哀哭悲切為罪人祈求。不僅如此，日後我寫完這

卷書從密室出來時，神還親自帶領我與小女路得及同工弟兄們去參加一個屬靈的聚會；其中弟兄姊妹們的敬拜全是順服聖靈的引導，在井井有條的程序中進行，連聚會開始和結束的時間也在聖靈的控制中，十分準確。在聚會中我們親眼看到了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的榮耀，更加體會到祂是活神，是真神。我們向神所說的方言，由一位專事繙方言的弟兄繙譯出來了，其意思正是完全合乎我們靈裏所感動的。而更奇妙的是，神又藉著別的弟兄姊妹用方言來傳達出祂要向我們所說的話，一經繙譯出來，原來也是完全合乎我們靈裏所需求的。神的訊息是這麼親切動人，威嚴有力，絲毫不帶一點人意，全是來自天上，是我們以前從來未曾領受過的。看見永生神奇妙臨到在我們當中，道成了肉身的主耶穌基督，藉聖靈親自向我們說了許多心腹話，不由得使我們內心更加敬服不已。在我未曾參加這次聚會之先，早已在密室寫成本文；後來蒙神帶領我去實地試驗，更知聖靈感動我手所寫的果然無誤。又兩月後（一九六二年十月），神又在我們中間興起了繙方言的弟兄姊妹。感謝神！蒙祂將暗中的寶物，隱密的財寶（繙方言的恩賜），賜給了我們，每天在我們中間施行訓誨，使我們的靈性得蒙極大的造就和益處。（本段是後來才加寫上去的）

由此，我就深深明白這寶貴恩賜的功用是如此奧妙，如果真能適當地用在主的教會中，該是何等合宜的事。可惜今日各宗派與世俗打成一片，追求認識神的心日漸衰落了，該是何等需要這般直接由天上來強而有力的訊息，來喚醒人心呢！然而，若沒有繙譯出來的話，就會失去效用了。試想，若有人站在講台上，一味用方言傳神的話，而不繙出來，那又有誰能聽得懂呢？誰能明白其中的意思呢？這樣的訊息雖好，卻因沒有繙出來，以致便不能使人

得到益處了。與其不能造就人，就不如在會中講出為妙。因此，保羅說：「既是切慕屬靈的恩賜，就當求多得造就教會的恩賜。所以那說方言的，就當求著能繙出來。」（林前十四：12 / 13）「因為說方言的，若不繙出來，使教會被造就，那作先知講道的，就比他強了。」（林前十四：5）就是這樣的意思。

（3）繙方言是為要使多人得益。

我們從上面看到在聚會中說方言的功用，就更看出繙方言的重要性了。這實在是二而一、一而二的相得益彰一不可之同伴恩賜。這種配搭傳出來的話語，都是直接從聖靈感動而來的；說方言的是用普通人不能理解的言語來宣示神的訊息，而繙方言的乃是在靈裏用人類公認的慣說常用之言談，將這訊息解釋出來，使眾人都能明白。這特殊的神聖職事，絕不是一般普通的傳譯者可比。平常教會裏用英語或國語講道，要繙成中文或別的語言，傳譯者只須有人類才智或聖經知識就能勝任了。而這「繙方言」的尊貴職事，絕不是一般只有人類智慧聰明知識口才的信徒可能領會，乃是一種特殊的恩膏。如果我們把它看作一種平常的傳譯工作，就會大大貶低這屬靈恩賜和職事的功用和價值了。

以上三點是論到聚會中向眾人所說的方言之功用和意義。我們若能清楚了解這兩種功用不同的方言的價值和意義，就不至於對神的事模糊不清，甚而發生誤解了。

這裏我們又要提到保羅達哥林多教會的書信，特別論到方言問題的原因。原來初期教會對於受靈浸說方言的事都是公認的，並不覺得是一件陌生事情，因為他們都是相信並接受了主所吩咐的靈浸，哥林多教會當然也不會例外。保羅曾為他們作過見證說：「我常為你們感

謝我的神，因神在基督耶穌裏所賜給你們的恩惠，又因你們在祂裏面凡事富足，口才知識都全備；正如我為基督作的見證，在你們心裏得以堅固，以致你們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林前一：4／7）顯見他們是已蒙了主全備的恩惠。但可惜他們受了靈浸後就停頓不前，沒有更深在生命中追求長進，以致仍活在肉體裏面。所以保羅對他們說：「你們仍是屬肉體的，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紛爭，這豈不是屬乎肉體，照著世人的樣子行麼。」（林前三：3）因此，教會裏面就有許多錯誤的事發生了。特別是有人在聚會中過分濫用或誤用了說方言的恩賜，或是用得太多，或是沒有人繙出來；或是有人帶著魂的意念沒有順服聖靈引導，繙出屬肉體血氣的話……以致不但不能對教會造就，反為妨害了聖靈運用其榮耀恩賜之計劃和目的。所以保羅才這樣寫信去糾正他們的錯誤，是要使他們在聚會中對說方言加以適當的運用和合理的限制，並且主張常常有繙出來的方言（造就人的話）造就教會，但如果沒有人繙出來的話，則有感動也都不要在會中說出來。「或有方言，或有繙出來的話，凡事都當造就人。若有說方言的，只好兩個人，至多三個人，且要輪流著說，也要一個人繙出來。若沒有人繙，就當在會中閉口，只對自己和神說就是了。」（林前十四：26／28）又因他們說方言的人太多了，常會爭先恐後，沒有秩序，致使聚會中有混亂事態發生。故保羅又勸他們，在公眾聚會中「凡事都要規規矩矩的按著次序行。」（林前十四：40）

然而，我們要注意的是，保羅在這裏還加上一項重要申明：「不要禁止說方言。」（林前十四：39）因為保羅恐怕他們誤解了自己的意思，以致過分的加以限制，就會因而完全撲滅了聖靈的啟示和感動，所以保羅主張採取一個折衷而又適中的辦法。但可惜今日教會中，

有太多人輕忽了聖經對此事之分別，往往把兩種功用不同的方言混為一談，以致發生了極其嚴重可怕的錯誤。全因教牧領袖們大多忽略了靈浸經驗，以致對於這種榮耀恩賜的功用是一無所知；非但自己全不加以留意切慕追求，反而妄加錯謬測斷，強行大力撲滅，推翻他們所不明白的真理，盲目的禁止信徒說方言，並加以危言恫嚇，致使信徒們心存戒懼，不敢祈求接受靈恩，在不知不覺間竟棄絕了那位賜聖靈給他們的神。由是，這寶貴的屬靈恩賜，在今日的教會中已是不多看見了。而這種強行壓制和攔阻聖靈自由運行釋放恩賜的作為，實是教會中的一件最嚴重的罪行。行這樣事的人，又豈可不趁早到神的面前痛哭認罪悔改求主憐憫赦罪嗎？惟願教會元首耶穌基督的寶血遮蓋這些背道的罪，並在此末世興起更多的人來，把這久被消滅及埋藏的真理榮耀光輝，重新挑旺起來，再度被人注視，並適當的運用在主耶穌基督的教會中，阿們。

若問在教會的事奉中「豈都是說方言的麼？」（林前十二：30）我們可以肯定的回答說：「不是」。因為神並不需要每一位信徒都有此造就教會的特殊恩賜。正如祂並不需要每一位信徒都能醫病、行異能、作先知……一樣。

然而，若問受了靈浸的人「豈都是說方言的麼？」我們可以肯定的回答說：「是的」。因為這是聖經裏清楚告訴我們的。並且神實在願意祂每一個孩子都能在生命聖靈裏禱告，在靈裏與祂密切相交，嘗受祂豐盛之恩和愛的滋味。信徒一經信主後，人人「都可」「都會」用悟性（明白的話語）禱告，但不是人人「都可」「都會」用悟性講道傳神的話，因「禱告」是人人「可有」「應有」之神聖權利，而「先知講道」是屬靈恩賜非人人可得的。照樣，信徒

方言兩種功用

D $\frac{4}{4}$

5 · 6 5 3 | i · 6 5 3 |
 方 言 靈 禱 造 就 自 己，

6 · 7 i i | 7 6 5 — |
 神 聖 權 利 人 皆 有。

5 · 6 5 3 | i · 6 5 3 |
 心 靈 說 出 各 樣 奧 祕，

1 · 2 3 5 | 3 2 1 — |
 我 要 用 靈 向 主 求。

5 · 3 5 i | 7 — — 0 |
 方 言 傳 啟 示，

4 · 2 4 6 | 5 — — 0 |
 務 要 繙 出 來，

i · i 7 6 | 5 · 6 5 3 |
 靈 歌 詩 章 彼 此 勸 戒，

1 · 2 3 5 | 4 3 2 — |
 教 會 兄 姊 得 造 就，

5 · 3 5 i | 7 — — 0 |
 屬 靈 的 恩 賜，

4 · 2 4 6 | 5 — — 0 |
 非 人 人 可 有，

i · i 7 6 | 5 · 6 5 3 |
 聖 徒 都 當 付 上 代 價，

1 · 2 3 5 | 3 2 1 — ||
 自 潔 向 主 切 慕 求。

一經受靈浸後，人人「都可」「都會」用方言舌音（不明白的話語）禱告——靈禱，因這是人人「可有」「應有」之神聖權利，但不是人人「都可」「都會」用方言講道，因這是屬靈恩賜，非人人可得的。方言之能已經停止了嗎？沒有。正如先知講道之能也沒有停止一樣。因為必須「等那完全的來到（基督再來）」，這有限的必歸於無有了。」（林前十三：10）

保羅說：「我願意你們都說方言……也不要禁止說方言。」（林前十四：5、39）

五、血浸水浸與聖靈浸

「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約壹五：8）這是天父為祂愛子耶穌基督所作的完全見證。基督徒當完全領受，缺一不可的。徹底認罪悔改重生是「血的見證」；遵行主道（水），信而受浸（水）歸主名下，是「水的見證」；接受聖靈的浸，被聖靈充滿是「聖靈的見證」。

「血的見證」：信徒不單只一次到主面前認罪悔改靠主寶血赦罪，重生得救以後，更當每天繼續不斷浸在主寶血泉源中，靠主寶血潔淨身心靈魂一切污穢。「水的見證」：信徒不單只一次受水浸（Baptize——全身浸入水中），從水裏上來，表示與主同死同埋葬同復活，以後更當每天繼續不斷浸在主的話語中，遵行主的真道（道即是水），活出基督之樣式。「聖靈的見證」：信徒不單只一次受聖靈浸說方言，以後更當繼續不斷浸在聖靈中，順服聖靈，不可體貼肉體，要追求聖潔，天天被聖靈充滿為主作見證。信徒蒙主血救贖，是謂重生的人，能見神的國，但若要求進神的國，必須從水和聖靈而生。即每一位信徒重生得救，跟著下去的就是要遵守主的道並被聖靈充滿。但若未受靈浸（從聖靈入門），如何能被聖靈充滿呢？若未被聖靈建立，又如何能持守主的真道呢？水浸是順從主道的初步，靈浸亦是順從聖靈被聖靈充滿之初步，故主吩咐信的人要受水浸，也要受靈浸。以後更當不斷追求長進，直至見主榮面。

然而，在許多信徒心目中存著一個極其錯誤的見解，就是以為自己在重生得救時或在受水浸時，已經同時領受了聖靈的浸，將血浸——重生的洗（多三：5）和水浸、靈浸，拿來混為一談，這是十分不合聖經真理的。在聖經中我們很清楚看見，有些人是未受水浸就先受聖靈的；如大數人掃羅（徒九：17/18），及哥尼流家中聽道的人（徒十：44/48）等是。但亦有些人是先受水浸然後才受聖靈的；如撒瑪利亞信道的人（徒八：14/17），及以弗所信道的人（徒十九：1/7）等是。顯見受水浸與受靈浸實在是兩件截然不同的事啊！又看這班人姑無論先領受水浸或先領受聖靈，他們都是首先已經領受血浸——重生的洗——「蒙祂血所灑的人。」（彼前一：2），因他們都已悔改相信了耶穌基督寶血赦罪的福音——這原是信仰的根基。主耶穌升天前，門徒們個個都是已經重生得救的人，因聖經說：「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廿：31）但主耶穌還是吩咐他們要受聖靈的浸，顯然重生與受靈浸實在又是兩件完全不同的事。

十架福音最榮耀的工作，便是將那些無可救藥的罪人改變，使他們得屬神的生命，並被聖靈充滿與主連成一體，得著屬神的品格和能力，見證神的作為。未經過重生的人，決不能進入被聖靈充滿的完善境界；若非被聖靈充滿，亦決無法彰顯十架救贖的全備力量。因此，重生決不是終點，而是帶人邁步踏進基督為聖徒所豫備的靈浸祝福——榮美豐盛的恩上加恩——裏面之橋樑。「從祂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一：16）

一個未經寶血泉源洗乾淨（重生）的人，是決不能受聖靈浸的。在這末世的時候，有許多邪惡的靈、欺騙的靈出來，企圖奪取耶穌基督是主的權柄和地位。「被神的靈感動的，沒

有說耶穌是可咒詛的，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林前十二：3）現在有許多魔鬼的組織如天主教、安息日會、守望臺、摩門教、基督教科學會、新神學派（社會福音）……等異端，他們都是拒絕了聖經基本真理，否認人類靈魂永遠的刑罰，否認基督耶穌的神性，或以馬利亞代替聖靈的位格，不單單事奉獨一的主（三而一的神）。這些異端教徒，無論經過了多少的崇拜儀式，都不能清楚自己是否重生得救的；他們也不能清楚這件最重要的事，因他們不認識耶穌寶血救贖的大功能，所以他們不能明白聖靈的事。如果任何崇拜儀式不將主耶穌基督放在超乎萬名以上的，都不能受聖靈浸。因聖靈浸唯一目的就是要高舉主耶穌基督，讓祂居首位，稱頌祂為大。

一個領受了救恩的人，必須跨前一步進入豐盛的靈恩裏面。若有人以為自己已重生得救，或已受水浸，就不需要受靈浸，這不但是極其錯誤的想法，更是辜負了神莫大的恩惠。當知道信徒重生歸主以後，並不是立刻就可離世回家見主的面，而是還有一段悠長的時日，要留在這污濁塵世中作主聖潔的見證。每天都要與世界、情慾、惡魔爭戰，若不是倚靠聖靈大能的支助，試問又怎能得勝這一切而過著高尚的生活與主偕行呢？更無法行在神可喜悅的旨意上，及在試煉逼迫中仍站立得住啊！況且我主耶穌榮耀顯現之日臨近！審判的主就在門前！審判是從神家起首。凡「懶惰為耶和華行事的，必受咒詛。」（耶四十八：10）這是何等可怕的警戒啊！但信徒欲想為神工作，必須先得著上頭來的能力，當要被聖靈充滿，方能以尊貴聖潔守著自己的身子，殷勤工作，安然見主的面。我想大家都不願意冒生命之險，甘心作一個僅僅得救的人，如同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與其這樣危險可怕，又何不作個得勝得

賞的聖徒，真能豐豐富富（大有體面）的進入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度裏呢？

試看昔日以色列民，經歷了逾越節羔羊寶血的救贖（表明受血浸），又都從海中（紅海）經過，在雲裏海裏受浸歸了摩西（表明受水浸）；但因未渡約但河（表明受靈浸），以致四十年在可怕的曠野飄流而一無所得，度其悔改又犯罪、犯罪又悔改的失敗可恥之生活。神領他們過紅海之目的，原意是要帶他們再渡約但河而進入迦南榮美福地（一直被聖靈充滿），度其高尚得勝的聖徒生活，被建立成為主榮美的聖所。只因他們不信，竟然違背神的命令。本來只需行一天便可抵達的路程，他們竟要繞行四十年之久，仍然無法進入流奶與蜜應許之地。雖然神有恩慈憐憫，用雲柱火柱（聖靈）引導他們，但是結果那一代的人，除了迦勒和約書亞二人之外，全部都倒斃在曠野了。弟兄姊妹們啊！以色列人悲慘失敗的歷史，豈還不足作我們的鑑戒嗎？可見一個已經重生得救又受了水浸的人，都有可能因自己軟弱離棄神的道而失去神的恩啊。所以，我們都當領受靈浸，並要順服聖靈，達到天天被聖靈充滿的地步，直到見主的面。因「你們這因信蒙神能力（聖靈）保守的人，必能得著所豫備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彼前1：5）

六、如何領受天父應許之靈恩？

既然天父應許所賜靈恩是如此豐盛，我們該當如何領受呢？這裏提出幾個要點和步驟，可以幫助我們走進這蒙福的捷徑上。

(1)「渴慕追求」 主耶穌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約七：37/39)可見要得著聖靈的人，首先的條件就是要發現自己的貧窮和缺乏。而那些自以為富足的人，無論如何都不會覺得靈性上的乾渴，自然更不會追求生命活水的滋潤和滿足。今日有很多信徒未曾得著聖靈的充滿，並非因著神不願意給他們，乃是他們自己沒有感到這種切實的需要，既不渴慕就不會產生一顆追求的心，那又怎能得著呢？他們不幸都抱著一個最錯誤的觀點，就是以為不必追求，自然就會被聖靈充滿的，於是一天到晚在那裡麻木的等待，根本充滿不充滿都好像無關重要的。以致一年一年白白的虛度，還是依然故我，沒有得到豐盛的生命力量來見證主的大能，徒然辜負神的大恩，虧欠了主的榮耀，這是何等悲慘的一件事呢！因此，自己感到靈裏苦渴的人是有福的，他必會到主那裡去喝，並且要成為園中的泉，活水的井，從利巴嫩流下來的溪水，去滋潤更多乾渴的人。

「口渴的人也當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啟廿二：17)

「祂使心裏渴慕的人得以知足，使心裏饑餓的人得飽美物。」(詩一〇七：9)

可見這有福的應許都是給那些渴慕的人的。

我們心中若切慕主，定必尋求祂；主的恩典太寶貴了，故此我們必須要抱著「尋找祂如尋找銀子，搜求祂如搜求隱藏的珍寶。」（箴二：4）的態度。大衛說：「神啊！祢是我的神，我要切切的尋求祢，在乾旱疲乏無水之地，我渴想祢，我的心切慕祢。」（詩六十三：1）大衛真不愧是一位合神心意的人！巴不得我們每一位信徒都像大衛有一顆切慕神的心。神說：「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耶廿九：13）祂已告訴我們一個最簡易的方法，就是要我們尋求祂，因祂正在等著要向我们顯現。然而，最使神傷痛的，就是大多數基督徒們都沒有理會神的話，也不以神所賜的豐滿祝福為寶貴。正如一位父親辛辛苦苦搜購得一件希世奇珍（雖然外表並不美觀，卻是價值連城的寶物），作為送他心愛孩子的禮物；一心只望孩子歡喜快樂的到他那裡接受這份恩物，他便心滿意足；只要孩子說聲「我要」，禮物立刻就到孩子手裏了。然而，出乎意料之外，孩子對此竟然全不感到興趣，連看也不多看一眼，漠不關心地便走開了；使那位慈愛的父親嗒然若喪，大失所望！我們的天父也是千辛萬苦的差祂獨生愛子降世釘十字架流血，買贖我們歸祂，為的就是要賜聖靈充滿我們，好讓祂自己能與我們同工同行。這樣奇妙的恩惠已豫備好，正等待我們去接受，只要我們覺得這恩典寶貴，感到渴慕需求，神就要賜給我們每一個屬祂的人，因這本是祂樂意的。無奈信徒對神所賜的福，好像覺得完全無關重要，沒有甚麼追求之價值似的，因此，竟然全不以理會，徒然辜負了神的深恩厚愛，叫慈愛的天父心中怎能不悲痛呢？請聽神說：「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把你從埃及地（世界）領上來，你要大大張口（渴慕），我就給你充滿（以

靈澆灌)。無奈我的民（基督徒）不聽我的聲音，以色列全不理我。我便任憑他們心裏剛硬，隨自己的計謀而行。甚願我的民肯聽從我，以色列肯行我的道。」（詩八十一：10 / 13）弟兄姊妹啊！聽到神發出傷心的話語，我們當如何呢？

「我們務要認識耶和華，竭力追求認識祂，祂出現確如晨光，祂必臨到我們像甘雨，像滋潤田地的春雨。」（何六：3）

（2）「謙卑認罪」 「那至高至上，永遠長存，名為聖者的如此說，我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也與心靈痛悔謙卑的人同居，要使謙卑人的靈甦醒，也使痛悔人的心甦醒。」（賽五十七：15）

我們到神面前來的人，務要自卑，承認自己的虧欠與無有；因「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四：6）

若切慕主所賜的更豐盛生命，我們必須要先來到十架前省察自己，求聖靈用強烈的大光照，看看裏面還有甚麼渣滓污穢和攔阻聖靈自由運行的事物，都求主用寶血靈火來潔淨。聖善的靈絕對不能住在有一個污濁骯髒、不信疑惑、自以為義的心房裏面。原來每一位傳道人或信徒，無論平時如何屬靈愛主，都總不免會有許多虧欠得罪神的地方；又何況我們「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開的。」（來四：13）決沒有一樣罪能夠瞞得過神的眼目。然而，「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7 / 9）我們既有這等寶貝的應許，就當謙卑俯伏在主前破碎

自己，把一切大、小、內、外、隱藏的、明顯的、以往的……罪一一承認，並立志徹底離罪悔改；如此必蒙「主以公義的靈，和焚燒的靈，將錫安女子的污穢洗去。」（賽四：4）並且主必以活水澆灌，直至你的福杯滿溢！

親愛的主內同工和弟兄姊妹啊！請你現在參閱「救恩真理」第四卷（罪）一文中之「罪的列單」，看看裏面有多少項是自己曾犯過的，就趁今天謙卑地來到主面前，作一次罪惡的總清除，認真對付清楚，倒空自己這個器皿，讓主的靈毫無攔阻的充滿我們，復興我們吧！（代下七：14）

（3）「徹底奉獻」 「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我們既蒙主血救贖，理當將己身獻上；因「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太廿二：21）然而，我們的奉獻往往不夠徹底，大部份的情感意志仍是常為自己保留，顯然未能滿足主心。倘若切慕主的恩膏，便當有進一步的徹底奉獻；把自己完全擺在祭壇上，決不收回，求聖靈居住在我們心中的首位，管理我們的一生。凡事尊主為大，為主而活；不再體貼肉體，乃是體貼聖靈；不再有權柄去主張自己，乃願聖靈完全控制、支配、使用我們的整個人生。奉獻越是徹底，聖靈愈大充滿，神所賜的聖靈是無限量量的，問題在乎我們這個器皿到底能容納得多少而已。奉獻愈深，容量愈大，蒙福愈多，這是必然的定理。

有一件事，我們一定要清楚明白，接受聖靈施浸的出發點，是必須要純全正確的。若有人想要獲得這個寶貝，目的在乎誇耀自己，或藉此圖名圖利，滿足自己私慾，如此存心實在

是極其可鄙可棄的，他們所遭遇的後果更是非常危險和可怕的。請聽彼得斥責那行邪術的西門說：「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吧。……你在這道上無分無關，因為在神面前，你的心不正。」（徒八：20）聽到這話，我們焉能不小心呢？然而相反地，倘若我們接受應許靈恩的出發點是純全正確，一心為了要得著基督，愛主事主行道，為祂甘願將自己完全釘死，撇棄一切屬世的享樂、肉體生活的要求，並心中所喜好的人事物，不惜付上任何代價來換取這顆重價寶珠；並且不怕忍受任何的逼迫，樂意背起十字架，一生為真理聖靈作有效見證，這樣我們所蒙受的福分將是多到無處可容的！

有一位在主裏的弟兄，是奉獻作傳道的，只因渴慕主的恩膏，甘心付上極大的代價。他抱著破釜沉舟的決志，為要尋得至寶，不惜放棄人所看重的知識學位、溫暖友情，甚至在神面前許願，若遭愛人反對，寧願為主犧牲愛情。神察看了他的內心，也悅納了他的完全奉獻，結果神的靈大大的充滿了他。神看重他徹底奉獻的心，果然把大福無限量的傾降在他的身上。弟兄姊妹啊！你的奉獻到底如何呢？

（4）「絕對順服」——「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加五：16）祈求聖靈充滿的人，必須放下自己一切的成見。無論主要對付我們甚麼，總要完全順服。那怕是我們認為最無關重要或全然合法的事，只要是主認為不喜悅的，我們便得立刻撇棄，不可絲毫顧惜。因為「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肪。」（撒上十五：22）神所最喜悅的就是那些絕對順服的人。有許多姊妹因著堅持不肯放棄世俗的裝飾，以致攔阻她領受聖靈；也有弟兄不肯捨棄飲咖啡或談天說地的嗜好，因而失去了上好的福分。有一位年輕的姊妹，非常渴慕聖靈浸，來

請我們同心禱告。然而多時仍是無法得著，我們請她再三審察自己還有甚麼罪未曾對付清楚的，她坦然告訴我們，那些屬世的逸樂如電影、小說……等，都完全放棄了，只是剩下一樣愛聽收音機的習慣，還是捨不得撇下。於是我們禱告求主幫助她順服神旨，除去這個無形的偶像，不致阻礙聖靈自己的工作。不多日，她來對我說，感謝神的憐憫，使她勇敢的把收音機拆掉了；就在那天晚上，信實的主果然奇妙的遇見了她。

順服的功課，實在不容易學，真要求主幫助我們。有時神叫我們作的事，似乎是完全沒有理由，並與現實環境完全相反的。如果我們稍用人有限的智慧去推測，必定會覺得絲毫沒有可能性，那自然就不能順服了。可是我們若能不問情由的一心順服在神的旨意下，就必然能看到神的大榮耀。因聖靈充滿我們的目的，原是要我們稱主為大，尊主居首位。

試看昔日神命令以色列人攻打耶利哥城的方法，真是奇特，非人所能明瞭。只因以色列人肯遵行神的出奇辦法，六日之內每日繞城一次，第七日繞城七次，吹角叫喊之際，耶利哥城牆果然不攻自陷了。（書六：1／20）又亞蘭國的大將軍乃縵長了大癩瘋，只因肯照著神人的話在約但河沐浴七回，他的肉就復了原，大癩瘋果然得潔淨了。（王下五：1／14）看來神的話似覺不合常理，很難通得過人的頭腦，然而若肯絕對順從的話，實是蒙福的途徑啊！

有一次彼得整夜打魚，筋疲力盡，一無所獲，而主卻吩咐他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按照情理，彼得是個有經驗的漁夫，難道還不懂得水性麼？既然整夜勞力，並沒有打著甚麼，又何必再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呢？但是彼得並沒有辯駁主的話，只是一心遵照他自己的方法去行，因知主比他懂得的更多。他對主說：「但依從你的話，我就下網。」因著他

肯順服，結果圈住了許多魚，網也險些裂開（路五：4／6）。因此，我們也當學效彼得放下自己的聰明成見。當我們把自己的意志完全投降在主的大能下，失去了自己的主張時，神的恩典就要顯明出來了。

有一個孩子，平素聰明勤謹，禮貌十足，生性聽話，樣樣都好。只有一樣美中不足的，就是性情冰冷，對父母缺少一股熱切親密的骨肉情分，以致父母心裏總是無法感到滿足。我們的天父更是多麼渴望祂心愛的孩子們，能夠時常天真無邪親親熱熱的依傍在祂膝前，或靠在祂的慈懷裏，享受祂的愛撫和保護啊！當然天父實在需要祂兒女們都盡本分以祂的事為念，時為冷淡教會及滅亡靈魂發出憂傷哀哭的禱告，然而不可忘記的是，祂也實在喜歡我們像稚子對慈親般的態度來到祂面前，愛慕祂，悅樂祂，毫無拘束的以祂為樂，盡情滿足祂的心意啊！試看大衛王如何竭力的討悅於神，聖經說：「大衛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在耶和華面前極力跳舞。這樣，大衛和以色列的全家，歡呼吹角，將耶和華的約櫃抬上來……掃羅的女兒米甲，從窗戶裏觀看。見大衛王在耶和華面前踴躍跳舞，心裡就輕視他。」（撒下六：14／16）雖然在人看來，大衛這樣做法未免有失君王的禮節與威嚴，連他的妻（米甲）也輕視他。但大衛自己卻是深深的明白神的心意，知道神是喜悅他這樣的事奉和敬拜的。今天我們能否像大衛一般，放棄自己的身分、地位、尊嚴，完全順服聖靈引導來悅樂神的心呢？

當我們正在祈求受聖靈浸的禱告中，惟一要緊的就是必須完完全全順服聖靈的引導，絕對不能有些微自以為好的東西來攔阻聖靈的工作自由運行。有許多弟兄姊妹，心中渴慕靈恩大雨沛然下降，天天等候，日日祈求；但是等到聖靈真的在他們身上稍微輕輕動工時，他們

就反而懼怕畏縮，極力壓抑自己，諸般阻擋及撲滅聖靈的感動，以致聖靈無法完成善工（施浸工作）。無怪乎他們求來求去，總是未得進入那更豐盛的福分裏面，這是非常可惜的事！所以我們若想與神作切實親密的靈交，就務要從那些束縛、強迫、限制、虛偽、刻板、規條的儀式中釋放出來，順從聖靈指引，用心靈誠實敬拜主，自由自在地悅樂神。

在我們禱告等候的過程中，聖靈運行在各人身上所發出來的感力，是各有輕重不同的。而人接受聖靈的感動所發出來的反應情緒，也是各有不同的表現。但無論如何，總是以完全合乎聖經真理為原則的。以下試舉出幾個例子：

① 當人接觸了聖潔的靈，很自然的就會發覺自己的不潔和罪穢，以及對主的不忠和虧欠，因而，往往就會憂傷痛哭祈求，這原不足為怪，因為聖經多處有這樣的例子。「祢本不喜愛祭物，若喜愛我就獻上，燔祭祢也不喜悅，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啊，憂傷痛悔的心，祢必不輕看。」（詩五十一：16/17）「那稅吏遠遠的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捶著胸說，神阿，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路十八：13）「以斯拉禱告、認罪、哭泣、俯伏在神殿前的時候，有以色列中的男女孩童，聚集到以斯拉那裡，成了大會，眾民無不痛哭。」（拉十：1）還有我們那位親愛的救主，在上十架前，不是也曾有過這樣哀哭流淚的禱告嗎？「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來五：7）

② 當人經歷了寶血赦罪的大平安，心中自然就會充滿了聖靈的喜樂；又因心中迫切渴慕等候神的奇妙作為顯現，往往也會發出極大的歡樂和讚美的。「我因耶和華大大歡喜，我的心靠神快樂，因祂以拯救為衣給我穿上，以公義為袍給我披上。」（賽六十一：10）「錫安

的民哪，應當大大喜樂，耶路撒冷的民哪，應當歡呼。」（亞九：9）「我也要歡樂的嘴唇讚美祢……因耶和華為大，當受極大的讚美……祢是聖潔的，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尋求耶和華的人必讚美祢……義人哪，你們應當靠耶和華歡樂，正直人的讚美是合宜的……我倚靠神，我要讚美祢的話……耶和華阿，求祢悅納我口中的讚美為供物……在祢面前有滿足的喜樂。」（詩六十三：6，九十六：4，廿二：3、26，卅三：1，五十六：4，一一九：108，十六：11）各位若細查詩篇（第一〇四、一〇五、一〇六、一一一、一一二、一一三、一一七、一三五、一四六、一四七、一四八、一四九、一五〇篇），便知其末句或首句，每句都是說「你們要讚美耶和華」的。老約翰在拔摩海島的異象中，聽到群眾在天上大聲說，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就是讚美耶和華的意思。）救恩、榮耀、權能、都屬乎我們的神。（啟十九：1／6）因此，基督徒應當常以哈利路亞為讚美神的話語，這本是極其合宜的。當我們讚美神的時候，仇敵撒但立刻就要羞愧敗退了。哈利路亞！但正當我們接受聖靈時，就不必用悟性的話讚美神，而當要用方言舌音來讚美神，一開口就「應」就「可」說出方言來。因舌頭不能同時發出兩樣言語，若說悟性的話，便不能同時說方言，若說方言，就不能同時說悟性的話。而「哈利路亞」也是悟性讚美的話，故在正當要接受聖靈浸時可不必多說，免得影響舌頭不能說出聖靈要你說的方言舌音來。我看見過許多追求靈恩的聚會，渴望靈浸的弟兄姊妹，追求了幾年也未得靈恩；他們追求聖靈充滿一直說哈利路亞、哈利路亞……不停地說下去，以為這樣就可以使他舌頭轉出方言來，誰知反而攔阻了他的舌頭說出方言。因此神教導我們日後幫助人受靈浸，必須先將受聖靈說方言的聖經真理告

訴他們，並帶領他們禱告認清各樣的罪，求主寶血潔淨後，立即奉主耶穌的名為他們受聖靈，就可以帶領他們憑信心順服聖靈說出舌音方言來。其實舌音非常簡單，只要你相信主耶穌在十架上所成就的全備救恩，舌頭憑著信心發出無論甚麼聲音都是舌音。因主說：「信的人必說新方言。」哈利路亞！

③ 當人在神的威嚴公義和誠實慈愛覆庇下，為要叫撒但蒙羞戰慄，常會因而舉手祈求或拍掌呼喊。「耶和華阿！我天天求告祢，向祢舉手。」（詩八十八：9）「摩西何時舉手，以色列人就獲勝。」（出十七：11）「舉起聖潔的手，隨處禱告。」（提前二：8）「萬民哪，你們都要拍掌，要用誇勝的聲音向神呼喊。因為耶和華至高者是可畏的，祂是治理全地的大君王：：我呼求的日子，我的仇敵都要轉身退後。」（詩四十七：1/2，五十六：9）

以上各種敬拜的表現，都是聖經中所記載的，所以我們絕對不必疑惑。當聖靈感動我們，我們就當完全順服，切不可以為這是一件難為情的事；更不可因著自己平時習慣了約束和刻板的禱告，而故意強行壓制自己，阻擋聖靈的工作。當知屬靈的事，外觀未必一定好看的，而那外表美麗莊嚴的敬拜儀式，也未必一定是屬靈的。且看神吩咐以色列人造的會幕（神與祂的百姓相會的所在），外層是用那些絕不美觀的海狗皮造成，而裏面卻是貴重的精金。可見神的事，原不在乎外觀，只有人才會斤斤計較於外表好看和不好看的問題。因人看外貌，神卻是看內心，人所喜愛的，往往是神所憎惡的。

最後就是說到舌頭的順服，當聖靈感動我們說方言的時候，我們必須要完全順服，與聖靈合作，舌頭一動立刻便說出方言來了。可是人的舌頭若不肯完全順服與神合作的話，那就

無論如何都說不出方言來的。正如神賜人雙足，原要人跑路，但人若偏偏不肯順服起步，那又有甚麼辦法呢？神雖已將雙足賜予，而那動用的主權仍是由人管理的。但倘若人真能絕對順服聖靈，主必要奇妙的臨到人的身上，因祂的名稱為「奇妙」。「所以我在這百姓中要行奇妙的事，就是奇妙又奇妙的事。他們智慧人的智慧必然消滅，聰明人的聰明必然隱藏。」（賽廿九：14）

我們獲得這寶貝後，就常常在聖靈中禱告，凡事都當順服聖靈的引導，保守自己一直活在聖靈裏面。更當切切謹記，要在合宜之時行合宜的事，順服聖靈的律，凡事都當憑愛心而作，不求自己的益處，乃要求別人的益處，凡事都當造就人。

在聚會中必須要在聖靈裏控制管理自己，因先知的靈原是順服先知的。我們若能謹守，就必不致妨害他人，絆倒他人，更可幫助他人進入聖靈豐盛祝福裏面，自己也因而蒙受更大的福氣。為了神榮耀的聖名，我們必須注意這件事。請聽保羅說：「我們若果顛狂是為神，若果謹守是為你們。」（林後五：13）

（5）「完全信靠」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一：17）神確已為我們豫備好了各樣的福氣，然而使我們得福的卻是我們的信心。信心大，蒙福多，信心小，蒙福亦少。不信的人，根本不會得著神所賜的福，因聖經裏千萬個寶貴的應許，都是與不信的人無關無分的。然而篤信神的話之人，實在太有福了！因神每一個應許都是為他豫備的，並且更要成就在他的身上。但可惜得很，今日教會中真正肯完全篤信神的話之人，實在太少了。

大多數的人都是妄自用人類極其有限度的智慧，去企圖推翻神話語無限量的真實權威；他們認為合乎常理的則信，不合乎常理就不相信。對於這段聖經，他們說是時代不同，現今原子時代，已不可能再有這種奇蹟發生了；對於那段聖經，他們又說是背景不同，在此時此地，神已無需要這樣做了。這樣一來，大部分神的話都被他們認為不可信或不能信的了。其實這些理論，都完全不是從神而來（因聖經並無如此註釋），而是他們受了撒但蒙蔽，懷疑神的話，用頭腦知識推想得來的。這是多麼錯誤、危險、可怕的一件事啊！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十一：6）一顆像孩子般單純、完全信靠神的心，是神最喜悅的。孩子從不懷疑父親所說的話，信徒更不應稍有懷疑神的慈愛和誠實。既然主命令門徒說：「你們要受聖靈的洗」（徒一：5）我們就該相信；既然聖經多處說到受聖靈浸時都有說方言的表現，我們也該相信；既然主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可十六：17）我們更該相信。只要我們在神面前，存著一顆正直無偽的心，立志悔改離棄一切罪惡，靠主寶血完全潔淨，一心一意尋求神，神豈能不把聖靈賜給我們嗎？神更不會容讓那些惡靈來欺騙或殺害祂所愛的兒女。因主親口對我們說過：「凡祈求的就等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你們中間作父親的，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呢，求魚，反拿蛇當魚給他呢，求雞蛋，反給他蠍子呢。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麼。」（路十一：10／13）難道主的話還不可靠嗎？我們若明白神至高的旨意（要我們受靈浸），和神慈愛的應許，還有甚麼可疑和可畏懼的呢？只有那

些心存妄念，圖謀不軌，欺哄聖靈的人，才會在這事上為撒但留地步。

有許多人非但自己不肯相信，還要竭力地攔阻別人去得福，於是就故意恫嚇那些正在追求或已經得著的人，說追求方言是如何如何可怕，（其實他們是完全弄錯了，原來我們所祈求的不是方言，乃是靈浸；但神若答應用聖靈為我們施浸的話，那靈的禱告「方言舌音」就必隨著而來了。）某人因說方言而遇著了邪靈，某人因求聖靈而發了瘋癲……這一類叫人喪膽的話，使那些未得到的就不敢再渴慕追求下去，那些真正已得著的，也把神所賜極大的福分，輕輕的全然丟棄了。他們以為自己是忠心事奉，殊不知卻是中了撒但的詭計。因這都是撒但騙人的手法，為的是要阻止信徒進入蒙福的境界裏面；不幸這一些人，竟在不知不覺間被撒但所利用了。

試看當日神定意要將迦南美地賜給以色列民為業，於是摩西便打發了十二個探子先去窺探那地。回來復命的時候，十個探子都是向以色列人報兇惡的信息說：「那地是吞喫居民之地，那地的人都是身量高大，都是偉人的後裔，據我們看自己就如蚱蜢一樣，據他們看我們也是如此。」於是，當下全會眾都被嚇得大聲喧嚷哭號，個個都懷疑神的應許不確，並向摩西發怨言。惟有約書亞和迦勒二人才是說真話的，他們安撫以色列百姓說：「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極美之地。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把地賜給我們，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但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他們是我們的食物，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二人所說的本是句句真話，然而會眾卻要拿石頭打死他們二人。可見悖逆不信世代，從古已然。而那些傳真訊息的

人，更是往往無故被人誤會和憎恨的。但是耶和華說：「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我必要照你們達到我耳中的話待你們。你們的屍首必倒在這曠野，並且你們中間凡被數點，從二十歲以外向我發怨言的，必不得進我起誓應許叫你們住的那地，惟有迦勒和約書亞才能進去。但你們的婦人孩子，就是你們所說要被擄掠的，我必把他們領進去，他們就得知你們所厭棄的那地。至於你們，你們的屍首必倒在這曠野，你們的兒女必在曠野飄流四十年，擔當你們淫行的罪：：這些報惡信的人，都遭瘟疫死在耶和華面前；其中惟有嫩的兒子約書亞和耶孚尼的兒子迦勒，仍然存活。」（參民十三、十四章）結果，神果然使那些相信的人進入迦南，雖是平素為人所輕看的婦人孩子，也因信而得進入那所應許的福地；而那些不相信神的話之會眾及報惡信危言惑眾的探子們，都全部倒斃在曠野。這段以色列民悲慘的事蹟，正好成為我們基督徒的鑑戒，看到他們可怕的收場，我們又焉得不小心謹慎而切切遵守神的命令呢？

但願各公會宗派中，沒有一個人是那報惡信的探子。因為屬靈的事，在自己未有經歷之先，原是無法領會的，所以最好不要亂說亂猜，免得貽害別人，又獲罪於神，自己還要遭受極大的虧損。更願沒有一位信徒好像那些無知的以色列民，因受人恫嚇而致失去最大福分。有一位神學生，全心渴慕接受聖靈的浸，一切都對付清楚了，聖靈也在他身上動了極大的工作，正在要說出方言的時候，忽然想起平時某教授所說的甚麼假冒的靈、模仿的靈、邪靈、惡靈等等，心裏一怕，馬上畏縮不敢開口，多次消滅聖靈的感動，以後想求也就不容易得著機會了。多麼可惜啊！然而，另外一位神學教授就不同了，他有一顆孩子般單純無邪的信心，他相信這是主要他得著的寶貝，為的是使他領受完全見證，更有力量愛主事奉主；他更

深信主決不會愚弄祂自己用寶血買來的孩子。因此，當他謙卑來到主面前禱告倒空認罪之後，一開口立刻說出方言，他滿心歡喜快樂，因知自己果然經歷了聖靈與火的浸，日後，神更賜他極大極多的恩惠。主耶穌說：「父阿，天地的主，我感謝祢。因為祢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父阿，是的，因為祢的美意本是如此。」（太十一：25／26）

最後我們在此順便附帶題及關於按手禱告的事。在使徒行傳中，我們常會看到神常藉著使徒們的手，行各樣的奇事。這原是一種分給和幫助的工作，如果自己裏面沒有這種聖靈能力，根本就不能成為別人信心勇氣的運河。然而我們必須認清一件事，就是這些為神使用作傳播聖靈福分的僕婢，不過是主的施福器皿而已；因主把寶血放在瓦器裏面，按照祂的旨意將祂自己的恩典釋放出來，正如電線把電流接到燈泡裏一樣。而分播聖靈福分的人和領受祝福的人，都必須要個人與神有密切的交通和清楚的對付，並要絕對專心仰望主耶穌自己，因一切美善的恩賜都是從祂而來的。然而，亦有人靠著信心順服，直接取得了這福分的，他們並沒有任何人的幫助。試看彼得在哥尼流家，並沒有為人按手禱告，而聽道的人卻都受了聖靈。這固然是聖靈自己奇妙的工作，而哥尼流虔誠的禱告，和經過四天的渴慕等候，以及聽道人們的信心，都是不無重大關係的。這樣的例子，實在也有不少；有一次在我們的禱告會中，一位姊妹在神面前徹底的仆倒，結果未經任何人為她按手，她就已經獲得了豐盛靈恩！又本人有一位家兄，久在病床中思想神的愛，因極其渴慕聖靈而忽然獲得這奇妙福分，也是沒有人幫助他的。此後病癒，成了一位清心禱告的人，並奉獻全身傳主聖道。所以最要緊的

還是先弄好自己個人同神的關係，尤其是必須要有一顆完全信靠的心，否則多少人按手亦是歸於徒然的。但軟弱的人實在需要別人扶助，因此按手也能鼓勵他的勇氣和信心。而為人按手的，並不限於有甚麼的位分，而是他必須有這寶貝在裏面（被聖靈充滿的），又是聖潔合乎主用的器皿就成了。因神的事不在乎名分，乃是在乎權能；試看使徒保羅接受聖靈時，豈不也是藉著一位平信徒亞拿尼亞的按手禱告而獲得麼！

最後，我們要思想一件事，就是「多數人的信仰是否一定對呢？」答案「不！」主耶穌昔日在世，聽祂講道及蒙祂恩惠的人何止萬千，但當祂說到自己是生命之糧，肉可喫，血可喝的時候，人都對祂厭棄了，因為世人都是爭取世福，卻藐視了主所賜的屬靈福分。從此門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祂同行，跟隨祂走永生道的，僅有少數門徒而已（參約六章）。又看主來世正是聖子作工的時期，而當時的猶太人，雖說信神（聖父），卻將神的兒子（聖子）耶穌棄絕了。那些在聖殿中服事神的祭司、文士和長老，更將他們素常所盼望的彌賽亞釘在十架上。如今是聖靈作工的時期，信徒雖說相信主耶穌，卻把主的靈（聖靈）棄絕了。可見歷代以來，多數人都是喜愛虛謊，厭煩真理，他們的信仰大多是錯誤的，真是要求主憐憫這不信的惡世代！而今天能夠相信接受這完全真理的人，實在是有福的。主耶穌說：「你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太七：13 / 14）「我必快來，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啟三：11）

七、如何保持自己一直被聖靈充滿

「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就當靠聖靈行事。」（加五：25）有許多人以為受了聖靈浸後，就可以一勞永逸，不必再付甚麼代價追求進深就可以得著聖靈天天充滿，這種想法是非常錯誤的！原來受靈浸並非是一了不起的事，更是毫無可誇的，因為每一位信徒都當有此經驗，正如他們都當經驗重生一樣。得著的人並非就是已經達到靈程終點，就此可以坐著享福等著進天堂，相反地，這正是隨主走十架道路的開端。前面有許多艱巨激烈靈戰等著我們去打，有許多崎嶇險窄的路等著我們去行；故我們不應該僅僅受了聖靈，淺嘗靈恩即止，乃是要深深的浸進聖靈裏面。受靈浸只是一次（頭一次被聖靈充滿說出方言時是受靈浸），但以後被聖靈充滿卻是無限量次數的；我們必須要天天繼續浸在聖靈裏，不斷的經過十架的對付、剝削、破碎，不斷的挖溝，直挖進生命活水的泉源裏面，一直過著充滿了聖靈的蒙福得勝生活。不但要作一隻滿溢活水的福杯，更要成為一條湧流活水的河道。

然而真是十分可惜，今天有許多人只是僅僅受了靈浸說出幾句方言，便自滿自足，不再追求進入靈恩深處，完全沒有把自己交給聖靈，順服祂，體貼祂，讓祂更多得著自己，受祂指揮管理一切，依靠祂的大能而行事，進一步去領受屬靈的恩賜，結出聖靈的果子，讓聖靈自由隨意的去使用；反而自暴自棄，甘心隨從肉體喜好而行事，把神豫備好了的聖靈大能放在一隅，竟然絲毫未曾動用過，難怪他們對於聖靈寶貴恩功仍是一無所知了。只因他們沒有

順從聖靈行事，以致所受的靈浸就歸於徒然。屬靈的事，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如果我們連續兩天停留在同一屬靈水平線上，已是十分嚴重的事了；何況受了靈浸仍舊停頓不前，豈不更是可悲的事嗎？一位未受靈浸而又如饑如渴地尋求神的信徒，要比一位受靈浸卻漫不經心全不追求的信徒還要好得多。但我們卻更願意看見有許多受了靈浸，而又肯繼續進深追求的信徒，因只有這樣的信徒才能真正滿足主的心意。

假若那些未信主的人都可以有良好的生活行為表現的話，那已信主的人豈不更應有好的生活行為見證嗎？同樣地，那些未受靈浸的信徒都可以順從聖靈行事，那受了靈浸的信徒豈不是更應該順從聖靈而行事嗎？只要我們肯全心體貼聖靈的事，祂就必然保守我們不犯罪；但是如果我們體貼肉體的事，當然也會再落在肉體的罪中，令聖靈擔憂，這就大大辜負神的恩典了。這並非是聖靈恩功不夠能力保守我們，乃是我們有一個絕對自由權，或順從肉體，或順從聖靈，這選擇的主權全操在我們的手上。

我主耶穌從約但河水裏上來被聖靈充滿後，隨即便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照樣，信徒受了聖靈浸後，便即成為魔鬼撒但試探之目的物了。魔鬼明知牠自己的國度必不會長久，因此牠終日設謀破壞神的計劃，和陷害主耶穌的教會。牠明知基督徒若都肯順從主命接受靈浸，並都肯依靠聖靈活在神旨之中的話，教會必然要大大復興，福音很快便可以傳遍地極，主耶穌便要再來審判大地，牠的國度便要完全消滅歸於無有了。所以牠不能不用盡諸般方法來攔阻信徒受靈浸。但是牠若正面阻止信徒聽從神命令，信徒必不會受騙，因此牠就從旁入手，專門向那些受了聖靈浸的人施行試誘，指使他們隨從肉體去犯罪。倘若當時信徒曉

得倚靠聖靈的大能，隨時多方禱告，拒絕魔鬼的試探而站穩的話，牠當然是無計可施；但倘若信徒不肯倚靠聖靈做醒禱告活在聖靈裏面，反而順從魔鬼計謀去體貼肉體情慾以致於犯罪的話，他所受的靈浸就等於無用，而魔鬼的目的也就完全達到了。那時牠大有把柄在神面前控告，使神的名受到羞辱之外，信徒本身當然也要受到責打，而牠更藉此向教會散播謠言說：「你們何必要受聖靈的浸呢？看這些受了靈浸的人豈不是一樣愛犯罪嗎？和那未受靈浸的有甚麼分別呢？」於是大多數的信徒都被牠蒙蔽住了，竟誤信了牠的鬼話，就把主吩咐「你們要受聖靈的浸」的命令，輕輕地廢棄了；反覺主的命令是無關重要的事，如此魔鬼毒計便宣告得逞了。

身蒙大恩的信徒啊！我們既然從主領受了恩膏，又明白魔鬼陰謀如此奸詐，又豈可不儆醒謹防呢？當知我們個人雖渺小算不得甚麼，但在神永遠計劃中，卻都佔著極其重要的位置，因為我們都是建造靈宮的活石。我們若不作主的精兵，天天高舉十字架旌旗吶喊衝鋒去攻破撒但的營壘，推翻牠的國度的話，便會變成魔鬼手下的俘虜，作為攔阻眾人進入基督豐盛恩典中的工具。今日萬目睽睽注視在我身上，我們稍有不檢，就會成了眾人羞辱神的話柄了。為此，我們的言行當如何留心審慎才對呢？敬告那些受了聖靈的信徒們！你們千萬不要以為說出方言便自感滿足，那不過只是初步入門而已，不要一直停留在門口，當要靠著靈的禱告進到那更豐盛的恩典裏面！所以都當「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裏禱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猶20／21）

以下幾點，也許能幫助一般已受靈浸的信徒們，曉得如何保持自己常活在聖靈中，一直

過著被聖靈充滿的蒙福生活。

（1）「真道造就」——神以祂的靈澆灌我們的目的，原是要我們明白祂的訓誨，恪守祂的典章。然而在今日的教會裏不知有多少信徒受了聖靈浸之後，就停滯下來，不再好好的在神的話語（聖經）上更深的追求生命的長進和造就。結果只有外面屬魂的熱心，卻缺乏了內在屬靈的真理知識，於是都變成哥林多教會的那一班受了聖靈浸仍然活在肉體裏的屬靈嬰孩一樣；成事不足，敗事有餘，對神的道只有破壞而無建設；不但不能榮神益人，反而作出很多結黨紛爭嫉妒混亂……等事，就比那未受聖靈浸的信徒，更能羞辱主的名了。於是便成了千萬人進入豐盛恩典中的絆腳石，這實在是一件非常值得痛心的事！更是今日教會中的一件極其嚴重的問題，我們是不能不加以注意和糾正的。考其原因，固然是由於他們自己沒有好好的用功去查考聖經，愛慕那純潔的靈奶，而另一方面也是由於領導他們受靈浸的，未有進一步繼續好好的用聖經全面的真理知識去栽培餵養他們；雖然他們已經受了聖靈，但對於聖靈充滿之榮耀真理卻仍是一無所知的，以致陷入了這種可怕的光景裏面。

原來一個先天足的嬰孩，喫奶分量當是比那些先天不足的要多一些，照樣一個受了靈浸的信徒，所需求的靈糧供應分量，也該比那未受靈浸的信徒倍多的。如果屬靈褓姆餵養得宜，嬰孩靈命固能迅速長成活潑可愛；但相反地，屬靈褓姆若是沒有盡責按時分糧的話，這班嬰孩靈命必會趨向畸形發展，長得頭大身小，那便十分虧欠神的榮耀了；同時聖靈充滿全備祝福，亦因此而被打了一個大大的折扣。所以每一位受了靈浸的信徒，當多在至聖真道上造就自己。倘若沒有神的道藏在心裏，試問怎能行出神的道呢？屬靈生命和恩賜是一朝便可

從神而得，但屬靈生活卻是必須經過神的道（聖經真道）長期修剪和不斷的澆灌，才能結滿各類聖靈的果子，歸榮耀與天父的。

（2）「儆醒禱告」 「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12）聖徒每天必須與惡者魔鬼爭戰交鋒，若非靠著聖靈儆醒禱告支取天上而來的力量，實在無法得勝。所以主說：「總要儆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太廿六：41）我曾有這樣的一個經歷，當我受了靈浸之初，靈性光景真是很好，讀經禱告津津有味，心中充滿甘甜喜樂。但過了不多時，便覺得完全不同了，靈性日漸低落消沉，軟弱癱瘓無力，竟比未受靈浸前還大大不如。我當時心中非常恐懼，不解是何緣故，暗想這到底是不是真的被聖靈充滿呢？如果是真的話。何故心靈會疲憊困乏到連讀經禱告親近神都提不起勁了呢？我愈是順從肉體想去睡覺休息，靈性就越發墮落得厲害，幾乎連那不該想不該作的事都想做出來了。唉！我簡直沒有半點力量能夠站得起來！但感謝神！當這最危險的一剎那間，聖靈忽然提醒我耳朵，使我想起這是魔鬼的工作，牠要使我受的靈浸歸於無效，所以如此攻擊我，我若非靠聖靈禱告抵擋那惡者，實在無法勝過牠的。於是我振作精神跪下大聲迫切流淚祈求主（我已多時沒有這樣開口大聲禱告），果然就靠著主的恩典又再站起來了。以後每逢覺得軟弱困倦到不願禱告之時，我就越發多方不住的迫切祈求，揚聲讚美神的名，撒但就轉身逃跑了；而我裏面的力量再一次靠著聖靈得以剛強起來。因而我亦經驗了大聲禱告的能力和果效，日後我便儘可能的大聲儆醒禱告（當然要以不妨礙別人為原則）。此後，我發覺魔鬼對我攻擊是絕不肯放鬆半步，反而愈來愈厲

害，但又發覺聖靈恩功予我保守愈是更顯奇妙周全了。哈利路亞！

同時我們更不可忘記的就是要常操練用靈（方言）禱告，這對於我們的靈性會有極大的造就和幫助的，從而更能學習順服聖靈的引導，逐漸便可成爲一個被聖靈控制支配的人。聖靈充滿並非一次便夠，乃是不斷的繼續追求，直至福杯滿溢，天天湧出活水，神賜順從祂之人的聖靈是無可限量的。愈肯追求的，神愈要更多的賜給他，不肯追求的，往往連一點點都失落了。因為「凡有的還要加給他，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路十九：26）

記得我初蒙大恩，所說的方言非常簡單，有如孩子講話（原來初受靈浸所說的方言，多是屬於喜樂和讚美那一類的），但因我覺得神所賜給我的都是可珍貴的，所以我心中愛慕，天天不住追求進深，後來感謝神果然賜我說出許多能使我自己得造就，及能繙出來造就別人的方言來。「我作孩子的時候，話語……心思……意念像孩子，既成了人，就把孩子的事丟棄了。」（林前十三：11）直到如今，我晨更禱告時必是先用靈（方言）禱告，用靈（方言）歌唱（靈歌），然後又用悟性（平時所說的話）禱告，為各事各人祈求。這對於我靈性上的造益，真是萬口難述說得盡，這是神極大的憐憫。我要將頌讚榮耀歸給那位愛我的神！而我又常看見許多的弟兄姊妹，他們獲得這寶貝，竟全不知珍惜，反而輕視神所賜的恩；一次得著就不再往裏面追求長進，結果就都糊裏糊塗的失落了，以後就不容易再開口說出來，還要起來敵擋反對。這真好比「把聖物給狗，把珍珠丟在豬前，他踐踏了珍珠，還要轉過來咬你」一樣可悲嘆的事。所以，我們當時常「用靈禱告，也要用悟性禱告。」（林前十四：15）這會使我們得著無比能力與撒但交鋒爭戰，並可得勝有餘的。「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

告祈求，並要在此徹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弗六：18）

（3）「對付罪惡」 一個被聖靈充滿了的人，並非立刻就會進入完全的境界，乃是要竭力追求。故當非常小心的徹底對付罪孽，遠離罪惡，勿為魔鬼留地步。魔鬼害人手法高超，牠不會叫我們去偷盜、搶劫、殺人、姦淫……，因為這樣我們必不會上牠的當；牠乃是叫我們有時發一下脾氣，有時心中暗暗嫉妒憎恨人，有時說句謊言或污濁的言語，有時去看一場電影或悄悄地去享受一下罪中的逸樂，有時發生貪慾或邪念，有時想那些不該想的事情……諸如此類一些在人看來似乎是無關緊要的平常事，而其實卻盡都是罪惡的事。我們絕對不能輕忽容讓那最小的罪，因為「死蒼蠅使作香的膏油發出臭氣。這樣，一點愚昧，也能敗壞智慧和尊榮。」（傳十：1）一點極小的罪都能使我們屬靈的生命被玷污，故此，必須要處處小心謹慎提防。當試探來時，我們若立刻禱告，靠聖靈力量去抵擋它，聖靈必保守使我們得勝有餘；但如果我們忽略禱告，而順從魔鬼的試探，雖然肉體可以為所欲為的暫時舒暢一下，但靈性就要遭到虧損，並叫聖靈為我們擔憂。起初我們犯了這些罪時，都會受到聖靈責備，我們會感到羞愧、難過、痛哭、憂傷；但如果不肯徹底剷草除根對付清楚，久而久之就會消滅聖靈的感動了。雖然起初聖靈感動力強，必須要我們立刻解決此罪，若不解決，心中便沒有平安。但因我們體貼肉體，故意拖延時間抵擋聖靈，於是聖靈的感動力就逐漸微弱下去，甚至完全被撲滅了。那時，不但不覺這些罪是羞恥，反覺得是無關重要的事，越做就越遠離神了。那是多麼可怕的事啊！故我們必須極力拒絕自己肉體的喜好，因人最大的仇敵就是自己。

靈恩要道 如何保持自己一直被聖靈充滿

我們的心門倘若向魔鬼開放了一點點縫隙，那就不得了，牠的腳只需要踏進我們門縫一步，就有辦法，漸漸的牠便把整個身子都擠了進來，那時我們才趕牠走恐怕就無能為力了。故此，當我們偶有軟弱跌倒時，切切不要忘記，立即到主的寶血泉源洗淨；因主寶血常新，大有能力。不但在神面前要認罪悔改求赦免，還得在人的面前承認自己的罪，並要求人的寬恕。我們的罪若在神人面前完全解決，魔鬼就不能再有所作為了。「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承認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箴廿八：13）

昔日以色列民過約但河，進入迦南美地時，按神的旨意原是要他們乘勝追擊，將迦南七個惡族的人全部剿滅，以免留有後患；而神更是應許為他們爭戰，使他們有足夠有餘的力量去除滅這些敵人，只要以色列人肯同神合作就成了。但是可惜以色列人並沒有順從神的話，沒有趁機將迦南各族滅盡，竟然留下一些餘種；日後，這些迦南餘民竟成了以色列人網羅機檻，肋下的荊棘，遺患無窮了。請問每一位已進迦南應許福地（被聖靈充滿）的信徒們，你有無滅盡那迦南惡族（自我生命情慾罪行）呢？如果你不靠聖靈大能趁機將你的肉體惡慾罪行治死滅絕的話，有一天你必會為它們所勝，那時就後悔莫及了。不要忘記神已經把足夠的力量賜給了你，只要你肯與聖靈合作，自然就不難得勝肉體自我生命。然而你若不肯與聖靈合作，反去隨從肉體，神也不能勉強你；但你必須小心，因那些罪慾惡行的勢力，必要成為使你遭遇禍患的網羅機檻。那時如何是好呢？所以保羅這樣教訓我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加五：16／17）

許多聖徒只曉得歎息自己的軟弱，總不曉得讚美主的剛強；被聖靈充滿之後，竟依然犯罪，還天天求主賜力量幫助自己勝過罪惡，殊不知主早就賜給了你，只要你肯把自己完全交給聖靈管理就是了。比如主已賜給我們雙手，只要我們肯用它就能作出許多事來，但我們若偏偏不肯動用，那又還能怨誰呢？當知道遵守主道的人必不致遭受無故咒詛，而違背主道者必多受鞭打管教無疑。凡遵守主道的人都必須要絕對順從聖靈，真正順從的人定必要付上代價，宣佈與罪惡絕交，與撒但一刀兩斷。因聖靈絕不會住在一個污穢的心靈裏，犯罪的人必失去神的同在。主若從我們心中收回聖靈，那時怎麼辦好呢？因此必要嚴格對付罪惡的事，雖然這樣可能會使肉體暫時受一點苦，但卻是值得的，因為靈魂將要獲致永遠的平安。如果我們一面想順從聖靈，而一面又捨不得丟棄罪惡，這個後果將是非常可怕，原來不費力的順從是毫無價值可言。欲想時常被聖靈充滿，必須注意保持內心的聖潔。「你的衣服當時常潔白，你頭上也不要缺少膏油。」（傳九：8）如果心中仍然包藏罪穢，將來如何見主面呢？豈不知我們追求聖靈充滿的目的，就是為了追求聖潔嗎？因非聖潔是不能見主面的啊！「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加五：24）

靈恩要道 如何保持自己一直被聖靈充滿

（4）「多作見證」 「你不要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提後一：8）主急切需

要我們為祂的寶貴靈恩作見證，正如祂急需我們為祂的寶貴救恩作見證一樣。今天有千萬信徒尋來尋去都尋不著得福捷徑，我們尋見的人為何不給他們引路呢？為真理聖靈作證不但可使別人得福，自己亦先蒙受其惠；因我們愈是見證聖靈能力，聖靈愈是要保守我們，因為神因著祂自己的大名不能不負責引我們走義路。同時，當我們願意為主作見證時，必是甘心樂

意關閉後路方可。愈多作見證，愈感到手已扶犁實不該再向後看了；只能向前，不可退後，因主賜我們的是護心鏡，不是護背鏡。越是努力向著前面奔跑，越是更加促使我們靠主儆醒謹守敬虔度日。這樣的人，有一天他必要得著主所賜的獎賞和稱讚。

其實每一位領受了天父所賜豐盛祝福的信徒，都該是榮耀聖靈的見證人。無論我們的見證能造就人幫助人，或是絆倒人敗壞人，都必須在主面前負全部責任。前者固然得福，而後者所受的責打也是非常嚴重可怕的。因主說：「多給誰，就向誰多取，多託誰，就向誰多要。」（路十二：48）為此我們又豈能不切切謹慎提防，戰戰兢兢靠著聖靈而行事呢？願主幫助我們勝過世界、魔鬼和自己，天天活在祂的裏面，用剛強仁愛謹守的心，善用祂所配備給我們的各樣屬靈恩賜，更加結滿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的靈果，見證主的榮耀。

（5）「想念基督」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西三：2/4）我們若從主受了聖靈，就當思念天上屬祂的事。因我們不再是屬地上的人，雖然暫時仍存留在世，目的都是為要拯救靈魂；故當度其在地若天的生活，除去世俗情慾，天天仰望我主耶穌榮耀降臨的大日子。黑夜已深，白晝將近，主必快來！而世上尚有千千萬萬的信徒仍是迷戀世俗不肯轉回，國家還有千千萬萬的同胞仍是剛硬悖逆，隨從偶像或未認識真神；還有我們所愛的家人戚友，麥秋已過，夏令已完，他們還未得救……主若今日再來，他們都要一同陷在極痛苦的災劫中，我們該要怎樣的迫切為他們

日日充滿聖靈

bE $\frac{4}{4}$

3 3 3 2 3 4 | 5 1 5 3 |
 我靈務要謹慎提防，
 順服聖靈管理支配，

2 3 4 6 5 4 | 3 = 0 |
 仇敵勢力多兇猛，
 治死肉體諸惡行，

3 3 3 2 3 4 | 5 1 5 3 |
 惡魔紛紛攻擊四方，
 使我藉著血水聖靈，

2 3 4 6 5 4 | 3 =
 儆醒禱告力爭戰，
 身魂靈全然成聖，

5 5 | 6 1 - 7 6 | 5 3 -
 敬求我主將祢真道，
 鎔煉之火將我煉淨，

3 3 | 2 6 5 4 | 3 =
 澆灌堅固我內心，
 為主真理作見證，

5 5 | 6 1 - 7 6 | 5 1 -
 洗我一切邪情私慾，
 追求聖潔生命能力，

1 2 | 3 5 4 · 2 | 1 = 0 ||
 根深栽於我真神。
 日日都充滿聖靈。

2、5、6、13)

的靈魂焦急哀哭禁食祈求才對呢？救人都來不及了，那還有閒心去戀慕這將要傾覆滅亡的世界，與人斤斤計較一日之長短呢？那還有閒心為自己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呢？當知主以祂的靈澆灌我們，就是要我們以天父的事為念，以基督的心為心，趕快把握時機，盡力傳福音，發單張，救亡靈。何不讓聖靈更多的佔有我們，使用我們呢？當我們目標一向天上注視，一切犯罪的傾向自然就都會消滅無存了。

本人未受聖靈時，心中常被一件世事纏繞，無法得釋放，但被主靈充滿後，靠著聖靈大能得以一心完全注意屬天上的事情，不但不再被那些屬地上的俗事捆綁，而且有時偶然想起都覺得鄙厭可憎了。所以我們「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西三：1）「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羅八：2、5、6、13）

八、傳道人都當經驗聖靈浸

主說：「你們要受聖靈的浸。」凡屬基督徒都當如此遵行主命，又何況是基督的僕人和使女呢？初期教會每一位使徒，甚至管理飯食的人，都是受了聖靈浸的，因惟有如此，方能為基督耶穌作全面真理的見證。

雖然在五旬節前，基督的靈還未澆灌下來之先，施浸約翰及在他以前的眾先知，都是沒有受過靈浸的，而他們也能夠作出偉大的事。（他們都是有聖靈感動的工作，但神膏祂僕人和膏祂愛子的聖靈分量，顯然是有差別的。因聖經說：「神賜聖靈給祂（耶穌）是沒有限量的。」（約三：34）又主耶穌在世時，曾差遣七十個門徒出去作工，他們亦是未受聖靈的。因那時主還未得榮耀，父應許的聖靈還未降下來。然而，這七十個人卻也一樣能夠傳道、醫病趕鬼；可見未受聖靈浸的工人，也能傳道及行神蹟奇事，然而那更重要的事——就是把人帶進被聖靈充滿的境界裏面的任務，便無法達到了。因為只有那自己領受過神兒子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恩膏之工人，才能勝任這特殊的使命，亦惟有他們才能明白此事的重要性。

試看昔日鼎鼎大名的亞波羅（徒十八：25／28），他是一位大有學問的傳道人，最能講解聖經，他已經在主的道上受了教訓，心裏火熱放膽傳神的道。然而，他只曉得「約翰的浸禮」，而對聖靈的事卻是模糊不清的，因為他還沒有領受那更完全的真道。雖然他能將耶穌的事講論教訓人，無奈不能帶人進入基督的靈恩裏面（人必須有了基督的靈，才能明白屬靈的

奧秘)。後來，還是得到已有屬靈經驗的百基拉和亞居拉夫婦幫助，把神的道更加詳細的對他講解，他方才明白這完全的真道，並虛心地領受了。從此，他對聖靈就有了親切深確的認識，傳道時就極有能力引聖經見證耶穌是基督（基督是受膏之意——是主在聖靈中的名字），並且以後就更幫助那些蒙恩信主的人進入更豐盛的恩典中了。

今天有許多神的僕人們，都像亞波羅般大有學識、口才、資歷、熱心，也大得神使用，大得人敬重，無奈只可惜沒有徹底遵從主的囑咐領受聖靈的浸，以致聖靈能力無法在他們身上發揮得更完全。因此，他們無意中便坐失了那本來當得的更完全之事奉能力，於是神也就不能按照祂自己原定的計劃和旨意更完全的使用他們了。這是何等可惜的事！

傳道人充其量只能將自己所有的分給別人，斷不能將自己所無的流露與別人。倘若一個傳道人自己未曾用生命去經歷過聖靈與火的浸，他就無論如何都不能幫助別人經歷靈浸的祝福；正如一個未曾經歷過悔改重生的人，決無辦法幫助別人得著悔改重生的經驗一樣。縱然向人傳講多少遍聖靈充滿的訊息，亦無非是一些虛泛無效的教義和理論而已，不論講章怎樣動人，都無辦法領人進入那完全真實和正確的境界裏；聽道的人至多只能發出一陣望梅止渴之感，而終日摸索亦總無法尋得那條真正能夠到達生命活泉的蒙福捷徑。

如今讓我們再看看原始教會使徒們的傳道工作和功效。這班無學識的小民，並沒有學問、口才、地位、資歷……，他們既沒有美麗動人的講章，更沒有人事物質支持。然而，他們裏面卻有一樣不可缺少的寶貝——就是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恩膏，這寶貝足以使到他們腳蹤所踏的死寂地帶，瞬刻之間便充滿了生氣和活力。他們所傳的雖無高言大智，卻是來自天上的

生命訊息，藉著神蹟奇事，把十架流血而榮耀復活之基督耶穌活生生的高舉起來。人們若碰到他們，就會接觸到這位生命之主，從而便扎心悔改痛哭認罪，把生命呈獻給永活真神了。使徒們的工作，不單是傳道醫病趕鬼，更有一個特殊任務，就是帶領信主的人接受聖靈的浸。由於他們全身佈滿了生命能力的電流，方才能夠把這能力藉著「講道」、「按手」、「祈求」傳遞給那些相信而又渴慕的人。他們必須幫助人領受了血（救恩）、水（真道）、聖靈（靈恩）完全的見證，方算在神人面前盡職無愧。因為信道的人若有聖靈同在，凡事都蒙祂負責、教導、看顧、引領，就必能進入完全的真理信仰中，並蒙聖靈保守一生的道路直到見主的面。況且，人們得了聖靈之後，若肯順服聖靈行在真道中，很快就能起來為福音作見證，把這生命之道傳遞給更多的人。如此，主耶穌全備的救恩，很迅速便被廣傳到地極萬邦了。這種有成效的工作，是神所喜悅的，因這本是祂原定的旨意，我們又豈能不羨慕呢？今天我們若遵主命接受靈浸，亦可同樣獲得這寶貝（生命聖靈），並都能像使徒們一般發出那種屬神超然的力量。「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林後四：7）

蒙恩人未受靈浸之先，已在各宗派禮拜堂主領佈道大會，恆見不少罪人得聞真道便決志悔改歸主。但可惜他們未得聖靈能力保守，火熱的心一下子就冰冷下去。久而久之，有些又再重返魔鬼的國度中，有些更被魔鬼帶到那些只傳異端不講真理的禮拜堂，一生涯其假信徒的生活；還將金錢能力奉獻給魔鬼，徒增撒但勢力，與神作對，其後果真是不堪想像。只有極少數的人，仍活在主的道中，但因缺乏聖靈大能，靈性都是時覺冷淡枯乾，無力愛主事

主。日後我領受了靈浸，方知聖靈工作效驗奇妙，若非依靠聖靈，外表工作縱然好看，也都沒有實際果效的。因此我知道，若未指出一條完全正確的道路去帶領信主的人，就是未曾盡我從主所受的傳道職分；我必須完全依照著神吩咐的方法去做，這些建造才不致成了草木禾稽的工程。日後屢次試傳「血」、「水」、「聖靈」完全真道，果然都能收到萬分奇妙的果效。因此立志一生高舉聖經全面真理，為基督十架寶血真理聖靈作完全的見證。

想到有一天，在基督台前交賬時，各人工程必然顯露。主計算祂僕人們的工作，並不在乎有多少輝煌熱鬧，乃在乎有多少行在祂的旨意中。主乃是用生命來測量我們的工作，用烈火來試驗我們的工程。到那天將有數不過來的神僕們，要切切懊悔自己在世上沒有完全遵照主話去行，不但自己得不著這聖靈莫大祝福，還帶同千千萬萬該要得福的信徒，都喪失了這寶貴的福分。試問那時所受的虧損，還可以用甚麼方法去補救呢？

魔鬼深深明白，設若神的僕人們都遵主命接受聖靈與火的浸，神就能照著自己原定旨意和計劃來使用祂自己所揀選的器皿們。果能如此，教會的信仰必然合一，異端假道、嫉妒紛爭，眨眼之間便都要撲滅了；真理聖靈掌權，支配控制整個教會，信徒們都要回到純全生命的信仰中，個個被聖靈充滿大有能力起來作證，魔鬼自己的國度時刻就要崩潰無存了。因此，魔鬼為要圖謀破壞神的計劃，又焉能不竭力設謀，盡量攔阻神所揀選的器皿們去得到這個寶貝應許呢？

當神的僕人們聽到神的訊息，正願意虛心渴慕追求神恩之時，魔鬼立刻就來施行恫嚇，使到他們多方顧慮。有些誠恐被聖靈充滿之後就要受人反對逼迫，傳道之門因而就要被關

閉，工作失落家人就要挨饑餓……這一連串的問題果然嚇得他們畏縮不前。有些又因太過看重自己的地位和名銜，惟恐一經接受聖靈浸，勢必要將以前所傳「不完全」的訊息推翻，為了顧全面子和身分，只好硬著心腸一錯再錯，甚至錯到底。雖然聖靈多次催促提醒，不住敲啟他們的心門，無奈因著飯碗、人情、面子……等等問題，終於又消滅了聖靈的感動。可歎魔鬼害人毒計真是周全，掩飾得絲毫不露破綻；多少傳道人日夕勸人提防撒但的陰謀詭計，而自己卻不幸被他迷惑住了。其實，以上一切的顧慮都屬多餘的，當知我們是神的僕人，難道慈愛的主人會忍心撇下我們不理麼？養活我們的並不是人，乃是神！祂是何等眷顧自己所愛的僕婢。只要我們甘心聽從祂的話語，謹守祂的命令典章，肯順服祂，向祂效忠，難道祂還會失信叫義人受餓嗎？斷乎不會！因神是信實的。縱然主有更高美意，定要我們為祂的真道受一點苦，也是我們義不容辭的本分事啊！既然如此，我們還有甚麼可懼怕的呢？再說，求人稱讚和求神稱讚那一樣實在呢？人的話和神的話那一樣可靠呢？個人面子與多人靈魂那一樣貴重呢？今生短暫得失和將來永遠賞賜那一樣有價值呢？我們若權衡一下其中的利害和輕重，就必願意討主喜悅，甘心樂意撇下地上一切認為最好的東西，去換取那更寶貝的屬天福分了。

主的恩膏是千真萬確的，我們絕對不需要疑惑！何不今天就來到主的寶座前，靜靜地省察自己的工作和生活，到底有沒有被聖靈充滿？我們必須從裏面發出一個確實的回答。若是沒有的話，請今天就屈服在主的腳前，承認自己裏面的缺乏貧窮，破碎自己，並承認自己以往不信疑惑的罪，你將會有極奇妙的發現。這決不是羞恥，乃是極榮耀的事！你若獲得此

生命活泉，就必湧流不息，你便會發現以前錯過神的恩，是何等的不智！並將要勇敢起來見證這五旬節的恩膏，領人進入這豐滿的福分裏面。

今日是聖靈工作的時代，我們必須要得著祂的能力才可為主工作，因這原是父神為我們豫備的。有了聖靈就有智慧，祂將要啟示我們更多屬靈深奧隱祕的事，不是以前用人的頭腦推測探討所能理解的。祂要帶我們用生命去體驗那豐富實際的能力，不是以前從教義理論中所能揣摩得到的。祂要把我們的信仰帶到最完全的地步，領我們的工作進入更高深的境域。今天祂給我們勇敢膽量傳出神要託付我們傳的訊息，等到有一天，我們或者要為神的道遭受極大苦難試煉逼迫時，祂還要保守我們至死忠心去得著那生命的冠冕。

在這末後的世代中，完全篤信、遵行、宣講聖經全面真理的傳道人，實在太少太少了！蒙了大恩的神僕們！我們豈可不挺身而起大聲疾呼的見證元首基督耶穌是聖靈與火的施浸者呢？「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麼？」（斯四：14）如今是末時了！倘若我們都肯把握時機以身作則的為五旬節聖靈作個真實活潑有力的見證，聖靈必然很容易的在人心中發生奇妙的果效了。我們理當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所求於管家者乃是忠心。我們怎樣領受了主的恩膏，也當怎樣去幫助別人；若再含糊下去閉口不言的話，就將是那掘地埋金的惡僕，等到主人回來算賬時便有禍了啊！

今天神的子民犯了一種最普遍而又最嚴重的大罪，就是藐視神的訓誨及違背神的命令。而傳道人最大的愛心，並不是體貼人，遷就人，對人發出虛浮好聽的話語（那是對人無益而有害的），而是要忠心代神發出正確真理的訊息，去喚醒教會中千千萬萬沉睡的靈，把他們

從罪惡死亡邊緣中挽回過來。欲想信徒癱瘓軟弱失敗無能的屬靈光景，一變而為剛強喜樂得勝有力，唯一辦法，就是把他們引進這完全純正的真理信仰裏面。

然而，若有人願意作神的出口，他們必須付上甘心忍受四周圍的人之反對、譏諷、毀謗、辱罵的代價。我們不當畏懼人的批評與逼迫，因為從來維護真理的人，沒有一個不須背負十字架的。主說：「人都說你們好的時候，你們就有禍了，因為他們的祖宗待假先知也是這樣。」（路六：26）「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太五：11／12）所以，我們理當剛強壯膽。如果每一位領受了聖靈全備祝福的傳道人，都願意在神面前效忠的話，這屢次被撒但企圖撲滅掩藏的真理亮光，便可迅速復燃起來了。

「無論何人遵行這誠命的，又教訓人遵行，他在天國要稱為大的。」（太五：19）「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6）

九、屬靈的恩賜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一：17）

「弟兄們，論到屬靈的恩賜，我不願意你們不明白……：恩賜原有分別，聖靈卻是一位。職事也有分別，主卻是一位。功用也有分別，神卻是一位，在眾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知識的言語；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還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病的恩賜；又叫一人能行異能；又叫一人能作先知；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又叫一人能說方言；又叫一人能繙方言。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神在教會所設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先知，第三是教師，其次是行異能的，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幫助人的，治理事的，說方言的。」（林前十二：1、4 / 11、28）

聖靈賜人各樣不同的恩賜，目的是要把屬神的能力配備在每一位受靈浸而又被神設立於教會中擔任聖職的人之身上；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教會；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對內作教會的指導者，對外作教會的見證人。所以，真正屬靈的神聖職事，決不是人所設立，而是神親自設立的；更決不是一般普通人所能擔任，而必須是蒙受了聖靈恩賜的聖徒才能勝任的。然而，在今日的宗派公會中，一般被人公認擔任聖職的人，

距離這個定例到底有多遠呢？許多被稱為牧師、教師、執事、長老……的領袖們，對自己重生得救的事，還未弄清楚，對那事奉神最不可缺少的靈浸經歷也就不必談了，更何況是切慕屬靈恩賜的事呢？

屬靈的恩賜，並非是從神學理論中可以學得來的，乃是受過靈浸而又切慕恩賜的聖徒，藉信心祈求而直接從神那裏領受得來的。其功用之目的為要運行在教會中，配合各種聖工上的需求；更能引起人們對神的注意，使人看到神奇妙的同在，因而認識神的公義、聖潔、威嚴、良善、慈愛、信實、大能……等榮耀的品格。現代的公會宗派多是注重教義、學說、儀式、口才、辯智及屬物質的傳福音工具……，這些東西當然亦有其本身的功用和價值，但唯一真正能夠使人受感動而徹底悔改的，還是聖靈恩賜的那種超凡屬神的力量。今日公會宗派冷淡無能的光景，真是有目共睹；雖有輝煌壯麗的大禮拜堂，及大有資歷學問的名牧，財富、人事、物質、組織都全備……，可惜只因缺少了真正屬靈恩賜的緣故，以致十架榮耀大能福音仍是遲遲沒有辦法傳開。

初期教會的屬靈恩賜，為何總是不多顯現在近今各公會宗派中呢？是現世紀無此需要嗎？是神收回了嗎？都不是的！相反地，神正是急切地等著要賜給我們，因末世教會正處於這個充滿了不信惡氣氛的太空時代中，人心傾向無神理論、異端邪教、罪惡淫亂……，屬靈恩賜正是宣揚基督福音的唯一最有效力之兵器。或問：「既然如此，為何神又不把這些寶貴恩賜放在祂所揀選的偉大器皿（大佈道家）裏面呢？」原來，不是神不願意這樣做，其實神久有此想，只可惜祂的器皿們對屬靈恩賜多存著「不信」和「不要」的態度，也沒有徹底的懇

切追求，所以神只好任憑他們了。但他們幾時「信」和「要」，神必然照著他們「所信」和「所要」的為他們成全；因為神本來就不願意勉強人，而是願意人切慕祈求祂寶貴的恩賜！

然而，現今背道教會（公會宗派）對主愛心冷淡，信心倒退，眼目多是傾向世界物質，沒有注視神的作為；對屬靈恩賜全不感興趣，不知神在基督裏所賜教會的恩賜都是美善的，都是有益的，非但不肯付上重大的代價去切慕謙卑追求得著，反存恐懼畏怯的心，懷疑神的慈愛和信實；以為追求靈恩就會遇到邪靈，以為主耶穌會忍心欺弄那些為祂寶血所救贖而又誠實尋求與祂同行的人。這種錯誤的見解，實在多麼叫主傷心！他們輕視神所賜的恩，還大唱屬靈高調說：「我們單要主，不要恩賜。」這話說來似覺非常愛主屬靈，然而卻僅是他們原諒自己拒絕恩賜的遁詞而已。試想，一個真心愛主的人，怎會只圖滿足自己個人屬靈享受，就忍心撇下千萬饑餓痛苦的靈魂於不顧的呢？原來一個真正屬靈的人，他必是以基督的心為心，他裏面必是滿有熱愛別人靈魂的負擔。因而他必然切慕屬靈恩賜，目的要為基督而得人，來滿足主的心！主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約十四：21）而「要切慕屬靈的恩賜」（林前十四：1）正是主的命令，愛主的人豈可不依從呢？

聖靈浸和屬靈恩賜不能普遍顯明在今日公會宗派信徒身上的另一原因，就是教牧領袖和信徒們多是忽略了聖經全面真理，各存偏見，各自堅持聖經某一部分片面的亮光，自成宗派，以致攔阻了聖靈在信徒中應有的工作。對屬靈恩賜亦是各懷成見，信心容量太狹小，往往只注重先知講道，就忽略了其他恩賜，因而陷在信仰分歧，不冷不熱的可憐光景裏面。

一個缺乏屬靈恩賜的信徒，不論外表看來如何屬靈愛主，實際上都不能滿足主的心意。

他們口頭上雖說愛主，卻把主所賜予他們用來事奉祂，為祂廣傳福音的恩賜摒諸門外，一味依靠自己的聰明和辦法來代替聖靈的大能；雖然他們自己看來感到極其滿意，但這樣的事奉，在神眼中看來卻是該隱的獻祭，不蒙神悅納的。按照神的旨意，祂是要我們完全依賴祂自己的方法，用祂為我們預備好了的屬靈恩賜，來宣揚祂的全面救恩真理，因惟有倚靠神的靈方能成就神的大事工。「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的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證。」（來二：3／4）

九種屬靈恩賜，效用功能各有不同，但都是神在基督耶穌裏為新約教會豫備的，為要達到「叫人得益處，造就自己，使教會得造就，彰顯十架福音的大能，使人看見神的同在因而悔改接受救恩，歸榮耀與父子聖靈三一的神。」之同一目的。其不同的功能效用分列如下：

（1）「智慧的言語」——一般未信主的非基督徒，一生從沒有與聖靈工作發生過關係，但他們也可能有卓絕的聰明智慧，並且都可以發揮運用這些智慧的本能，去建立許多屬地上的勳功和偉業。然而，這些智慧只不過僅屬人類天然的智慧而已，決不能施用在宣揚基督福音的神聖事工上。

這裏所說的屬靈恩賜「智慧的言語」，決不是從人而來的智慧，而完全是出自神藉著聖靈感動，特別賦予人的。「神的智慧」不同「人的智慧」；人類的智慧，在神眼中看來是愚拙的。因世人往往驕傲狂妄，恃住自己有限的智慧，就不肯追求認識神，反把神的智慧——十架大能福音——看為愚拙，因此神說：「我要滅絕智慧人的智慧，廢棄聰明人的聰明。」

（林前一：19）

有人以為人類天然的智慧，經過十架的對付，聖靈的潔淨，就變成屬靈的智慧，就可拿來用在神的聖工上，這樣想法還是未得十分周全。原來這種屬靈智慧是純然來自神的，世上的人，沒有一個能夠明白；因這不是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乃是神奧秘莫測的智慧。神能夠藉著聖靈把超凡的智慧言語，啟迪一個毫無聰明學問的愚拙人，使用他去成就各樣福音的大事工。神喜歡這樣做的原因，無非為要折服世上自以為有智慧的驕傲人，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自誇。

昔日主耶穌在世上，常有文士和法利賽人向祂挑剔問難，目的為要得著控告祂、陷害祂的把柄。然而，主耶穌充滿了聖靈和能力，曉得如何運用智慧的言語，巧妙回答駁倒那些來意不善的仇敵，並使他們狼狽驚慌羞慚而退。

例如，一次法利賽人的門徒問耶穌：「納稅給該撒，可不可以。」耶穌看出他們惡意的試探，就回答說：「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他們聽見就希奇的離開他走了。（太廿二：15／22）

又一次，法利賽人和文士，帶了一個正在行淫時被捉拿的淫婦，來見耶穌說：「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們，把這樣的婦人用石頭打死，你說該把她怎麼樣呢？」他們說這話乃試探耶穌，要得著告祂的把柄。耶穌回答他們：「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他們聽見這話，就從老到少一個一個的都出去了。而這位慈愛的救主，滿有憐恤罪人的心腸，對婦人說：「那些人在那裏呢？沒有人定你的罪麼。」婦人說：「主阿，沒有。」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罷，從此不要再犯罪了。」（約八：3／11）

類此的例子，聖經中實在多得不勝枚舉。主不但自己曉得運用智慧的言語，還囑咐門徒們說：「人要下手拿住你們，逼迫你們，把你們交給會堂……你們當立定心志，不要豫先思想怎樣分訴，因為我必賜你們口才智慧，是你們一切敵人所敵不住、駁不倒的。」（路廿一：12 / 15）果然，主升天後，門徒們多次被拉到官府公會前受審問，而他們都是從容不迫地用智慧的言語來應付這突然而來的危急局面。

例如：「彼得約翰說，聽從你們不聽從神，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們自己酌量罷。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不能不說。官長為百姓的緣故，想不出法子刑罰他們，又恐嚇一番，把他們釋放了。」（徒四：19 / 21）又「……各處會堂的幾個人，都起來和司提反辯論，司提反是以智慧和聖靈說話，眾人敵擋不住。」（徒六：9 / 10）這類智慧的言語，都不是他們豫先學習得來或想出來的，而是聖靈臨時感動他們說出來的。

這寶貴的恩賜，不但能使人有特殊智慧去應付各樣窘急的環境，更有助於傳揚福音的聖工。試看司提反殉道之前所講的那篇道（不是用腦想用手寫的講章，乃是聖靈所賜智慧的言語），是多麼有力動人！再看彼得約翰等無學識的小民，若不是得著智慧言語，又怎能寫出聖經中各卷書信呢？那位大有學問的保羅也因得著了這恩賜，才能把福音的奧秘發明出來。我們後世的人，都因他們善用了這恩賜，而獲得了福音的好處和各樣屬靈的利益！

屬靈的事，原不容易為人所能理解領會的，惟有用智慧言語才能清楚的表達出來。我們若完全依賴聖靈所賜的真智慧，就能隨時隨刻按著聖靈的智慧，講出一篇最適合當時環境而又最感動人心的道來；並不需要經過學習和想像，乃是聖靈忽然啟示我們的。聖靈藉著這些

智慧言語，鑽入人的心坎裏作工，人們方才明白神的恩惠，並願意接受它！這寶貴恩賜，不但幫助我們在屬靈職事上完成極大的果效，更能幫助我們在特殊試煉中，避免許多橫來的災禍。

(2)「知識的言語」 智慧的言語是理性以神的真智慧去解開神的話，而「知識的言語」乃是聖靈將這恩賜啟迪人的心靈，利用人類所能領悟的才智，去啟發屬靈超越的事情。主耶穌在世傳道時，常用最簡單淺白的比喻來譬解屬靈深奧的啟示；而這些比喻的內容，都是人們通常習慣而又熟悉的事物與常理。

例如，人們都曉得食物能養活身體，也熟習喫用各類糧食，因主耶穌就以「生命之糧」來比喻自己（約六：48），使人們得以領悟到靈魂饑餓的可憐光景，以及永生食物之重要性，就來接受赦罪救恩。又如人們都明白口渴的人需要喝水，因而主耶穌就用「活水泉源」來比喻自己。祂說：「凡喝這水的（凡屬這世界的一切名利情愛逸樂），還要再渴（都轉眼成空，不能真正使人滿足）；人若喝我所賜的水（若認識基督，得著永生平安喜樂），就永遠不渴（今生來世的問題都滿足解決了）。」（約四：13／14）

這種「知識的言語」之恩賜，常會落在一般知識簡單，而又未曾受過高深教育的信徒身上，他們隨時隨地都會被聖靈感動，用最淺白的事理知識，去解釋屬靈深奧的真理來，證明這完全不是出於人之學識，而是出於聖靈自己的工作。

「智慧言語」多著重靈感，「知識言語」多著重理性，兩樣恩賜若能配搭得合宜，定能幫助我們傳聖道時，「傳」得「寫」得更清楚，別人「聽」得「看」得更明白。這兩種恩賜

看來似乎是已顯在現代各宗派公會的一般傳道人的身上，但事實上距離聖靈的要求程度尚屬太遠。若傳道人肯虛心謙卑領受聖靈浸，聖靈加給他們更確實深切的認識，定當不止於此哩！

（3）「信心」

主耶穌在十架上成就了極大救恩，白白賜給世人，但如果人們不用信心接受，仍是無法進入救恩裏面。「你們得救是本乎恩（神的恩），也因著信（人的信）。」（弗二：8）人靈魂得救，信心實居最主要的位置，因此這信心被稱為得救的信心。

然而這裏所論屬靈恩賜的「信心」，與得救的信心顯然有些分別，乃是聖靈把這作工的「信心」恩賜加在一位信徒的身上，特要使他能經歷許多急難窘迫重大險惡的環境，仍能站穩並且得勝，好顯出神的權能。這特殊的「信心」，往往能推動神的手成就許多無比的大事；如摩西使紅海分開，約書亞叫日月停在基遍，以利亞求雨……等的信心，這是神特別賦予的，遠超過一般不認識神權能的人所領會之外。新約使徒們行異能醫病趕鬼，也莫不是憑著「信心」恩賜而行事。

例如，保羅在革哩底遇水險，雖有狂風大浪催逼，得救的指望都絕了；然而他卻因著確信神的應許，怎樣對他說船上眾人性命一個也不失喪，事情就要怎樣成就，於是他便安慰眾人，叫他們安心用飯得著力量脫險。果然，後來船被大浪損壞，而船上二百七十六個人都蒙神保守，泅水上岸得救（徒廿七章）。聖靈早就知道保羅必要遭遇此事，故豫先把這超然的信心賜給他，用來應付這兇惡險境，並拯救多人的性命。又如彼得憑著信心學效主耶穌履海，當他信心眼睛仰望主時，便得以安然在水面上行走。但當他眼目一注視環境，見風甚大便害怕，立刻就沉下去了。主趕緊拉住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疑惑呢。」（太十

四：28 / 31) 真的！信心能成就萬事，疑惑卻會破壞神的工作。無怪主說：「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就是對這座山說，你從這邊挪到那邊，他也必挪去，並且你們沒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太十七：20) 又說：「你們當信服神(有神的信)。」(可十一：22) 是的！我們若能得著聖靈所賜一點點的屬神信德，甚麼大事都能行出來了。後來彼得果然運用這樣的信心，在聖殿門口叫一個生來瘸腿的人起來行走(徒三：1 / 11)。

(4) 「醫病的恩賜」 這恩賜很能幫助傳福音工作；人們在疾病痛苦中格外容易接受聖靈感動，虛心為罪自責徹底悔改，也格外容易接受主耶穌在十架上成就的慈愛憐憫之恩惠。這恩賜是直接從聖靈而來，與醫藥治療絲毫沒有聯屬關係的。雖然廿世紀醫學昌明，但有許多醫藥不能醫治之症，靠聖靈大能都得著了醫癒。

昔日主耶穌在世如何撫摸病患者，叫癱瘋得潔，瞎眼得見，啞吧能言，瘸腿能行……如今仍是一樣。祂揀選一些僕人作祂的器皿，將祂慈愛全能的恩典釋放出來，無論傳道人用任何方式為人禱告(或按手，或代禱，或抹油……)，病者眼光都當完全仰望在慈愛的大醫生救主耶穌的身上，要知道作工的是神，不是人。然而，有醫病恩賜的人不可忽略一件最重要的事，就是必先要帶病人悔改；接受救主進入他們的生命中(已信主的人也要先認罪)，方才為他們祈求醫治，先赦罪後醫治是主耶穌救人的步驟。更有一件事我們不可不知的，雖然主在世醫治了許多被魔鬼轄制的人，聖經多處記載祂醫好了一切有病的人，但也有一次在畢士大池旁邊醫治了一個卅八年的病患者，而留下許多瞎眼的、瘸腿的、血氣枯乾的……病人；這也許是因為那處的病人求主醫治的信心及悔改的心未夠懇切的緣故。主耶穌也曾親口

說：「先知以利沙的時候，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癲瘋的，但內中除了敘利亞國的乃縵，沒有一個得潔淨的。」（路四：27）然而，這明顯的事實絕不會妨礙我們求主醫治的信心，反而會幫助我們更多省察自己在主面前的心到底如何。

各樣恩賜運用的原則都離不了「愛」，特別是醫病恩賜，若無憐憫同情疾苦的心，就會將神的恩典打了大折扣。因此聖靈常會將這恩賜，加在一些曾經久被疾苦纏繞，而又蒙了救主奇妙醫治的人身上。因為惟這樣經驗過疾病痛苦的人，才會發出那種迫切盼望主救病人脫離痛苦的愛心呼求；而這愛心，又是包含著信心在內的，因確信神真能醫治自己，也照樣能醫治別人。但有一件事不可忘記的，就是為病人禱告時，當知你不是在應付一個人，乃是在應付那轄制人捆綁人的撒但軍隊；你的心對病人當然要充滿忍耐和憐憫，但對那傷害人身體的魔鬼就萬不能如此，必須帶著神的聖怒和權柄，奉耶穌基督得勝尊名，嚴厲的斥責牠，咒牠，把牠趕出去。故此先帶人認罪悔改，免為魔鬼留有地步。

（5）「行異能」 這是神的權能藉著聖靈運行在祂的教會中，特別向那些不信神聖靈權能的人彰顯各樣奇事，遠超人類智力所能測度的範圍以外。

舊約時代，神差遣摩西亞倫在心腸剛硬的法老面前行了許多異能，神藉著法老王的不信，使祂自己的奇事在埃及地多起來。當亞倫以杖變蛇時，埃及的術士也用邪術照樣行，然而，邪不能勝正，到底亞倫的杖吞了他們的杖。古代神僕多有行異能恩賜，證明他們是受命於神作出口。新約主耶穌在世，也行了許多異能神蹟，如斥退風浪，海面行，以水變酒，五餅二魚喫飽五千人，叫死人復活……來證明自己屬神的身分。並且祂還應許門徒們說：「我

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約十四：12）果然，五旬節聖靈降臨在門徒身上，使他們得著能力，用百般的異能，各樣神蹟奇事，並聖靈的恩賜，為復活的基督作見證。主藉著使徒們的手，的確施行了許多異能奇蹟，證實祂的恩道。

例如，腓利在撒瑪利亞所行的異能，連那行邪術的西門也覺驚奇（徒八：13）；彼得叫大比大復活（徒九：40）；保羅叫猶推古復活（徒二十：10），又叫那敵真道的以呂馬瞎眼（徒十三：8/12）；甚至保羅的手巾圍裙，彼得的影子，都能醫病，這些事都充分地彰顯神的權能。又如保羅在米利大島上被毒蛇咬住他的手，土人以為他是兇手，天理不容他活著，但保羅竟把那毒蛇甩在火裏，並沒有受傷。土人想他必要腫起來，或是忽然仆倒死了，看了多時見他仍無遭害，就轉念說他是個神（徒廿八：1/6）。這正好應驗主的話：「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甚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可十六：17/18）的確，醫病和行異能的恩賜與信心恩賜，實有非常重大的聯屬關係的。

一個器皿若充滿了公義聖潔的靈，就必能行各樣奇妙的大事，甚至要使邪魔驚懼，惡靈戰慄。紅海看見摩西滿有神一般的聖潔，水便要分開立起成壘；日月看見約書亞滿有神一般的公義，便要停止在基遍；病魔看見彼得的影子和保羅的圍巾帶著神一般的威嚴權柄，都要轉身逃避了。神的工人若肯付上更多代價追求多與全能者在靈裏密切相交，神能使用他腳蹤所踏的每一寸土地都要得著釋放。在這迷信科學物質的世代中，我們當呼求神加給祂僕人們聖潔的能力，好叫神的聖權可以再如五旬節時一樣，從祂的器皿中顯示出來。教會若肯這樣

同心祈求，那位獨行奇事的神，必要側耳垂聽。

（6）「先知講道（即說豫言）」

說豫言恩賜是包含一切從神而來的靈感啟示的話

語；有豫先受感過後才傳講的，也有臨時受感立即就傳講的，但所傳的訊息都是從聖靈啟示而來的，與普通的講道不同。其功用有二種，一是關乎現在對信徒的造就、安慰、勸勉、責備、警戒……的訊息，二是關乎豫言將來必要成就的事。前者是新約時代每一位信徒都可以被神的靈引導說出此種靈感的話語（林前十四：31），後者則必須是被神設立有先知職分的人才能說的（林前十二：28）。而先知職分並非在乎所稱呼的名目，而是在乎他所發出的豫言等到成就時，人就知道他確是神所設立的先知了。（參耶廿八：9；申十八：22；徒十一：28）

舊約時代的先知幾乎都是被人公認作百姓的領導者，百姓有事必請先知求問神才敢定奪行止。但新約時代則略有不同，因信徒個個都有聖靈引導行蹤，並且都可以直接求問神。先知亞迦布豫言天下有饑荒及保羅被捆綁的事（徒十一：28，廿一：10／11），後來都應驗了，而當時的人們並沒有把這豫言作為一種決定性的引導。但無論如何，所聽的豫言，信徒都當慎思明辨，「不要藐視先知的講論，但要凡事察驗，善美的要持守。」（帖前五：20／21）

雖然新約聖徒都能一個一個被神引導說出靈感的話語，但等級卻是各有不同的，這完全視乎器皿與全能者之間的相交密切程度如何。大戶人家有金銀木瓦各樣的器皿，神說：「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提後二：21）又說：「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耶十五：19）可見恩賜雖由神賜予，但追求聖潔

能力卻是在乎各人自己。雖然聖徒們都可以獲得先知講道的恩賜，但惟有那甘願遠離世俗卑賤事的聖潔貴重器皿，才真能傳出神啟示大有權柄威嚴的聖言。

許多人都羨慕有這樣的恩賜造就教會，但真能明白作先知講道純正意義的卻無幾人。原來運用這恩賜的純正出發點，是必須要以神的心為心，惟有清心禱告日夕與神親密同行的人，才會摸著神那種因被悖逆負恩的兒女們棄絕和頂撞而發出來的歎息、哀號、悲痛的心情。明知傳出神的話，人們必不愛聽，但因神的道如火在心間燒著，又因與那位創造主深深表同情，不能不忠於代神傳話，因而對於人們的譏誚凌辱就在所不計了。耶利米說：「因為耶和華的話終日成了我的凌辱、譏刺。我若說我不再題耶和華，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我使心裏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閉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廿：8／9）這就是每一個真先知所應共有的負擔。

當我們寶貴那真實的「先知講道」恩賜時，切不可忘記聖經裏多次警戒我們防備那些虛假的先知。「親愛的弟兄，一切的靈，你們不可都信，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就是出於神的，從此你們可以認出神的靈來。凡靈不認耶穌，就不是出於神，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約壹四：1／3）真先知必然高舉耶穌基督的寶血，稱讚神兒子為大，並激勵信徒讚美敬拜父子聖靈三而一真神的。而假先知則是從事於不造就人靈性，並引人進入他們的錯謬信仰中，偏離神的聖道，多少人因他們的聲音已經墮入那可怕黑暗的網羅裏面。（參「提防異端」）

先知職分在神面前是有極大責任的，故千萬不可隨便假託神的名講話。傳神話之前，必

須先與神保持極密切的交通，得了神的話，就要忠心誠實勇敢的傳講。但切不可濫用，必須讓聖靈自己來運用；人在沒有聖靈能力運行時，妄自運用恩賜是一件極危險的事。求聖靈常常保守我們，因祂能救我們脫離這些可怕的事。（請詳閱「論先知講道」一書）

（7）「辨別諸靈」——這是看守護衛教會及攻擊撒但勢力的特殊恩賜，功用能分辨出甚麼是「聖靈」、「人靈」、「邪靈」的工作。雖然，撒但常會裝作光明的使者尾隨聖靈工作之後，企圖模仿神盡善盡美的聖工，但是凡在光明中與神同行充滿了聖靈的人，必定能分辨出真假來。

真正具有辨別諸靈恩賜的人，並不是個吹毛求疵的批評者，而是個一直充滿聖靈，經常與神有密切接觸的人。他聽慣了聖靈的聲音，就能分辨並拒絕那假冒之靈的聲音。正如孩子平時細心留意聽慣了母親的口氣，縱然母親離家出外，有人假裝母親的聲音來拍門，無論模仿得多像，孩子也能辨別出這不是母親的聲音來。又如兌換銀錢的人，一看便可分辨出真假的銀幣來。屬靈的人也能參透萬事，他敏銳的靈覺慣於觀察靈界的事，若一接觸到假冒的靈，他立刻就能分辨出來，並加以嚴厲斥責。

例如，保羅在腓立比遇見一使女被巫鬼所附，她一見保羅便喊著說：「這是至高神的僕人。」但保羅有辨別諸靈之恩賜，能參透邪靈發出來似是而非的話語，認清了巫鬼的真面目，就奉耶穌基督的聖名，斥責那巫鬼從使女的身上出來，不但攻破了撒但的計謀，還救了那使女脫離了惡靈的蹂躪（徒十六：16／18）。又如彼得能鑒辨出亞拿尼亞和撒非喇裏面的惡靈，嚴厲的對付他們欺哄聖靈的罪（徒五章）。後來又在撒瑪利亞看出了正在西門心靈中

作工的邪靈，於是又嚴嚴的斥責，並止住這西門在神面前存心不正的罪惡（徒八：21／22）。這都是辨別諸靈的恩賜。

不要以為一個受了靈浸的人，就沒有給仇敵作工的地位。底馬本是保羅的得力同工（當然是受過靈浸），但魔鬼卻能使他貪愛現今的世界而離開了神。我們能不戰兢兢切切的靠主站穩麼？邪惡的靈常藉著眼目情慾、肉體情慾、今生驕傲來引誘人，並毀壞人生命，藉此破壞聖靈在人身上所施行的至聖工作。當聖徒停止尋求神的聖潔、公義、仁愛、信德、真理，及停止禱告、讀經，而給肉體嗜好稍微讓步時，撒但立刻就來了。所以最安全的辦法，就是恆久與神同行，不斷的被聖靈充滿，追求聖潔。我們若思念那聖潔的，就必變為聖潔；若思念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必能像祂，魔鬼就不能在我們身上有甚麼工作了，因在我們裏面的比在世界的大。所以「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甚麼德行，若有甚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腓四：8）

我們更需要清楚明白一件事，就是那些已經受了靈浸並又切慕追求經驗屬靈恩賜的教會，一定難免會變成靈界的大戰場，因那裏若有聖靈的工作，就不免也有邪惡勢力的阻撓。但我們不必懼怕，若能靠著神的恩典，時刻儆醒不倦，運用辨別諸靈的恩賜，必能洞察分清甚麼是撒但魔鬼的詭計了。無論在甚麼地方，若遇到有人被惡靈所欺騙侵擾，我們也不必畏怯和苛責，倒當用極大的憐憫仁愛去幫助這人；我們可以奉主耶穌基督得勝尊名，靠賴羔羊寶血的大能力，嚴厲的斥責那惡者離開人身，使這人能因救主的聖名威權，而蒙拯救釋放。因基督耶穌是信徒的救主，祂的名超乎萬名之上。不要妄想完全沒有遇見撒但的工作，

因為只有沉沉睡著或不行真理的教會，才可絲毫不受撒但的侵擾而已。然而我們若不自暴自棄，積極運用神為我們豫備好了的辨別諸靈恩賜，撒但和牠的差役，定當無所遁形了。但是若有人未得此恩賜而又想鑒辨真假靈，最好就是依照聖經公開教導我們試驗靈的準則（林前十二：3；約壹四：1／6；約貳：7；太七：15／23），這方法是每一位相信主耶穌的人都可以採用的，並不限於有辨別諸靈恩賜的人。

然而最不幸的就是今日有許多本身未有任何屬靈經驗的人，妄自起來站在判斷的地位上，他們從未加試驗就隨便批評論斷屬靈的事，他們自己不明白聖靈的浸，還要極力攔阻別人蒙受聖靈所賜的福分。每當別人接受靈浸——神的靈正在人的靈裏作強而有力的工作時，便被他們認為是「假感動」或「邪靈作工」，他們往往在不知不覺間論斷了聖靈的工作，棄絕了那賜聖靈給人的神。藐視救主耶穌的寶血，懷疑父神慈愛和信實，這是一件多麼危險可怕的事啊！這樣的人，豈能不速速到主前認罪悔改麼？

（8）「說方言」 前文「方言究竟是甚麼」已詳述，但在這裏還有補述的必要。「說方言」的恩賜是聖靈特別賦予一些切慕的人，用在教會事奉的聖職上，與初受靈浸時所說的顯然有極大的分別。受靈浸時舌頭改變說出來的多是喜樂萬狀稱讚神為大的方言，那只不過是人一生經驗聖靈充滿的頭一步而已；若能繼續操練靈禱告的方言，就能使自己靈性得著益處。然而，不應以此為滿足，當更進深追求那能繙出來的方言使教會得造就。在教會事奉上，說方言的必須要有繙方言的搭配恩賜，而說的及繙的都必須在神面前負責任。如果事先沒有好好的與主密切連繫交往，或是生活不敬虔不聖潔，或是不肯作神忠心誠實的出口，或

隨著自己的私意而行，或未得神的啟示感動而妄自在人前故意炫耀自己所得的恩賜……這樣的器皿在神面前是可憎惡的，因此信徒絕對不可濫用或妄用這神聖恩賜如同玩耍一樣，這樣是會得罪神的。當知道說方言繙方言及先知講道說豫言的人是神尊貴聖言的出口，故當切切在神前自潔，不但心思意念要分別為聖，連口舌亦應完全奉獻給神，務要棄絕那戲笑、閒談、咒罵、撒謊、虛浮、惡毒、誇大、無益……的言語，因一個泉源不能出兩樣水，愛說屬鬼魔世俗的言談，實不配傳神聖潔尊嚴的話語。求主大能大力保守我們作祂神聖出口，為萬國萬民代求，單單說稱頌神造就人的好話。

(9)「繙方言」 聖靈有時賦與說方言的人自己有繙方言的恩賜(林前十四：13)，有時又會將這恩賜賦與另外一個人(林前十四：27)。藉著這恩賜將從方言而得來的啟示和勉勵繙出來，使教會每一位信徒都獲得造就和益處。因而就達到聖經所說「用靈禱告(方言禱告)，用靈歌唱(方言歌唱——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的讚美主，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神。」的事奉果效(林前十四：14／15；弗五：18／19；西三：16)。

「繙方言」是直接從神領受的屬靈恩賜，與普通的繙譯不同。不是學習得來的，也不是根據方言的字句繙，乃是完全依據耶穌基督的靈感動啟示而繙出神的話來。說方言和繙方言的人必須在神面前經過等候，清楚是主的吩咐才可運用這恩賜，並要在主前約束審慎，務求說的和繙的靈恩都準確無誤。話語的長短完全在乎所領受的靈感和啟示，但無論如何，說的繙的都必須與主相連接，決不可稍憑己意而行。

林前十四章僅是單單論到說豫言(先知講道)及說方言繙方言的恩賜，原因就是說方言

繙方言這同伴恩賜若是配搭運用得合宜的話，便相等於先知講道（說豫言）的恩賜一樣地能造就教會。或謂：「既然這三樣恩賜都是傳達靈感話語，那又何必多此一舉要用繙方言的方式呢？何不直接用說豫言——先知講道的方式傳達出來，豈非省時方便得多嗎？」這都是人們未明白職事恩賜的功用之緣故。原來，恩賜有分別，職事也有分別，功用也有分別，雖是傳出同樣靈感啟示，但那有說方言職事的若不是藉著說方言和繙方言的恩賜及方式，就無法達到傳神聖言的功用；正如那有說豫言恩賜的也不能用繙方言的方式，來達到其先知講道傳神訊息的功用一樣。何況，神有時要藉外邦人的嘴唇和舌頭（繙方言）向祂的百姓說話，又有誰說不可以呢？誰能攔阻神呢？故舉凡相信屬靈恩賜的人，都當尊重神所安排的職事、恩賜和功用。

這幾種傳達神訊息的恩賜，與辨別諸靈恩賜有莫大聯屬的關係；若要清楚知道所得的靈感啟示是否出於神，最好就是在神面前先自潔安靜等候，細察裏面正在感動你的靈，是否出於道成了肉身耶穌基督的靈。若經過禱告後，裏面清楚回答「阿們」，那就可以安心將自己交託給神去傳遞神所託你傳的真理訊息。相反的，若裏面不回答「阿們」，或模糊不清的，或感到不安，那就要立刻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斥退那聲音，並要閉口不言的安靜在主面前省察自己求寶血潔淨。在公共聚會中，特別是專為傳福音的大聚會，我們以為各樣屬靈恩賜的施用都應限於有經驗的人，免得有混亂之事發生，同時有不信的人在會場，我們更應特別留意小心，務使各樣恩賜盡善盡美的適當施用在聚會中，神的聖名才得著當得的榮耀。

無可否認，這說方言和繙方言的同伴恩賜，實在是神在五旬節恩典時代所作成的一件新

事，特為新約教會所保留的。因此，我們儘可坦然無懼的站在主的恩惠中，直等那完全的來到時，我們就要「面對面」了。

▲如何領受屬靈恩賜？

(1) 「受聖靈浸是先決條件」雖然許多未經靈浸的傳道人，也能得著上述九種恩賜（除了說方言和繙方言）中的一種或多種的恩賜（正如五旬節前神的工人們都能傳道醫病趕鬼行異能……一樣），但無論如何他們所得的每一種恩賜都是未曾完全的，因聖靈無法在一個未曾完全順服聖靈領受靈浸的人身上，彰顯出祂那更完全的作為，及發揮祂更美善的工作。

(2) 「必須要切慕祈求」神的恩賜不是一件毫無價值的普通東西，決不能抱著兩手不求自得的；而是必須要人認識其尊貴價值，甘心樂意付上代價懇切祈求才能得著的，因惟有這樣的人才曉得好好的珍惜善用神的榮美恩賜。當我們要切慕追求某種美善屬靈恩賜時，必定是要受到神千百次的對付和破碎，及至祂把這寶貝交給了我們，祂仍是不斷地要打碎我們這個瓦器，直至祂能夠很自由的將祂榮耀恩賜釋放出來。

(3) 「藉著別人接手」保羅要把些恩賜分給在羅馬的信徒（羅一：11），又兩次題到提摩太所得的恩賜是由眾長老及保羅自己接手分給他的（提前四：14；提後一：6）；可見尊榮的神實在樂意與人同工，使用人成為祂的器皿，作出祂釋放恩賜的工作來。只要這些器皿，充滿了聖靈，並一直活在神的旨意中，便能發出無上的效力。因此當一位主內肢體尋求渴慕恩賜及祝福時，我們就當向他表同情，並可安然依照主自己規定的方法，順服聖靈引導為他接手禱告。

(4) 「用信心等候」主是按照著人信心的度量，將各樣恩賜賞賜給人。信實的主必不輕視人對祂發出的真誠信心和深切盼望；若能認定神的應許，無論如何總有一天神要充足的厚賜那祈求等候祂的人。而不信的惡心，往往使一些器皿不堪為神所用。

(5) 「立志作聖潔器皿」這是最要緊的一件事。不潔的器皿，常會使到神的榮耀大大減色及受到妨礙；唯有聖潔器皿才為神所合用及樂用的（提後二：21）。雖然有時神在不得已的情況下，也會用著一些不聖潔的人來作祂釋放聖靈功能的器皿，如舊約的參孫、掃羅等，新約哥林多教會的信徒……等。但無論如何，我們都不應該羨慕作這等器皿，因為人若沒有聖潔敬虔的生命來見證主的道，則縱有天大的恩賜也不能叫人得豐盛生命的；反而成了別人的絆腳石，在神面前自己更要受到莫大的虧損。故追求恩賜之先，當切切追求聖潔的生命。

▲如何運用屬靈恩賜？

「神賜給我們不是膽怯的心（靈），乃是剛強、仁愛、謹守的心（靈）」（提後一：7）。

(1) 「剛強的靈」惟有剛強壯膽，眼目單單注視在主的身上，才可大有能力的在四周圍反對神的人面前，自由安穩地發揮施用屬靈的恩賜。若觀看四面險惡的環境而心生怯念，恩賜就會因此而完全失去功效了。「惟獨認識神的子民，必剛強行事。」（但十一：32）剛強勇敢是神僕的本色，順從神不順從人，順服聖靈不順服環境，是理所當然的。

(2) 「仁愛的靈」有人以為只追求愛就夠了，不必再追求恩賜，又有人以為愛是恩賜之一，這都是極其錯誤的。林前十二章及十四章都是聖經中專門論及恩賜的書信，而當中的十三章，卻是專門論到愛的一章。保羅說：「你們要切切的求那更大的恩賜（更多種最美善

的恩賜)，我現今把最妙的道指示你們。」（林前十二：31）最妙的道到底是甚麼呢？單單就是追求愛嗎？不是！這還不夠，原來最妙的道就是要在愛心的原則下，來發揮運用屬靈的恩賜。

一切神聖的恩賜被濫用的原因，大多數都是由於出自個人的自私。倘若哥林多信徒的目光能注視到大眾的利益，他們就決不會在聚會中說「過多的」及「沒有繙出來的」方言了。雖然說方言對本身來說，是非常安息舒暢的事，保羅更承認這是造就他們自己的，但運用恩賜的最寶貴之法則和定理，就是「凡事都當造就人。」（林前十四：26）這就是愛的原則，愛是願意別人得益處的，愛是決不因造就自己而絆倒他人的，愛是決不作害羞（羞辱神名）的事。有了恩賜的人都應牢記，在別人面前當存切實的愛心；施用恩賜時，當思想一下，這對別人的影響是有益呢？抑或是有損呢？要謹記：「愛是不加害與人的，所以愛就完全了律法。」（羅十三：10）

假若不是出於愛心，所有恩賜都變成鳴鑼響鉞了。比如為人醫病時不是存著憐憫的心，說方言或作先知講道時不是存造就人的心……這些恩賜對神對人對己又有甚麼益處呢？不但得罪神虧欠人，對本身來說亦無非是只能流露出那驕傲自誇和張狂卑鄙的醜態而已。總之，若不是以愛神愛人的心作出發點，一切至聖的恩賜都歸於失敗和損壞了。所以保羅說：「你要追求愛，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林前十四：1）就是這樣的意思。如果單追求愛而不要屬靈恩賜，或單要屬靈恩賜而不追求愛，都是未曾看得合乎中道的。我們當聽從主的命令，要切慕屬靈恩賜，更要追求愛心來運用美善的恩賜；如此，主的名才得著完全的榮耀。

保羅說：「若有人以為自己是先知，或是屬靈的，就該知道，我所寫給你們的是主的命令。」（林前十四：37）

（3）「謹守的靈」有人以為聖靈恩賜運行施用時，是絕對不會有錯誤或濫用的事發生，這樣的想法未免太過天真了。無可諱言，在初期教會也常發現錯用或濫用恩賜的事；這都是因為人的靈不服聖靈引導約束，而造成這些引起紛亂的原因。我們要十分注意，保羅在林前十二及十四章只不過是責備哥林多信徒誤用幾種恩賜並予以匡正而已，其中並沒有一點點說到他們所領受的是從欺騙之靈感動而來的假恩賜；相反地，保羅堅確地承認他們所有的都是從神而來的正當屬靈恩賜，不過他們不曉得如何加以適當運用而已。然而不幸得很，現在有許多人竟大膽妄加武斷說：「這是假恩賜……那是邪靈充滿……」唉！無知的人啊！你們既未曾經驗過聖靈大能的作為，而又這樣評論判斷聖靈的恩賜，難道不畏懼那位賜聖靈給人的至聖者神麼？請你們速速悔改不要延遲啊！

然而，這些錯誤或濫用的事，並非沒有防範及補救的方法。我們決不能就此因噎廢食，存著自己的私見，把極少的錯誤或不完全的地方，拿來作反對聖靈恩賜的話柄。須知正當神在末後日子澆灌祂的靈時，經驗屬靈恩賜的教會，必定常有許多困難問題會重疊發生的。然而，我們也不必過慮，因有充足夠用的恩典，我們只需把一切困難問題帶到神面前，祂自會藉著聖經真理的亮光幫助我們解決一切！不管那背道離經反對聖靈的理論，多麼猖狂或多麼能夠吸引人，但我們若靠著神的恩典，謹守所信的道，就必能將真理傳開。

我們若有謹守的靈，就能夠避免許多錯誤或濫用的事情了。神既在教會中設立各樣屬靈

的聖職和恩賜，我們便當順服聖靈約束，凡事按次序規矩而行，如此便可避免陷入不正當的狀態裏面。如果人在屬靈恩賜上有了不服約束、不守秩序的錯亂行動，還說是一被聖靈感動以致不由自主」來掩飾自己，那就是太不認識真理聖靈的工作了。當知神的靈是感動人守規矩守秩序的，先知的靈原是順服先知的約束的，聖靈感動決不是剝奪人的理性和自治的。若能凡事謹守聖經完全真理，就必達到完全信仰和完全事奉的果效了。倘若我們大家都能有屬靈君子的精神，謹守神的誠命律例與典章，靈與魂與身子都完全降服在聖靈大能控制下，按著聖靈引導施用恩賜，主必要行作大事，教會復興當在不遠了。

最後，聖靈要提醒我們：「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並要再如火挑旺起來。」（提前四：14；提後一：6）若有甚麼阻擋堵塞的事，當在神面前省察，並誠實悔改。須知無論領受了那一樣恩賜，在神面前都有責任，務要作忠心管家，隨時恰當運用，庶不致掘地藏金，而致靈覺漸次遲鈍，便會因此失去恩賜。求主復興祂的作為，在這些年間，將各樣至聖至善的恩賜，全部都顯明過來。阿們。

附：「繙方言恩賜」要讓聖靈自己運用才是好的。為了別人的緣故我們凡事都當謹守，不讓別人軟弱跌倒。我們當追求作個貴重器皿，有熱愛靈魂看守教會的負擔，神的心意自然就會顯明。若有人被聖靈感動要繙方言而又不敢在眾人面前繙的話，就最好先自己單獨或與一些有經歷的兄弟多多操練，熟練後才帶到公眾教會中。因為屬靈武器若能先在暗中被磨亮或試驗過才拿出來公開運用在教會中，主的名就能得著榮耀了。運用這恩賜時，要提防用得不適當或攙雜肉體及魂的活動在其內，這些錯誤都是要受神對付及澄清的。凡有繙方言恩賜的弟

屬靈恩賜

$bB \quad \frac{6}{8}$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3} \underline{5} \mid 1 \underline{2} \underline{3}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1} \underline{7} \underline{6} \mid \underline{5} \cdot \underline{5} \cdot \mid$
 屬靈恩賜原有分別 聖靈是一位，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3} \underline{5} \mid 1 \underline{2} \underline{3}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2} \underline{2} \underline{2} \underline{3} \underline{2} \mid \underline{2} \cdot \underline{2} \cdot \mid$
 職事功用也有分別 主神是一位，
 $\underline{4} \underline{4} \underline{4} \underline{3} \underline{2} \mid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2}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1} \underline{7} \underline{6} \mid \underline{5} \cdot \underline{5} \cdot \mid$
 聖靈顯在各人身上 叫人得益處，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3} \underline{5} \mid 1 \underline{2} \underline{3}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2} \underline{2} \underline{1} \underline{7} \mid \underline{1} \cdot \underline{1} \cdot \mid$
 聖靈所賜九種恩賜，至今不改變。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2}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1} \underline{1} \underline{2} \underline{1} \underline{6} \mid \underline{5} \underline{1} \underline{1} \underline{2} \underline{3} \mid \underline{2} \cdot \underline{2} \cdot \mid$
 智慧言語，知識言語，信心和醫病，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2}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1} \underline{1} \underline{2} \underline{1} \underline{6} \mid \underline{5} \underline{4} \underline{3} \underline{2} \mid \underline{1} \cdot \underline{1} \cdot \mid$
 能行異能 能作先知，能辨別諸靈，
 $\underline{1}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7} \mid \underline{1} \cdot \underline{1} \cdot \mid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4} \underline{3} \mid \underline{2} \cdot \underline{2} \cdot \mid$
 能說方言，能繙方言，這
 $\underline{5} \underline{3} \underline{3} \underline{2}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1} \underline{1} \underline{1} \underline{4} \mid \underline{3} \underline{1} \underline{2} \underline{7} \mid \underline{1} \cdot \underline{1} \cdot \parallel$
 都是聖靈隨己意運行，分給各人的。

兄姊妹，都當在神面前好好的操練敬虔追求真理，使能傳開神煉淨的話語，句句帶著能力叫人扎心，並不使人混亂。經驗屬靈恩賜時難免遇見許多錯誤和難處，但不要灰心喪膽，只要在神面前多多禱告，神必親自幫助我們能夠明白並且得勝，靠著聖靈的引導逐漸的便能在真理中找了正確的道路，以後便能幫助別人克服這一切屬靈的困難。有些時候在人看來似乎是失敗的事，但至終卻成就了神的旨意。有時真理的啟示暫時不能明白或領受，也當存在心中慎思明辨，忽然有一天，神會藉著一些天然環境使你完全明白過來。

十、聖靈的果子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就當靠聖靈行事。」（加五：22／25）

受了靈浸的人並非立刻就完全不犯罪，乃是要靠著聖靈行事，將自己肉體邪情私慾釘在十字架上，日日在成聖道路上，竭力下功夫追求進步，結出成聖的果子。順服聖靈的人，聖靈在他身上工作當然可以順利無阻，但是若不順服聖靈而隨從肉體行事的，聖靈工作的進行自然就要緩慢得多了。使人成聖的有三：就是血（來十三：12）、水「道」（弗五：26）、聖靈（彼前一：2）。凡靠主寶血潔淨重生得救的人，都當在「道」與「靈」中一齊並進，聖靈的果子與屬靈的恩賜都是不可缺少的。主耶穌在世時，不但顯示出祂那屬神的權柄能力（恩賜），還流露出祂屬神的性情美德（果子）。我們為主作完全見證，也必須結出各味聖靈果子，才配得十分完全的施用屬靈恩賜。恩賜可能一朝祈求而獲得，果子卻是要在真道上下功夫，經過「道」的修理澆灌才結得出來的。如果一個信徒以為能以恩賜補足他生命聖潔（果子）的不足，這就是個完全不明白真理的人。聖潔的生命與運用神聖的恩賜，是有極大相連的關係，一個只求屬靈恩賜而不追求結出聖靈果子的信徒，是多麼的容易絆倒人並虧欠神的榮耀啊！雖然歷代以來有許多不聖潔的器皿都領受了神的恩賜，神也為了自己的名不得

已勉強的使用了他們，但他們將來在神面前所受的虧損卻是無法估計的。主說：「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裏……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奉祢的名傳道，奉祢的名趕鬼，奉祢的名行許多異能麼？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太七：19／23）聽到主這樣厲害的責備，我們又焉得不戰兢兢的引為鑑戒嗎？

今日世人不但要從我們身上看見神的能力，更要從我們身上看見神的美德；惟有當我們結出多味靈果時，人們就很容易認出我們裏面基督榮美聖潔的生命了。主說：「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荊棘上豈能摘葡萄呢？蒺藜裏豈能摘無花果呢？這樣，凡好樹都結好果子，惟獨壞樹結壞果子。」（太七：16／17）我們所傳的既是生命之道，當然就不可缺少生命的見證。固然，屬靈恩賜是不能忽略的，因為恩賜是用來幫助我們傳出這生命之道的；但若沒有聖潔生命的見證，則縱然說得天花亂墜如何動聽，或有多少神蹟奇事隨著，也是枉然了。受了靈浸的信徒，若無聖靈果子結出，就是羞辱聖靈，因世人無法認識聖經中的永生之主基督，惟有在聖徒們平素敬虔聖潔的生活中，才能將基督的生命彰顯得完全。

保羅寫信對那已受過聖靈浸的加拉太教會說：「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順著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慾收敗壞。順著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7／8）顯見受了聖靈浸的信徒，固然可以順著聖靈而結出永生果子，但也可能順著情慾而結出敗壞的果子來；這完全視乎信徒自己如何選擇，因為聖靈絕不剝奪人的

自主權的。然而，保羅卻要提醒他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加五：16／17）這是實在的！這正如保羅寫信提醒那已受過聖靈浸的在羅馬奉召作聖徒的人說：「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羅八：6）的確！情慾所結出的果子全都是敗壞人靈魂的；就如：「姦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醉酒、荒宴等類……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加五：19／21）原來，受了聖靈的人，若不隨從聖靈，都可能會隨從肉體去犯這些可怕的罪。所以我們務要小心，當靠聖靈行事，極力追求結出那叫人承受永生的聖靈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與情慾所結出的罪果比較起來，實在是完全適得其反的。

（一）「仁愛」 聖靈的果子（就是屬神的性情）是整個——單數的，內中卻包括九樣屬神的美德。第一樣美德就是仁愛，這是最主要的一部分，因為神就是愛；若沒有仁愛，以下八樣美德都談不上了。愛是聯絡全德的，愛是不加害與人的，愛是完全了律法；我們受了靈浸後，就當不斷祈求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使我們能夠用主的愛去愛主愛人。世人的愛是有限的、狹隘的、損人利己的；聖靈的愛卻是無限的、廣大的、捨己益人的。世人的愛僅限於愛及那些可愛的人，但聖靈的愛卻能使我們愛及一切不可愛的人，甚至是那些逼迫或陷害我們的仇敵。「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愛是永不止息。」（林前十三：4／8）這是愛的定

義，這愛是出於神的。所以我們總要用愛心互相服事，我們有這種愛，人們就認出我們是基督徒了。

還有一種最深的愛，就是真理的愛，這種愛決不是單單愛及別人的身體為止，而是更深愛進別人的靈魂裏面；這種愛決不是盲目地姑息體貼別人肉體追求罪中的快樂和享受，乃是要迫切的發出角聲去警戒喚醒別人的靈魂，急促離開那能滅害他們的罪孽邪惡，進到基督光明救恩裏面。因「愛是不喜歡不義（罪惡），只喜歡真理。」但這種真理的愛，最不容易為人瞭解，反常會遭受人批評及毀謗的。一個忠於真理，指斥罪惡異端不遺餘力的傳道人，往往被人誤會認為「沒有愛心」；而那些不信、不行、不傳真理，只顧自己的飯碗，不惜縱容鼓舞信徒去與世俗行淫，甚麼不合聖經真理的罪惡都說可行……的假傳道們，反倒最容易獲人稱讚，譽為「大有愛心」。唉！這彎曲悖謬的世代，顛倒是非實莫過於此啊。然而那些不合真理的虛假愛心，不知已經害盡了多少寶貴的靈魂陷入那永苦的禍坑裏面！求神開我們的眼睛，讓我們真能清楚明白，若說愛人就當首先顧及人們的靈魂，帶人認識真理救恩才是當前急務啊！

主為我們捨命，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天天捨己），搶救別人的靈魂，當不自己性命為念。若有此屬神的仁愛，則一切自私、假善、嫉妒、憎恨、咒罵、貪婪、報仇、殺害……等罪惡都被消滅淨盡了。

（二）「喜樂」 基督徒在主裏面已經得到了真正滿足的大喜樂，故不需再跑到世界去尋找那些虛假的快樂；反觀世人，終日往來奔跑，用盡方法都無法尋得真正的快樂。世間情愛、

名利、娛樂帶給他們的無非盡都是「虛空」二字而已；貧困的人固然沒有喜樂，而富足的人亦無真正滿足的喜樂可言。但基督徒卻不然，在平安日子中固然喜樂，即使在患難試煉中亦是充滿喜樂的。這喜樂是聖潔的，真實的，無人能奪去的，金錢買不到的，乃是聖靈所賜滿有榮光說不出來的大喜樂。這正好表現出我們基督徒是有榮耀的永生大盼望，並且我們的主是可靠恩主，祂天天背負我們一切的重擔，既知我們所遭遇的都是出於祂的美旨，且又盡是對我們有益處的，我們還有甚麼可憂慮的呢？因此我們當靠主喜樂，常常結出嘴唇的果子讚美祂，以祂為樂，自然就能得勝那些怨恨神、惱怒、憂慮、愛世俗宴樂……的罪了。

(三)「和平」 主是和平的君。祂在十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使我們藉著祂得與神和好，故我們也當傳出這和平福音勸世人悔改與神和好。不但如此，我們肢體之間也當用和平彼此聯絡，務要追求和睦的事。除了對那些違背真理的異端罪惡之事，我們絕對不能妥協和讓步之外，其他總要凡事謙讓，盡力與眾人和睦；更要使人和睦，因這樣的人必稱為神的兒子（太五：9）。

主又是平安的王。主說：「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約十四：27）是的！我們在世雖然都有苦難，但在主裏面就有平安；無論遭遇任何動盪險惡的處境，祂仍能保守我們十分平靜安穩，因我們活在祂的蔭庇之下。正如海面上雖有驚濤駭浪，但深海底中的生物卻是絲毫不受波動侵擾一樣。

這和平的美德使我們免去了許多紛爭、結黨、嚷鬧、殺戮、流血、爭競、仇恨、暴躁、

不安……等罪。

（四）「忍耐」 忍耐實在是最不容易學的功課，然而感謝我們的主，祂已經為我們留下了美好的榜樣。雖然世人無故的憎恨祂、藐視祂、頂撞祂，祂卻仍然甘心為救罪人而忍受貧困辱罵鞭打並十字架的苦難；雖然世人緊閉心扉拒絕祂的救恩，但祂仍甘心站在人心門外叩門等候。祂是何等的寬容忍耐！因此，我們無論遭遇到甚麼疾病、憂傷、痛苦、羞辱、貧窮、無理的逼迫、百般的試煉……都當存著一個忍耐的心，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若想到主所忍受的苦，我們所受的就算不得甚麼了。「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能忍耐，有甚麼可誇的呢？但你們若因行善（為神的道）受苦，能忍耐，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你們蒙召原是為此，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給你們留下榜樣，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祂並沒有犯罪，口裏也沒有詭詐，祂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彼前二：20 / 23）因此我們也當以我們主長久忍耐為得救的因由，因為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彼後三：15；太十：22）。況且神有寶貴應許說：「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所以我們要忍耐，直到主來。因凡事忍耐的人，必可免去那因急躁暴怒而發生的一切罪。

（五）「恩慈」 我們從前本是遠離神的罪人，本為可怒之子，但神在基督耶穌裏向我們所施豐富的恩慈是何等的大，因此我們也當用恩慈帶領別人悔改。縱然別人對我們有甚麼虧欠的地方，我們也當以恩慈相待，凡事只求別人得到益處。恩慈好比慈母的心，母親怎樣用恩

慈寬容那悖逆的孩子，我們也當如此寬容饒恕那些惡待我們的人；母親怎樣用恩慈憐恤那軟弱的孩子，我們也當如此憐恤那些貧乏憂傷疾病痛苦的人群。憐恤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而那憐憫人的，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太五：7；雅二：13）惟有存著恩慈的心，才能帶著主耶穌各樣的恩惠慈憐和安慰去飽足世上千萬饑餓的靈魂。一切無憐憫、無親情、咒罵人、侮慢人、毒恨、讒毀、欺壓孤兒寡婦、放債取利、受賄賂……等罪，都是因為沒有恩慈的心而產生的。

（六）「良善」 良善的反面就是邪惡，在這邪惡世代中本無良善蹤跡可尋，因「除了神以外，沒有一個良善的。」（太十九：17）人的良善如同早晨的雲霧，時刻便告消散，而神的良善卻是永遠長存。我們的主本為良善，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在我們肉體之中本來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但因我們信了這位良善的主，蒙祂賜我們良善的靈，我們方能喜愛良善，遠避邪惡，追求公義，以善勝惡。惟有良善，才能克勝一切貪婪、污穢、邪淫、兇惡、作假見證陷害人、背後說人……等邪惡的勢力。

（七）「信實」 我們的神是誠信真實的主，祂的信實存到萬代。人都是虛謊的，神卻是真實的，人會失信，神永不會失信。凡全心全意信靠祂的，必不至於羞愧，因祂的應許永不落空。我們信祂的人也當以心靈誠實敬拜祂，絕對信靠祂，並以公義公平正直行在祂面前，討祂喜悅。魔鬼常引誘人用欺詐手段和虛假謊言來處世謀利，但神卻應許賜福幫助那心存誠實和行動正直的人。「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

六：9）「耶和華神是日頭是盾牌，要賜下恩惠和榮耀，祂未嘗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些行動正直的人。」（詩八十四：11）因此，我們在人面前也當有屬神的信實美德，行事為人務要絕對誠實，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不可有虛假，因說謊的人之父是魔鬼，而神的兒女卻是必須要守信實的。若有此美德，一切不信、疑惑、說謊、詭詐、棍騙、狡猾、乖僻……的罪惡都要掃蕩無存了。

（八）「溫柔」 世人本性敗壞，驕傲自大，恃勢凌人，動輒便發脾氣，說威嚇的話，以惡報惡。但我們的主卻不是這樣，祂本是天地萬有之主，卻自甘虛己，取了奴僕形像，成了人的樣式來世拯救罪人；祂不爭競、不喧嚷，祂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屢受欺壓，卻自卑不開口；祂被人釘在十架上慘受極刑，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刀的人手下無聲，祂也是這樣不開口。祂是如此柔和謙卑，我們也當負祂的軛，學祂的樣式。然而這位溫柔的主，也常會大發義怒（聖怒），因祂本是聖潔的主，不能容讓罪惡。祂為了潔淨聖殿，曾拿鞭子怒逐趕出那些利用聖殿作買賣牛羊鴿子及兌換銀錢的人。祂為了維護真理多次大聲疾呼，嚴斥痛責那些不行真理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因此我們對於不合真理的事，也當效法主的公義和正直，絲毫不苟且，不可妥協，不可徇情。然而，除了攻擊罪惡嚴斥異端當不遺餘力之外，我們平素行事為人務要溫柔謙卑，活出主的樣式。因「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四：6）「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

（太五：5）

（九）「節制」 節制的反面就是放縱。我們未嘗主恩之先，本是個滅亡之子，與世人一

同奔跑那放蕩無度的路，為自己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但蒙恩得救後，是光明之子，凡事都當加以節制約束，行在主的真道上。屬世的人較力爭勝，尚且諸事都有節制，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眼前虛假的好處）而已，何況我們屬神的人，是要得那不能壞的冠冕（永久真實好處），又豈可不竭力追求節制的美德呢？

我們身體是聖靈的殿，故當珍重保惜留為主用。「若有人毀壞神的殿（摧殘身體），神必毀壞那人，因為神的殿是聖的，這殿就是你們。」（林前三：17）我們活在地上凡事都應為了榮耀主而行，無論飲食、睡眠、言語、思想、行動……無一不是為主，故當有節制，餓時要喫，冷時要穿，倦時要睡，這都是神所定下的天然律。然而，另一方面，我們決不可拿「愛惜身體多多節制」為藉詞來放縱自己肚腹（貪喫）及懶惰（貪睡、貪安逸）的惡慾，我們必須靠著聖靈治死身體一切自憐自愛……的惡行。尤其是神的工人們，往往要受神特殊的鍛鍊，必須學會攻克己身的功課，才能擔任服事主的聖職。神家聖工繁重，總要不辭勞苦，忍耐辛勤，禁食少睡……這都是服事主的人分所當為的事，而神亦必加給那忠心服事祂的僕人足夠用的恩典。神託我們傳祂聖道，務要竭力盡忠，用十足升斗量給人，決不可妄自亂用「節制」二字來作藉口，推卻神的聖工，不可姑息肉體，總要順服聖靈。無論屬靈屬體的事，都要在合乎中道之原則下，學習節制的美德。若有此美德，就不至於放縱私慾去犯罪了。

以上屬靈的美德（聖靈果子），我們有多少樣？但願每一位受了聖靈浸的弟兄姊妹，都付上代價追求結滿仁義的果子歸榮耀與父神。主說：「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五：8）

生命証道集（江端儀蒙恩見證）

一、罪中苦況

「我的肺腑是祢所造的，我在母腹中，祢已覆庇我。我要稱謝祢，因我受造奇妙可畏；祢的作為奇妙，這是我心深知道的。我在暗中受造，在地的深處被聯絡，那時，我的形體並不向祢隱藏。我未成形的體質，祢的眼早已看見了；祢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祢都寫在祢的冊上了。神阿！祢的意念向我何等寶貴，其數何等眾多。我若數點，比海沙更多；我睡醒的時候，仍和祢同在。」（詩一三九：13／18）

一九二三年秋天的一個早晨，神豫定我誕生在這污濁的塵世中，一個古舊拜偶像的官宦家庭裏面。祖父生前在廣東是一位很有名望的太史公，這門第裏滿了世人所羨慕的財富、權貴、學問、名望、地位和享受。但誰能識透這些東西竟是害人作孽的媒介呢？雖然我有十二位生得如花似玉的祖母，但祖父的慾望還不滿足，仍舊尋花問柳，十二金釵列屋閒居，整日爭權奪利，妒雨酸風，試問那有安寧之日呢？中國人盛行多妻主義，但齊人之福到底不易享啊！我的祖父自不能例外，他也不明白這是罪惡所結的苦果。祖父將半生寶貴之光陰，都消磨在鴉片煙床上，實在十分可惜。中國舊式富有人家大多都有此陳設，他們把抽大煙當作一件高度享樂和體面的事；子子孫孫，幾代繼承毒癮，更不知這是罪惡的捆綁啊！祖父白天念

佛喫素，以為藉此可以減輕罪孽，其實無非是欺哄自己賄賂良心的方法而已。而在晚間卻特製蛇羹大排筵席（太史蛇羹是百粵知名的食譜），廣宴高朋，醉月飛觴，極盡奢華宴樂之能事。我的父親排行第三，在他以外，我尚有伯叔姑母十七人。我有三位母親生下十七個男女，若再加上伯叔的兄弟姊妹們，就真多得很難正式計算過。這樣偌大的家庭裏，年來不知發生過多少人間悲慘之事。可憐的祖父，雖然賺得世界上的享樂，卻把靈魂輕輕的交在魔鬼的手中而不自知。生前固然獲不到實際的平安幸福，死後還要在地獄受苦啊！回想他老人家，還未曾認識神的兒子耶穌在十架流血奇妙的救恩，便驟然去世了，想得救已是永無可能。而遺下來的曾喧嘩一時的「江太史第」，如今已落得滿目荒涼，使人不勝感嘆。我不禁想到經上說：「世人的年日如草一樣，他發旺如野地的花，經風一吹，便歸無有，他的原處也不再認識他。」（詩一〇三：15／16）可見一個沒有耶穌的人，一切都等於零，真是萬事皆空啊！

許多人會以為我是個系出名門的千金小姐，一定享不盡人間榮華富貴。誰知在我童年開始就遭遇到坎坷不平的人生，形成了我極度多愁善感的品性。

父親是一位典型的花花公子，壯年曾經留學德、美、日數國，大有屬世的聰明才智，早年也在北京當過大官（我就是那時在北京出生的）。但知識叫人自高自大，徒然令他對現實更多不滿。從北京遷回廣東之後，雖有許多好差事等著他去做，但他總覺得未符理想，結果高不成低不就，後來就索性坐下來甚麼事都不做了。閒來只管一味花天酒地沉迷宴樂，連妻兒們的生活也都置若罔聞了。

母親是一位基督徒（只可惜她對神認識不深，不曉得神的大能，凡事也不會倚靠神和求

告神的名，因此以致遭受到一生不必要的痛苦際遇），她處於勢利的拜偶像的家庭中，實在沒有絲毫立足的地方。她生下大哥到我的弟妹一共十人，便和孩子們一同生活在貧困淒涼的境況中，與豪華的祖居「江太史第」，恰成強烈的對照。由於祖父不滿意我的母親，他老人家就照自己的心意為我父親另娶了一位妻子，而對我們十個兄弟姊妹似乎沒有甚麼祖孫的情份。除了我的大哥是長孫的緣故，特別得到祖父供應學費以外，其餘的都得不到祖父的眷顧。處在這種情形之下，母親受盡了委屈是不問可知的了。

父親的腳踏踏遍大江南北，到處拈花惹草，母親為了訪尋父親的下落，不惜撇下兒女東奔西跑。母親對我自小就特別疼愛，總是把我帶在身邊，因而我為此荒廢了一段寶貴的求學光陰。

回憶我六歲時，母女二人流落上海異鄉，生活無著，獨對可憐的慈母那副慘淡愁容，終日以眼淚洗面，小小的心靈從那時就憧憬著，若有一天我能賺到金錢解除母親愁困，那是多好呢！然而六歲的小孩子又能作些甚麼？幼年的我很會逗人歡喜，唱歌、跳舞、彈琴樣樣都曉。因此有一位世伯就介紹我加入一家影片公司，以童星姿態出現於銀幕。（還記得當年默片時代，配搭的主角盡都是鼎鼎有名一流的大明星，但曾幾何時，到我長大再拍電影時，他們有許多都已潦倒不堪了。可嘆世事盡似雲煙！）初次拍電影所獲得的酬報，竟然是一面大金牌，價值不菲，當然樂得不可言喻，卻不知魔鬼的手已開始加在我的身上，緊緊的不放鬆了。從小就學會貪愛錢財，以致日後這金錢竟作了我罪惡的絆腳石！為了它，我不知闖下了多少禍患，險些連生命靈魂都斷送了！魔鬼最知人的弱點，利用金錢名利，不知迷惑了多少

世人啊！

我第二次到上海，大約是七八歲左右，又因尋不到父親的蹤跡，母親欠下人一筆債項，無法償還，債主要求將我作押為育女，抵償債務。母親迫於無奈，只有答允，而我仍一無所知，如在五里霧中。有一夜在睡夢中，忽被身旁慈母悲歎哀哭的泣聲驚醒，當時不解何故，及至再三追問原委，才知母親不日就要回到廣東哥姊那兒，而可憐的我卻要被遺落在遠方陌生人的家庭裏。想到母女多年相依為命，一旦骨肉分離，無期再會，小小心靈焉得不如被利刃刺透呢？不禁痛哭失聲，緊抱母懷不捨，奈何環境迫人，已成定局；茫茫人海，能向誰人求援助呢？（可歎母親自命是信徒，竟不會呼求全能慈愛之救主耶穌。今日許多信徒都是如此，不知道主耶穌是患難中隨時的幫助，以致失去極大的福分，白白招來許多莫須有的愁苦。）當時，母女整夜對泣至天明。早晨破曉，魔鬼送來一個犯罪的意念在我心中，牠狡猾的對我說：「你若在這種情景中，還坐著等甚麼呢？這屋裏某抽屜有一件貴重翡翠首飾，你何不靜靜偷來拿去典當呢，可換一筆金錢啊。」唉！只可憐那時我未認識救主，竟然接受了魔鬼的試探，照牠所說的去進行。果然順利到手，又拿去馬路一間大當舖典押得一筆鉅金。魔鬼又教導我說謊，回家欺哄母親說是在街上買油條時拾到的。母親以為是真，不禁大喜過望，連忙將債務還清，並買到船票母女同返廣東。誰知我弱小心田，已被蒙上極大的污點和壓傷，半生無法平復。回憶起初犯罪時，心驚肉跳得真厲害，但後來魔鬼指使我罪上加罪，時而說謊，時而偷竊，甚至作諸般醜惡之事情都不覺羞慚了。良心如被熱鐵烙慣，是非之心就暗昧不明了！不知不覺間我成了魔鬼的傀儡，在罪惡鐵鏈鎖縛之下，全然失去了自由。

雖然七歲時在上海，母親帶我到一間禮拜堂受了洗禮；那不過是個儀式，根本我就不明白是怎麼一回事。母親從未有告訴我關乎主耶穌被釘十字架流血赦罪的福音，也許連母親本人都弄不明白，不然的話，怎會不把這最寶貴的真理傳給自己所愛的孩子呢？及至長大了，我一直在廣州的一間禮拜堂上主日學詩班，領聖餐奉獻金錢等……；但這外表的敬拜，死板的儀式，始終未能領我進入基督的生命裏。一個未曾悔改，未曾蒙主寶血潔淨重生得救的人，怎配稱為基督徒呢？我一直甘心情願作個有名無實的教友。（如同塑膠花一般，外表像花，裏面卻無真花的生命與內容；未有基督生命的假基督徒，也不過如此。）然而我還在自我陶醉，天天掛著基督徒的招牌去犯罪，真不知絆倒了多少人！

回到廣東後，生計更加貧窮了，兄弟姊妹的衣食學費都大大的成了問題。我渴慕賺錢的雄心，天天更加熾熱起來。約十二歲時第三次到上海，又想碰機會當明星。然而那時年齡漸長，已失去稚年天真，又未達到成年階段，正是在青黃不接之間，到處碰釘無人過問，結果又空手而回。那時雖然有機會在廣州一間女子中學讀書，但已無心向學，一心一意要做明星夢。想到電影明星，享盡繁華逸樂，穿盡美麗衣裳，受盡萬人擁戴，巴不得馬上長大成人，以達生平所願。

十五歲的我已是長得亭亭玉立，成熟得好像十七八歲的女子，心裏暗自歡喜，細想此番必有出頭的機會。於是約同一位比我年長四歲的姊姊，跑到這人生路不熟的十里洋場的香港來。起初茫無頭緒，到那兒去碰運氣呢？然而魔鬼看到我自投羅網，正中牠的心懷，牠伸出魔爪緊緊握著我的靈魂；牠唯一法門就是鼓勵我幫助我去犯罪，好跟從牠往地獄裏去。於是

牠指引我的腳步，踏進一家最大規模的影片公司。當時我毛遂自薦的找著老板和經理，一會兒有一位導演帶我到開麥拉（攝影機）前試看我表演的動作，結果認為滿意，立刻就簽了一張長期合約。就是這樣，我開始成了一個電影明星和舞台演員。那天晚上我興奮到通宵無法入睡，然而禍患也就開始不停息的在我生命中襲擊了。試想，在這萬惡、污穢、黑暗的社會中，充斥了勾心鬥角，互相傾軋的手段，嫉妒、偽善、色情、說謊、詭詐、紛爭、淫亂……一個弱質小女子若要適應這般環境，她將要受到的是何等大的損害和欺侮呢？碰到的人大多是笑裏藏刀，口蜜腹劍的衣冠禽獸，遇見的事都是形形色式意想不到的敗壞卑污。真如羊羔置身虎口，心裏不無戰兢懼怕。本來大可以立刻臨崖勒馬，及時回頭猶未為晚，奈何那時已是全心傾向名利追求了。為了貪慕虛榮迷戀物質享受，雖嘗到個中風塵苦味，亦明知是燈蛾撲火，至終必要死亡，但仍甘心將那至永久至寶貴之靈魂出賣給魔鬼，來博取今生至短暫至虛假之情慾滿足，而任牠隨意奴役了。從此，我就長久在這墨黑幽暗的圈子裏打滾，星海浮沉，屢屢患得患失，多年苦經掙扎，方才博得虛浮的工價。一旦攀登明星寶座，外面看來似是名利雙收，非常得意，自然贏得不少戲迷爭相羨慕。殊不知收入固然可觀，而無謂開支也著實浩大；況且心靈空虛，亦非金錢名譽物質享樂所能補足，絕無平安、喜樂與盼望，內心愁苦誰能知曉呢？

魔鬼又來獻策，叫我服毒上吊自殺，企圖結束此痛苦人生。大約是十七歲那年，竟然兩度跑到那可怕的地獄邊緣，然而都幸蒙主拯救。至今想起來猶有餘怖，若非救主恩慈存留我生命，早就落在火燄永苦中了，還何來得救的盼望呢？（感謝主，那時我雖不認識祂，而祂

早就認識我。）奉勸世人哪！千萬不可上魔鬼的當，走向這條死亡的途徑，自殺是不能解決問題的啊！許多人以為既然走頭無路，不如一死了事，那是絕對錯誤的。死並非人的終結，乃是永世的開端而已。聖經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九：27）神所賜之生命氣息，人豈能自我毀滅呢？死後必須要在神審判臺前被定罪，自殺的人絕不能得永生，祇有在地獄沉淪中哀哭切齒而已。人在今生至暫至輕的痛苦中，尚感難當，若來生在永遠燒著的硫磺火湖裏，試問又如何當得起呢？朋友啊！你若有難題，何不來親近耶穌呢？只要你肯謙卑到祂施恩座前求，縱有天的事情，這位仁慈救主都能為你解決，因在祂手中決無難成的事，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

兩番自殺不成的我，還是不領會到神的恩典，仍然不斷設法彌補自己的缺憾。我試圖經驗一下婚姻的生活，又以為家庭的愛，或能使我的人生因此獲得滿足，也未可料。於是就在十九歲那一年，憑著一時感情上的衝動，和一位不信耶穌的男明星閃電似的結了婚。他一直是我在銀幕上的好搭檔，因此我們婚姻的性質，簡直就如平常演戲一般無異。不料，婚後第三天，就遇到香港戰事爆發，我母親就在那時離開痛苦的塵世回到天父那裏了。我們逃亡到國內，三年多以來都在動盪不安烽煙瀰漫的境況中到處顛沛流離，但我仍在舞臺上活躍，靠演戲維生（我的長女路得便在那時出生）。夫婦時生齟齬，貌合神離，家庭充滿了愁雲慘霧，等到戰爭結束，回到香港時，這一段兒戲式的婚姻也就隨著宣告結束了。

就當時來說，我雖是個掛名教友，卻還未認識耶穌，又因我從來不讀聖經，以致全不明白真理；更因受洗以來到禮拜堂聽道，從未有聽過傳道人指斥罪惡，因此對於何謂罪？何謂

神的律法？我根本就一無所知。只覺得離婚是一件時髦的事，竊思廿世紀婚姻自由，合則結，不合則離，又有何不可呢？試看各大報章那一天沒有離婚新聞？世上夫妻，那一對在爭吵時不是提出離婚兩個字的呢？況且好萊塢的電影明星，豈非大多數都是因離婚而走紅的麼？直等到後來重生得救，我查考聖經神的話，方知在神面前，離婚原是極其可憎的大罪哩！以往我無知犯罪，是因我不認識神。但基督徒們啊！你們卻千萬不可故意違背神的誠命，以致招來神的震怒和審判。

離婚以後，我更是無拘無束，加倍的放縱自己的情慾，任意妄為，如脫韁之馬，直闖戰場自尋死路。不久舊地重臨又到了上海，夜夜沉醉在燈紅酒綠的夜總會中瘋狂地犯罪，為自己積蓄忿怒。魔鬼又來試探我慫恿我說：「你何不再去找個婚姻對象呢？何必理會到對方有無妻室，只要他有錢就成了。你若嫁得金龜婿，還愁不能達到任意揮霍，萬人恭維的慾望嗎？」我接受了魔鬼的建議，未幾，我果然同一位有了妻室的富家子弟結了婚。為了滿足自己的情慾，我竟不惜陷人家庭於痛苦不拔的深淵裏面！然而神對此事極其厭惡，祂要向我施行公義的審判，重重的鞭打我，使我婚後回香港受到莫大的痛苦，比前更深。又因大陸變色，我素來所認為可倚仗的金錢忽然轉眼成空，不得已又要再恢復拍片生涯。此後，家庭磨擦頻頻，那種不協調的生活，給我以極重打擊，結果弄到時時生病，身體衰弱不堪。雖然生了一子一女，但雙方感情至終不能勉強維持下去，這段不合理的婚姻，又於一九五七年七月宣告離異。

然而，我感謝神的希奇妙愛，竟然賜我這三個可愛的孩子。大女路得，兒子彼得，小女

馬利亞。雖然在他們出生的時候，我是一個罪人，但他們卻是耶和華神的產業，在神眼中看他們都是如珠如寶極其珍貴的。感謝神！雖然那時我未認識祂，祂卻憐恤我，把三個小孩都交託給我管理。以後我將會述說到神如何施展祂奇妙作為在孩子們的身上，好顯出祂恩待我的憑據。（參「經驗靈恩」一文）

回憶到我短暫人生過程中，竟然遭遇到兩次離婚的慘痛經歷；都全是我因我不認識聖潔公義的神，妄作妄為任性行惡，所招來當受刑罰的罪果。因為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神必要按照人手所作的施行報應。但因神又是慈愛良善，為要使我日後得以認識惟有祂才是我永久的磐石，所以祂不能不管教我；使我喫盡苦果就會悔改，這原是出自祂的大憐憫。其實除了主以外，世界上任何人事物都不足靠，也不能滿足人心的。人若是全心仰望一個人，或一件事物，結果那個人、那件事物，每每就成為使他傷心失望的原因。朋友啊！我勸你休想在人的身上打主意，你當倚靠永生神才是蒙福途徑啊。聖經說：「你要認識神，就得平安，福氣也必臨到你。」（伯廿二：21）那是真的。尤其是青年的基督徒們，對婚姻的選擇務要非常謹慎，因終身大事在神手中；必須清楚等候神的旨意，若憑己意配合的必無幸福可言。有許多青年人平素敬畏神，但不幸卻在婚姻事上跌倒了，以致抱憾終身。神說：「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軛。」（林後六：14）那是實在的。許多青年人誤墮情網時，都會受到魔鬼的欺騙，以為只要對方有金錢、學問、美貌、才幹，就算他或她不信主都無關重要了；橫豎等到婚後儘可領他（她）歸主，這樣想法是極其錯誤的。你想帶他聽道信主走天堂路，實比甚麼都難，即使他（她）勉強順你意思受洗，亦不能得著基督生命。倘若他

(她)帶你到戲院、夜總會、跑馬場或吸煙、飲酒……走地獄路，那就不費吹灰之力了。況且真正的愛，必須建立在基督裏；若無基督，一切都是不足論的。青年人哪，你若看到我的見證，又焉可不引為鑑戒呢？

雖然我經歷到兩次這樣大的波折，但我心仍不肯歸向神！還是止不住犯罪，並且反而變本加厲，不擇手段拚命積賺財寶企圖填滿自己的慾望。那時正是我電影事業最蓬勃的黃金時代，入息異常豐裕，大可以隨意揮霍。況且當時的一般輿論界都對我好評如湧，正是得意之秋，自然得到許多人的恭維和稱讚。照理，我已經達到了生平所願，本應當很愉快才是。但事實並不如此！反而時時長嗟短嘆，自怨自艾。雖有知心朋友，但亦無一人能分擔我內心難處，因無一人能了解我靈裏苦渴的光景。雖然我極度縱情逸樂，每天抽幾十根香煙，常喝烈酒，賭博通宵達旦，看戲一日幾場，跳舞、歡宴……，但總無法止住內裏的煩躁；反而令我傷殘自己，等於慢性自殺！在我面前，真像擺了一副大棺材，多活一天，就與它多接近一步。可怕啊！我真不明白活在世上究竟是為了甚麼？

我的身體向來十分羸弱，一身疾病纏繞，十數年來從無安息。極度嚴重的神經衰弱失眠症，險些變為顛狂；長期心跳、肺病、胃病……經常延請醫生療治，甚至有時一天要請兩次醫生，打針喫藥，仍無法獲得根治。雖然醫生們都忠告我，必須離棄那些摧毀我健康的嗜染——煙酒和賭博，我自己也明白這些都是有害的毒物，然而我又有何麼辦法戒絕呢？先說香煙吧，我會罵人抽大煙，但我自己連香煙都戒不了呀。好幾次我吞服了戒煙丸，立志與香煙絕交，誰知兩天之後又宣告失敗，反而吸量比前更加增多了，魔鬼利用更大量的尼古丁毒素

來殘害我的生命。

說到賭博，我就更是羞慚滿面！因我嗜賭如命的本性，真是萬中無一人，在女子中更屬罕見的。這都是由於出自貪婪的惡慾，總不以所有的為知足，倒欲贏盡別人的財寶。越賭得大越覺有刺激，僥倖贏了一點還想再贏，輸了呢又想再賭，贏了輸了都不肯罷休。結果越賭越亂，越輸越多，廢寢忘食，日以繼夜的把精神消耗淨盡；不但輸去大量金錢，還要換來一肚子屈氣，因而常常生病胃痛失眠。但是心中總不服氣，細想自己賭術不算不精，為何總是輸多贏少呢？大概是與時運不濟有關（我想每個賭徒都會如此自欺）。於是魔鬼又領我到占卜相命的地方看氣色掌紋，又去偶像廟中求籤問卦，一心想要知道幾時才有橫財到手。誰知這盡都是騙人的勾當！那些虛假卜卦，真不知害遍多少愚夫愚婦！賭博固然是犯了貪婪罪，而拜偶像行邪術更是罪加一等，可憐許多假教徒都如我昔日一樣愚昧無知。當時那些算命先生尼姑和尚信口開河，說到某時某日必有財星高照，大可放膽下注。我心中暗自歡喜，怎料我當真放膽大賭特賭時，竟然輸到一敗塗地。（可見魔鬼專門利用這等尼姑和尚相命先生迷惑人，鼓勵人去犯罪，可憐他們作了魔鬼工具而不自知。）唉！我真不知如何才好，賭下去只有繼續輸，又何苦勞神傷財呢？若說決志戒賭，魔鬼又馬上欺騙我說：「如此豈不是再無翻身機會嗎？」於是電話一響，經不起賭友再三邀請，又無力再抵抗那罪的試誘了。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魔鬼的權勢呢？唉！我真像孤舟飄泊在汪洋大海中，找不著岸；搖櫓甚苦，漫無目標。但就在那毫無指望中，主耶穌希奇大愛，竟救了我！

二、寶血救贖

「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祂叫你們活過來。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弗二：1／5）

「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然而我蒙了憐憫……」（提前一：15／16）

當我犯罪作惡到達無可挽救的地步，神奇妙的救恩忽臨到我身上。一九五七年底，我胃部潰瘍出血（平時十多年來我經常劇烈胃痛不止），自料生命就在瀕死邊緣。忽然想到一個嚴重問題，就是，設若今天我必須離世，將要在那裏度永世呢？天堂？抑或地獄？雖然平時對於靈魂得救之事看得如此平淡而漠不關心，常聽有些人為著死後有無靈魂及審判的事而爭辯時，我心中總是這樣說：「管它呢！有也好無也好，死了才算，反正今天有生命就只管喫喝和享受吧！」但在那天卻大不相同了，忽然感到這乃是一件了不起且是非同小可的大事！萬一聖經所說的天堂地獄及死後靈魂審判，果真有其事，那時才相信豈非太遲了麼？那時不可能再有悔改的機會了啊！這是一件多麼可怕危險的事呢！這永久的事情不比一切還來得重

要麼？我又焉能再忽視呢？我為何不趕快的尋找一條途徑來獲得永生的保障呢？以前，我所渴慕的洋房、汽車、首飾、美衣……如今對我好像已失去興趣，毫無戀棧；雖然我曾經為要得著它們，而付上靈魂代價與魔鬼作交易，但如今才知道主耶穌說：「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靈魂，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靈魂呢？」（可八：36／37）這話是實在的。

雖然平時我是如此驕傲，自以為義；認為自己既沒有殺人放火，又沒有做過甚麼傷天害理的事，反而時常仗義幫助別人，賙濟貧窮，對於甚麼善事好事都不遺餘力（原來這都不過是為了沽名釣譽），不是比許多人都好嗎！為甚麼要悔改呢？即使真有天堂，難道還怕不夠資格進去嗎？可是那天的想法並不是如此。因神慈愛不忍見我自欺、自誤、自害己命，故藉聖靈光照我，竟然使我茅塞頓開。方才看見己身內外污穢醜陋，敗壞不堪；外面雖是似乎富足，靈裏卻是貧窮可憐到達極點；心思意念，言語行為盡都是惡，雖然到禮拜堂作禮拜，無非裝成一副敬虔外貌，卻無悔改實意。裏外充滿了自私、惡毒、紛爭、嫉妒、驕傲、放蕩、邪淫、貪婪、說謊、詭詐、虛偽、假善、惱恨、兇暴、偷盜、背約、不孝父母、好說謊言、背後說人、捏造惡事、貪愛錢財、不解怨、無親情、怨恨神、愛宴樂、不愛神、行邪術、拜偶像……自幼及長，不知作過多少羞恥敗德的行為，對神對人不知有多少虧欠。雖然無人知曉，但耶和華神的眼目遍察全地，我又豈能逃避及隱瞞呢？祂不是都已看見了嗎？又想到生活上的習染、煙酒、賭博、看戲、跳舞、荒宴……在神面前是何等不潔，才知自己的罪比頭還高，比髮還多，但這許多罪又如何解決呢？讚美主耶穌！祂的靈感動我，使我為罪

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到十字架前倒空我的一切罪孽，承認自己是個大罪人。開始認識了這位聖潔尊貴的耶穌，祂本是天上真神獨生愛子，甘願離棄天上榮華，降卑來世為罪人代死。看祂何等虛己取了奴僕的樣式，受盡人間貧窮、卑微、侮辱、戲弄、嘲笑、咒罵，甚至頭戴荊棘冠冕，背受慘酷鞭傷，手腳被釘在十字架上，受苦流盡寶血，甚至將生命傾倒，無非為救我等罪孽深重的人免沉淪得永生。此希奇大愛吸引了我，使我不忍再拒絕祂！病榻中多日痛哭流淚懇切認罪悔改，接受祂進到我生命中作我個人的救主。原來憂傷痛悔的靈主必不輕看，即時蒙受了赦罪的大平安，內心充滿前所未有的快樂和盼望。經上說：「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7／9）神的話是永不改變的，我心中罪性，生活罪習，都全賴主寶血一洗而清。十多年來的嚴重神經衰弱、失眠、心跳、氣喘、胃痛出血……等病，一朝竟蒙醫治，獲得從未曾有過的健康。內外都有明顯的改變，與前判若兩人；是因聖靈重生，得著神子耶穌聖潔永恆的生命。

我已獲得極穩妥的保障，即使今天必須離世，亦不致受罪的審判和可怕的地獄永刑——「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啟廿：10）。而是得進榮美天家，那裏有黃金街碧玉城，不再有流淚悲哀號咷疼痛死亡，乃是與主同享福樂到永遠。主耶穌說：「人若不重生（悔改信耶穌得神生命）就不能見神的國。」（約三：3）又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神）那裏去。」（約十四：6）

以往我不認識耶穌是救主，只把祂當作一位偉大的人物，以為祂不過是完人之範，道德家、慈善家、哲學家、宗教家……而已，殊不知那是極其錯誤的。誠然，在世上有許許多多的宗教，其中的教主們釋迦牟尼、穆罕默德、孔子、老子……等人都有他們的一套學說、理論和教義；但無非都是只能教人學義，而卻是無法使人行義的。因始祖亞當犯罪，歷代人類都相承了這犯罪的生命，在人裏面潛伏著一種違抗神的天然罪根性，並非是任何教義和理論、學說的力量所能改變得過來的。況且世上宗教的教主們都不過是人而已，他們的生命到底有限，氣息一斷，便歸回塵土；他們死了，他們的教義學說也就隨著成為不能救人的死東西。而我們的主耶穌卻不是死的教主，而是永活的真神，人類唯一的救主。「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四：12）祂死乃是替我們死的。「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賽五十三：5／6）祂流血捨命是擔當我們世人一切罪污，因為釘在十字架上的並非別人，乃是天地之主。惟祂才有此資格配得作我們的救主，祂不單是死了就算，並且第三天復活了，衝破墳墓的死亡權勢，證明祂自己就是神子；全世界最大的墳塋都不能拘禁祂永恆的生命（永生），證明祂的救恩全備可靠，祂復活乃是要把這永生賜給我們。主若不復活，我們就不必傳，你們也不必信了；但祂果真的復活了，並向許多人顯現，才被接到天上去的。我們今天縱然未能摸著祂釘痕的手，探祂被刺傷過的肋旁，然而我們都能看到祂從一班真正悔改得救的基督徒身上所彰顯出來的聖潔生命，就可知道祂實實在在是活著的。祂

說：「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啟一：18）祂活了就把這生命（永生）釋放了，叫我們信祂的人因祂的名得生命：「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五：12）當這生命藉著我們悔改重生進到我們裏面時，我們的人生就會起了極大的變化；以前不能克勝的罪惡試誘，如今靠著主的生命大能就都能勝過了。因祂並非是客觀的教我們學義，乃是主觀的在我們裏面行出各樣的義。比如一位母親想要她頑劣的兒子改好過來，但總是毫無辦法，她巴不得進到兒子的生命裏幫他改好而卻是不能夠；但聖靈大能卻能夠把基督的生命帶進我們的裏面。因此主說：「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我們不但要重生，還要被聖靈充滿！

我又告訴你們一個有趣的故事：有一位富翁養了一頭小豬，請了好幾位保姆來照顧牠的起居飲食，一切和他自己的兒女一樣；穿著很美麗的衣服，睡在名貴的席夢思褥子上，富翁企圖把牠教育訓練成為一個人的樣式。一次，富翁抱著牠乘馬車出遊，正在向路人們誇耀之際，小豬忽然見地上泥潭，連忙從富翁懷中掙脫跳下去亂滾一番，富翁無奈只好搖頭嘆息。因這是生命的問題啊！豬的生命愛髒是必然之理，人的生命愛罪也是天然的本性。誰能將一個愛犯罪的人變成能與聖潔的神相似呢？祇有神兒子耶穌的生命！因此我的改變也就是生命的改變。哈利路亞！讚美我主耶穌！祂的寶血裏有生命，祂的寶血裏有大能力，祂的寶血救贖了我，使我人生有極大的改變！我的愁雲盡散，從黑暗中進入了光明！

「祂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祂愛子（耶穌）的國裏；我們在愛子裏得蒙救贖，罪過得以赦免。」（西一：13／14）

「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裏，靠著祂的血，已經得親近了。」（弗二：

我 心 依 傍 主 十 架

F $\frac{6}{8}$

3	4	3	2		1	6	6	0	
我	心	依	傍		主	十	架	，	
主	賜	靈	火		熱	我	心	，	
5	1	1	3		3	·	2	0	
在	彼	有	生		命	·	水	，	
頓	覺	靈	力		加	增	，	，	
3	4	3	2		1	6	6	0	
基	督	寶	血		已	流	出	，	
不	疲	不	倦		奔	靈	程	，	
5	1	1	7		2	·	1	0	
洗	我	萬	眾		罪	·	孽	。	
我	靈	奮	然		復	興	。	。	
3	5	5	·		4	6	6	·	
十	字	架	！		十	字	架	！	
化	我	心	！		化	我	心	！	
5	6	5	3		3	·	2	·	
永	是	我	的		榮	·	耀	！	
聖	靈	化	我		冷	心	！	！	
3	4	3	2		1	6	6	0	
我	眾	罪	都		1	6	6	0	
燃	我	心	火		洗	清	潔	，	
					熱	如	焚	，	
5	1	1	7		2	·	1	0	
唯	靠	耶	穌		2	·	1	0	
被	主	熱	愛		寶	·	血	。	
					熔	化	。	。	

三、新造的人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耶穌）裏面。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五：11／13）

「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17）
 信徒如何得知自己是已經有了基督的生命呢？他必須要有新的生活表現來證實。感謝主，

用祂的寶血救我脫離罪惡，使我得以成了一個新造的人。除了這屬肉體的舊生命以外，裏面還加上了屬靈的新生命。雖然外表樣子似無改變，但內在的思想意志和感情喜好上，卻起了極大的變化，顯明不再是往昔那個喜愛犯罪的人了。過去我真是個糊塗人，虛度韶華三十四載，不知生從何處來，死往那裏去？更不解人生意義究竟有何目的。因此不惜種下罪根，長成孽果，任意妄為，損人利己。及至重生得救，方始明白聖靈所賜予的新生命，是要存到永永遠遠的；今生目標原是為了引進永福的天家。因此就不敢再隨從邪惡，更願領人離暗就光，竭力取悅於神，作榮神益人的事。

若看到我家庭陳設的樣式，便知道我從前實在是半屬神半屬鬼的人。房壁上雖然掛有十字架及基督的畫像，卻又擺滿了名貴的煙具、酒具，及各類賭具。雖有聖經及聖詩歌，但又有更多的邪穢書報、雜誌、流行曲集等，混雜在一處，簡直不知所謂；使人置身其中，無法辨別得出這家到底是神的殿？抑是魔鬼的巢穴？重生後我首先注意到這件事，為了堅決的向主表示，我願與屬魔鬼的事物絕交，就把那些可憎之物（煙具酒具賭具等……），毫不顧惜的一應除滅，好向人見證這家的主人就是耶穌基督。甚至將那些電唱機收音機的電線全部割斷，免得整天被那些煩囂的俗情聲浪來玷污我的耳朵，以致聽不到神聖潔的話語。

前時我有一本聖經，但不知愛惜，隨意放在房中作為點綴，經年累月連動也不動。眼中喜好的，倒是那些賭經、戲經、麻將經、服裝經等。但重生後，目光突然轉變，無心戀棧污穢事物，反而愛慕純潔靈奶，就是聖經裏每一句神的話。初讀時雖有很多難解之處，卻能耐心虛心地細思查考，漸漸的才發現這一本聖經原是豐富的寶藏。包羅著全備救恩、智慧、安

慰、力量、詩歌、知識、宇宙古今未來的大事、人類犯罪的歷史、神救人的完全妙法、神的永世計劃、神各樣寶貴的應許……等，應有盡有，原是書中的書、屬靈鏡子、人生指南、旅程明燈、生命之道。

感謝主的帶領，使我加入了一間聖經夜校，學習至聖真道，更明白全部新舊約都是神的默示，為祂的愛子耶穌基督作見證的，渴慕之心，不禁油然而生。那時，我才久病新癒，所主演的新舊影片，都急待恢復開拍，工作自然非常忙碌，幾乎每天都要到兩家片場輪流拍攝不同的影片。但神總是恩待我，使我在百忙中竟有機會抽些時間到聖經夜校上課，坐在主的足前，領受祂的恩言，並用筆記錄下來，帶到片場去細細回味咀嚼，還會講給別人聽。我真羨慕屬靈的福氣，天天求主開我的心竅，使我能明白聖經，並能以我的生命見證出來。

我作了廿多年的冒牌基督徒，從不想讀經或禱告，想來真是慚愧，偶或遭遇特別事故，如急難、危險、困苦、疾病等，才稍微向神求稟幾句，但都不是出於信心的。等到神果真答應了禱告，帶我安然度過難關時，馬上又忘記神的恩惠，反說是自己幸運；從來不肯將感謝榮耀歸給神的，你看我是多麼的辜負神，虧欠神啊！

平時我絕少禱告，還要為自己找藉口：睡眠前推說疲倦，起床後又說沒有空，喫飯時說怕人看見難為情；總不知道自己靈性光景可憐，只是徒負虛名，實在還未得著神兒子的生命。試想一個才生的嬰孩，豈可缺少喫奶和呼吸呢？屬靈喫奶就是讀經，屬靈呼吸就是禱告，信徒若缺少此種生活，靈命焉得不餓死不窒息呢？

重生後，方知禱告真義原是如此重大，是得力的源頭，蒙福的祕訣。感謝我主耶穌為我

們流血，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我們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來到父的施恩座前，直接與神交往，向神講話。無論我們屬靈性、屬肉體、大小、難易的問題，都能帶到祂面前，祂全都樂意為我們解決，這是多麼有福的權利呢！只可惜千千萬萬的信徒都忽略了這福分！感謝主恩待我，使我學會禱告的功課；並賜我一顆熱愛禱告的心，無逢跪下來就不願起來。聖靈按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祂親自教導我如何為世界、國家、教會、聖工、親屬、滅亡的靈魂、各事、各人祈求。每天總有好幾個鐘頭在神面前求告，而神亦往往藉著人的禱告，成就了諸般的大事。神實在愛我這個無用的人，賜我特殊記憶，能將許許多多人的名字存在腦海裏，一一向神稟明。後來竟發現一件奇事，就是每一提及一名，神都按著祂自己的憐憫和信實，及按著那人的需要，將各樣大小的福氣賜給他們的。以後我將會把神答允禱告的許多神蹟寫出來，使我們的信心再一次獲得鼓勵。

我的腳步，以前常受魔鬼的控制，把我帶到夜總會、舞場、賭場、戲院等不潔地方；而今卻被主扭轉過來了，歡喜到禮拜堂去親近祂，敬拜祂，事奉祂。不論那一處有佈道會，那裏就有我的蹤跡。不單只自己一人去，還要寫信或打電話約親友們同去享受主恩。又惟恐他們嫌路遠麻煩，還得親自駕車往返接送。若有人肯悔改信主，心裏就樂得莫可言狀。然而感謝主，祂把得救的人天天加給我。哈利路亞！又感於自己所屬的禮拜堂，不傳寶血赦罪真道，只講些無關重要的社會福音（那些根本不是福音），致使許多弟兄姊妹都未曾明白何謂救恩真理。他們只是加入了一個虛偽的宗教團體組織內，卻未進入基督的生命裏面。所以我心中很是迫切，盼望能有多人蒙恩。於是每到一處奮興培靈佈道大會，就攜帶錄音機去將所

聽的道錄取下來，然後邀請弟兄姊妹到家中放給大家聽，也有人因此明白了救恩的。

每天我總是先找機會服事神，然後再到片場做俗工。因此每日都是忙忙碌碌的活在神的恩典下，內心有說不出來的平安和喜樂，是昔日在名利逸樂中所無法尋得到的。以前我的口專門用來撒謊、罵人、唱各種淫詞穢調的戲曲，如今卻喜歡整天唱著聖詩，讚美稱頌我的神了。每逢想到我主十架捨命大愛，就不禁滿心稱謝，感極流淚。經上說：「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祂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祂救贖你的命脫離死亡，以仁愛和慈悲為你的冠冕。祂用美物，使你所願的得以知足，以致你如鷹返老還童。」（詩一〇三：2／5）這樣奇妙大能的福音，不正是每一個人都需要的嗎？我以前常常無故憎恨人、怨罵人，而今主的愛澆灌我心，使我覺著每一個人都是可愛的，因他裏面都有寶貴的靈魂啊。我本著主的心意，願意人人悔改得知真道，不願有一人在地獄沉淪。於是我經常購買大量的聖經、屬靈書籍、福音單張及小冊子，每天帶到片場，逢人便送。不論生張熟李，貧富貴賤，尊卑老幼，大明星大老板，小演員小工友，我都一律向他們鄭重地介紹我的救主耶穌。那時我不會講道，只會簡單說兩句：「看哪，主耶穌救了我，醫治我，改變我，是何等奇妙的事啊！你們要快快相信耶穌，不要耽延啊！」奇怪得很，竟然真有許多因此信了主的。

每逢我到郊外或馬路上拍攝外景時，往往有很多路人圍著看熱鬧，我就乘機向群眾派發單張，請他們信耶穌。人人看見都覺得我的行為怪誕，莫名其妙，甚至有人紛紛議論，以為我是發了神經病的。

同業們都大惑不解，願意得知真相，紛紛向我發問：「你可否告訴我們，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我連忙回答說：「是因我信了耶穌。」又問：「以前你也是說信耶穌，可不是這樣子的啊？」我說：「以前不過是口頭相信的掛名教徒，現在卻是真心悔改，重生得救的真基督徒啊！」他們還是不明白的說：「信耶穌要這樣著迷嗎？看你如今連煙酒賭博宴樂都戒絕，做人還有甚麼意思呢？」我向他們作見證說：「往日我常與你們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有些甚麼結果呢？還不是贏來一身愁苦疾病，心靈仍是不得滿足麼？其實罪中的快樂只不過給人一時的麻醉，決不能真正解決人心靈裏的需要。正如有人口渴時喝幾大口鹹水，不但不能止渴，反而苦渴更深。但人若喝主耶穌所賜的生命活水，就永遠不再渴了。如今主已滿足我的一切，所以不需要再追求罪中之樂了。這不是信得迷，乃是篤信主的話，只有信奉那些虛無之偶像和事物的才叫作迷信。而一個信徒若不肯付代價遵行主的真道，他決不能嘗到這份豐盛救恩的滋味。」當人們留心看到我生命上實際的轉變，的確是沒有絲毫假裝或造作時，就不能不驚嘆我的主實在是一位又真又活、可頌可畏、至聖至榮的神啊！

我往時不明白奉獻金錢之意義，常常偷取神的錢去浪費在各種私慾的宴樂上，大大得罪神，還不自知，常為自己辯護說：「這些錢豈不是我用血汗賺取回來的嗎？誰敢管我怎樣花費呢？為何一定要奉獻給神呢？」原來經上如此說：「得貨財的力量是祂給你的。」（申八：18）「萬物都從祢而來，我們把從祢而得的獻給祢。」（代上廿九：14）可見奉獻金錢實是信徒當盡的本分。又說：「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供物上……。咒詛就臨到你們身上。」（瑪三：8／9）原來偷神的錢

必要受咒詛的，如今我才知道。怪不得我先前時常賭博輸錢，又常被他人欺詐勒索，一家的人不停生病，各樣意外的損失紛至沓來，總無安寧之日了。同時又明白到奉獻錢財不但是信徒份內之事，並且更會使我們蒙福的。「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三：10）讀到神的話，心裏實在戰兢，即時認罪悔改。又想到十分納一還是不夠，因主為我捨命，我為祂捨去甚麼呢？此身既是屬主，還有甚麼身外之物不是屬乎祂的呢？何況以前時常奪取神之供物，有失管家之責，豈不應盡力填償嗎？於是按月將收入撥出十分之幾，用江靈恩的名字存入銀行戶口裏，專門為聖工而使用。（當時我家中所有聖經聖詩都蓋上江靈恩的圖章，但有許多主內兄弟都反對我取個這樣的名字，因大多數信徒都未識「靈恩」寶貴，反而輕視一般屬靈人的完全信仰。當時我對此問題一無所知，竟然聽從人的話，不敢再沿用這名字，直至數年後，才知神有美意，豫先把這寶貝新名賞賜給我。）

論到捐獻的事，我不能不承認自己是有許多錯誤之處的。因那個時候，我只是大發肉體上的熱心，卻無屬靈上的智慧。不管那裏興建禮拜堂、孤兒院、老人院、慈善福利機構、印各類書、傳道人及弟兄姊妹的需要等，只要有人開口提及，我就不問人家的真理信仰立場是否正確，也未有好好禱告求問過神，就妄自盲目的大量捐輸，還以為自己愛主愛人。其實有許多禮拜堂、福利機關、所謂宗教書籍和傳道人等，根本就是十字架的仇敵，他們所傳的都是敵擋基督真理的。如今我捐助金錢，無異隨從他們一同行惡，買子彈給撒但來攻擊耶穌，可嘆我竟是如此糊塗，多麼叫主傷心呢！還有，我大量贈送新舊約聖經，不問人是否真

心接受耶穌，結果，有許多貪心的人來取去變賣金錢。我原想人得益，反而誤人犯罪，是我的事奉未經過禱告，才會作此愚昧的事，日後內心時常自責。

主內的弟兄姊妹啊！你們奉獻金錢，千萬不可憑著一己私意，或求人的稱讚，總要多方禱告，求主藉著聖靈指示應該奉獻在那一件聖工上才對。因這些錢財是神託我們管理的，必須用得合乎主人心意，如此主必然在你們心裏行祂所喜悅的事。願神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參「怎樣作個真基督徒」一文）

感謝我的神！祂實在滿有恩慈憐憫，雖然我是笨拙無知，常做錯事得罪神，但神卻察看我內心確是樂意奉獻，日後果然按照祂所應許賜我全家安泰，並把莫大福分傾倒在我身上，甚至無處可容。然而這些都不過是今生眼看得見的福分，若是我們能多行在神的旨意中，將來在主面前豈不是要得更大的賞賜嗎？

後來我覺得單是獻上金錢和時間，還未能滿足主的心，我真願意每一口氣都能用在我主身上。我曾對主傾吐心曲：「親愛的恩主，只要能討祢歡喜，不管怎樣卑賤低下的工作，我都願作。」主果然聽了我的禱告。

我原來所隸屬的禮拜堂，雖是外表華麗高大，但可惜裏面缺少神的話語。我在那兒得不到著供應，靈命日漸乾瘦，不能不另尋草喫，滿足靈性上的需求，因此我常到一間小小的禮拜堂參加聚會和擘餅。這裏都是弟兄姊妹事奉，並無僱請堂役料理打掃工作，因而我就有機會出一點氣力，在神的殿中負責抹窗、洗地、洗廁所等清潔工夫。每逢禮拜六下午，我總盡力抽出時間去事奉神，每次都做到大汗淋漓才回家。起初家裏的用人們都不明所以，後來才知

道原因，都感到奇怪。她們想到主人平素在家，十隻指頭動都不動的，為何竟然去操此下役呢？她們都願意替我去做，但我卻不願假手於他人，因這是主託付我的聖工，能做的在的身上是何等高貴和快樂的事呢？

有時，我獨自駕著汽車去買掃帚、水桶、垃圾箱等潔具，一會兒又昂昂然的拿回禮拜堂去，許多路人看見感覺詭異，莫明其故。因他們大多在銀幕上看慣了我演戲，我的廬山真面目也逃不過他們的眼睛，他們心中以為電影明星必是個了不起的人物；誰想這人竟然一點明星的派頭威風都沒有，已感到我的行動離奇，及至看到我在抹窗門時，就更是嘖嘖稱異了。又豈知道，我在神的面前，不但毫無地位身價可言，簡直就是一條死狗，若非主施憐憫，又怎配得在祂殿中侍立呢？

人若在最小的事上忠心，主必然託管大事，人若在神面前自卑，主必將他升高，這真是一個定理。在當時我實在覺得若能如此事主一生便可無憾了，然而仁慈的主鑒察我，知我確實願意服事祂，不嫌低微操作，日後，祂竟然把更貴重的聖工託付在我身上。祂不斷的提拔我，逐步帶領我進入更高、更美、更聖潔、更有效的生命事奉中。

我從幼便醉心戲劇，曾把一生獻於第八藝術。內心暗忖，世上有那種職業，能比電影明星的入息更豐厚，和更受人歡迎擁戴的呢？年來我在銀幕及舞台所演出的劇本，不下二百多齣（如我沒有記錯的話），我曾演盡了人間百態悲歡離合的角色。由於利之所在，興之所至，一向都不覺辛苦，反而感到有趣。但重生後，內心起了莫大的變化。雖然從外表看來，似乎是一面拍片演戲，一面向人傳福音作見證，又有何不好呢？實際上我卻有難言隱衷，是

因我未肯捨棄世界，依舊留戀鏡花水月疑幻疑真的戲劇生涯，與世俗為友與神為敵，浪費了神所賜的大恩，內心交戰終日不得安寧。

每逢動手化裝之際，便受到聖靈責備。因知經上說，「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19／20）我們的身子原是神的殿啊。因此無論扮演那一類角色，表演那一種動作，講說那一樣對白（臺詞），都覺與此蒙大恩的身分完全不相稱。不論那一種類的故事劇本（連以前認為最有意思的都在內），如今都感到與基督之真理完全不符合。每逢踏進戲院裏，便覺所聽的所看的，及所接觸的氣氛，全都與我裏面的聖潔生命有極度的抵觸，如水火之不能調和。儘管我如何努力約束自己的腳步不再踏到這些地方，但是一遇到自己所主演的新片隆重上映，或是要表演舞台劇時，我就無法再能避免了。然而我又怎能要求我的主陪伴我到這些充滿了情慾穢亂的地方去呢？所以每一次坐在戲院裏，就恍忽若有所失，心神不安；是因聖靈在我裏面擔憂的緣故，與昔日之常喜在這些黑暗所在流連縱樂，實在不可同日而語。

往日我每天都接到大量的影迷來信，內容無非都是說些恭維稱讚的話，或詢問某某新片何時上映，並討取幾張照片留念。為此，我特請一位小姐來幫助我，專門處理答覆這些信件的問題。重生後，我認為這是傳福音的良機，於是寄照片的信件中都逐一附寄佈道大會或傳道單張數份，因而很多的觀眾都知道我信了耶穌。雖然有一些人因此而受了洗，但後來我才明白這樣做實在沒有甚麼真正果效。因我雖然一面引他們歸向基督，一面卻又使他們繼續跟

隨撒但（魔鬼）去犯罪。世人蒙昧，常以獲得心所傾慕之影星玉照為榮，恆見人將此種照片掛滿房中，印在心中，連書本甚或聖經上都貼上幾個，這正是魔鬼的作為。使人將寶貴光陰，虛擲在這些無聊的事情上，更有甚者，就是魔鬼要人將這些會死之人當作偶像來崇拜，代替了敬拜永生神的位置，此種罪惡在神面前是極其重大而可憎的。不幸當時我竟成了人們心中無形偶像而不自知，為此，我曾在神前流淚自審認罪。

後來，有許多基督徒的青年男女，都知道我蒙了恩典，紛紛寫信向我祝賀，特別是他們提出一個問題，要求我作答的，就是基督徒能否進入電影院？（請參附錄「世俗電影的毒害」一文）當時我實在難以答覆，但聖靈在我心中，使我不得不站在真理的一邊作證。於是我的回信總是照這樣意思寫著：「基督徒本身就是基督聖潔生命的見證，主不作的事，我們豈能作？主不去的地方，我們豈能去？非聖潔不能見主，因主是聖潔的。凡稱呼主名的，總要離開不義。」但一念到不正己如何能正人呢？以神的道教訓人，自己卻未行道，豈非是個假冒為善的人麼？心中不期然怦怦跳動。我真願意立即跳出黑暗影圈，為主的神恩作有效的見證，無奈聖靈與情慾不斷在我裏面劇烈相爭，好久未能得勝，然這也正是我得著新生命的明證。因為一個未曾重生的人，他是整個被舊生命所統轄，決不會有這種交戰情形的。但重生後，立刻就有了新的生命，與舊生命是勢不兩立的，我若順從聖靈，「新生命」就得勝，我若順從肉體，「舊生命」立時又抬頭了。但感謝主，因祂是萬主之主，萬王之王，不久，祂就在我裏面奇妙的向仇敵誇勝，並且得勝有餘了。

四、撇世從主

主耶穌說：「人到我這裏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姊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凡不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門徒……你們無論甚麼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十四：26／27、33）

「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看見兄弟二人，就是那稱呼彼得的西門，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裏撒網，他們本是打魚的。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他們就立刻捨了網，跟從了祂。從那裏往前走，又看見弟兄二人，就是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他弟兄約翰，同他們的父親西庇太在船上補網，耶穌就招呼他們。他們立刻捨了船，別了父親，跟從了耶穌。」（太四：18／22）

「耶穌出去，看見一個稅吏，名叫利未，坐在稅關上，就對他說，你跟從我來。他就撇下所有的，起來，跟從了耶穌。」（路五：27／28）

奇哉！我主耶穌基督十字架的真理，就是要人先死而後生，先敗而後勝，先失而後得。十字架的道路是犧牲，必須完全順服在主旨意下，把自己獻上與祂同釘，要天天被帶到死的地步，然後祂的生命才能被彰顯出來。

主既為我捐軀捨命，使我得蒙大恩，我若事主終生亦是理所當然。但是我主選擇門徒卻是有祂的條件，就是要人撇下一切所有，並背十字架來跟從祂，否則不能作祂的門徒。我曾聞

主柔聲呼召，叫我撇下魚網來跟從祂作個得人漁夫；無奈我心未肯拋棄屬世名利，久未達到主的願望。主與世界勢不兩立，我必須有所選擇，雖是赦罪救恩白白賜我，但我若願隨主走永生路，則必須付上代價。

我曾讀馬太福音十九章十六至廿二節，論到一個少年官長來見耶穌，一心切望求得永生，他對主說一切誠命都已遵守，但主的要求乃是這樣：「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可惜少年人產業太多，未肯捨棄，終於憂憂愁愁的去了。我由此連想到自己，雖然外表看來，我似乎已是熱心愛主行道，但總因未肯捨棄世界，致將我主榮耀大能之福音打了一個大大的折扣。我內心實在戰兢，誠恐如少年官一樣的功虧一簣，以致失落莫大福分。我真想立刻跳出黑暗影圈，站在千萬人前揚聲見證基督救恩是何等浩大，真有克勝邪惡權勢的效力，使人棄邪歸正之功能。只是一想到現實生活，不禁又為之氣餒，以為暫時一面演戲，一面傳道，等候時機，慢慢再作打算。

然而聖靈不時對我講話，說：「你們扛抬耶和華器皿的人哪，務要自潔。」（賽五十二：11）「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耶十五：19）「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21）我若不潔，如何事主呢？我若不肯撇下，主必不能使用。我若更多捨棄，必更合乎主用，這是必然道理。本當聽從主話，不叫聖靈擔憂，奈何撒但屢屢搖動我的信心，使我退縮不前。

魔鬼頻頻向我欺騙恐嚇，說：「你真是想離開影壇去見證耶穌嗎？這是談何容易的事啊！

你當仔細考慮思量一下；論學問，你沒有，論本領，你更沒有，不幹電影還幹那一行呢？家庭偌大開支，家人孩子的生活，如何能維持下去？況且你一向享受慣了，將來怎能喫苦呢？即使你自己願意，兒女家人們都不能跟你受苦啊，不要再異想天開吧，心安理得賺多點錢奉獻給禮拜堂不是一樣嗎？反正有許多禮拜堂等著錢興建啊。」撒但這套似是而非的論調，果然使到我心冰冷。但聖靈又有話說：「人若不愛我勝過愛家人兒女及自己性命的，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若不肯撇下一切所有，並背起自己十字架的，也不能作我的門徒。」是的，主阿！我豈能愛這些比愛祢更多呢？我心慚愧不禁下淚。聖靈又說：「豈不知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嗎？金子銀子盡都屬我，豈是希罕你捐獻金錢去興建禮拜堂呢？高大的禮拜堂不是太多了嗎？但真正為福音而活的傳道人卻是太少了啊！我如今需要的是你這個人（整個靈、魂與身子），在這黑暗邪惡的世代中，用生命來見證我的真道！」

主一連串的聲音，縈繞在我耳中是何等清晰歷歷可聞。我的心哪！為何還在掙扎，不肯屈服呢？但我竟然仍是一味頑抗，消滅聖靈感動，掩耳當作不聞，效法約拿逃避神的呼召。然而慈愛的主，始終未有放過我，反而安排許多特殊的環境，促使我眼睛得以雪亮，清楚看明是祂的恩召。

正當其時，我常到聖經夜校，每每聽到神藉著祂的僕人×老牧師向我講話。（日後，神更常常藉他對我說豫言，後來竟都應驗。）好幾次我聽到他老人家數算神的恩典，述說數十年來忠心事主，如何歷盡艱辛，都蒙主保守的可歌可泣的見證時，內心便大受感動而流淚，暗歎自己愛主未深。有一次，又聽到他老人家講到信心的道路，說亞伯拉罕蒙神呼召，離開

吾珥，漫無目標，當時絕不知前途去路是何處地方，但只因他信得過神的應許是真，就照著神的吩咐起行，後來神果因他信心，把大福賞賜他，使他成為祂的選民（以色列民族）的祖宗，萬國都因他一人得福（創十二：1／4）。這段訊息一直盤旋我腦海中，總不消滅，知是神對我說的恩言，若能學效亞伯拉罕，毫不疑惑的照著神所吩咐的去行，祂也必定要把大福賜給我。然而我不順服，遲遲未肯遵行神旨。因此神不惜牽動到國外好幾處地方的人，來協助完成祂的計劃。神為了要得著我這一個卑微的人，竟然如此煞費苦心。

平時我所主演的影片，經常暢銷國外各地，賣座情況也算不錯，因此當時我的事業正是方興未艾，拍片的數量亦有增無已。在拍攝中的影片已在不少，已豫定我主演而未開拍的亦有十數部之多。但奇怪的事忽然發生了，消息傳來紛紛說道國外好幾處市場，都禁止我主演的影片入境。這突然來的打擊，使到製片家們都不禁驚愕；已籌備成熟將要開拍的影片，只好暫停下來，看以後情形有無轉變再行打算。而當時我本人心中有數，明明知道這是出自神的手，祂果真是要用明顯的行動來制止我拍電影了。我知道再不能違背神的旨意，否則定必招來禍患。然而仍有一些影片未曾拍竣，尚需等候一個短時間方能全部完工。

一九五九年的八月底，我往澳門攝製最後一套影片的外景鏡頭。以前我每到這地方拍外景時，總是在賭場舞榭流連忘返，不知輸去了多少金錢，自重生後方始絕跡。但這次來澳，卻是一心嚮往聚會，感謝神降下傾盆大雨，使我拍片工作不得進行，原來神要領我腳蹤先到一間禮拜堂去作見證。翌日天氣晴朗，順利攝製完畢便回香港。九月初突接澳門該禮拜堂的長老和牧師的來信，細閱之下，知道又是神藉祂僕人的手寫出警告我的話，語重心長，句句

如兩刃利劍直刺我心。因全信太長，如今我只將其中最要重要的摘錄下來，與讀者分享！

「江端儀姊妹：感謝主帶領你來到我們當中，與我們在靈裏有交通。自從聽過你所作見證後，我們對你的印象更深刻；在基督裏格外的敬重你、同情你、愛你！數天來我們在禱告中深深感覺到，不但對你有禱告的負擔，而且有責任帶領你、提醒你。經過多次的考慮，仍覺得應該寫這封信給你，以你的靈命進展和屬靈的追求來說，我們相信這封信內的話，你是會受得起的！而且與你有益，又得造就，更能蒙神大大的賜福，所以我們才大膽寫這封信給你。願在主裏將我們所得、所聞、所見的，對你陳說忠告。

從你的見證中我們確信你已重生得救，獨惜直到現在尚未有人帶領你或題醒你，必須再進一步走成聖、得勝的道路，以致你仍站在羅馬書七章裏，心靈與肉體，聖靈與情慾不斷交戰，十分可惜。這亦難怪，因每一個基督徒都必須經歷如此階段。羅馬書第八章乃是引我們奔走在聖的道路，凡事順從聖靈，不再體貼肉體，只有體貼聖靈來過著得勝的生活。

你的見證說，重生後，曾多次求主帶領你離開電影界，但你覺得神的旨意，高過你的旨意，你就以為仍可在電影界中為主發光，帶領你同業歸主，你就輕描淡寫的把神的旨意略過了！依照我們個人的經驗講，這是替自己辯護，未肯又未能徹底遵行神旨的遁詞罷了！我們相信，關於脫離影界這件事，直到現在，你的心靈仍是矛盾的。遵行神旨不幹嗎？前途生活又有問題，姑且混下去嗎？心靈又沒平安！到底這是否神的旨意呢？我們曾默想禱告求神指示，總覺神絕不會做錯一件事，神的旨意絕不會與聖經原則相違背的。電影是你的職業，重生後應否離開崗位呢？我們肯定的說，應該離開！以下數個比方，可否請你回答呢？(一)比方

一個人是開道館的，或賣紙料元寶、香燭的。(二)在舞場做事的。(三)在賭場做事的。他們歸主後應否撇下這種職業呢？也許你會說，他們仍可在其中向同事們見證主，帶領他們歸主！但這樣的帶領正常嗎？有力嗎？有果效嗎？自己站在淤泥中，腳步不穩，可以救人嗎？

友人×君，前在戲院作影音佈道，每次佈道均在××戲院，劇院所演的戲無不以色情為主，兇殺搶劫的居多，以致他所傳的道，不但毫無效果，反叫他心靈痛苦欲絕！最後，他決志破釜沉舟，寧願失業挨餓，也不願再幹下去！

你曾說，神把你從淤泥中拉出來！神既救了你，絕不會叫你重陷其中。你既承認電影界裏面的罪惡和不潔，一如陷阱一樣，為何又再陷入其中呢？這次你在我們當中作見證，很多人因聽你的見證而受感動；但最可惜的是連日澳門報紙所刊載的新聞和專訪，又把你的身價打回原形了！人們只認識你是個紅得發紫的明星「梅綺」，卻忘記了你是個重生得救生命大得改變的「江端儀」了！

我們向來不主張信徒看電影，因為到電影院裏得造就得改變的絕不會有人，而跌倒墮落的卻大不乏人。你更說，你的身體是主用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的身子上榮耀神。姊妹啊！你曾否想到當你扮演各類角色時，你是榮耀主，抑或羞辱主呢？你的衣飾、臺詞、態度是造就人抑是叫人跌倒呢？如果那個角色是紅舞女、交際花、娼妓，或必須你吸煙、跪拜偶像等，你能否反抗不做呢？試想主的兒女們豈可將這聖潔榮耀的身分為了飯碗而幹那無恥的勾當呢？因此你的見證就失去了效力，打了折扣！姊妹啊！我們確信神會用你，並且還要重用你。即使你不作演員，也總有辦法帶領影圈中的人悔改的。我們大膽說，你若仍在影圈中

過活，是非常危險的。基於下列幾個原則，神絕不會讓祂的兒女如此行：(一)屋已打掃乾淨，屋內無主，初被趕走的污鬼，會帶七個比自己更惡的鬼來佔住那屋；那人末後的景況就不堪設想了。(路十一：24/26)(二)豬洗淨了，豈可又回到泥裏軋？(三)狗所吐的，豈可回頭再喫？(彼後二：22)(四)神的旨意是叫我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帖前四：3)或說為了生活，不能立即離開，誰知走信心的道路，我們若不先撇下舊的，神是絕不會開新的路的！新布不補舊衣裳，新酒不裝舊皮袋。你若不先將那明知是邪穢罪惡的電影事業丟掉，神就無論如何也不會為你安排出路的。再者，你有沒有想到，你以後的影片，依然會害死許多人，絆倒許多人呢？姊妹啊！我們在基督裏十分同情你，並且愛你！但君子愛人以德，何況牧師長老呢？那我們就得坦白地將心所謂危，更不合乎聖經真道的，絕無客氣毫無保留的告訴你！

我們事主多年，眼見多少主的僕人使女一個一個地倒下去了！在生活上稍一不檢點，不聖潔，主的能力就離開他了。像掃羅神把他廢棄了，像大衛犯姦淫成了一生的遺憾！我們歸主前的所作所為，主固然赦免了，但以後又豈可再在罪中過活呢？

你的熱心真誠，像派單張、領人歸主、不以福音為恥，這固然是你本分事，但也值得我們稱讚的。然而一個人若要被主重用，就必須脫離卑賤的事(提後二：21)。今日神要得著你、使用你，但撒但也不肯放過你，請問你何去何從？我們相信你若肯勇敢捨棄不潔事業，把家庭生活前途大膽的放在神的手中，逼神起來替你負責，則你前途當可斷定是無可限量的，因為主必要負完全責任的。

盼望你收拾你的殘棋，重新佈局，讓主作你統帥，看顧你的家庭，使你的兒女嘗受主愛

的溫暖！也許主要你過一個克苦耐勞的生活，不再有從前的奢侈生涯；效法保羅把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為至寶。為要得著基督，我們是必須付上相當代價的！

末了，請你不要責怪我們的太過不客氣，但我們是不得已的。因深深感到神給我們的機會，實有祂的美意。願你有智慧，明白這事，肯思念這事的結局（申卅二：29）。願你也真成了我們所寫的書信，叫神得著祂的榮耀（林後三：2／3），使你成為一個蒙大恩的女子。祝福你的前途幸福、光明、快樂！

主的僕人××××××同啟 一九五九年九月九日

讀者們啊！請看！神的話不是極其有力地將祂自己的旨意完全顯明出來了嗎？甚至連我這些鄙陋的思念和心意都被辨明無遺了。我尚有何言可說呢？我的心靈不禁發出一陣呼叫如彼得說：「我的主啊！離開我！我是個罪人！」即時，聖靈將主的十字架，活現在我心中。看祂被唾罵、鞭打、戲弄、凌辱……受盡罪人頂撞，備極傷痛，我何能再戀世界榮華？看祂頭戴荊冠，手足釘痕，肋旁槍傷，全身披滿了鮮血，我還何忍負祂？看祂如此忍耐，多時站立在我心門外等候，我怎能再拒絕祂？我心憂慚交併，俯伏在祂腳前痛哭，認罪求祂饒恕。在主前我今立志拋棄俗世塵緣，為祂作個貞潔童女，今生無論遇福遇苦，決心隨祂走十字架路。

心中有千頭萬緒，不知與誰磋商？真需要主藉著屬靈長輩來幫助我。聖靈催促我去找平素敬重的×老牧師交通，卻被撒但多次攔阻。然而神的愛真是周密，關懷無微不至。一天早上，×老牧師忽然先來我家看我，使我喜出望外。他老人家說及自己數十年事主以來從無探訪過信徒，但聖靈多次感動他說我有難處，於是他抱病而來為我禱告。他又把神的話傳給了

我，知此次實在是神揀選了我，神必負責眷顧我到底，因祂必不能失信。我聞主言信心頓增，滿心喜樂，決志不再躲避神的選召。

九月廿一日晨，耶和華成就了大事在我身上。祂藉著一個表演跳海的鏡頭，結束了我一生演戲的生涯。一直沿用了廿年的藝名「梅綺」，就從此埋葬在深海底中，直至浮上水面時，心中歡然對我主說：「哈利路亞！主啊！如今活著的不再是我了。」

拍完這最後鏡頭，我對幾位同業宣佈，我從此就脫離影壇；但他們卻以為我開玩笑，並無加以理會。本來我不願把這事宜揚，向報章透露發表；然而，神為了自己大名要得榮耀，竟使到港九新聞界騷動起來了。

真奇妙啊！上文已說過，兩三月前，國外有幾處地方要禁止我主演的影片入境。但不遲不早就在這幾天內，忽然不約而同的紛紛來電宣佈，入境事又獲批准，已不再有問題而可通行無阻了。於是製片家們又絡繹不絕的來到我家，重申舊約，商討以前聘我主演而又一度因事停頓的影片，如今將要一一恢復開拍的事宜。但是我卻即時婉詞謝絕，並向他們正式宣佈說，我已獻上全身事奉基督，結束演戲生涯了。那時人們方才曉得，原來我真的要退出藝壇了。因此有人願意出高價聘我多拍一些告別影壇的作品，並保證在最短時期內完成。我的家人們都勸我接受這些片約，他們認為三數月後便可獲得一筆鉅金，良機不可多得，稍遲幾個月才奉獻給主也未為晚，諒主也不會責怪的。但我知道一切事情都出自自主美意安排，不然又怎會如此湊巧呢？我又明白撒但的陰謀，要極力攔阻我事奉主，故予以利害試誘；但主亦要試驗我對祂的愛心，到底是真是假？此時我想到被主揀選是最大福氣，機會失去永不復來！若

為利又向撒但低頭屈膝，即使將來再自動放下世界，恐亦再難蒙主使用了。感謝主為我把握時機，保守我心不為所惑，心扉關閉，向撒但說「不」！惟向我主說「是」！

消息終於在瞬間間傳遍港九及各地，各大報章爭先競載這項新聞。記者們都欲向我採訪，而神卻將我隱藏，故他們只有推測，總是無從明白個中真相。事實上他們亦是不能明白，因屬靈的事決非屬血氣的人所能體會得到的。當時報章上的推測也莫衷一是，有的以為我是因情場失意才看破紅塵；有的以為我趁熱收山（即演戲演到最紅之時便退出之意），乃明智之舉。直到如今，報章仍不時對我的消息，載在這種揣測性的報導內。這也難怪，他們未認識耶穌，又怎能明白基督的大愛呢？但雖然他們的議論紛紜，而新聞標題意思，卻總是大致相同。都不離「電影明星××突退出影壇，去作傳教士宣揚耶穌基督真理。」這類意思的字眼。那時我內心不禁暗自發笑，我那有資格作傳教士呢？豈是這般容易嗎？但願神使用我為祂作點見證就是了。到了今天，事情應驗之後，方才悟識到神的作為奇妙，原來祂早就定下旨意，要藉著這些報章向世人宣示，祂在我身上所施行特殊的選召。有許多影迷們都為我哀哭，有許多友好們都為我惋惜；不論世人對我的看法如何，然而感謝我的神，祂已把這分無人奪取之大福，果真賜給我了！

從此，我的生命路程，開始踏進了一個新的階段。那個時候，我還未曾有過信心生活的經歷，當然也無法領會到神恩典的豐盛，內心自是難免有徬徨之感。想到自己已從影界分別出來了，昔日的道路是不能回頭再走的，那是義無反顧的事。但瞻望前程，悠悠歲月，坐食山崩，到底不是長久辦法；我總得找些事情做做，既可解決現實生活問題，又可安心為主作

見證，豈非兩全其美嗎？於是擬定了滿肚子的計劃，籌算開一間幼稚園，以為可以向孩子及家長們傳福音啦；或開一間小型製衣工廠，以為藉此可以帶領一班工友們認識耶穌啦；或開一間咖啡店餐室，以為可使顧客們聽聞救恩啦……心想這樣的計劃，總算不錯了吧！因我目的都在乎向人宣傳福音，榮耀主名的，但不知神要我做那一樣。我一天到晚，東奔西跑的去看工廠、舖位、學校……真是忙個不了，還得到處找弟兄姊妹們商量商量，為要聽聽他們的高見如何？他們也著實在主的愛裏，向我提供過不少寶貴意見，無奈都不合乎神的旨意，不但於事無補，反而叫我感到無所適從，心如亂麻。事實上，當時沒有一個人能想到神有更高的旨意要成就在我身上，更把最上好的福分賜我，正如今日——就是作神的使女，連我自己亦絕對未有如此夢想過的。

有一天，聖靈責備我說：「你為何終日為自己圖謀大事呢？不要圖謀！因得救在乎歸回安息，得力在乎平靜安穩。」（耶四十五：5；賽卅：15）於是我快快的退到神面前禱告求祂指示我當走的道路。神帶領我的腳步，去到他僕人×老牧師的家，當我將我的計劃告訴他老人家時，他一口就反對了。神藉著他向我講話說：「神從千萬人當中揀選你出來，並不是要你開甚麼工廠餐室……，這些都不能使到神的名字得著半點榮耀的。然而，神所揀選的電影明星，若肯撇棄一切榮華，而去專心傳講祂的真道時，祂的聖名豈非要大大得著榮耀麼？」

聽他老人家說來有理，我心裏自是佩服，深感覺在不該辜負神對我栽植的一片苦心。然而，內心總是想到，這是絕無可能性的事啊！試問，一個沒有受過高深教育，又未經神學訓練的人，如何能作傳教士呢？老牧師洞悉我裏面的難處，他鼓勵我道：「一個真正蒙神選召

作祂聖工的人，不是一定要讀神學的；神既要用他，豈不也負責教導他麼？況且，聖靈親自作導師，豈不勝過任何神學嗎？反過來說，讀神學的人，卻未必都是神所揀選的器皿哩？」我說：「這個委實太難了啊！我當怎樣傳道才對呢？試想，那一間禮拜堂會請我這樣的人去講道呢？」他老人家繼續告訴我：「神用你就夠了，神必負責打開你傳道之門。你最需要講的道，就是你生命的見證，因這就是神自己的作為，神要使用這見證養活你的一生。」

我們分手之後，我仍覺得莫明所以，暗想，一篇見證又怎能養活我一生呢？神將來要怎樣使用我呢？神藉著甚麼來供應我傳道工作呢？這一連串的問題，當時無法想得明白；幸而在後來的日子中，神都用各種事實來為我一一的解答了。神的信實誠然廣大，祂藉著祂僕人對我應許的話，竟然一句也沒有落空。後來，神還有好幾次的差遣祂僕人×老牧師來看我，所說的話，不久全都應驗了。

雖然，我聽到了神的話，卻仍舊不肯放棄做生意的念頭。原因固是為了我的信心太小，放心不過把自己交與神；而另一面，也是為了我的自尊心作祟的緣故。原來我的本性是極其自高的，常常想到自己從小到大都是賺錢去供給人幫助人的，如果他日傳道，要接受人的供給，那不是要大大失去自尊了嗎？倒不如經營一些事業，使生活安定下來，然後有空便到處去義務傳道，這是何等清高呢。況且，保羅也曾有過一個時期，一面織帳棚，一面傳道的，我又有何不可呢？殊不知這些都是用來掩飾自己驕傲自大的遁詞而已，其實神對我選召的目的，就是要求我專心作祈禱傳道的工夫。生意人人皆可做，學校人人皆可辦，但福音卻非個個都可傳。在這末世的時候，神是多麼迫切地需要尋得一些真肯全心全意專心為祂國度事工

而努力的人啊！因此，祂要在這件事情上嚴嚴的對付我，祂首先要把我的自我生命全然打倒（就是我的自尊、自誇、自大、自信、自愛、自憐、自義……），直至我完全降服信靠祂旨意下的時候，祂才能加以使用。

我過去實在太習慣於靠自己的聰明、人為的辦法和金錢的力量，但這一切都是虛假而毫不足恃的，無非是個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而已。而神自己才是一個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活水泉源，倚靠祂的人有福了。而神怎樣才能使我認識祂的大能和信實是永遠可靠的呢？首先，祂要奪去我一向認為是可靠而卻是絕不可靠的世物。神自有祂一套絕妙的辦法，非是人意料所能及的！

不錯！以前在世界中勞碌，我也曾賺過不算少數的金錢，但由於平生慣於交際應酬，手段豪爽，且好賭揮霍，不知節約；況身體衰弱多病，經常支出的醫藥費也在不少，因此左手來，右手去，以致積蓄無多。然而，亦有一些現金存放在別人處，（這都是無條件借助親友們在生意上週轉一時的，他們都答應我依期歸還。）以及投資在各處的生意股份等，雖然數目不算太多，但如果集中起來，也未嘗不可做一點生意事情的。而奇怪的是，我指望應當收回來的錢，除了極少數目歸還我之外，其餘的一大筆數目，竟然全部都收不到，而神也不許我追問他們。這樣對於我正在進行的做生意計劃，就無形中全被粉碎了。當時，我真不明白神為甚麼要這般對待我，後來才知正是神賜福給我的前奏哩！

神要見證祂自己就是我一生的倚靠和保障，祂不准許我再靠那前認為是自己賺來的物質與金錢，因養活我的不是這些而是神。祂要求我學一個較深的功課，就是自動放棄這一切，

好杜絕我再傾向世界的念頭。祂從來不勉強我，乃要我出於自願，甚麼時候我肯，甚麼時候祂就在我裏面幫助我做出來。有一天，神叫我打開了抽屜，把所有的生意股份單和借存給各處的收據都拿了出來，毫不顧惜的一一撕毀了。甚至連人壽保險單（不久就能取回一筆錢的）都撕碎了。感謝主，祂免了我的債，也叫我免了別人的債。從此，我不敢再把這些錢財放在心裏，反而竟遺忘得一乾二淨。我向主堅決表示，今後我不再倚靠這東西了，我要單單仰望主，專靠主，聽從主的吩咐；無論主要我做甚麼，我都不敢再推辭了。不久，主又為我將汽車、首飾、皮大衣、美衣……一樣一樣的剝去淨盡了，僅餘一幢頗為寬闊的小樓房，就是如今用來服事主的地方。一九五九年春，神吩咐我購買下來之時，我就已經把它完全獻上給神了；故此主權不屬我，乃是屬乎神的。感謝神！祂日後竟然大大賜福使用這小小的地方，並交給我管理，祂憐憫我和孩子，使我們得以在此安居。因而，我發現了一個真理，就是無論那一件事，只要是做在主的身上，都不會徒然的。因為到頭來，身受其益的還是自己哩！

我經過這一次極大的對付之後，神果然將福澤傾倒在我身上。雖然在人看來是愚拙的，是喫虧，但在靈裏來看我卻是有福的，是得著的。神若是取去我們一點看為好的東西，祂必是把那更多更好的來償還。哈利路亞！讚美主！那時我真是一無所有的跟隨耶穌，開始走信心的道路。直到如今，耶和華神都幫助我，看顧我，使我一無所缺，凡事富足有餘。日後，神又為我開傳道之門，使用我時時傳講信心的訊息，將自己的經歷見證出來，使千萬人都蒙了恩惠。

感謝榮耀的釋放者主耶穌！祂不但把我從罪惡和名利的捆绑中釋放出來，如今又從物質的捆绑中把我釋放！昔日拍片的時候，斤斤計較於薪酬待遇，故意自高身價，但想到我主，本是至尊至大、至聖至榮的神，竟然如此降卑，來世為人服役。因此，我今願作主手下的一名小小兵卒，以效法主。過去，我曾把多少金錢、時間、精神、心機，都花在那些奇裝異服、香水、髮式等事情上面，但如今這些對我卻不再能發生一點點的吸引力了。世人都以外貌取人，因而多是注重外表華衣，卻忽略了裏面的人格。但神看人是在乎內心，若無基督的生命和聖潔，即使衣飾穿得如何華麗，在神眼中亦不過是一具行屍（活的死人）而已。現在我所穿的是樸素衣裳，甚至頭髮也剪得直直的；能有內心溫柔安靜作聖潔的裝飾，才是我所傾慕的了！以前若是沒有一部新型的大汽車代步，便好像不夠顯出明星的威風似的；但如今我乘公共巴士來往各處，一無拘束，是何等的自由。想到我主，在烈日當空之際，行路到撒瑪利亞向一婦人談道，我今與主相比不是太享福了嗎。舊時，我也像一般電影明星，惟恐青春消逝，但如今在基督裏永遠是年輕的；面上皺紋頭上白髮，再也不能對我有威脅了。以前常說：「紅顏自古如名將，不許人間見白頭。」如今卻巴不得能忠心事主一生，直至滿頭霜白，因知白髮原是榮耀的冠冕啊！「我先前以為與我有利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耶穌基督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7／8）

五、生命證道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使你們無可指摘，誠實無偽，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林後五：14／15；羅十二：1，六：13；腓二：15／16）

如今，我又做了一臺戲，給世人 and 天使觀看。這舞台比全世界所有的更大，這位大導演正是創造宇宙天地萬物的獨一真神。祂以誠實待我，揀選了我這個卑微無用的人，作祂釋放榮耀聖工的器皿，這是何等浩大的福澤！祂為我敞開了傳道的門，祂親自引導我腳蹤踏遍了港九澳門的各禮拜堂、學校、醫院、工廠……等許多地方，傳揚祂十字架救恩；更用我的生命，將祂大能、榮耀、尊貴、恩惠的聖道見證出來，並將我救主耶穌基督如何奇妙的拯救我、醫治我、改變我、呼召我、揀選我、養活我、教導我、造就我、充滿我、使用我……直至今日得以成為祂恩典中的奇蹟，真人真事活現表演在世人面前。這多年以來，不知有多少多少的人看到了這個生命改變的最大神蹟，都嘖嘖稱奇，無不驚訝。真的實在連我自己也覺希奇，

除了全能者至高神的作為以外，誰能把一個死在過犯罪惡之中的人復活過來呢？我真是不配啊！我算得甚麼呢？這無非是神要在一個人的身上施展祂的聖潔大能，好使這彎曲悖謬世代的人，都能得以認識惟有耶和華神是活神是救主！因而離罪悔改，相信福音。

我真後悔，因以前我把肢體獻給魔鬼作殺人靈魂的工具，年來所拍的電影，不知害死了多少的戲迷。（關於電影對人的害處，請詳看「世俗電影的毒害」一文便知）但如今，卻感謝神的恩典，使我把肢體分別為聖的奉獻給主作救人靈魂工具。年來所傳出來的福音，不知拯救了多少失喪的人！這極其不同的果效，正如經上所說的一樣：「你們現今所看為羞恥的事，當日有甚麼果子呢？那些事的結局就是死。但現今，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作了神的奴僕，就有成聖的果子，那結局就是永生。」（羅六：21／22）

現在我要告訴大家，到底神怎樣帶領我傳道的工作呢？說來真是非常有趣。起初，真的沒有一個人請我講道，而神卻使我在家中先有練習事奉祂的機會。上文已說過：一九五九年三月，神帶領我購買了這個地方，（那時我原早已訂購了一幢華麗的公寓，但神卻用許多方法來制止，叫我另行轉購這處較為樸素而實用的地方。為此，雖然也損失了一筆金錢，而神卻有美意在內。）當時我就把這房子完全獻上給神，但是還不知祂將來要怎樣使用的。五月份我舉家遷入新居，聖靈立刻提醒我向神償還所許的願，於是，我就奉主的名開設一個家庭福音聚會，每禮拜四晚八時邀請各處友好來聚集、祈禱唱詩敬拜神。每次都有二三十人來參加，當時是用錄音機播出各種佈道或培靈訊息的，只因聞聲不見人，許多人聽到一半就睡著了。直至是年九月，我獻身事主後，神又藉著某牧師來吩咐我，要我親自負責講壇工作，學

習傳講聖經真理和福音要道。還記得我第一次豫備訊息時真是辛苦，因不曉得倚靠神，只靠自己動腦筋拚命寫講章，竟至整晚不能入睡。感謝神的憐憫，漸漸的教導我學會多多禱告，專心倚賴神，日後講道就不必再靠講章，也不再背重擔了。起初，我因沒有同工，領詩、司琴、主席、招待、禱告、講道都是我一人包辦，後來，神才一一為我配備同工。

來聚會的人數初只不過三四十人而已，但愈來愈多，竟超過百人以上。後來我索性把兩個房間拆通了，並裝設講壇及擴音器，儼然一間小禮拜堂，可容一百四十人的座位。有時，人數最多竟約達三百人，擁擠到水泄不通，連睡房、廚房、廁所、天臺、樓梯都坐滿了人。這兒雖是六樓，但每次來的六七十歲老婆婆，也不在少數。神實在賜福這小小地方，使它成為施福的所在。兩年來，決志歸主記名的人數很多，全部分送各禮拜堂探訪。而憂傷、痛苦、困難、疾病或靈性冷淡的信徒，蒙主安慰、醫治、復興的，更是不少。後來，神賜福使用這地方，竟又比前更大，讀者看下去，就會明白的了。

除此以外，主又親自帶領我探訪各處公立醫院的貧苦病人，向他們傳福音並分送單張小冊。並不是醫院請我去的，乃是我救主耶穌自己吩咐我去學功課，使我在那些地方看到許多從未見過或想過的事，都能大大的激發我日後傳道的熱心！

當我首次接觸到那一群病重垂危的病人時，真如置身在地獄的一角。看到他們那種痛苦絕望的情景，真是令人慘不忍睹；聽見他們所發出的淒涼微弱的呻吟聲音，更是感到辛酸。雖然他們與我都是素昧生平，但因基督的愛奇妙的感動了我，使我看他們每一位都正如自己所愛的家人一般無異。想到他們寶貴的靈魂，只差一步就要踏進永死的火湖裏時，便覺不能

再袖手旁觀；再也顧不得他們身上所發出惡濁難聞的氣味，及各樣可怕的傳染病菌……而跑到他們病床前，逐一向他們耳邊傳送唯一可以拯救他們的耶穌寶血赦罪福音。雖然有好些人已入半昏迷狀態不能講話，但當他們聽到天堂、地獄、永生、永死，是在乎他現在就要決定和選擇的時候，他們多是欣然點頭表示願意接受主耶穌十字架代贖的救恩，甚至也有些竭力的開聲跟著我祈禱向主認罪的。他們本來都是極其接近地獄火湖，相距不過咫尺而已，但因著他們在臨終一剎那間，聽到了十架福音，而願真心悔改相信，終能滿心平安的被帶進耶穌基督的榮美父家裏面。雖然以後我再沒有機會看到他們，但我深深相信，有一天我在天上要和他們同唱新歌讚美神！

在各病院中，都有一群護士與工友，以及許多較為清醒的男女病友們，大都認得我就是他們往昔所渴想一見廬山真面目而卻不可得的電影明星，如今竟然帶著耶穌尊貴的福音來到他們面前，都不禁大感意外！尤其使他們詫異的，就是他們所看見的，再也不是他們以前心目中所想像那種艷麗驕貴的人物，而是一個這樣樸實無華的傳道人。當他們聽到我講述主耶穌奇妙的愛拯救了我的經過時，大多是被聖靈感動而流淚悔改，開口祈禱認罪接受耶穌作救主的。更有些人得知救主昔日在世，傳道醫病趕鬼，解決人間一切疾苦，都來請我為他們祈禱，並願以單純誠懇的信心來接受基督的醫治。神因著祂自己的憐憫、慈愛、信實、大能、榮耀，也按著各人的信心和需要，成就了諸般大事，許多人真的蒙了神的醫治！榮耀歸主名。

神藉此堅固了我的信心，並使我看到福音的大能，以及人們的需要；因而日後無論往那裏佈道，講道完畢就要為病人們接手祈禱，因這是主託付我的尊貴職事。而聖靈也確實親自

同工，蒙醫治的見證，日日增多以致不勝枚舉，證明我主耶穌基督昨日今日直到永遠都是一樣不改變的！

許多人都為了以後再無機會看到我演戲而感惋惜的，但我對他們解釋的是：「電影娛樂好比是花朵和葉子，雖能悅人眼目於一時，但終不能解決人生的問題。而福音卻是甜美的果子，才真能滿足人生一切實際需要——赦罪、救恩、安慰、醫治，和各種患難中隨時的幫助！」他們聽後都點頭稱是。

如是者數月，不時有去醫院探訪，但不久以後，神差我到處去證道，因此再沒有機會去看那班病友了。然而，每早晨在禱告中，總不忘記他們每一副慘白可憐的面孔。我切切求主復興全世界凡屬基督的醫生和護士，使用他們急切的向病者們傳講福音。後來果然賜給我多次機會到港九各大醫院的聚會中，向醫生護士們證道，傳講這重要訊息。願神使他們真能明白，神設立他們行醫，並非為圖名利，及悉心救治人們病體就算；而最大目的，乃是賜給他們有機會向大群痛苦者宣傳福音的特權。如今神已把所有來就診的病者靈魂，全都交付在他們手中；千萬不要以為等閒，若未盡忠救人，將來如何向主交賬呢？寄語每一位醫學界的主內弟兄姊妹，無論得時與不得時，務要向病人傳道啊！

一九六〇年的二月開始，神果然為我打開傳道之門，各宗派大小禮拜堂都紛紛來信邀請我去作見證，主領青年聚會、婦女團契、或主日講道、或培靈聚會等。神實在憐憫我，因祂知我軟弱，恐防我一時不慎就會誤中魔鬼的詭計，而不注重傳講真理，反去高舉人的高言大智，以致受了撒但迷惑及利用而不自知。因此，在我未正式去傳道之先，神特意藉著一位外

國老牧師寫信題醒我，囑咐我無論在何時何地，無論傳那一類的訊息，都切切不可離開我主耶穌的寶血赦罪真道。我將此話默誌在心，至今不敢稍忘。後來我才明白，原來際此末世，有許多宗教體系，專門標榜諸般新奇立異之教義，而極力踐踏救主耶穌的寶血，以致誤盡了千千萬萬寶貴的靈魂。其實我等世人得救，非靠任何教義，唯靠神子耶穌寶血。因此，我立志終生不傳別的，只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林前一：18）

約一九六〇年的五月，神開始打發我到各禮拜堂去領奮興佈道的工作。每處聚會多是一連好幾晚，感謝神親自為我編排時間，使我每天都有工作，有時甚至晝夜不歇，預約講道亦往往排滿了好幾個月的時間。聖靈藉著我所傳出來之訊息，雖然簡單，但對教內教外的人，都極其合宜，都有裨益，都易明白。所講的無非都是耶穌的古舊十字架寶貴福音，就如寶血救贖、復活基督、重生得救、聖靈恩功、聖潔生活、信心道路、主必快來、末日審判等聖經要道，都是以生命經歷見證出來的；不是靠人智慧委婉的話語，乃是靠聖靈和大能的明證。感謝主與我們同工，常用神蹟奇事隨著，證實所傳的道。

雖然，我以前也曾寫了許多講章，但神卻不高興採用；祂偏喜歡我每到一處地方就要講重生見證一次，好來述說祂作為的榮耀。因此，常有許多人批評我說：「她講來講去，都是這一篇道。」有時我心中實在也恐怕人真的聽到厭煩了，又試傳自己所作的講章，好轉轉口味。雖然自覺相當動聽新鮮有趣，但無奈神不悅納，聖靈不肯動工，結果還是歸於徒然。自從一九六一年我蒙主大恩被聖靈充滿後，就不敢違逆神的命令了。神要我講這篇訊息，自有

祂的美意，即使要我講到死時，我仍是要順服的。因為今日教會裏面真正的需要是甚麼，我不知道，但神卻是絕對清楚的。目下，多少的宗教團體對神的信心差不多全已失落了，幾乎都是用儀式、交際及各種活動，來代替了真正的誠實敬拜；因此神就必須要對症下藥的來喚醒他們了。雖然神給我傳的訊息，來來去去都是那一套，在人看來是愚拙的，但卻是神自己要講的話，因而聖靈每次都大大的作工。腳蹤所踏之地，神都親自吸引帶領許多的人來坐滿祂自己所豫備的筵席；而且，每一次神都是用祂自己的大愛，呼召眾多罪人站滿了祂的臺前來悔改認罪。正因我的愚拙沒有學問，不會講甚麼道，才足以證明這廣大的人群肯悔改相信耶穌，原不在乎人的知識學問與口才，乃全在乎聖靈大能的工作。「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依靠才能，乃是依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6）願尊貴、榮耀、頌讚全歸與聖父聖子聖靈三而一的神！直到永遠，阿們。

「人子阿！我立你作以色列家守望的人，所以你要聽我口中的話，替我警戒他們。我何時指著惡人（不敬虔的人）說：他必要死；你若不警戒他，也不勸戒他，使他離開惡行，拯救他的性命，這惡人必死在罪孽之中；我卻要向你討他喪命的罪。倘若你警戒惡人，他仍不轉離罪惡，也不離開惡行，他必死在罪孽之中，你卻救自己脫離了罪。再者，義人（基督徒）何時離義（基督）而犯罪，我將絆腳石放在他面前，他就必死。因你沒有警戒他，他必死在罪中，他素來所行的義不被記念；我卻要向你討他喪命的罪。倘若你警戒義人，使他不犯罪，他就不犯罪，他因受警戒就必存活，你也救自己脫離了罪。所以你當束腰，起來將我所吩咐你的一切話告訴他們。不要因他們驚惶，免得我使你在他們面前驚惶。他們或聽，或

不聽，你只管將我的話告訴他們；他們是極其悖逆的。」（結三：17 / 21；耶一：17；結二：7）

奇妙得很！我平素原是個膽小畏怯、多愁善感、懦弱怕事的人，也最會說討人喜歡的話，但神偏要選上一個這樣柔弱的器皿，在此黑暗腐敗的世代來傳達祂的話；作為祂用來攻擊罪惡的出口，更足顯出祂豐富的智慧，實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以前我半生被罪惡苦纏，陷足於淤泥中幾至永遠不能自拔，全是因為無人向我警戒的緣故。因此，感謝神的恩典，特賜上列寶貴經文，作我傳道的座右銘。確知欲想真正救人脫離神的震怒，必須先讓人明白罪之惡果有如洪水猛獸之可怕，因而徹底悔改離罪歸神，才得永生。因這正是神救人的原則啊！

在講壇上，我時常極力指斥人的罪惡，本著神的話去警戒人責備人，絕不瞻徇人的情面！不論信的或未信的，窮的或富的，甚至教內的牧者領袖，或最愛的弟兄姊妹等，都一概不留情。因此很多的人都對我發生誤會，以為我太沒有愛心，故意攻擊別人，或是犯了屬靈驕傲的罪。殊不知這一切都是由於我的，我何嘗不是晝夜在神面前暗中為他們禱告，求主幫助他們早日棄惡從善呢？然而神的靈在我裏面不住的催逼，我便無法含忍得住，不能不照直傳出神的話。其實亦惟有用愛心說誠實話，才真能使人得著益處。因「當面的責備，強如背地的愛情。」（箴廿七：5）何況這本是從神那裏所領受而來的職分，又豈能不盡責任呢？又如電影界中，有許多親愛的弟兄姊妹，平素都是我最好的朋友，只因我傳神的話，有針對電影罪惡的地方，他們便都漸漸與我疏遠了。這也難怪，因為他們的牧者們大多數為求人的榮耀，都不以聖經真理牧養他們，以致領他們走錯了路；大多是極力討好他們，只要他們

有錢奉獻，甚麼不合真理的事都說可以做。殊不知體貼他們的肉體，正是殺害了他們的靈性！因為「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羅八：6）而神從影圈中召我出來代祂傳言，正是特意要用我來提醒他們的，這豈非是出自神極大慈愛和憐憫麼？若他們真肯聽從神的話，難道神還會不負責為他們另開出路嗎？我深信神必要更大賜福他們。這些年來，我何嘗不是每天在神寶座前為他們的靈魂切切焦急而時常流淚呢？求主快快打開他們的眼睛，使他們真能知道關乎自己平安的事，肯思想這些事的結局；早日擺脫名枷利鎖，隨主走永生道路。

原來世界上每一句討好人的悅耳話，都是害人的言語；惟有神的話句句都是煉淨的，雖然不好聽，但到底是醫人百體的良藥！若肯依從，必可避免凶惡沉淪。無奈世人都愛自欺，喜人諂媚奉承，以致徒然失了真正的大平安！又因事關人的靈魂存亡問題至為重大，故我不得不誠實地傳出神的話，由早到晚不停發出呼聲，只盼人人離罪悔改得以存活。至於人對我的批評攻擊，也就在所不計了。因我一切所行所講的必須在神面前負責交賬的啊！一般世人，多是油蒙了心，耳朵發沉，不願聽神的訓誨，甚或藐視厭棄，盡情褻瀆，毀謗神的公義律例典章。因為神的道極其聖潔，對罪惡是絕無妥協之可言的，那些愛罪的人，自必不能容納得下。故此，憎惡我、討厭我、譏誚我、誤會我的人就天天加多起來了。然而感謝我的神！神的話究竟又是大有能力的，如火能燒去人裏面的敗壞污穢，如大錘能打碎人剛硬的心田。有許多人果然真心接受而被神的道潔淨了，並追求過聖潔的生活；亦有許多人當時不願接受，而過後思想起來才發現了真理的。因此，為了主耶穌的緣故而愛我的人，也是不少，他們在

每一處地方都不停的為我迫切禱告，但求主大大的報答他們無偽的愛心！

神吩咐我分糧給人，必須用十足升斗，凡屬神的聖工無論大小，只要是託付我的，都必須盡心盡力去做才成。因此每早晨更，我必須到神面前將各大事一一交託給神，連那最小的事也得要逐一求稟，若有一日未曾盡職，心中便不得平安。每次聚會必須將神所託的話盡量傳出，故講道需費時一小時以上；還要大聲呼召罪人悔改禱告，又為病者祈求，故此全部工作至少須兩小時以上的時間才告完畢。有時若是一天內有兩三次大小聚會就相當喫力了，況且家中每天不停有人來談道或祈禱，故由早到晚都要用出很多氣力。看來神託我的工，似乎比別人都勞苦些，但祂又賜更特殊的恩典。我平時食量很少，睡眠時間也是不多；而神卻加我洪亮聲音，及身心靈的一切力量。因主曾說：「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太七：2）許多長輩都勸我節制，縮短一些講道時間，一則可節省氣力，二則免得聽眾坐得太久而感到不耐煩。他們說得有理，我很樂意接受，他們在主裏面的愛心，我更是感謝。然而，當我一試辦時，就覺得行不通了。因每每感到神給我向這一群人傳道，很可能僅有此一次機會，而我若未將神吩咐的話傳達清楚，便是對神對人大大虧欠了，心中立即就會受到聖靈責備的。再者，我想神的話是靈是生命，人們為何要不耐煩呢？平時人們到電影院、賭場、夜總會、冰室，動不動就坐上幾個鐘頭，難道神的話不比這些更重要得多麼？可見世人貪愛魔鬼禮物，厭棄神的真道，已是到達極點；可憐神的兒女亦同出一轍，這是何等令神難堪的事呢！

我幾乎每天都收到許多信件，包括國內、國外及本地。有各禮拜堂、牧師、傳道、神學

生、主內肢體、青年人、病友及未得救的人。神每每藉著我的手在覆信時就把生命之糧同時向人分送的。因此每寫一封書信，都要按著對方的需要而將神的話長篇大論的傳達出來，並附寄各類書冊單張，往往不知要用多少時間在這件事工上。但在主裏面的勞苦絕不是徒然的，後來我發覺神藉我手所寫的每一個字都化成生命了，竟然有許多禮拜堂、傳道人、信徒們得到大大復興，青年人獻身事主，神學生被聖靈充滿，罪人悔改接受耶穌，憂傷人蒙了安慰，病人信心增加獲得了主的醫治，在國內國外的人都達到來港與家人團敘的願望……等奇妙的見證。

感謝神！祂還賜我一種寶貴的恩賜，就是願意派發單張，這工作常會被人輕視及忽略的，但神使我看出的非常重要性，便不感覺得低微了。今日一般世人都被魔鬼迷惑透了！你若叫他請你喫喝看戲，即使要他大破錢囊，他也是樂意的，但若是你請他聽道，不需他花錢而可使他得生命之恩，他反而退避三舍了；所以請人到禮拜堂去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啊！雖然我每天到處傳道已有許多人聽過我作見證了，但未曾聽過的人尚有千千萬萬。故此，神不但要我口傳，還要我手派，將神拯救我的榮耀作為，寫成見證單張，無論我到何處傳道，都隨身攜帶著一大袋子，在馬路上，或巴士輪船中，隨時分送給眾人看。於是每天有許多路人看到我在各處分發單張，並不以為恥，就都交頭接耳，議論紛紛；因他們大都認得我，我就是那個蒙了主福音救贖的某某影人。又有好些人看見我的服裝髮飾完全改變，且又不施脂粉，因而起了爭論的。有些這樣說：「我認得這人實實在在就是她。」有些那樣說：「如此樸實，怎會是她呢？」而我不敢埋沒主的恩典，就向他們點頭承認我真是他們所說的那個

人，說明我是被主耶穌拯救了才有這樣改變的；隨即我又分送單張向他們介紹這寶貴救恩，他們都不期露出無限詫異的眼光。所以，有許多時候，我雖沒有出聲講道，而主自己就已經使用我在人前作了一個活生生的見證了，正如主叫他從死裏復活的那位拉撒路一樣！

起初，神吩咐我要在見證單張上面加上一個照片時，我真是極其不願意依從的。我認為如此做法，一則很容易引起別人誤解，以為我是故意為自己作宣傳；二則由我自己分發這些附有本人照片的單張給與別人，到底是一件非常難為情的事。但主對我說：「你是甚麼呢？不過是隻小驢駒而已，為何竟然抗拒不肯給我使用呢？我從影圈中揀選你，豈不也是為現今的機會麼？」我聞主言才肯低頭順服，並靠主恩克服了一切困難。後來才知道主使用這些單張拯救了不少戲迷的靈魂。在平時，他們的腳步只曉得踏進戲院，從不會上禮拜堂，他們的眼睛只愛電影，卻從不肯注視到任何福音刊物。然而當他們接到單張又看到有一張平時熟識的面孔時，就都由於好奇心驅使而一直細看裏面的內容；當他們一看到了神自己的話時，聖靈便在他們心裏作了一種不可思議的感動工作，使到許多硬心戲迷因而悔改，腳步得以轉回。得榮耀的當然不在乎我這個卑微的人，以及這些小小的單張，而是完全在乎那一位改造我而又使用我的至高永活神。哈利路亞！

後來神還叫我寫出各類福音單張，經常寄到世界各地，都蒙主特別使用賜福，時常有人將得救或奉獻的見證寄回來將榮耀歸神。

為了派發單張，我常常會遭受到一些無故的羞辱。當然，很多人都會有禮貌地領受我們送他的禮物（單張），然而亦有一些拒絕神恩典的人，不但不肯接受，還要無禮的辱罵我

們一番，就氣忿忿地把單張丟在地上；而神總是要我忍耐地從地上逐張拾起來。我想起昔日門徒將五餅二魚分給數千人時，他們面上都帶著主的光彩；但不多時，主就要他們彎身在地上，學那收拾碎餅的謙卑功課了。主使我站在講臺上證道的時候，常見多人擁到臺前悔改，主固然是得著了祂當得的榮耀，而我這小小的驢駒亦因著我主人緣故也同得了榮耀。但主也常要我在發單張的事工上，受到一些祂在世上所曾受過的羞辱，能為主名受辱，是多麼不配而又有福的事呢！因此我心有說不出來的快樂了。

有時聖靈奇妙的工作，真不是人的肉眼所能看得見的，常有人接過單張，當時看了一看就丟在地上，並且驕傲的說：「我有錢有勢，根本就不需要耶穌。」但若千年後，他忽然遭遇到急難、危險、疾病等事情，聖靈便會題醒他的心，使他想起了某年某日曾經接而又看了一看的福音單張，因而就有謙卑的尋求神，並因求告主的名字，至終得蒙拯救。亦有人因在地上拾到一張被人遺下的單張，竟然全家蒙了主恩，這樣的見證，實在有很多很多。但如此重要的工作，因何竟然全不為人所注視呢？我真不明白，為何以前總未見過有一人在路上分送單張給我？因此我想到，願意俯就這種工作的人實在太少了。「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一：16）我們只要負責派發，聖靈就必和我們同工，使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人被聖靈光照，就會發覺到自己是個罪人，需要耶穌拯救。當他相信，他的腳步就會從滅亡的路上轉回來啊。本港有三百萬以上的人，未曾認識救恩，都是全因基督徒們太過懶於為主工作的緣故。倘若每一位信徒都不以福音為恥，肯盡職去發單張的話，可能一日之間，救主耶穌十架福音就要傳遍港九每一個角落了。弟兄姊妹啊！今天主

用重價贖你我歸祂，並非叫我們坐著享福，整天為著自己喫喝娛樂，而置神的事工於不顧。乃是要我們在地上為祂得人，作祂勇敢的精兵。須知聖經如此說：「懶惰為耶和華行事的，必受咒詛。」（耶四十八：10）神的話我等又豈可視若無睹呢？

所以，我無論到何處講道，神都要我鼓勵信徒起來派單張的。因現今已是末時了，主耶穌很快就要回來！福音必須要迅速的廣傳。神所要的並不是興建更多華美壯麗的大禮拜堂（因這些死的建築物已經太多了），而是需要更多的屬靈農夫，出錢出力，把祂生命的種子，大量的向遍地撒播！因此神叫我自己先去實行，倘傳道人不起來以身作則，還有誰肯附從呢？感謝主的愛激勵了許多青年人起來負擔起這個工作！於是我家中忽然變成了一個屬靈工廠，許多弟兄姊妹回來義務同工，有摺單張的，有夾單張的，有包單張的，每天製造大量屬靈的麵包，一份一份的分送到各地派發。故一九六一年內，神藉著我們發出的福音見證單張，總有二百萬張以上，相信神將來還要無限量的供應我們。

兩年多以來，日夜不歇的與撒但交鋒，雖然靠主十架得勝有餘，但肉體方面卻不免感到心勞力瘁，異常軟弱疲憊，真願主賜我一個略事休息的時間。但主卻藉著兩件事情來激發我的心，使我得見恐怖的火湖異象，發酸的腿，下垂的手，再一度得以挺直起來，願奮不顧身的去搶救將亡靈魂，不敢再稍怠懈了！有一次，神帶我到一鄉村小福音堂去佈道，忽然想入廁所洗手，誰知腳剛踏入，就不禁嚇了一跳。原來這是一個土廁（旱廁），裏面上上下下都佈滿了蟲，使我毛骨悚然，頓覺無立足之地。即時主有聲音對我說道：「你在此逗留不過片時，況且也無被蟲所咬，你尚覺如此難堪，而在地獄裏蟲是不死的（可九：48），人若在那

裏度永世，將如何忍受得住呢？你要趕快去傳福音阿！」另外又有一次我乘船渡海，鄰座有人閱報，我的眼睛無意中接觸到一小段小小新聞，有「日本火山爆發」字樣。神即時使我看到火山張口，密煙上冒，怒燄燒起，岩液沸騰之可怕景象，試想有誰膽敢挨近半步呢？然而神對我說：「地獄張口，火燄凶凶，比起世上火山，還要猛烈過萬萬倍，在那裡火是不滅的，因為必用火當鹽醃各人（可九：49）。而可憐無知世人不知利害，竟天天朝著這可怕的方向直奔。你還不趕快起來傳福音，等待何時啊！」此後，在閉目祈禱中，就常見盈千累萬的失喪靈魂，湧湧而來，多到無法數得過來。又聽聞我主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我說：「主阿！我在這裏，請差遣我！」從此不敢再求主賜休息的時間，偶感疲乏，就靠禱告而又重新得力，如鷹展翅上騰了。

又知主有重大託付，非我此軟弱人所能任勝，因而極渴慕聖靈充滿。一九六一年，神果以所應許的靈沛然惠降（請詳閱「經驗靈恩」一文），得上頭而來的能力，為主作更有效之見證。神並向我啟示使我得以看見教會目前的光景及急需，神逐步使我進深造就，帶我作更寶貴之聖工，以下，讀者將會看到神更奇妙的作為！

細想我卑微若此，一無所有，神尚且不嫌棄而加以使用，何況那些有學問才幹的人，豈非更能蒙神重用嗎？而只因一般有學識的人，多不肯完全獻上為神使用，神只好選上我等卑賤的人；可見神尋找一個人，實在不容易阿！親愛的弟兄姊妹阿！主已為你我捨命，你我為祂捨了甚麼呢？你我生命有如被燃著的蠟燭，遲早一定要消逝無存；若為自己的享樂而消失，又有甚麼價值呢？有一天不但自己沉淪，還要引許多人到滅亡裏去。但若為主發光，價

事主最上算

D 4/4

5 · 6 5 3 | 1̇ · 6 5 3 |
 (一) 事主上算，事主上算，
 (二) 我不再為世事牽纏，

6 · 7 1̇ 1̇ | 7 6 5 — |
 (一) 經營世務皆虛幻，
 (二) 樂負主軛擔主擔，

5 · 6 5 3 | 1̇ · 6 5 3 |
 (一) 惟獨事主不至勞苦，
 (二) 雖然有時遭遇憂患，

1 · 2 3 5 | 3 2 1 — |
 (一) 一生工果極美滿。
 (二) 聖靈恩愛滿心間。

5 · 3 5 1̇ | 7 — 0 |
 事主最上算，

4 · 2 4 6 | 5 — 0 |
 事主最上算，

1̇ · 1̇ 7 6 | 5 · 6 5 3 |
 犧牲道路雖甚艱難，

1 · 2 3 5 | 4 3 2 — |
 到底卻是最上算，

5 · 3 5 1̇ | 7 — 0 |
 事主最上算，

4 · 2 4 6 | 5 — 0 |
 事主最上算，

1̇ · 1̇ 7 6 | 5 · 6 5 3 |
 主必至終償你勞苦，

1 · 2 3 5 | 3 2 1 — ||
 去戴榮耀之冠冕。

／ 35)

生命（或作靈魂）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和福音喪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可八：34）

請聽主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因為凡要救自己靈魂！主等著你，但那一個願意跟從祂呢？」

值就大大不同了；雖然也要失去這短暫和有限的生命，要換得永久無限的真生命，不但自己得福，還要帶同千萬的人進到榮耀裏。然而，請問弟兄姊妹們！你的生命燈油，到底為誰點著呢？是為主呢？抑或專為自己？如果你知道世上每天都有千千萬萬的可憐靈魂，將要跌進可怕的幽暗深淵裏去，你還能夠如此忍心而不加以援手麼？為何不把你生命的早晨，呈獻給為我們捨命流血的主？好讓祂能使用你，遞送生命火光去照亮遠近每個黑暗角落裏的將亡靈魂！

六、信心道路

「耶穌回答說，你們當信服神。我實在告訴你們，無論何人對這座山說：你挪開此地，投在海裏！」他若心裏不疑惑，只信他所說的必成，就必給他成了。所以我告訴你們，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甚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我必成就。」（可十一：22／24；約十四：13／14）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十一：1、6）

「你要認識神，就得平安，福氣也必臨到你。你當領受祂口中的教訓，將祂的言語存在心裏。你若歸向全能者，從你帳棚中遠除不義，就必得建立。要將你的珍寶丟在塵土裏，將俄斐的黃金丟在溪河石頭之間；全能者就必為你的珍寶，作你的寶銀。你就要以全能者為喜樂，向神仰起臉來。你要禱告祂，祂就聽你；你也要還你的願。你定意要作何事，必然給你成就；亮光也必照耀你的路。」（伯廿二：21／28）

人生在世數十年，不免常遇苦難、疾病、貧乏、憂傷、危險……，未曾信主的世人，總是靠一己微弱的力量去承擔，因而他們的一生就充滿了悲觀愁苦和失望。而神的兒女（基督徒）卻不然，他們無論遭遇到任何事情，都仍能滿有平安喜樂；是因他們能將這些憂愁重擔

藉著禱告卸給神，讓神來肩擔這一切，這是何等有福的事！此亦是信徒與世人極大不同的地方。但禱告必須有信心，方能支取從上而來無限量的供應和安慰。惟有信心，才能使人生獲致真正的富足和幸福！

信心的禱告具有莫大的能力，能改變一切最惡劣的環境，更能促使人與神合作成就非常的大事。每一次神蹟發生，都是由於人的信心與神的大能相吻合的結果。神必須要藉著人的信，才能彰顯祂榮耀的作為，所以信心在神面前是極其寶貴的。我們信主得救，固然要靠信心，而信主後所過一段在世上的生活，若要在神面前蒙恩，討神的喜悅，更是非有信心不可。然而，信心必須用行動來配合，因為「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雅二：26）人口頭上的相信自是不難，但卻是不足為憑的；而真的信心，是必須將自己完全放心的交付在神的手中，去相信那眼未曾見的事，這就實在不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情了。因此神往往要利用一些難處臨到我們身上，好來試驗我們的信心；每一次的難處都是催逼我們到神的面前祈求，而每一次當我們發覺到禱告果然蒙了應允，神是如此奇妙的帶領我們平安渡過那些可怕而又重大的急難時，我們的信心就因此而又跨前了一步！「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彼前一：7）所以愈多用生命來經歷到神豐盛的恩典，就愈多堅定我們對神依靠的心了。因此神常喜歡祂的孩子們經練到一些又大又難的事，無非是要我們漸漸學會倚靠神的功課，從而蒙受到諸般的福澤。故苦難對世人可能是致命傷，但對相信神的人卻是化裝的祝福哩！

神對人的要求就是：「要將你的珍寶丟在塵土裏，將俄斐的黃金丟在溪河石頭之間。」

——先放下我們一切屬自己的辦法、聰明，和所有認為可倚靠的東西。「全能者就必為你的珍寶，作你的寶銀。……你要禱告祂，祂就聽你。」祂就立即成為我們一切的幫助，並答應我們的禱告。人甚麼時候肯完全棄絕自己所有來表示相信和投靠，神甚麼時候就要作成大事了。但人有一樣難處，就是一面禱告，一面還得自己去動用腦筋，總不肯完全的將事情交託神，好像神不夠力量解決他的困難似的，這種自信過於信神的心，和半信半疑的態度，往往使人失去神所賜予莫大的福分。「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因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裏得甚麼。」（雅一：6／7）而人們太習慣於懷疑神的信實及倚賴自己的才智，殊不知神的方法是與人的想像完全相異的；祂若與人們所想所行的相同，又怎能稱為神呢？祂之所以被稱為獨行奇事的神，就是因祂曾鋪張諸天，立定地基……祂的權能統管萬有；祂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絕不是人所能測得透的。人認為最大的難處，在祂的眼中都看如無有，因祂曾叫紅海分開，曾把斧子漂上水面，曾使日月停在基遍……，在祂手中決無難成的事。今日信徒口頭上雖謂信主，事實上卻還未承認神的權能；否則，為何一遇變故就臨事張惶，到處籌措呢？每病必先請醫生，總不肯先求告神，有事先找人商量幫助，都不願先仰望神，因而時時遭到神更重的鞭打和管教。直等到盡了人事四處碰釘而後才肯歸向神，但那時就遲了，雖然神仍會施憐憫，然而所遭受到的損失卻是不能估計的。而人若肯站在神的應許上，他所蒙受的恩惠亦必是無法形容的。信徒倚靠自己自討苦喫，自取其禍，固是愚昧；而不信靠神的惡心，更是一種極其可怕的罪惡。請聽主說：「因為我的百姓作了兩件惡事，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為自己鑿出池子，是破裂不

能存水的池子。」(耶二：13)我們細細的思想，自己也是這等令神厭惡的百姓嗎？抑或是全然信賴神以致蒙神喜悅的兒女呢？

以下一些小小的見證，都是我在生命中經歷到神信實大能的事蹟，雖然算不得甚麼，惟願神使用它來激發讀者們的信心，俾能認識這位大而可畏的神，因而都能從黑暗疑惑愁苦不信的當中轉回，得以歡度光明愉快的基督徒信靠神的正常生活。我跟隨主時，本是一無所有，然而主是萬有，使我凡事富足有餘，不但自己得益，別人也因而得著富足。只因見證太多，我只好摘一些記錄下來：

(1)以前我家中有幾位工友，多年來幫助我料理家務，她們平時隨從魔鬼去敬拜偶像邪靈，雖經我多次苦勸，總不肯轉回事奉真神耶穌。當我立志獻身事主時，她們都為我前途憂急，多日哀哭不喫不睡，如喪考妣，都是因為未認識我所事奉的乃是一位全能永活的真神。其中有一位×姐，她陪同我拍片多年，為報答她細心服侍之情，我請人教她學習駕駛汽車，希望她能考得一個司機執照。但當時考執照實在很困難，那位教車師傅也曾向我建議，請我送他一些錢，他允請一位朋友代×姐想辦法，使她能順利考取。那時我愚昧無知，竟然即時應允了他。但重生後的我，常常查考聖經，知道信徒乃是光明之子，不能再活在黑暗中，並施行賄賂或受私等不法之事。「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我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腓四：6／7)於是我就改變初衷，當教車師傅打電話請我履行前議，交款給他時，我一口就拒絕了。我立志不再倚靠勢力人事，決意為×姐祈禱。我將此心意告訴她，更叫她一同禱告，我先求主赦免我虛

妄的心未有專心倚靠祂的罪，再求主幫助×姐考得執照，藉此使她得以認識全能救主，免沉淪，得永生。

說也奇怪，×姐學車已一年多，而且駕駛術也相當精練，只因考照證遲遲未出，以致停學了一個時期。直等到我奉獻的第二天，才是她考照的大日子；這時間都是出於神豫先安排好的，為要彰顯祂自己的榮耀。

那天早晨，×姐約同師傅開車出去，重新溫習車術，好來應付下午考照。誰知魔鬼不甘心，竟來施行破壞工作。正當她上斜坡時，竟然因一時心情緊張的緣故而倒溜下來了；倒後停車時，又碰著了一件東西，以致使她手足無措。魔鬼乘機藉著師傅的口搖動她的信心並恐嚇她說：「你看！這樣的技術如何能考照呢？今天若考不成，等待明年要用筆試，你又不識字，休想合格了。為何要聽你主人的話，說祈禱可以幫助你考到駕照的呢？那不過是騙孩子的話，世上那有此等事情呢？她無非信耶穌信迷了，她連職業都丟棄，簡直是發神經病啊，倒不如你自己拿幾百元給我請朋友替你個辦法吧！」

這番似是而非的道理，使到×姐立時灰心起來，回家果然取了幾百元豫備送給師傅。我連忙止住她說：「你千萬不要上魔鬼當，不是我吝惜這些錢，乃是神今天要救你的靈魂。不必聽人恐嚇你說要等待明年筆試，因為神今天必要成就大事在你身上，只要我們在祂面前行得正直。」於是，我關上房門跪下禱告說：「親愛的主！在祢凡事都能，因祢是治理全地的大君王，天地萬物是祢所造，祢說有就有，命立就立。祢答應賜給×姐的駕照，必不致說謊，區區小事在祢眼中原算不得甚麼，但因叫世人認識惟有祢是全能、信實、榮耀的真神，就求

祢作成這事，使那等著羞辱祢的魔鬼與牠差役，因而羞愧敗退。奉主名求，阿們。」禱告完畢，我親自駕車送×姐到指定地方，我把她交給主，於是她就隨同考試官開車去了。

教車師傅和他的朋友們，眼看幾百元將要放進口袋，又被我取了出來，心中好不惱恨。狠狠的對我譏誚著說：「看看你的神，今天聽不聽你的禱告。」我不同他們計較，只求主憐憫他們，開他們眼睛。我開車到附近樹蔭下禱告求主教導×姐開車，並使她在考試官面前蒙恩。我唱詩讚美神，因滿心相信主所說的必要作成。幾分鐘後，我又回到原處，豫備等候×姐回來，誰想到她已先到，遠遠跑過來大聲呼喊說：「多謝你的主耶穌，祂真是奇妙啊！祂果然使到我心不慌張，開車開得很好，考試官也恩待了我，沒有叫我上斜坡、倒車及停車位，只叫我在馬路上兜了一個大圈子就回來，他便和氣的說ok（成了）。」哈利路亞！神得勝了。教車師傅們面目無光，個個異口同聲說：「她的神果然真能聽禱告的嗎？」我就乘機向他們介紹這位尊貴慈仁的救主耶穌。

此後，×姐及其他工友們都接受了救主，雖然他們後來都相繼離開我家，但不時仍回來與我一同禱告。神也藉此事使我認識禱告的能力，日後我常常幫助許多由港申請往外國各地，或從國內外申請來港的人禱告；神都使他們在辦理手續遭遇到極困難的當中，看見神的大能和信實。結果，他們並不需要說謊或行賄賂等事，都能平平安安的蒙神引導到達目的地與家人歡聚了。

(2)我在過去拍片的時候，每年都必須向政府繳納所得稅。由於電影明星入息比各行業的人都豐裕些，故上稅亦較別行業的人為多。又由於影星們平時大多慣於奢華浪費，不善積蓄，

往往對於每年當納給政府的一筆相當大的稅額，都感到不易應付。所以，一流大明星欠稅的新聞，在報章上常是屢見不鮮的。但感謝神！祂在這事上，實在特別的恩待了我。

在我奉獻之前，有三年半的所得稅尚未曾清納的，而恰巧這三年多又正是我入息最豐厚的年份。其實並不是我不願上稅，乃是稅局不曾來收。雖然每年我都請人核算清楚及填報妥當，但不知何故，繳稅單總是沒有寄來。為此，我心常怔忡不安，誠恐數年積疊起來，繳納時就更難於應付了。誰知神為此事早就定下美旨，由得我怎樣焦急，稅單依然遲遲不來。等到奉獻之初，以為趁著手頭尚有一些錢，最好立即收到稅單，我還可以應付清理了事。但不論我怎樣焦急，稅單仍是未曾寄來。有人猜想或者是神感動稅局免收我的所得稅，也未可料，但我知道這樣是不合真理的，因聖經明說：「當得稅的，給他上稅。」（羅十三：7）給政府上稅原是信徒本分，即使他不來收，我也應當親自去辦理妥當才對。想到以前總是每年清結一次的，為甚麼這次三年多都不了結呢？對此我實在無法明白，到底神有甚麼美旨在其中？我不禁感到有點迷惘！

這樣過了一個時候，神的旨意終於顯明了。正當神將我所有認為可倚靠的金錢取去之時，不遲不早，四張繳稅單都一一相繼寄來。當我看到那不算少的數目字，起初真是有點徬徨，不知怎樣才好；又因不能同任何人商量，只有到神面前傾心吐意。我對主說：「主啊！祢既揀選我作祢的婢女，祢必負我全部責任。惟有祢是我的主人，除祢之外，我能向誰訴說呢？誰能明白我，幫助我呢？求祢堅固婢女的信心，伸出祢的手為我解決一切的難事吧！」神果然為我施行了大事，其實祂早就擬好了計劃，祂原知道應該怎樣去做；祂故意使我遭遇到

這些事，無非是叫我更深明白祂的誠實而已！

第一、二兩次的稅單寄來時，我雖無現款，卻還有汽車、一些零碎首飾和皮大衣等物，如今這些東西對我已毫無用處的了，因與我傳道的身分完全不相稱的緣故，我求主速速為我完全挪去。果然，並不需要我作任何活動，正當我雙膝跪下向主祈禱時，祂就感動好些人到我家來，徵求我把那些用不著的東西一一的出讓與他們。也不需要我向人討價還價，神使我賣出的價錢卻是超過我心中所求的，所得的款，足夠繳納兩次稅項有餘！第三、四次更是奇妙了，因在那時，我已無甚東西可賣。於是我又禱告說：「主阿！祢知道我是全然無依無靠的放在祢手上，我知道祢必不叫依靠祢的人見羞愧！我深信祢向我施行拯救的方法，是超過我所能測度的，我要等著看見祢的榮耀，求祢千萬不要延遲！」我等待在神的面前，然而許久仍未得到神的答覆。直等到在人看來似乎完全沒有盼望的時候，神的恩典方才臨到。當納稅的日期來到之前幾天，神果然依時奇妙的供應了我。我出奇地一連接到好幾封的掛號信，裏面都是夾著數目不同的支票，其中有些更是我完全不認識的陌生人（都是神感動他們的），神賜我金錢恰夠應付這項稅款有餘。就是這樣，神為我完全的解決了平素掛慮了多時的稅務，並且完全不需要我動一點點的腦筋。神不但使我不至於拖欠分毫，而且，奇妙的是後來祂還使到稅局自動退還給我一筆款項，讀者細心看下去自然就會明白。

由此我不能不承認我的神真是宇宙萬物中的最大老板，一切君王首領，財主富翁，都不過是祂的小夥伴而已。人為何總是捨本逐末，偏愛求助於夥計，而總不願意直接去取得大老板的幫助呢？況且這位大老板並非別人，正是最愛我們的父親；惟有祂才「肯」、才「能」

真正解決我們一切的難題，信徒若明乎此真理，就必不至再愁容滿臉了。「你們不要倚靠君王，不要倚靠世人，他一點不能幫助。他的氣一斷，就歸回塵土，他所打算的，當日就消滅了。以雅各的神為幫助，仰望耶和華他神的，這人便為有福。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祂守誠實，直到永遠。」（詩一四六：3／6）哈利路亞！讚美神！

(3) 這裏我要告訴大家一些關於我傳道時，神如何供給我的生活的事，想必你們都樂意知道。上面所述說的兩件事，實在很能啟發我對神更深確的認識，進而放膽走上一生完全憑信心過活的道路上。事實上，我在奉獻之初，常被放在神的試煉大熔爐中，多少次面臨到極其猛烈如火一般的大考驗。因「祂試煉我之後，我必如精金。」（伯廿三：10）這完全是出於神的慈愛，竟不丟棄我這樣微小的人。最初我被神對付到一無所有，經濟上最窮困難的時候，有好些主內的長輩都願意幫助我，向我表示愛心的關懷。那時擺在我面前有好幾條道路任我選擇，只要我接受任何一處的幫助，我的難處都可暫時獲得解決，但很可能就會失去現今神所賜我最高的福分。

有好幾處禮拜堂都來請我去與他們同工，擔任傳福音的工作，並且定下的薪酬都可以使我在最低限度生活中能夠安定的服事主。又有福音電臺亦急須物色一位指導福音廣播劇的同工，他們也認為我最合適不過。論理我這初出茅廬毫無資歷的人，怎能擔得起此重職呢？顯見實在是出於一群主內長輩的愛心栽培特意提攜而已。雖然各人的出發點都是極其美善的，但神的道路卻是更高一籌；聖靈清楚指示，使我得知這些全都不是神所要託付我的職分。神知道祂日後要如何的使用我向各處宗派發出時代性的真理訊息，因此祂嚴禁我與任何

宗教團體的組織發生關係，免得我的思想受到任何宗派的信仰範圍所影響，而限制了我傳講神自己的話。為了不使我從祂那裏所領受的職事受到妨礙，因而人們一番的好意，我就只好全都謝絕了。

同時，又有一處傳道機構，經常收到國外主內肢體的捐獻，他們極其樂意無條件的按月撥出一部份金錢來協助神託我的聖工，不需要我擔任甚麼職分，也不限制我的傳道事工，只要我按月簽回收據就成了。照人看來，這豈不是最好不過的事嗎？當時我真的接收了，但內心沒有平安，因聖靈感動我，責備我不該為了些微金錢，使祂的聖工受到攔阻。因祂日後要使用我傳出信心的真道，真的是要復興神家的兒女們對神已失落了的信德；要使人知道「你們若甘心聽從（神），就必喫地上的美物。」（賽一：19）更要證明養活我們的就是神。若我接受他們的金錢並簽回收據，就很容易使到一部份人誤會，以為供應我的無非是××機構而已；如此神在我身上所要得的榮耀，豈不因此而大被削減了嗎？為了要使我所傳的道不打折扣，對他們一片愛心，我終於謝絕了。

還有一些基督教的學校當局，知道我奉獻給神，都願意優待我的孩子們免費讀書，或幫助他們一筆助學金。但因神要為祂自己的大名作見證，祂揀選我服事祂，必定使到我和孩子們一生無缺。為要叫孩子們從小就能認識供養他們的神是絕對豐富的，因而對人們的好意，我又完全的謝絕了。

或者，當時這一班想幫助我的人都會感到詫異，可能他們會以為我這樣做法是太固執和不近人情。殊不知我所作的總不得越過神的命令！而神有無叫我因此而遭受到損失呢？不但

沒有，並且神實在是把加倍的好處賞賜給我了。祂養活我的方法是十分奇妙的！而此地報章時時登載關於我的消息，都以為一定是差會支持和供應我傳道的生活，這種揣測性的報導是極其錯誤的，都是完全因為他們未曾認識神的作為之故。

首先，神要讓我明白到接受人幫助的金錢，和接受信徒奉獻的金錢，有甚麼重大差別？然後我才曉得怎樣尊重珍惜神所賜我的職事和身分。人的幫助是基於人對人的憐憫和同情，而信徒奉獻是基於他們對神發生感恩的心和當盡的本分；傳道人若要得神使用，必須先立志不接受任何從人而來的幫助。這不是自高和驕傲，乃是要明白自己的身分是神的代表；對人固然是應當謙卑有禮，盡諸般的義，但絕不能向人露出求憐的狀態。傳道人只能盡量的幫助別人，卻萬不能求別人幫助，因他的幫助是直接從神而來；神自然會感動祂兒女們奉獻金錢去接濟他們的！而接受信徒奉獻之金錢，卻是傳道人當得的分。因他們摒棄世務來專心事奉神，故神亦早已規定服事祂的人，有享受神的分之特權。古時神的選民以色列人，有三個十分納一奉獻；第一個什一奉獻是歸祭司（服事神的人），第二個是為事奉神，第三個是為施濟。對於歸祭司之分，聖經論之最詳：「耶和華曉諭亞倫說……凡以色列所獻給耶和華聖物中的舉祭，我都賜你和你的兒女，當作永得的分。……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凡以色列中出產的十分之一，我已賜給利未的子孫（服事神的人）為業，因他們所辦的是會幕的事，所以賜給他們為酬他們的勞。」（民十八：19／21）這裏清楚說明，信徒所得的十分之一是神的分，神只不過要十分之一；而神已將此分賜給祭司，因祭司代替百姓辦理神的事，他們在百姓中不可有產業，惟

以神為產業。祭司所享受的就是神的分；所以人虧欠祭司就即是虧欠神了。在新約聖經也有這樣說：「在道理上受教的，當把一切需用的供給施教的人。」（加六：6）因為「主也是這樣命定，叫傳福音的靠著福音養生。」（林前九：14）故接受信徒奉獻的金錢，實在是神賜給祂僕婢們特別的權利，因「神的物當歸給神。」（太廿二：21）

有好些傳道人在這些事情上弄不清楚，以致把傳道的目標都弄錯了，大大的得罪了神。我們若忠心站在神的一邊傳講真理，神豈不按照祂所應許的感動祂兒女們奉獻金錢來供應我們的需用嗎？但如果有人為利而傳道的，那就是大大的褻瀆了聖職，全因不認識神不尊重神的緣故。許多剛從神學院畢業出來的學生急於物色工作以解決生活問題，全不問那份工作是否神所託付，只問那間禮拜堂大不大，薪水多不多？往往因著兩頓飯就把至高神的僕人之身分自動的貶低價值了；有時還隨隨便便的就走到那些不信真理、不傳真理、不行真理的禮拜堂去充當撒但的差役，這是一件多麼可惜的事！又有等傳道人不識仰望神的大能，只知仰望人的鼻息，以致不惜對一些有錢信徒奴顏婢膝，唯命是從，聽人話不聽神話；站在講壇上只說一些無關重要的花言巧語，不敢有半句指斥罪惡的話，誠恐得罪了有錢的信徒致使財源斷絕，飯碗不繼。他們把代神傳言的天職輕輕的出賣了，以致一般有錢人也就把他們當作僕役般看待，是因他們太不曉得尊重自己從主領受的神聖職分之故。因此形成許多世人對神的僕人都發生了一種蔑視的心理，甚至以為是高等的乞丐，實在大大的侮辱了永生神的名啊！許多青年人本來立志獻身願意終生跟隨主，而一旦因受到此種不良影響，都相繼退縮不前，以致收回在神面前許下全身奉獻作傳道之願；失卻了最高福分還不要緊，最可怕的就是將來沒

有臉面站在神的面前啊。為此，神要我在這順便提及這寶貴真理，也是未始無因的。

起初，我也不甚明白這真理，故此，無論到甚麼地方講道都不肯收納弟兄姊妹的捐獻。每次人把奉獻封放在我手裏，我便覺難為情，即使收下了也要隨即投回奉獻箱內，表示我不在乎這些。但神在這方面卻要非常的對付我，有一次神嚴嚴的責備我，問我是否嫌棄祂所賜我的職分，抑或還想為自己留回後路呢？因為我不肯接受祂賜給我的分，就是等於不肯承認自己是個完全屬於祂的人。為了表示我願事主終身，絕不回頭走世路，我就不敢再堅持己見與神爭辯，終於順服接受祂的恩惠。記得第一次接到禮拜堂送來奉獻封，心中有說不出來的甜蜜滋味，回到家中慎重的打開信封一看，上面寫著神的使女×××收納等字樣，再看裏面放著一張伍元的港幣，心中感動得不住熱淚湧流，即時跪下禱告感謝神恩。回憶以往所賺的錢財，經常到手的何止成千成萬，但亦從未有嘗過如此喜樂，倒以為是自己用血汗辛苦賺來應得的工價而已。惟此伍元數目雖甚微薄，然內中卻包藏著神的無限慈愛與恩典。細想神不嫌我寒微，竟如此提拔我，使能得祭司至尊貴榮耀之聖職，並得享受永生神的分，我是何等的不配呢！神察驗我內心，知我實在自感不配承受大恩，更未有嫌棄伍元菲薄；日後，祂就把更多量的金錢賜下託我管理，叫我忠心用在祂各項聖工上。後來有許多人想請我講道，竟然私下打聽我要多少薪酬，因此鬧出許多笑話，真是使我啼笑皆非。殊不知傳道正是我的職責和本分，我不傳道就有禍了，怎會計較到金錢多寡以及有無酬報等問題的呢？如果偶一涉及這種卑劣思想，很容易就會使到我們在神面前事奉的聖工上完全失去了真正的價值。唯一問題乃是在乎有無神的差遣？若非神的差遣，即使送來更多金錢，我們也是不能擅自去做

的；相反的，若有神的差遣，即使分文未有奉獻，我們也當極其樂意的去做。事實上我們也是常常自備舟車費用及大量書冊單張去到各處地方宣傳福音，因為我們蒙召本是為此。但神從來不會難為祂的僕人和使女，因祂知道當兵的人不會自備糧餉，神往往從別處地方的供應，來補足我們這一切的需用。神養活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能講道或能作些甚麼事，祂只需我們聽從祂的話語。日後我多月在密室內寫此書，神依然信實供給，使我一無所缺，反比以前更加豐富（參「密室奇蹟」）。我寫出這見證，為要題醒一班主內親愛的同工們，我們傳道必須基於愛主愛人靈魂的心，萬萬不能把眼睛注視在虛無的金錢上面；須知神是必定信實守約的，祂有千萬種不同的方法養活祂的僕人和使女。

(4) 神不但照顧了我的生活，使我無時或缺；並且對祂所交付我的各項聖工上之需用，更是全然負責，從不失信的。一九六〇年底，神囑咐我將重生見證寫錄出來，印成單張大量派發。當時，我真不知道應當怎樣寫法，因為我原知道自己的學識實在有限。但感謝神，祂叫我作的事，從不要我挑負重擔的；經過多方禱告之後，聖靈就教導我的手很自然的寫了出來，並且連封面的設計都教導我去做。寫成之後又不知當怎樣印出來，因為當時在經濟上實在是未有分文豫備的，但是神卻要我學習信心的功課。有一天的早晨，神吩咐我打電話請一位印刷公司的老板來，商議好價錢後，即時就交付給他去排版，並訂妥首次付印的一大批數目（後來此書寫成亦是如此分文未有，就憑著信心拿去付印的）。老板走後，魔鬼即時就來搖動我的信心說：「你以為這是憑信心嗎？其實是大冒險太不智了啊。萬一神不負責，你將怎樣籌措這筆金錢去付款呢？」然而，神實在憐憫了我，祂立刻就堅固了我的心，並叫魔鬼全然

蒙羞退後。一會兒電話鈴響了，有一位主內肢體告訴我，他今晨得到了神的感動，要他奉獻一些金錢在我服事神的聖工上。下午果然依時派人送來一張支票，數目竟是足夠我印第一批單張的所用。你看，神是多麼的可靠！祂藉此為自己作見證，祂實實在在是全能、全知、全在的神！我有一位這樣大的後台老板，還怕甚麼呢？所以，日後我就能更加放膽無懼的行在祂的旨意內；只要是祂吩咐的，祂盡都負責作成了。感謝神，祂很樂意使用這一些單張，頭一批數目雖也不少，但一下子就發完了。以後一批一批陸續的印下去，每次我都是沒有錢，而單單憑著信心去做的。但每當單張印好之前，神的供應必先來到；並且，奇妙的是神所豫備的金錢，總是夠用有餘的。昔日以色列人過約但河，河水本是漲過兩岸的，但當祭司的腳一踏下去，河水竟然即時停住立起成壘，百姓就從乾地上過去了，如祭司不肯放膽先將腳踏進水裏，河水是絕不會斷絕的。今天我等亦然，若不豫先支取神的應許，放膽照著神的話去行，亦絕難看見神的榮耀！因神的大能只能彰顯在那些信祂之人身上。

為此，神使我想到一件令祂非常痛心的事，就是今日許多神僕們，雖然也是時常在講壇上講信心，而大多數都是信不過這位絕對信實可靠的神。每逢聖工有甚麼需要或缺乏時，總沒有好好的禱告用膝頭來等候神作成祂的應許，反而一味的動用人的辦法，如開遊藝會、音樂會、義賣會等，還印成種種式式的捐冊，鼓勵弟兄姊妹們拿到四處去向那些未信主或敵擋神或拜偶像的人勸捐。這種不合聖經真理的募捐方法，在人看來雖然似乎很夠聰明方便，但萬軍之耶和華神的寶貴尊名，卻因此而被羞辱淨盡了！試想，神定意要作的聖工，祂自己豈不負責作成嗎？而非神所喜悅的事，又何必用自己的方法去勉強成就呢？豈不知永生神是

萬有的源頭，金子銀子盡都屬祂的嗎？祂怎能容忍祂自己的兒女在那些未認識祂的人面前，露出那副搖尾乞憐的寒酸態呢？既然要請那些不信的人幫忙樂捐，那就無異默認自己所信的神是貧窮無能的，甚至連他們所拜的虛無假神偶像都不如了，試問，還怎能開口領他們轉回歸信真神呢？你想，這是一件何等虧欠神榮耀的事啊！一個真正信靠神的人，縱有極大難處他也必然不會向人稍微吐露的，他知道只向神開口傾訴就夠了，「因為人的幫助是枉然的，我們倚靠神才得施展大能，因為踐踏我們敵人的就是祂。」（詩一〇八：12／13）

不久，神又要我學習另一個新功課，就是明白神供應人的辦法，是多到層出不窮的。有一次，神吩咐我多印幾類紙質較好的福音單張，所需金錢當然是要多一點；但在那段日子中，神對於幫助我聖工的金錢接濟好像是完全停頓下來似的。就在我極端困難當中，忽然接到一封由政府寄來的掛號信，拆閱之下，不禁使我驚訝萬分，原來裏面有一張數字不算少的支票，寫明是由稅務局退還的字樣。我一時實在無法想得出其中的理由，但有一件事我卻是明白的，就是在幾個月之前，神曾經打發我到稅局去作見證，說明我已於某年某月某日起脫離了影界獻身事奉基督耶穌；因此，我對政府更是務要絕對誠實。從那日起我本來不須要再支付化裝師、私人經理、照片……等開銷費用，但報稅時卻連這些開支費用都填上了。故此要請他們原諒，並請求他們更正並為我重複核算一次，我若有虧欠稅局之處，願意一一補足償還云云。如今，我想大概就是為了這個緣故，稅局先行交還這張支票，而要我另寫一張更多的去補填繳納的不足也未可定。於是我祈禱求主為我豫備所需，使有我不至羞愧。我將支票鎖在抽屜中約有一星期之久，因不知如何處置，後來我才請同工姊妹代我到稅局查問究竟。細問之下

方才知道稅局果然為我複算稅項，發覺多收了我一筆款項，故而將原數退還給我。我聞訊大喜，才安心存到銀行裏去，知此是主的奇妙豫備，因祂名稱為耶和華以勒（耶和華必有豫備之意）。此款足夠我日後印了好多批的精美單張之用。我常常聽到有人問我：「你發出這許多單張，是那裏差會供給你的錢呢？」我就肯定的回答他們說：「這全是神自己供給我的。」雖然人無法明白，但事實真是如此的。由此想到世人屢屢動用瞞騙手段欺詐錢財，結果仍是作偽心勞，枉作小人而已。但當我願意誠實向稅局補還虧欠時，神反而使我因此而蒙恩。可見聖經說：「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六：9）此語實在不訛。

(5)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一：17）你看神的話，是多麼的能使我們內心得著安慰和盼望！但是有時我們遭遇到的環境卻是好像適得其反，神每每喜歡使愛祂的人嘗到一些貧窮窘急的滋味。是否神的話有改變呢？是否神苦待祂兒女，甘心使他們比世人更缺乏呢？這都是許多人大惑不解的事！原來這全是出自神的美意。神要祂孩子們所得的富足並不是單屬今世看得見的物質，而是存留到永永遠遠的屬乎靈性上的豐盛！物質上太富足常會促使靈性上的墮落，許多信徒往往因著在金錢上富裕，以致失去了凡事禱告投靠神的屬天福分。因此神為著要使我們的信心不住向上增長的緣故，祂常會容讓我們經歷到一個分文未有的地步。但當我們學曉了功課，在靈性上有了長進時，肉體上的種種缺乏問題，也就隨著迎刃而解了。因為神絕不能背乎祂的應許，祂自始至終都是使人富足的神，祂樂意賜恩的

本性並沒有改變啊！

一九六二年的元旦，我要到新界（郊外）主領一個佈道大會，那裏離市區有很遠路程，晚上乘搭巴士很不方便；因此有一位主內姊妹本著愛心借了一部車子給我往返代步。當我坐上了車子開行未久，才發覺油錶的針已降到零點以下，再看上面一盞小紅燈不停閃著，知是警告我們汽油已經用罄了。本當立即轉頭駛回到加油站去，但因時間迫促，恐怕往返費時，於是硬著頭皮向前開行，希望到前面的加油站再行加油。誰知一離市區就要到很遠才有加油站，那時正是進退兩難，紅燈又頻頻閃亮，使我大感威脅，就請坐在旁邊的同工姊妹一同唱詩讚美神，禱告求主保守幫助，使我們不至中途停車。同工姊妹鼓勵我不要懼怕，因信心能得勝一切困難；神能使撒勒法寡婦瓶裏的油，用來用去都不短缺，神也能使我們車子的汽油不至減少的。即使油箱裏的油一滴都沒有了，我們仍是可以行車，因為主就是我們的一切，祂就是能源。我心想這話的確不錯，於是信心徒增，深信主必幫助我平安到達加油站。豈料那晚神實在有心試驗我們，故意安排車旁有好幾輛大貨車，把我的視線擋住，以致雖然經過加油站而竟全不知曉，等到發覺之時車子又已離了加油站很遠，又因附近沒有轉頭的地方，故而又失去了大好機會。但我心想既能來到這裏，神亦必領我能平安到達下一個加油站；誰知行行復行行，一路再沒有遇見加油站了。那時月黑風高，遠郊路上來往車子甚是稀少，萬一車子不能開行，真是很難找到人來幫助的。但神特意安排一個這樣的環境，就是要激發我在危急中切切的投靠祂；我一面開車，一面禱告求主加我信心衝過這次難關。小紅燈越閃越快了，但我想到主是信實的，祂必派天使來為敬畏祂的人效力，我就剛強壯膽坦然無懼了。

果然，神終於在這般情景中領我安然經過了十九哩路程而抵達目的地。若果這不是我親身的經歷，我怎能相信一部完全沒有汽油的車子竟能行走這麼長遠的路程呢！但事實上我真是如此體驗了，難道還能疑惑神麼？神用這事來啟發我認識一個重要真理，就是無論缺少甚麼都不必懼怕，因為主就是一切！米缸無米，主就是米；錢袋無錢，主就是錢。有了主，自然就有一切的了！不久，神果真使我遇到一個很特殊的情景來證實這句話。

過了一個多月，又到農曆的大除夕。回想往年每逢年尾，總是為了寄賀年卡、辦年貨、做年糕、買桃花、買新衣、換新銀幣封紅包……等等世俗事情而忙個不了。自奉獻後即不敢再與世俗同流合污，早將這等事情完全撇棄，專為主的聖工而勞碌，只想到如何寄信向人傳福音，請人赴佈道會，計劃如何分配弟兄姊妹去派發單張，以及如何接濟貧苦軟弱之肢體等事。在這一年大除夕的一天裏，我更是體會到神深厚的恩惠，原來當日我正遭遇到一個非常窘急的處境，雖然平時也曾經歷過，但總未有像此次的特別困難。而感謝神的恩典，不但使我得以在十分平靖安穩中度过，並且祂賜極大福氣臨到我身上。我在早一個禮拜前，印了一大批福音單張準備在新年期間大量分發。那天印刷公司送貨來的時候，我家中僅有極少的金錢，銀行的戶頭也只存了二角六分。幸而老板是一位主內姊妹，她很客氣的說過了年才來收錢，終於神幫助我應付過去了。而我家中有不少的人喫飯，工友姊妹多次催促我給她錢去購買一些應用食糧，於是我跪下祈禱告訴神，祂果然明白我的難處，並且奇妙的為我解決一切！讚美主！因祂有極大的慈愛，當日就感動弟兄姊妹們紛紛送來禮物，白米、生油、雞鴨、臘味、餅干、糖果，多得應有盡有，省了我們自己去買的麻煩。我連忙分給許多貧苦缺乏的

弟兄姊妹們，個個皆大歡喜，剩下來自己喫用的仍是綽綽有餘。可見神恩實在太多！我不敢求神賜給甚麼金錢，因知祂必有美好豫備；但因工友姊妹卻等著工錢過年，我不能虧欠她，故只求主賜她一份工錢而已。神的安排十分奇妙，那日早晨我先收到一封信，內中夾著一些款項，連我家中所存的，仍欠四元八角才夠支給工友工錢。那天恰是主日，我到禮拜堂聚會擘餅，我把手中的五百元二角完全放進奉獻箱內，即是還缺十元才夠付工錢。說也奇怪，我剛踏出禮拜堂時，有一小女孩送我一個信封說這是她父親的奉獻。我回家拆開一看恰是十元，不多不少足夠一份工錢，我歡天喜地的交與姊妹，立即跪下禱告感謝神的信實。但是問題又來了，因當時我自己連一毛錢都沒有，該晚又要到一處相當遠的地方去佈道，而連買車票的兩毛錢都成問題，這該怎麼辦呢？況且明天是農曆新年，由初一一起每天早晚均要主領佈道會，分別在香港仔的浸信會及九龍潮人生命堂舉行，總得要有一點車錢才成啊！事情雖然微小，但我也不能夠開口告訴別人，只有求主憐憫而已。神真是完全明白我的境況，祂忽然感動那位工友姊妹在傍晚的時候拿來十元作感恩的奉獻，感謝主的恩典，車費的問題終於又告解決了。而神在這種景況之下，尚未感到滿意，祂還要試驗我，叫我們打電話到印刷公司添印好幾種的佈道單張。照情理，人總是認為我們應當先等到了神的供應來到，然後再行加印才對，但感謝神祂加我們信心，使我和同工竟然依照著神的話就去做了。我們不但毫無掛慮，反而滿心歡喜的禱告讚美神，因知不久定將要看見神的大能和榮耀。因此，除了主和我們同工二人以外，並沒有一個人得知我那天奇妙的遭遇，甚至連我的家人在內。神往往要察驗我們是否真心相信祂，豐裕之時感謝神固然是容易的，但若能有一顆在試煉中仍然讚美而不發怨言

的無偽信心，祂才認為是合格的。因而祂也要兌現祂的應許，在這些信靠祂的人身上。果然過了幾天就是農曆正月初四日，早上神不斷的感動人送上金錢來奉獻，竟然超過我們所想所求的。於是我隨即請印刷公司的老板來收錢，並向她見證神的信實，於是孩子們的學費，幾批的單張印刷費，及一切家庭需用各項支出，都完全獲得解決並且是豐足有餘。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過了不多時，正當我講道工作最忙的時候，神突然吩咐我放下一切，而在五月開始進入密室禁食祈禱與主相交，並寫成此書。由於有了以上的許多寶貴經歷，我方才放膽把一家九口的生活完全放在神的手中，安然照著主的旨意而行；結果所蒙的福又比先前更大得多了。（參「密室奇蹟」一文）

⑥昔日我主耶穌周流四方行善事、傳道、醫病、趕鬼，並賜食物給饑餓的人。祂也吩咐門徒們要做這種分派的工作，因施比受更為有福。我們在這職事上能否忠心，完全視乎我們是否確信神的話語。若能堅心行在神的話語上面，將會見到許多人獲得利益，而我們自己更是首先身蒙其惠。經上說：「好施捨的，必得豐裕，滋潤人的，必得滋潤。」（箴十一：25）「憐憫貧窮的，就是借給耶和華；他的善行，耶和華必償還。」（箴十九：17）那是實在的。神常在這方面考驗我，要看看我施捨是否誠實，憐憫人是否甘心。很多時候我實在虧欠神，因未能達到祂的心意；但亦有很多時候，神使我聽從了祂的話便照著去行，果真就蒙了很大的祝福。當我們豐裕時將多餘的分給人並不是一件難事，但主卻有更深的要求，就是每當我們僅有一點錢而又急於應付許多支出之時，祂偏偏就使那些需要幫助的人出現在我們眼前。那時主要看看我們怎樣做法？是留回自己用呢？抑是先顧及別人呢？如果我們相信祂的

話先給了別人，祂的恩典一刻也不遲緩的就來到！而我們若是專顧自己不肯憐恤他人之時，則連自己也要遭遇缺欠的。神在這些事情上教我學了許多寶貴的功課。

一次，我見到一位主內同工，他將有遠行，而神告訴我說他有難處，吩咐我將僅有的百元紙幣放在信封裏送給他，後來才知道這恰是他旅費上所需的。而神也不叫我因此而受損，我所等著應用的，神即時就從別處加倍償還給我。又一次，神使我知道祂的幾位僕人們有急切的需要，而適值我家中存有一些錢，是豫備用來交付房子的差餉物業稅及孩子們學費等等的，但神卻吩咐我先交了給祂的僕人們應用。我照著神的話做了之後，神即時就很奇妙的感動了一群弟兄姊妹五十元或數十元的奉獻，湊足這個數目不多的歸還給我，使我一點都沒有過期和誤事。還有一次，有一位主內弟兄來找我交通，在禱告時，神忽然感動我，叫我從抽屜拿僅有的卅元放在信封內給他，因他有急需；當時我不知他有甚麼需要，因他並沒有提及。而我家米缸已空，那卅元正是豫備去買米用的。但神既如此吩咐，我就不敢不從。當我照著去行時，奇事就發生了，當時門鈴響了，有人送了五十斤白米來，價值恰是卅元。事後，那位弟兄才告訴我，當日他所急需正是這個數目，如果神不為他豫備，恐怕要為勢所迫走回世界的道路，作他不願作的事情。幸而主實在憐恤了我們，如今不但弟兄的問題得著解決了，連我們自己的問題亦全部獲得解決了。神不但使我家不至沒有米喫，反而後來源源不絕的供應，使我凡事都得以充足。從此我也得以明白神的心意，凡祂吩咐的就都不敢推辭了，因我知道自己不過是祂的管家而已。關於這類的見證，真是多到不勝枚舉，每次神都守約，以多倍的好處來償還（但亦有許多來意不善的人，當然不在此例之內）。我作這見證原

不是要自誇，乃是證明主的話句句是真。主說：「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並且用十足的升斗，連搖帶按，上尖下流的倒在你們懷裏。」（路六：38）這話真是不錯的。

在此，神又要我題醒一下在今世富足的弟兄姊妹們，請聽神有話說：「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依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又要囑咐他們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豫備將來，叫他們持定那真正的生命。」（提前六：17/19）

（7）主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約六：35）是的，若有人尋得救主，靈魂身體一切的饑渴都得以飽足了。在此，神要題醒我們一件重要的事，就是每逢我們向人們施濟之先，必須首先讓他們認識耶穌的救恩，否則對於他們就一無益處。當人們靈性上的饑渴得以解決時，肉身的缺欠也就自然會獲得兼顧的。而他們若未認識救主，一切物質上的好處，對他們都是枉然的了，因物質上有限度的幫助，絕不能滿足人類永久的需要。現今有好些禮拜堂，不傳寶血，只注重辦些社會福利，以救濟人們肉體上一些缺乏的慈善事業，來代替了那真正能解決人靈魂體全部需要之榮耀大能的福音，這實在是一件大錯特錯的事。原來人的罪若不解決，神是無論如何也不能向他施恩惠的；即使得到一些眼前的好處，但不多時又是困乏如故了。而人無論犯了多大的罪，遭遇到多大的愁苦，只要來到神面前就必能獲得完滿的解決。所以，勸人悔改離罪信主，才是當前的要務。

我曾遇見好幾位這樣的人，他們都是被罪所纏困，以致失業，或淪為小偷，或幹走私販

毒的勾當，甚至有弄到家散人亡的，致使他們都不約而同的踏向灰心自殺的道路上。幸而神施憐憫，在他們自殺之先，使我們有機會向他們傳講福音真理。後來，他們先後一一在神前認罪痛哭，立志徹底悔改。果然，神真的即時拯救他們脫離魔鬼的手，並且很快就為他們安排前面光明幸福的新生路，是大大的出乎他們意料之外的。雖然我們也在物質上幫助過他們一些，但到底還是神為他們徹底的解決一切問題的。

其中有一位李某，本是縫衣匠，只因上了白麵毒癮，以致弄到全間裁縫店都關了門，孩子沒有書讀，妻子因而被氣死，自己只好到別的裁縫店去做做零工，整天辛勞所得的都不夠換取毒物，他被毒癮捆綁到透不過氣來。有一次由一位姊妹帶他到我家裏來，接受了救主，痛哭認罪願意徹底悔改。蒙主施恩幫助，使他在一星期內，把他那束縛了十多年的毒癮一刀砍斷。此後，常常禱告親近主，受浸歸入教會。未幾主又為他開路，使他重得開設一間裁縫店，兒子也讀書了，並且認識了基督。

有一位黃某，本是一位全身奉獻的人，後來中途變志，離開神學院到世界去作地產生意，起初果是亨通順利，並發了一筆不大不小的財，購置洋房汽車，把主忘得一乾二淨了。不料好景不常，神的鞭很快就臨到他身上，傾刻間生意全盤失敗，洋房汽車即時歸於無有，遷到木屋區居住。不料，神的忿怒仍未止息，所住的木屋又遭燒燬，妻女病重垂危，正在走頭無路之際，魔鬼叫他去自殺。幸而在路上接到一張我的見證單張，即時想起那位被他遺忘了許久的神，就依址來到我家，跪下大聲痛哭流淚承認自己一切背道離棄神的大罪，並願真心悔改。神安慰了他，罪擔全釋，滿心平安喜樂。神又賜他一些金錢，即時打消了自殺的念頭。

不多日後，神憐憫他，使他忽然獲得一份船廠工程師的職位，妻子的病也蒙了主的醫治，一切問題都全然刃解了。

又有一件事是發生在一九六一年九月廿一日，在我奉獻二週年記念的家庭感恩聚會中，來了兩位陌生的朋友曾某夫婦，他們聽道非常留心，直至散會仍未肯離去。後來，交談之下，知曾君原是作房地產生意的商人，只因現金週轉不來，誤被魔鬼迷惑，竟冒別人名義開假支票，並且數目也相當大。牽涉及兩間銀行要一同告發他，這是一宗刑事案件，起碼要入獄一個時期的。他有一妻八子女，事情發生，全家惶惶不可終日，他本擬定了計劃於第二天就撇下妻兒逃到別處暫避，但那天神要救他，竟藉一位朋友介紹他到這裏來聽福音；終於流淚悔改接受了主耶穌寶血赦罪之恩。我們懇切為他禱告，後來，他決定面對現實，豫備在神人面前坦然承認自己一切過錯，甘心願意接受法律裁判，不再作逃亡之想。然而事情發展得真是奇妙，由於他真心篤信專靠救主，主竟然奇妙的拯救他脫離了當受的繯絏與苦難。按照常理，人正落在千頭萬緒心亂如麻之際遇中，總會這樣的推辭說：「那裏還有閒心天天去聽道呢？」而他卻是不然，日夜不停的尋求救主，無論我去到那一處講道，總看見他的蹤跡。神亦鑒察他這一顆誠實無偽的信心，果然就為他解決此極大極難的事。起初他還想去求朋友幫忙借錢，但神卻要他全然不動安靜等待，每天來和我們同心禱告，專心等候倚靠神。在人看來他真是個頂大的傻瓜，而他單純的信心在神眼中看來卻是非常寶貴，終於神為他施行了一件非常大事。有一天，他打電話來告訴我們一個好消息，就是神奇妙的感動了兩間銀行的主事人特別寬待他，自動的撤銷控案，並且許他將來有錢方才還清這筆債務。不但如此，連

他一家十口的生活，神都從一個極端苦惱的處境中，幫助他們全然解決過來。如今曾君已成為我們主內的一位好弟兄，時常在人面前見證主的大恩典，後來且又得著了聖靈的充滿。因此，我又想到一段聖經：「耶和華神是日頭，是盾牌，是賜下恩惠和榮耀；祂未嘗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些行動正直的人。萬軍之耶和華阿，倚靠祢的人便為有福。」（詩八十四：11 / 12）真願讀者們都將神的話，藏在心中成為隨時的力量！

(8) 最後，我要見證神在我們遭遇危難時，如何施行保護拯救。一九六一年的十月中旬，我在一處禮拜堂佈道。事先該禮拜堂主事人派了一位司機用車子來接我們，只因那是一部開蓬車，我怕後面的風太大，故而改坐到前面司機旁邊的位置上。車子行將抵達該會，約距一兩丈遠的光景，危險之事忽然發生。原來前面有一輛巨型貨車，不聲不響地倒後開快車急速的朝著我面前撞過來，情勢萬分危迫，眼看勢將難逃凶險，危急中我連呼主阿救我！突聞砰然一聲，那鑲滿厚鐵的大卡車竟戛然止住在我面前，距離不過僅咫尺，奇怪的是我前面的玻璃雖被撞進深達二分竟全無破裂，並非是玻璃有甚麼特殊抵禦的力量，乃因神的手蔭庇拯救了祂的使女，使我得免一切災害。當時貨車司機慌忙跳下來道歉，和我旁邊的那位司機都嚇得面無人色，而神卻叫我在鎮靜中安慰了他們。那晚他們二位都坐在主面前恭敬靜聽神的真道，並真心悔改相信耶穌，因而成了我們主內弟兄，並且後來都肯熱心到處為主作見證。還有當晚馬路上看見此奇蹟及認得我的人也不少，亦有因此而來聽道接受了救主的。

不但在以上的各樣大事看到主幫助了我們，連日中最細微的瑣事，都看到主與我們同在。祂常藉著一些極小的事情來催逼我們更多禱告，學習凡事倚靠仰望祂的功課。

(1) 一次我家中一個房間的百葉窗簾壞了，許久找不著人來修理。因我疏忽了禱告，只是一味的打電話去請人，而那些人往往答應了而結果總沒有來。於是我才記得來到主的面前祈禱，求祂差一個人來協助我。過兩天，有一個陌生男子拍門，要來為我修理百葉窗簾，我說：「誰叫你來的呢？」他說沒有人叫他來，只是他在對面房子安裝窗簾望見我這裏房子的窗簾壞了，故此來問我是否要修理。神就是這樣奇妙答應我的禱告！

(2) 一次我家衣車壞了，多時想請人來修理未果，一日想做一些衣裳給孩子們應用，祈禱求主幫助，主果然叫我同工遇見一位專門修理衣車的弟兄，即時便完全修好了。

(3) 我家住在六樓（頂樓），用水本來比各層樓都不方便，特別是遇到天熱制水的時候，好幾次連一些食水都沒有了，而在水務局還不曾派人到來修理時，我們禱告，神就即時賜下水來了。並且有好多次各層樓的人都在呼喊著沒有水用，而我們卻奇妙的得到神的供應。神應許敬畏祂的人糧不缺少水不斷絕，那是真確的。

(4) 又一次，我發現到房子有漏水地方，尤其恰是下雨天時，連綿滴漏，真是一件十分麻煩的事。我曾多次請人來修理，無奈都因討價太高而未果；要好幾百元才肯做，且又不肯擔保一定能修好的。我為此祈禱求主幫助，不多天來了一位弟兄，（以前本是小偷，生活困難到幾要自殺，自殺前偶然路過一處佈道會聽我傳講救恩，真心跪在主前流淚悔改，後來蒙主憐憫，賜以新生，在一間教會學校當職。）他來請我為他家人的病禱告，偶然說起他會修理屋漏，願意幫助我們，於是連忙買了兩塊錢紅毛泥，在屋子上抹了幾抹，約半點鐘就做好了。當時我也不信會如此容易，但感謝主保守，直到如今，果然再未滴漏過了。這都是神藉

弟兄的手作出來的奇事。

看以上神奇的豫備，就知道我們的神無處不在，也無所不知，更無所不能。祂隨時隨刻與我們同在，祂的眼目時刻盯在我們身上。我們所需，祂全知道，並負責看顧照料，無微不至。既然得知我等需要，也定必知道我等心中過犯了。因此我們專心信靠神的人，該當如何聖潔敬虔地活在祂的面前呢？祂的供應正如水喉開放源源不絕而來，但若是我們犯罪，行祂不喜悅之事，就如許多沙粒阻塞水喉，雖然有水亦不能再流通了。因罪能使神與我們隔絕，罪能使神掩耳不聽我們。故此，我們都當更多儆醒禱告，求主保守我們靈魂與身子的聖潔，好叫我們在走這條信心的道路中，更能蒙祂施恩賜福。

親愛的讀者們阿！你有甚麼大小困難不能解決的嗎？何不來投靠耶穌呢？祂是你的山寨、高臺、磐石、力量、詩歌、拯救、避難所、堅固台、永遠的保障、大能的救主……，只要你肯信祂！在人不能的事，在神都能，在信的人也凡事都能。

「我這困苦人呼求，耶和華便垂聽，救我脫離一切患難。耶和華的使者在敬畏祂的人四圍安營，搭救他們。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便知道祂是美善，投靠祂的人有福了。」（詩卅四：6／8）

七、家人得救

「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31）

論到耶穌基督的救恩，確是非常寶貴和奇妙的。不但自己蒙恩典，連我們所至親愛的家人也可有得救的盼望。這不是說一個人信主之後全家都可以跟著上天堂，乃是說信了主之後，就當為家人靈魂祈禱，帶領他們到主的面前，我們若盡了當作本分，而神的應許也是絕對可靠的。許多人誤解了神的話，以為自己既然相信了主，家人就不需要聽道悔改了，主一定會救他們的。那是錯的！你信主你上天堂，你家人未信主，還是要到地獄去的阿。因為救恩必須由本人直接從主那裏領受，而非別人可以代表的。但神既然救了我們，祂就把家人的靈魂交在我們手中，乃是要我們向他們作見證，去拯救他們，這是責無旁貸的。感謝讚美主，祂是何等信實，祂聽我不斷的懇求禱告，把我的家人一個一個的從魔鬼手中搶救出來，其中經過都是十分奇妙的。

先說到我的父親，他原是一位典型的富家公子，曾經在幾個國家留學，也曾作過大官，我有幾位母親，而他仍到處拈花惹草，嫖賭飲蕩吹，無所不為，花天酒地度日。但這一切從未使他人生獲得滿足過，反覺虛空的虛空，後來竟然看破紅塵，遁跡空門削髮為僧。豈料穿上袈裟事更多，修行不能救他脫離罪的壓力，卒又蓄髮還俗回家，心靈痛苦益深，終日借酒消愁。當時我還未曾得救，以為父親年事已高，在世時日無多，若能多些供奉金錢，使他生

活無缺；他老人家喜歡喝酒，就多買些好酒給他喝，投其所好使他得以快樂，便算是盡了為子女者的孝道。怎料，不是出乎真理的愛心，往往反足以害他犯罪更深，終而酗酒成狂，時時大發牢騷，因酒滋事，多次路上遇險，幸都蒙主救護。我深深感到難以照應，於是商得台灣兄嫂同意，送他到台暫住數月，盼望他轉換過環境，得以改變性情，戒絕酒癮，便接他回港安居。豈料到臺未幾，又因酒患發作，中風不起，立即送入醫院救治，多次病重垂危，幸都蒙主施恩，存留他的生命。直至我悔改重生，方悟孝順父母，不應只顧使他肉身安舒就算，理當首先注重愛他寶貴靈魂，必須立刻帶他認識耶穌，獲得永生保障。不然的話，縱然朝魚晚肉、華廈美衣以及最高度享受的供應，亦不能解決他切身真正需要；即使體貼肉體舒適，買戲票陪他看戲，找人陪他玩牌，以最上等的雪茄美酒供奉他，亦對他心靈無濟於事，反使他作孽增多；即或為他豫備身後問題，買最好棺木壽衣，購買最美墳場山地，籌劃如何風光大葬，都不過做給別人看，對他本人靈魂卻毫無益處。須知人在世上若未到主前認罪悔改，靠主寶血赦罪，等到氣息一斷，馬上要到死亡陰間，等候主耶穌再來時，展開白色大寶座施行末日大審判，就要被扔在火湖受刑，度其極大黑暗痛苦絕望的日子直到永遠。天堂永福，火湖永苦，永生永死，是極其重要的問題，必須要趁其本人有生命時就要選擇解決，否則後悔已遲。想到這可怕情景，我不禁為父親靈魂流淚哀哭，在主前迫切祈求。我開始頻頻寫信向他講論此救恩浩大重要，又不斷的寄聖經及屬靈書籍單張給他看，請他快快接受耶穌作救主。感謝主終允我所求，約一年後（一九五九年元月），接父親託長兄寫來的信，鄭重說明他已在主前承認一生罪惡，流淚悔改接受救恩，靠主寶血洗淨，罪擔得釋，滿有赦罪大

平安和喜樂；囑我不必再為他靈魂擔憂，叫我務要帶家人信耶穌，好使將來全家在天堂團敘云云。原來父親早在四十多年前，在美國受了浸禮，可惜未獲重生，以致一生嘗遍罪中苦味，作個有名無實之教徒，若非他在信中剖白，我簡直不會知道。

接信後十數天，父親很平安的被接返天父家中享安息。我心中並無悲哀難過，因感人生在世年日短暫，不論貧富智愚尊卑貴賤，總有一天要走完世程。父親不過先我一步，將來我還要在那榮美天家，與他永久樂聚。反觀世人未信主者，骨肉相分生離死別，永無相會之期，何等可悲！真願他們靈眼早日打開，得以看見此嚴重事情，自己接受主，也領家人悔改就好了。魔鬼真毒辣，時常欺騙人，當你決定信耶穌，牠就會對你說：「你家人念經喫素拜觀音，怎會容許你信耶穌？倒不如遲一步，等他們死了你才信吧。」朋友啊，你千萬不可上魔鬼當！家人一死就永無得救機會了，可能連你自己也因著耽延以致坐失得救良機，當趕快悔改為家人祈求，才是辦法。魔鬼有時又會作弄人，使人顛倒是非，誤會神的恩典。我常聽到人說：「某人生病多年都未死，但傳道人一來祈禱，他一信耶穌認罪悔改後，就死了，真是不吉利啊。」殊不知這正是救主大恩，某人定命已到，信主或不信主都要離世，但他能在最後一剎那尚有悔改機會，得免火湖沉淪，反進天堂享永福，豈不是最大福氣嗎？想到我父親古稀之年，垂死之際才蒙受此極大恩惠，正如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我真不知當如何頌讚上主鴻恩！是年九月，我果然脫離影壇奉獻全身事主，不但向家人傳道，更向世人宣揚此恩惠福音，倘我有一萬個身體全獻於恩主，實在也未足報主愛於萬一啊！

感謝主，不但救了我父親，連我在臺灣的兩位哥哥都因此悔改歸主了，並且都把自己獻

給神。其中一位名叫「無咎」，他多年患神經痛吐血症，長期病臥醫院中，群醫束手，他本人自知生存無望，十分悲觀，妻兒六人更是傷痛。以前我常寄藥物給他，但對他都無幫助。後來我只有不住為他禱告，並將他交給神，求主在他身上彰顯祂自己奇妙作為，因知在人不能的事，在神凡事都能。於是常常藉著書信將神的話對他講解，使他認識神的權能和慈愛。幸而他肯接受安慰和勸勉，在絕望中打開信心眼睛，單單仰望那位全能者生命之主耶穌基督。人若肯專心仰賴救主就必有生機，一日他在午睡中，忽聞主聲呼喚，吩咐他下床祈禱。聖靈感動他為罪憂傷痛哭流淚認罪悔改，承認自己沒有信靠神的心，並且極渴慕聖靈的充滿；蒙我主耶穌即時以聖靈與火為他施浸，滿心歡喜快樂大聲讚美神，忽然說出方言稱讚神為大。旁邊的家人還以為他瘋了，卻不知神的大恩典已臨到他身上。自此，多年痼疾一朝蒙主奇妙醫治。神立即興起他在各處向人傳福音作見證，引領許多人歸主。

這是多麼奇妙的一件事！本來充滿了家庭中的愁雲慘霧，如今卻被那生命之光所驅散了。他開始設立家庭祭壇帶領妻兒敬拜事奉那位救他的神，耶穌一來，撒但權勢盡都消滅了。雖然撒但不甘心，不時仍會攻擊他，但他裏面的基督在各各他山上已將仇敵擊敗了，祂為我們靈魂身體都已付上極大代價，祂寶血有奇妙的大能力！

親愛的弟兄姊妹啊！當我們患病時，何不到神面前謙卑的省察自己呢？何不來投靠大醫生耶穌呢？祂豈不說過「我耶和華是醫治你的」麼？（出十五：26）祂所受的鞭傷，豈不是要使我們靈魂得蒙醫治麼？祂的話豈非醫治全體的良藥麼？祂的應許豈不可靠麼？雖然等到主再來，我們身體得贖，這會朽壞的要變成不朽壞的，是與基督相似之榮耀身體，永不再有

疾病死亡，那才達到主耶穌救恩的最高峰。然而我們也相信，在今生的日子中，我們軟弱患病的身體，主也是一樣要憐憫照顧，因祂負責醫治我們身體的應許是十二分真確的。雖然，生病看醫生並不是犯罪的事，但基督徒若能在神的應許上，全心信靠仰望主的醫治，那人所蒙的福是何等大呢！一九六一年我哥哥蒙主醫治，翌年元月十四日他在極寒冷的天氣中，受了浸禮，從水中上來把身體分別為聖歸給神。不久又蒙主恩召，脫離屬世的軍籍和俗務，來參加耶和華神的軍隊，跟隨元帥基督。主賜予新名叫「恩多」，的確，主恩實在太多啊！感謝神答應了我兩年多為他奉獻的事代禱，願主使用祂的器皿榮耀祂自己的名。

自我得救後，從來不敢忘記為各事各人逐一提名禱告，感謝主恩待我，使我每天清晨大部份的時間，都獻上作祭司代禱的聖工上，因我深知禱告是從不會落空的。我經歷到我的主確是一位喜歡聽人禱告的神，故此我就絕不甘心坐失這禱告的莫大權利。我親友的名字每天都帶到主寶座前，從無間斷。在國內有許多戚友，以前都沒有通訊的，但神都叫我想起他們而為他們祈求，並使我意外的獲得他們地址，而寫信向他們傳福音作見證，結果有許多人全家得救，或是得蒙復興的。更有些弟兄姊妹家屬在國內多次申請來港團敘不得，但當他們收到我寄去的傳福音書信及見證單張時，就認識了耶穌，並曉得祂復活的大能，就都祈禱認罪，全心仰賴救主，結果他們一個一個都平平安安的蒙引導來到香港與家人歡敘，並且相信了耶穌。

我有一位胞姊，她是個忘記了神的信徒，在國內染了嚴重的水腫症，時覺頭暈氣緊無力，三年多以來屢醫罔效，非常痛苦，孩子眾多，生活艱難。感謝主使我知道她消息便與她通

信，她的靈性因而得了大大復興，十分愛主，疾病得蒙醫治。起初她丈夫仍硬心不肯相信有神，但神自有辦法。有一次，鄰近茅棚起火，離她家所住的茅舍，至多不過幾公尺而已，那日恰巧丈夫假期回家，夫婦同心合力搶救，但因火勢兇猛迫近，情形異常危險，似是無法倖免災難。正當千鈞一髮之際，我姊連忙呼求救主施恩，奇怪得很，火勢竟在一剎那間突然熄滅。這都是由於神答允了她虔誠懇切的禱告，差派天使天軍保護了她的茅棚，救她全家得免於難。經上說：「耶和華是我的避難所……禍患必不臨到你，災害也不挨近你的帳棚，因祂要為你吩咐祂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詩九十一：9／11）這話對她正是合適。又一次，她的小兒患上急性腎炎，小便大量出血，生命非常危險，但在她恆切祈求之下，神果然存留孩子性命，交還給她。由此她的丈夫不敢再拒絕神的愛，終於謙卑地接受耶穌作他個人的救主。又因神時時藉著我的手將神的聖潔真道寫信告訴他，他明白到人是不能帶著一點罪去見神的，於是連吸煙的惡習都靠主完全離棄了。如今夫婦兒女同心敬虔事主，並向人作見證，神使他的家凡事蒙福。

在國內還有許多親友都得救了，其中有一位是我年將七十的叔父。我們隔別有廿多年，從未通過音訊，幾乎把他老人家遺忘了。但有一次聖靈特別題醒我為他祈禱，因念到年紀老邁，在世時日無多，誠恐他沒有機會接受救恩，所以我心中迫切急欲向他傳福音，而又苦無地址。一次我求告神說：「我能向誰查問叔父地址呢？但我的主啊，祢是無所不知的，在祢手中又豈有難成的事呢？求祢用祢的方法，將他住處告訴我吧！」然後我憑信心感謝讚美神答應了祂的小使女的禱告。約一個星期後，奇事果然發生了！忽然有一位陌生太太來到我家

中，起初我還以為是來聽福音的，於是我就開口向他傳講救恩真理，她也禱告接受了耶穌。後來她才說明來意，原來她是我叔父的育女，把叔父地址近況都告知我，說他年老貧病饑寒交迫，叫我寄些衣服食物去接濟他，說完之後就走了。我連忙跪下稱謝我的神，因祂又行了奇事。我知道叔父當前急需並非油糖食物，乃是生命真糧，於是我即時按址寫信向他傳講神的道，並教導他如何禱告與神交通。

每一次我寄信到別處傳福音，都是單單講論耶穌十字架寶貴救恩，從來不說任何客套話及家常話，信內總是附寄一些福音見證單張，教導人明白真理，然後我就把那些信件交給神，求祂差派天使天軍平安送到。感謝主，祂果然守誠實公義，賜福與每一位接信的人，從無錯誤。但這一次似乎例外，因許久未接叔父覆信，心中懷念不已，不住禱告。直到三個月後，我才收到一封信，字跡陌生，拆閱之下，不禁喜出望外，原來正是日夕懸念的叔父親筆寫來的信，細讀信中內容，使我向主流淚謝恩。信中這樣的寫著說：

「端儀姪女如見：一別廿餘年，叔實一刻未嘗忘念於你，只恨居址無定，未得時通音信為憾耳。去年（一九六一年）九月間，得接你手書及傳道單張，欣喜莫可言狀，並悉你得天父靈祐，賜你畢生幸福，專心致志傳播福音，叔亦渴望祝禱不已。自接汝信，本應即時作覆，惟叔因自去六月至今，足足病了半年。初起因患風濕症，天柱骨酸痛，頭痛無力，繼則手足麻痺，行動不靈，右手痺痛，無力握管，因此多月來未能寫信；加以皮膚痕癢，滿身破爛，腿部又生了陰瘡多個，痛苦難當。且叔年老氣衰咳嗽頻頻，自問疾病滿身，諒想去死不遠，何幸接你來信，知有天父聖靈，果能誠心祈禱，天父自必庇祐，及能醫治人間病苦。故

我於病榻中，依你信中所示祈禱方式，進行禱告，由九月底至十一月間，未嘗間斷。結果，我最煩悶痛苦之皮疾陰瘡，並無醫理，自然痊癒而不自知，此點諒想是我誠心所至。得天父垂憐我貧病老人，醫癒我一部份最苦之病症，無形賜福於我不少矣。自後仍不敢間斷祈禱，求天父繼續醫癒我其餘病症，每日兩餐亦先向天父祈禱始行舉箸。果然在嚴寒天氣中，我一向麻木不靈之右手，忽有些靈動且能漸可持箸執筆。現寫給你此信，又感靈活許多，如此天父又再垂憐賜神靈於我身上，實使我永遠不能忘也。我決心信賴天父，此後繼續祈禱，求天父恕我以前一切罪過，賜我重生，將來得進天國，為我永遠之願望和幸福，並求代我禱告，則不勝感激之至。我不時將本身所受神恩向內人兒媳說及，現在她們亦漸能有感於天父之庇蔭，學習祈禱矣……（下略）。叔××親啟一九六二年一月十八日」

叔父就是這樣蒙了大恩典，主耶穌不但赦他罪，救他靈魂，醫治他疾病，甚至連他肉身上一切需要都兼顧到，時時供應他食用衣物，主對屬祂的人的愛總是無微不至。「因為耶和華神是日頭，是盾牌，要賜下恩惠和榮耀。祂未曾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些行動正直的人。」（詩八十四：11）不久我又得知孀母病危，深恐她老人家未曾清楚救恩，每晚夜半便起床為她呼求，求主使她開口求告耶穌的名。在我心中只望她靈魂得救就算，但主恩常是超過所求所求的，叔父又有來信，內容這樣說：

「主內端儀姪女：月前主賜恩物衣服及食物，均如數妥收，每次我均有向主謝禱。汝孀在前月患了一場急性肺炎，危險萬分。幸而她起病時，我不斷在她床前代禱，又教她本人祈禱。故她發高熱時，時時發出求主拯救一語，她第四天脫離危險，臥病床中十餘天，不時向

主求救，卒之蒙主憐憫，結果賜福於她，將病魔驅除殆盡。我自信主為我救主之後，連我全家都憑主福庇，我老夫妻有病，都憑主聖靈醫癒，使我倆得慶重生，自頂至踵全是主所賜與，身體髮膚受之於主，願將全身歸獻吾主，望你在神前代我祈禱。有一件聖靈顯著神蹟告訴你，我家街口有一極大魚塘，本月之十號下午兩三時許，同街有一四歲小孩跌了落塘，狂叫救命，適我六歲之小孫在塘邊玩耍，不知危險而且又不識游水，一見小孩在塘中沒頂，僅伸起一左手，我之小孫竟連忙走下塘行開幾步牽住該小孩左手，就此拉他上岸，救了一命。這不是聖靈顯照於他兩個不諳水性不知危險的小孩身上嗎？我當時聞知（適值由外回家），即低頭感謝主施救之神速，由此可證主賜福與我家，求再在神前代我全家感謝，此後我更多多禱告。至於我的煙癮已戒了許多，每日都依照你所教之祈禱，每一想吸又閉目祈禱，禱告完已不思食，但偶因與朋友交接又不知不覺中魔鬼術中。我決定向主悔改，願與魔鬼一刀兩斷……（下略）。主內叔××上一九六四年四月廿六日」

主又常使用我藉書信將神真道傳給他，使他在真理知識中天天長進。感謝主聖靈親自引導他，真是非常奇妙，不久又收到他的信，更多看見神的恩典。請看：

「主內端儀姪女：主永保你平安。感謝主不斷賜我恩物，救活我全家。我很慚愧自知有罪，因我的煙癮遲至本月初五日方始戒除殆盡，現今在最煩悶時亦不思吸食了。我之能與魔鬼鬥爭，能一刀斬斷，全係主助我，我此後不再吸食煙葉毒物。願主以寶血潔淨我身心，獻給吾主，永受主所使喚。我一有機會便向人宣傳主之福音，求主除我障礙，使我順利宣揚聖道。我未經你接引歸主之前，百病纏身，自信主之後，憑主寶血洗刷我罪過，醫癒我疾病，

聖靈滿溢於身上，使我重得新生，比前更為康健。我今春種了菸葉百多株，現因我戒除熟煙，我盡將它鋤去，改種番茨，以表堅心。叔××啟一九六二年五月十八日」以上都是叔父蒙恩的奇妙見證。後來他渴望一本聖經並被聖靈充滿得力傳揚主道，願主為他一一成就。

（再版附註：一九六四年春，老叔父接到我們屬靈書刊受了聖靈的浸說方言，且奉主耶穌的名在鄉村小河中受浸，又為孫兒家人們施浸。主果然賜他一本聖經，聖靈親自引導他全家進入真理，哈利路亞！）

現在我又說到我的另外一位叔叔，過去他是南中國有名的劇作家。文學修養相當好，只是知識使人自高自大，徒增憂傷苦惱。由於他不滿現實以致神經一度失常，多年來流浪街頭，慘度非人生活，無一人能拯救他。我重生之後，日夕為他祈禱，求主使他神志復清得以接受救恩。一九五九年底，全能的神果然行了大事，答允我之所求，把他從撒但手中搶救出來。惟有神的大能才可以使一個多年瘋癲的漢子的神經完全恢復正常，當我接他回家時，他不斷流淚認罪，悔改謝恩。是的，除了耶穌以外，誰是他的救贖主呢？他身體得醫治已非小事，何況他靈魂得救事情豈不是更重大麼！

此外，我還有許多親屬都歸向了真神救主。其中有我的祖母、伯父、姑母姑丈、姨母姨丈、舅父母、誼父、表兄弟姊妹及我的兄弟姊妹、姨甥姪兒們，還有我的兒女，都陸續蒙了主的救恩，其中更有些受了靈浸。若要逐一作見證，恐怕一本書都容不下哩！雖然尚有一部分家人仍是硬著心未肯悔改，但我仍耐性等候神向他們施恩，我深信主是信實，必不丟棄他們。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都願意拿最好的東西給所愛的家人，但試想世間上能有那一樣東

西，是比較引領他們得著救主耶穌更寶貴呢？有甚麼能使他們靈魂體三方面都完全獲得滿足的呢？感謝主，如今他們有了耶穌，一切的問題都解決了。再者，想到主耶穌再來的日子，一天比一天近了，我就不禁為弟兄姊妹及自己家人的靈魂焦急，因此，我每天總是不住的為此迫切向主呼籲，願主早日伸出施恩的手來。弟兄姊妹們！你們的家人在那裏呢？你有否為著他們得救的事情甘心付上禁食流淚禱告的代價呢？你有否竭盡你的本分不斷向他們饑餓心靈遞送生命之餅？抑或，你忍心坐視他們永遠沉淪滅亡？主耶穌已把他們的靈魂交在你手了，你如何呢？願主使用這些見證，激發大家愛人靈魂的心！阿們。

豈可空手回天府

D 6/8

5 5 5 4 3 | 1 6 5 3 | 魂，憂，
 主若今 日 接 我 靈 魂，
 今 日 雖 死 復 有 何 憂，
 我 今 願 意 竭 盡 心 力，

4 4 4 3 2 | 5 4 3 . | ？，
 我 能 坦 然 見 衲 否 ？
 因 聖 靈 已 充 滿 我 恩，
 傳 揚 主 全 備 救 恩，

5 5 5 4 3 | 1 6 5 3 | 陳，愁，
 缺 少 珍 寶 向 主 獻 懷 愁，
 唯 有 一 事 令 我 友 歸 主，
 殷 勤 引 領 親 友 歸 主，

6 6 5 1 | 3 2 1 . | 受 果 程 ？
 贖 罪 大 恩 全 白 未 結 果 程 ？
 白 佔 地 土 走 未 天 路 程 ？

1 1 1 7 6 | 5 6 5 3 | 麼，
 功 尚 未 成， 我 就 去 麼，
 豈 可 如 此 見 恩 主 ？

5 5 5 4 3 | 1 6 5 3 | 基 督，
 未 領 一 人 來 歸 基 督，

6 6 5 1 | 3 2 1 . || 豈 可 空 手 回 天 府 ？

八、神醫大能

「你若留意聽耶和華你神的話，又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留心聽我的誠命，守我一切的律例，我就不將所加與埃及人的疾病加在你身上，因為我耶和華是醫治你的。」（出十五：26）

「因祂（耶穌）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五十三：5）

「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太八：17）

「祂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詩一〇三：3）

「受傷的，我必纏裹；有病的，我必醫治。」（結卅四：16）

「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祂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徒十：38）

「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在會堂裏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又醫治各樣的病症。」（太九：35）

「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給他們權柄，能趕逐污鬼，並醫治各樣的病症。」（太十：1）

「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甚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可十六：17／18）

神醫要道本是聖經中極其實貴之真理，亦是神救人之救恩中的一部分。從上面一些經文

中，我們可以看見這三而一的神不但是我們靈魂的拯救者，也是人們身體的醫治者。舊約論到聖父耶和華神如何向祂的百姓施行醫治，新約四福音亦論到聖子耶穌來世也照樣向世人施行這工作，而使徒行傳更論到主升天後聖靈保惠師降臨，藉著教會中一切相信的人去行那更大的事。全部聖經都是論到這位行神蹟的神，所行的神蹟，真是多到不可勝數。初期教會能發生那種超然的力量，是因為使徒們傳道工作中隨時都帶著神蹟奇事，這些都是為了要使人認識活的基督，因而從異教中歸回全能的神。

神的救法是完全的，包括人的整個靈魂與身體，並且是從現在一直救到永永遠遠的。救恩與醫治是分不開的，正如神與神的話不能分開一般，故此我們必須要相信全部的福音真理，並相信全部聖經（神的話）方可，絕不應該對其中一小部分發生懷疑。相信神的醫治，不獨是解除身體病苦這麼簡單，還更能使人向著神的信心被操練得更長更堅固，從而領受神所賜更多更豐的恩惠。而信道是由聽道而來的，所以我在這裏將要提出好些例子來見證這完全無缺的真理，好讓讀者對神醫有更深切了解，因而向神發出更正確的信念。

首先，我們要明白，一切苦難和疾病的由來，多是出於魔鬼與罪惡。而神准許加在我們身上的原因，無非都是出於祂的慈愛和誠實；為的是要試煉我們，修理我們，使我們因而獲得諸般益處和造就。撒但的計謀與攻擊，往往會成全了神至善至美的旨意。因「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28）但是，無論怎樣，只要我們定命未到（聖經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或對付清楚一切的罪惡，神總是願意及能夠醫治我們的一切疾病，並救我們脫離諸般苦難的。因為神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

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耶廿九：11）

人類受造時本是十分完美的，神賜予人的生命正是像祂一般的聖潔、良善、光明、強壯、健康……，並享有得以在樂園中自由與神交往談話的特權。自從始祖亞當夏娃被古蛇（魔鬼）所誘，違背了神的命令，罪就進入了世界。墮落了的人類，不能再與神親近，因罪使人與神完全隔絕。於是亞當被趕逐出伊甸樂園，人類就開始落在那惡者（魔鬼）手下，疾病、貧困、流淚、憂傷、死亡……也就因而相繼進入了世界。魔鬼是個專門使人懷疑神的說謊者，更是專事摧殘、毀滅、殺害人類的兇手，一切屬於黑暗痛苦一面的事無一不是出自牠。請你看看以下聖經所記載的一些經文：

7）「撒但（魔鬼）從耶和華面前退去，擊打約伯，使他從腳掌到頭頂，長毒瘡。」（伯二：

十二：22）「當下有人將一個被鬼附著、又瞎又啞的人，帶到耶穌那裏，耶穌就醫治他……。」（太

十二：22）「耶穌……就斥責那污鬼說：你這聾啞的鬼，我吩咐你從他裏頭出來，再不要進去。」

（可九：25）「有一個女人被鬼附著，病了十八年，腰彎得一點直不起來……。」（路十三：11）

從這些聖經看來，我們就可以明白，撒但是常常利用疾病來侵襲人的身體，然而我們若明瞭了這一點，自然就不難獲得神的釋放和醫治了。

你若要想得醫治，首先要相信三件事：

(1)「神的話」 要相信神的話是大有權柄的。神創造宇宙萬物，都是憑著一句話。祂說有就有，命立就立。

「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路一：37）

「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路廿一：33）

「我留意保守我的話，使得成就。」（耶一：12）

既知神的話必要成就，你就更當完全確信聖經裏面每一個關乎疾病得醫治的應許了。神的慈愛是永不改變的，當我們將罪清楚的對付之後，祂必要將疾病挪去，好醫治我們。所以你切勿再存有半點的疑惑，並要絕對相信祂每一句恩許都是對你自己說的。

「主對病了卅八年的病人說：你要痊癒麼？」（約五：6）

又對長大癩瘋的病人說：

「我肯，你潔淨了吧！」（太八：3）

又對患了十二年血漏的婦人說：

「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去吧！你的災病痊癒了。」（可五：34）

這些寶貴的恩言，豈不也正是對你說的麼？請記得！神的話決不會受到任何時代及背景所限制的。聖經怎樣說，你就該怎樣信；你能相信多少，神的話所發生的效力也就有多少。你若能完全信靠，神的應許就可以完全作成在你身上了。不相信的人，神決不能為他作些甚麼。

(2)「主耶穌的寶血」 既知病是從魔鬼罪惡而來，就當靠著主寶血來遮蓋我們的罪，並靠寶血來克勝撒但的邪惡勢力。

「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壹一：7）

「弟兄勝過牠（魔鬼），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啟十二：11）

「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壹三：8）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魔鬼，祂為我們付上生命的代價，並擔當了我們一切罪惡、軟弱、疾病、死亡。不論我們犯了多少罪，只要謙卑認罪，徹底悔改，必蒙寶血潔淨赦免。我們若認識羔羊寶血的莫大能力，就不致被撒但勢力過分威脅了。我們固不應該看魔鬼的作為，故當時時儆醒謹慎提防，遠離罪惡，以免為牠留下些微地步。但亦不應對牠的權勢看得過高，以致虧欠神子十架榮耀之功勞。當時時思想主耶穌在各他山上，向仇敵誇勝的一幕，當祂被高舉在十字架上時，仇敵撒但的計劃就已宣告全部失敗了。我們若能謙卑到主前認罪，願意完全順服主，更運用信心靠主寶血，奉主耶穌基督尊名斥退病魔惡鬼，（注意：單單說奉主的名還不夠，必要說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因這寶貴聖名是撒但最怕聽到的。）撒但和牠的差役就必然聞聲戰慄驚惶退後了。惟有這位替我們流血的主，方能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病人。

(3) 「聖靈的大能」 聖靈是賜生命者，祂那無窮生命的大能，使到救主從童女胎中而生，更從墓中死裏復活。有一日主再來時，祂還要叫每一個聖徒的身體復活，或是活著改變，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這種超然的生命能力，豈不能消滅疾病的權勢麼？只可惜人每每因著不信，以致攔阻聖靈大力的運行。

你若相信上列的事，自然就有充足信心到神面前祈求了。

「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無不得著。」（約壹五：15）然而有一件最重要的事，你當首先省察自己，就是接受醫治之先，有無真心接受這位生命之主居住在您心內？抑或您只求祂的醫治而拒絕祂的救恩呢？如果這樣做法就是等於只要父親的禮物而不要父親那樣的錯誤，神醫治的步驟，必是先赦罪而後治病的。

「祂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詩一〇三：3）

「就對癱子說：你的罪赦了，……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路五：20、24）

本人以往一身病痛，但自悔改後接受了救主進入生命之中，罪蒙赦免，病也就得著醫治了。

如果你已經信了基督，就更應當到神的面前省察自己，因為我們沒有一個人是完全的。約伯是一個義人，但神都容許撒但去攻擊他，為的是要對付他裏面那種不易為人發覺的「自以為義」之罪，並要他學習完全順服的功課，又何況我們呢？如今，我們自己有無思想到主容許疾病臨到我們身上，是要對付我們裏面那一種的罪惡？或是要拆毀我們心中那一種的偶像？是不順服？不依靠？不忠心？不耐耐？無憐憫？無愛心？懶讀經祈禱？愛世界多過愛主？不行主的聖道？不遵祂的誡命？向主許願不還嗎？還是各種隱而未現的過錯呢？應當祈禱求聖靈光照，若察覺自己的罪，就立刻謙卑認罪離罪悔改，如此神的目的達到，你的病很快就得著醫治了。我的大女兒路得，初重生時，發高熱不退，我為她禱告仍未退熱。後來才知道神禁止她做一件事，她偏偏要做，故而，神要藉此管教她。當她到神面前省察認罪流淚悔改，願徹底離棄那件神所不喜悅的事情之時，熱度立刻便退了，並未有經過醫生的診治。因為經

上這樣說：「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沉，不能聽見，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你們的罪惡使祂掩面不聽你們。」（賽五十九：1／2）故此，要得神施恩，首先必須解除罪的問題；如此，禱告才不受阻隔。

還有一件你應該當心的事，便是蒙了主的醫治以後，千萬不要再犯罪了，因為主斷乎不願意加增你的健康體力去服事魔鬼與世界。你要留心聽主對那患了卅八年病而得醫治的人所說的話：「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約五：14）這話亦是對每一位被醫治的人說的，所以你若蒙了醫治，就當在人前好好用你的生命來服事主，並要追求順從聖靈行事，竭力取得主的喜悅；不然後果是非常可怕的。因為主醫治我們的目的，就是要我們順服祂榮耀祂。

此外，你還得明白一件事，就是神給祂兒女的每一個寶貴應許，都是附帶著條件的。如果你不符合那條件的話，神的應許是永難實現的。相反地，若是你真肯履行那條件之時，神是絕不反悔的，祂必然守信作成那應許在你的身上。請看下面的幾個例子：

「又要以耶和華為樂，祂就將你心裏所求的賜給你。」（詩卅七：4）你首先履行了「以神為樂」的條件，神就要兌現「賜你所求」的應許了。

「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並倚靠祂，祂就必成全。」（詩卅七：5）條件是要「你先将將事交託並倚靠神」，然後祂才成就應許去「為你成全」。

「因敬畏祂的一無所缺。」（詩卅四：9）你若能「存心敬畏祂」，祂必使你「一無所缺」的。

又如本文「神醫大能」開頭第一段的經文（請翻閱），所說的條件就是要「你留意聽神的話，行祂看為正的事，留心聽祂的誠命，及守祂一切的律例」。你若履行了上述的話，神亦必定要負責照著祂的應許去作成「我不必將加於埃及人的疾病加在你身上，因為我耶和華是醫治你的。」

最後，神還要求你拿出信心的行動來。「你若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約十一：40）這個信心不是因看見了神的榮耀才相信，相反的是在未見之先就確信了，並先用信的行為表現出來，如此方能看得見神成就大事。好些時，當你禱告後，病情非但未有轉機，反而惡化了，魔鬼就會乘機來恐嚇你說：「你的病實際未好。」那時你當確定的站在神的話上，堅心相信神怎樣說過，事情必要怎樣成就。即是病情沒有好轉，但你要知道病的勢力權勢實在已經消失了，因此，你就要起來用信心開口讚美神！

「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來十二：2）

「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雅四：7）

以上的話，都是每一位願得醫治者所必須要知道、明白、相信、實行、接受的。以下我用好些事實來證明這要道的真確性，好讓讀者們真能夠對神的話篤信不疑。

以前，我未信主之時，一身都是病痛。除了前文所述的胃痛出血、神經衰弱、失眠心跳、頭暈目眩、耳鳴貧血、肺弱等等病症之外，左腰之間還生有一核。平時如橄欖一般大小，但是如果遇到我拍片通宵熬夜太多，或發脾氣的話，即刻就會發痛，並腫大得如雞蛋一樣。我屢次去看醫生，醫生都說查不出是甚麼核，除非用手術割出來方能加以檢驗證明。由於我一

直拍片工作繁忙，總無法抽出一些時間到醫院去施手術。又因醫生們都說無甚大礙，可能就是那些沒有毒性的淋巴核而已，於是我就一直拖延下去，如是者此核在我身體上約有七八年之久，雖然歷經許多醫藥治療，但始終未能將它打消。直至我重生後，以上諸般病症均告霍然而癒；而最奇妙者就是忽然有一天，我發覺這顆核竟然突告完全消失，不再在我身上了。起初我還莫名其妙，後來方悉是神的作為，因為，惟有如此我才能證實我的一切病的的確確都是蒙主醫治好的。同時，我更體驗到救主醫治功能是如此奇妙神速，使我心中更加敬畏信服，從此，我不但認識了主的寶貴救恩，也認識了祂的醫治大能。

由於這樣的緣故，我日後到醫院傳道時，就敢放膽為病人禱告。這種傳道的方式，並不是從人那裏學得來的，因從來未有人如此指示我，乃是聖靈自己教導我的。後來，果然有許多奇妙得醫治的見證。而最使我難以遺忘的就是在我奉獻之初，有一次我到一家貧苦醫院中，看見一位年輕的產婦，她因生產時動手術施麻醉受了強烈的反應以致雙目失明，醫生無法使她視覺恢復。那天她聽到鄰床病人說，某某電影明星來此傳道為人祈禱，她立刻大聲喊叫我的名字，請我為她禱告求主開她眼睛。於是我跑到她病床前向她講道，請她悔改認罪接受耶穌作救主。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字為她按手祈禱，求主耶穌寶血潔淨她，並斥退瞎眼污鬼離開她，然後我就走了。回到家中連她的像貌也記不起來，只是不住為她禱告。約兩星期後，我又再到那病院去探訪，忽見一年輕婦人大聲呼喊我名字，又急忙趨前親熱地拉住我的手，一時想不起她是那一位，後來細問之下，才知道原來就是那位可憐的瞎眼產婦。她告訴我，自那次我為她禱告之後，主耶穌果真就開了她的眼睛，使她得以重見光明。我為她獻上

感謝，並將榮耀全歸給神。自此，我更堅定相信基督的醫治是絕對可靠，因而不論到那處證道，聖靈都感動我為病人祈求禱告，得救及蒙醫治的人也日日增多起來。正當神需要這樣的使用我時，撒但就不甘心，竟然用千方百計來橫施阻撓，企圖毀滅我的信心，使我不能再傳講這道。當時，我雖然是多次蒙主大恩，亦親眼看見神所行的無數奇事，但無可否認的是我對神醫要道認識尚淺，所以信心根基未得十分鞏固，很容易的就被一般反對神醫的不正確訊息所荼毒；而傳出這類訊息的，好些都是我平素所十分敬重的有名望牧師。由於他們的地位學問資歷等都為人所佩服，於是我當時便發生了一個極大錯誤，就是把他們當作偶像崇拜，進而把他們的理論代替了神的話，動輒便想起「某牧師曾這樣講」，卻把「聖經這樣講」的話忘記了。由此我對神醫治的信心就開始一落千丈了，逐漸更變得軟弱消沉幾至一蹶不振。

我願意在這裏和大家思想一下，關於一般傳道人不相信神醫的問題。許多人都會這樣講：「他們既是傳神道的人，而且大部分也都是很忠心愛主的，為何他們竟然又會否認神醫的價值呢？他們如此作法，豈不是故意和他們所事奉的主作對嗎？」我深深的相信，這絕不是出於他們的本意要和真理對抗的；事實上，他們所作的，他們都不知道。只因撒但毒計是極其陰險的，牠要殘害神的真道，破壞信徒們的信心，首先就向神的僕人使女們著手，藉著下面的幾個原因，把他們陷入不信神醫的偏見裏面。

(1) 由於他們未有「直接被神醫治」的經歷。有人會問：「神為何不先讓祂僕人經歷一下祂自己醫治的恩典，好在人前見證傳講呢？」其實，並非是神不賜予他們機會，很可能神也曾給予他們無數次的機會去親身體驗神自己的醫治。無奈每次機會來到（疾病侵襲時），都

因著他們未肯放下心中的成見，未肯盡信神的話，又覺得沒有這樣靠神醫治的必要，故而未肯付上更大的代價，把自己完完全全的交給神。但是神也憐憫顧念人信心的軟弱，就藉著醫生用針藥治好了他們。雖然醫藥也是從神而來，解決人間疾苦的，然而卻因此就失去了更大的福分和為神作見證的機會，白白錯過了經驗神親手直接醫治的那種奇妙大能的寶貴機會了。（其實藥物能治好的病，若能專心靠神醫治，則不必用藥物也一樣能好的。）這是原因之一。

(2)由於他們承受了人遺傳下來的錯誤信仰。多數的傳道人都是從神學教授那裏獲得宗教知識和訓練，他們往往相信神學家講解的理論，更甚於相信聖經的話和生命的經歷，於是師傅怎樣教，他們就怎樣信，以後也就照樣的向人傳講了。又因大多數有名的神學家，都是注重理論知識，崇拜科學物質，根本就不相信神的大能，於是好些傳道人的信仰就都因而被敗壞了。他們的訊息既不是直接從神那裏領受，而是從師傅那裏承襲而得，因而，這些傳統下來的錯誤信仰，就廣泛地充斥在現代的宗派裏面，與聖經所載初期教會的純全正確信仰，顯然是完全脫了節。使到不少人對神醫治的正確信念，都因此而受到無情的踐踏和摧殘了。他們都以為廿世紀醫學昌明的今天，已不需要神醫奇蹟；殊不知在這迷信科學，藐視真神的世代中，主正是萬分需要祂的兒女為祂的大能作見證啊！昔日主耶穌曾傷心的說：「你們承接遺傳，廢了神的道。」（可七：13）想不到這話正合今日神家眾僕婢兒女的寫照。此是原因之二。

(3)由於他們沒有完全確信神的話。魔鬼害人的手段真是絕頂聰明，牠從不叫人否認聖經全部真理，牠知道若是用這樣明顯的欺詐手段，人一定不會接受的，因他們都明知不相信神

的話必要沉淪。而牠只是將神的話略為改動一點，使傳道人懷疑聖經中的一部分真理，這樣人就不容易發覺牠的奸謀了。昔日伊甸園中，神吩咐亞當不可喫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說：「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但蛇（撒但）卻對夏娃說：「不一定死。」（創二至三章）牠就是這樣狡猾的將神的話輕輕稍微一改，始祖就立即受騙墮入罪中。今日魔鬼仍是不住的重施故技來迷惑一般服事主的人。聖經明明說：「我耶和華是醫治你的。」（出十五：26）但魔鬼偏說：「神不一定『能』或『肯』醫治你的。」聖經明說：「因祂（耶穌）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賽五十三：5；太八：17）但魔鬼卻說：「主在十架受死，只是醫治你的靈魂而已，並不醫治你的身體。」如此，便輕輕的把神拯救醫治我們的靈魂身體的全備恩典，打了一個折扣。雖然，我們都知道，等到主再來，我們身體得贖，這會朽壞的要變成不朽壞的，是與基督相似之榮耀身體；永不再有疾病死亡，那才達到主耶穌救恩的最高峰。而我們也相信，在今生的日子中，我們軟弱患病的身體，主也是一樣要憐憫照顧，因祂負責醫治我們身體的應許是十分真確的。然而有許多傳道人都不幸誤中了魔鬼奸計，雖然他們平時都說相信全部聖經及聖經中一切神蹟，但卻是懷疑神醫治的應許，不相信主耶穌在十架上已經擔當了我們靈魂身體一切的軟弱和疾病，於是生病時也就多是不肯到神面前謙卑省察並承認自己有罪（其實服事神的人得罪神的機會，往往是比平信徒為多，所受的責打，亦往往比平信徒更重；而最大的罪就是自以為義和不肯信靠神），也不敢直接向主祈求醫治並奉主的名斥責病魔。因他們以為這不合乎神的旨意，因不知道神肯不肯醫治那病人，只是一味的去求醫生幫助，甚至求助於那些不相信有神或拜假神

偶像的醫生們，使那些不信的人大得褻瀆神的機會，譏誚他們說：「你的神在那裏呢？為何不能醫治你們呢？」因而，神的尊名就受盡了羞辱。或有人說：「我這次生病，是出於神的美旨，為要使我受各樣的試煉和造就。」是的，我極其贊同這個說法，因我也是常在病中蒙了神的造就。然而，既知神要我們順服受苦，為要我們得益，為何我們還要在神以外求醫藥來解除痛苦呢？這樣用人的方法來逃避神的旨意又是否合理呢？可見他們如此見解，顯然是非常矛盾的。如果我們坦白承認自己因著信心軟弱的緣故，需要神用些醫藥來幫助的話，神也未嘗不體恤我們的；因祂有恩典有憐憫，祂的慈愛是永遠長存的。然而若是因著懷疑神醫治的應許而推翻神直接醫治的信實與大能，那是多麼的叫神傷心啊！姑無論找出多少理由藉口來想自圓其說，到底還是無法掩飾得住那顆疑惑不信的心。此是原因之三。

其實，聖經上從沒有記載說主耶穌拒絕醫治任何一個人；只有說凡真心相信到主前來的病人都蒙了主的醫治。也從沒有記載說使徒們生病要求助於某一位醫生，只有說他們無論往那裏去傳道都附帶著為人們祈禱醫病趕鬼，解除人們一切身靈的苦疾。並且，在聖經中亦有明顯指出神賜給患病信徒求醫治的一個正確命令和方法，就是「你們中間有病了的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為他禱告。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來；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雅五：14 / 15）神的話，為何人們竟自不肯相信又不肯遵從呢？

或有人要這樣說，既然有病不須請醫生，那麼醫生們豈非都要改行了嗎？那又不然。神設立醫生在世上，自有其崇高的使命，為的是要憐憫幫助那些不信主的或未明真道及信心軟

弱的人。神是按照人的信心大小施恩予人，一個全心倚靠神的人，神必按照他的信心保守他。「堅心倚賴祿的，祿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倚靠祿。」（賽廿六：3）無可諱言這是最上等的福分。而那些不信主的或信心軟弱及未明真道的人，既不曉得倚靠主，如果又不靠醫生診治，豈非全然都要痛苦而死亡嗎？因而慈愛的神也豫備了醫生藥物來醫治他們，所以主說：「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纔用得著。」（太九：12）而主自己就是醫治人類靈魂體百病的一位最大醫生了。神還有一個至高的目的，便是要使用每一位身為基督徒的醫生去向那些未曾認識主的病人傳福音；事實上，有不少信主愛主的醫生們已在病人面前為主的名作了很美好的見證。不知有多少的未信主之病人，因著他們的緣故而認識了耶穌。當他們每次臨到那些難治之症狀時，他們都會把自己和病人交給那位比他們更有能力的神，因為他們相信醫生不能醫的病，主耶穌都有辦法。結果，神也往往藉著他們的信心禱告，得以彰顯自己的榮耀大能在病者們的身上。因此，許多病人在絕望中，獲得了最大的醫生耶穌奇妙的拯救和醫治，並且更有許多垂死的病人，也從而得到了靈魂永生的寶貴救恩！

然而，當時我的靈性幼稚，缺少了真理的鑒辨力，聽到這許多不純全的真道，心中雖然覺得與我從神所領受的恩大有出入，但是卻無從發現那不合真理的癥結到底在甚麼地方；反倒以為自己所傳的真實見証是錯誤的，以為他們所傳的才真有屬靈的價值。我就這樣的受了撒但所愚，信心大受搖動，連為人禱告的力量也失去了。然而我是一個傳道人，常有病人請我為他們祈禱，我是絕對沒有理由推辭的，但每當我為他們禱告時我心中就這樣想：「這不合神的旨意呢？神肯不肯，能不能醫治這種病呢？」即使勉強為人禱告，也就不是出於真

誠的信心，而變成一種敷衍了事的形式了。試想，這是多麼得罪神虧欠人的一件事！由於我受毒已深，失落了對神醫治那種堅確的信念，因而也連累很多人都受到損害了。

一個信德破產人，還怎能被神使用呢？傳道人若不能造就人的信心，就必會把人的信德帶到下坡去。那時魔鬼還不肯罷休，牠進一步施行更毒辣的技倆，為的是要把我的信心完全毀滅傾覆到無有地步，好叫我不能再事奉神。首先，牠利用許多人四處散播謠言，極力的對我惡意中傷。甚至有些請我講道的人也當面向我辱罵毀謗，請我不要再在講壇上提及神的醫治。另一方面，魔鬼又裝作光明的天使，藉著一班愛主的弟兄姊妹來規勸我不要再在講道後為病者按手禱告，以免招致閒言，更免得傳道之門因此而被關閉。表面看來似乎都是弟兄姊妹的一片愛心，而實際上卻是來自撒但的詭計，此乃牠攔阻神旨的慣用手段。牠曾利用主心愛門徒彼得的愛心，去攔阻主耶穌上十字架，企圖破壞神救世人的計劃；而主卻洞悉牠的奸謀未被其所惑（太十六：23）。但我無知竟然受撒但蒙蔽，靈性光景每況愈下，對於四面八方不斷而來的襲擊，頓感無法應付；因而日漸灰心冷淡退後，把神託付我的神聖職事竟然輕輕的曠棄了。

但是，神實深深愛我，不忍我走上歧路，正當我的信仰發生不良傾向之時，神即時就嚴嚴的施以管教，用種種方法領我歸回正途。我自重生得救蒙主醫治後，身體健康很少生病，偶爾沾恙，禱告求主便又得著醫治。但自從我信心受了搖動疑惑神的話語時開始，神就容許撒但頻頻攻擊我，使我時常生病（因若非經神的准許，絕無一樣疾病能臨到我身上的），而此亦是出自神極大之慈愛；每次祂准許加在我身上的疾病，無論是久是暫，都有祂美意，為

要使我得益，因為惟此才能恢復起初我對神的一顆單純信心與愛心。然而初時我還不明白是受到主的特殊對付，有病之時，又試行去請醫生診治，打針喫藥，但每次醫藥都不能醫治我，反而使病勢痛苦更益加深。然而，奇怪的是我甚麼時候肯謙卑投到主面前認罪悔改，並用行動表現信靠的心，把醫藥完全丟棄時，甚麼時候病就立刻不藥而癒了。一九六〇年的八月，我首次去澳門佈道，就是到以前寫信勸我脫離影界的那間禮拜堂作工。那時身體生病，軟弱不堪；適值那兒的長老執事們多是愛主的醫生，他們都十分樂意幫助我，用針藥為我治療，然而總是毫無功效。直至開會之前，我仍是暈眩不止無力起床，眼看著在無法領此聚會。後來，眾人為我迫切禱告，而我自己也流淚認罪，求主赦免我疑惑不信的惡心。我隨即丟掉一切藥物，向人宣示願意專心倚靠神，病立刻就好了。神一發令，我便即刻起床，並且講道時滿有神所賜的能力。許多弟兄姊妹們都親眼看到神醫治的大能作為，都將榮耀頌讚全歸給神。後來，每次有病都不敢再靠藥物，只單單仰望神的醫治了。

如是者多次，神不停的在我身上作工，無非都是為要顯明祂從起先向我所定下的旨意；要我完全順服，傳講祂的全部福音真理（包括神醫要道在內）。祂為了要將我建立栽植，首先要施行拔出拆毀的工作。祂在那時候竟容讓撒但向我來一次重重的攻擊，為的是要藉此一場惡疾得治，便把那些深深在我心田裏的惡草毒根（不信任惑），全部剷除淨盡。這次屬靈的大開刀，把我以前錯誤的信仰根基全部推翻，並且完全得以矯正過來。日後我更深刻地經歷到神親手纏裹醫治的大愛時，就能更清楚的把那些不信神蹟的道理之錯謬要點分析出來，並能更確定的用生命把神醫真理闡明及見證出來。因而神就能使用我正確地去幫助那些正落

在撒但捆綁中的待死病囚，得從那傳統而來的錯誤教義中，被領回到基督的真實應許裏面，身心靈魂都獲得完全釋放與自由了。

事緣一九六一年春，我開始發覺舌頭近喉部之間，有一潰瘍患處，飲食講話都感痛苦。起初我以為大概是因講道太多及長期睡眠不足影響所致，一直都沒有理會它，數月以來，仍是四出佈道為人禱告沒有歇息。五月間，我第三次到澳門去佈道，就是在以前去過的那間禮拜堂，弟兄姊妹相見甚歡，同頌主恩。不久，他們就發現我講道時有點喫力困難，不比以前流利，故都爭相問起我的原因。當我說出魔鬼攻擊我，使我舌喉痛苦不適之時，那幾位愛主的醫生長老執事，都來為我檢查。他們細看之下都面露憂色，異口同聲的說道，這很可能會是毒癌症，即或現在還未成為事實，但任其發展下去就非常可怕了，故必須從速接受醫療。又由於他們在主裏對我有極大的愛心，沒有徵得我同意，就立刻約請了一位口腔專家醫生為我詳細檢驗，結果，所說的也與他們一般無異。他們一致勸我回港後立即到瑪利醫院去請醫生在患處切出一些肉來檢驗，若果真是毒癌就要從速電療，趁早醫理可望能獲醫治，否則拖下去情形就很危險了。我聽聞這幾位醫者的診斷結論，真如晴天霹靂，心裏立時浮現出幾個孩子的可愛面容，想到可能在一個很短期間內就要撒下他們之時，不禁暗自哀傷。若不是主手托著我，當時實在無法能忍得住眼淚。幸而，主及時安慰我說：「怕甚麼呢？我昔日曾經醫治了你，難道今日不能照樣醫治你嗎？不要怕，只要信。」我心靈立刻就充滿平安喜樂，不但沒有露出半點不安狀態，反而，乘機向這位天主教徒的醫生見證主耶穌的救恩和大能；並為他禱告，願他真能認識及獲得基督的生命。

澳門弟兄姊妹們聽到消息都為我擔憂難過，作長老的醫生更準備寫一張卡片介紹我到瑪利醫院診驗，但我卻立刻婉言謝絕了。我告訴他們，我願意等候在神面前，專心靠祂醫治，因為若是真的患上此不治絕症，亦非醫藥能治療，惟有主才能醫治；然而，我信主能改變一切環境，並且必定會奇妙的救我脫離此凶險惡病。但如果要割些肉來檢查而結果又不是癌症的話，豈非白白招受一場痛苦嗎？他們見我決心仰望主的醫治，都不再多說甚麼話，只是為我禱告，並勸我為主保重就是了。不多日我辭別他們，就回到香港來。

消息很快就傳開，港九各地許多主內肢體都知道我患上了惡疾，紛紛到來向我慰問，但主反而叫我用祂的話去安慰堅固他們的信心。有好幾位主內醫生都願意在主的愛裏白白幫助我，醫療我，一致勸我入醫院接受檢查電療。他們極大的愛心我固是萬分感謝，然而我更願遵行父神的旨意，所以我一一婉拒他們的幫助。有許多人都勸我切勿太過於固執，應當要用點智慧去行事，他們認為我雖說專心靠主，但一方面也得用些醫藥來幫助才對。也有人誤會我這樣作法是存心試探神，然而，我心中卻萬分清楚明白，即或主真的許可惡病臨到我，目的都是為要對付我，修理我，並要彰顯祂的大能作為。祂豈不是以無變有的神嗎？祂豈不是叫死人復活的神嗎？我的工作未畢，祂豈會收回我生命呢？祂豈不負責醫治我一切的病嗎？祂要醫治我又有何難呢？何況我所患的未必是此絕症；但無論如何祂必須要我學會完全順服信靠的功課，若不達到祂的目的，縱有最高明的醫學亦不能對我有些微裨益的。更鑒於昔日在醫院傳道時，常常看到一群可憐的毒癌患者，有些割治，有些電療；但是他們多是開刀後不久就發生腫脹，電療後不久患處開始潰爛，他們大多數都是在這般極度痛苦呻吟的絕望情

景中不治而死亡。但是，我又曾親眼看見許多信靠基督的人也患此絕症，而他們都在絕望中放棄一切人的辦法，眼目單單仰望主的憐憫，結果竟然獲得了奇妙的醫治，並起來為主作見證。因此我深信有許多醫生不能醫的病，主都能醫治；而醫生能醫的病，主就更能醫治了。為了向主表示我願全心全意靠祂，於是就把別人以為對我有益而用愛心送來給我的外用或內服的藥品，全數都拋在海中。我這樣做法在人看來是極其笨拙的，但神看來卻是十分聰明，因惟有如此方才能夠催逼神自己伸出手來負起全部責任。我迫切求主顯出祂的膀臂，使這不信的世代，人人都能認識這位廣大無邊的神。祂醫治我並不需借助於任何藥品，好將榮耀全歸給祂。

我來到主的寶座前，細細的省察自己，蒙主光照知有許多虧欠主之處（特別是當時還有一件事，常常纏繞我心，實在十分得罪神，「經驗靈恩」一文細表），除認罪求主赦免外，並願意離棄內外一切主所不喜悅的事，求主存留我生命繼續為祂發光。那天，蒙主賜我一節經文：「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去吧，你的災病痊癒了。」（可五：34）主的話安慰我心，確信祂已醫治了我，因祂應許必要作成。然而魔鬼撒但並不放過我，多方施以凶猛狠毒之攻擊。牠多次使人打電話來向我說：「某人患癌症，因遲遲不肯醫治而卒告死亡，你千萬不可再蹈覆轍。」……這一類令人喪氣的消息，企圖挫弱我的信心。幸蒙主保守，使我充耳不聞。牠見計未能得逞，又用別的方法，有好幾次使我咽喉痛苦不堪，幾至不能進食，也無法睡覺，連吞口水亦覺困難。在那個時候牠便前來恫嚇我說：「你不是對人說耶穌已經醫好嗎？為甚麼現在又會這樣痛苦呢？可見你的病實在還沒有好啊。你不要自欺，咽喉

的病是最危險的，你又豈可忽視呢？若不趕快請醫生救治，恐怕遲一會就要喪命了。還能為神的醫治作見證嗎？」撒但的聲音是何等凌厲可怖，我心軟弱消化，不敢再睡在床上，連忙起來跪下祈禱，求主助我剛強壯膽，並奉主耶穌的名，斥退撒但離開。有兩次撒但特別厲害的進攻，我感一人禱告力量不夠，半夜去找同工姊妹同心恆切禱告抵擋牠。我們大聲讚美神，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祂的話絕不更改，祂的應許絕不落空，祂所說的絕不反悔，祂絕不會愚弄那些相信祂話而倚靠祂的孩子，因祂是信實的神。我們又讚美主耶穌在十架上已經擊敗了撒但，打傷了牠的頭；如今撒但不過是個失敗的仇敵，無頭的蛇，只能用尾巴嚇人而已。當我們大聲讚美主的時候，撒但果然又轉身退後，驚惶逃跑了。而翌晨我的痛苦亦解除了，並無喫藥，且能依時往各處講道。這幾場極其激烈的死亡爭奪戰，我們完全是倚賴救主寶血大能及高舉十架旗號而向撒但誇勝的。哈利路亞！因此我想到主耶穌昔日在世，也曾咒詛一棵無花果樹，樹根果然立刻就枯乾了，可見主的話實在是有權威。而今撒但就是疾病生力的根源，我們若奉耶穌的名咒詛牠，病源就必定要全然消滅的。雖然有時或者樹葉還未枯萎（外表的病情似乎仍未痊癒），但我們要確信疾病的威脅力實在已經完全解除了，因那能毀壞人殺害人生命的病根，實際上早已枯朽無存了。

由此，我又學得一個以死克勝病魔的功課。原來人愈怕死，死亡愈要威脅他；然而人若是抱著一個「拚死無大害」的心，反而就容易就會得勝死亡。人若姑息肉體，偶感微恙睡在床上多多憩息，往往就因此真個害起病來。但人若能憑著信心站住，即使真有病，亦不把它當作一回事，奉耶穌的名斥責魔鬼，疾病就不能起甚麼作用了。我起初得病時，旁人都勸我休

息，我自己也想休息一個時期亦好，或者真能幫助我病體早日得癒，於是推卻了好些聚會實行休息。怎料結果適得其反，睡了幾天床，反感痛苦無力，連禱告也都減少了，精神越發萎靡不振，險些真的睡出別樣病來。幸而，神及時制止，藉一位姊妹的口吩咐我起來作工，不要多睡覺，免使撒但有機可乘。於是我靠著主的恩典，剛強振作起來，恢復主領各處聚會，以後再無停息，而我的精神身體反而日漸健壯起來，這是多麼奇妙的一件事呢！

以往我常限制主給我的工作，一天只肯講一次道，因為恐怕多講會疲乏喫力之故，但自得此病後，頓感光陰異常寶貝，若不趕快作工，恐怕就會失去良機。於是不敢再推辭聖工，工作效率竟比未得病前加增幾倍。回憶初重生時，曾聽一位佈道家講道說，他本人一連三個月以來，四處佈道從未歇息，若非神的同在，誰能有此力量呢？當時我聞此言大受感動竟至流淚，心想若能如此服事主該是多麼快樂！卻萬萬想不到自己日後亦傳講主道，且晝夜不息的連續兩年多之久。其間並無服用任何補品或維他命，只喝白開水及進兩餐家常便飯而已；況且我經常睡眠不足，又時常習慣於早上禁食禱告，下午才進食，但神竟是如此奇妙的加添我力量。不知道試過多少次數，我在白天佈道直至力竭聲嘶，聲音沙啞到無法再發出聲音，那時我並沒有吃甚麼幫助開聲的藥品，反而愈是一味迫切大聲祈禱，終而又重新得力了。到晚上佈道之時，神又賜我加倍雄壯響亮的聲音來完成祂所託付的工作，每一次都是如此。試想，若不是神大能勝臂托住，那一個能支持得住呢？又何況我這個弱質女流之輩呢？可見得神自己就是我們力量，更奇妙的就是我的病竟在這種忙碌辛勞的景況之下得蒙了醫治。雖然魔鬼仍不時用各種各式的病來侵襲我，但卻無法傷害我生命並威脅我精神，都因靠主全然得

勝了。哈利路亞！

如今，我常思想到，設若當日不肯專心行在主的話上，並放膽把自己完全交在神的手中，而接受人的勸告到醫院割治或電療的話，也許至今我仍睡在病榻中痛苦哀號，甚或未到定期就結束了生命。這還怎能夠榮耀神的名呢？然而感謝我的神，祂幫助我全心向祂仰望，不但得了醫治，更能從無間斷的服事祂，許多人的信心亦因此而得到了堅固和造就。況且直至今天我仍能和孩子們一起敬拜事奉神……這數不盡的恩典，叫我怎能加以遺忘及埋沒呢？因此，我願天天述說祂的慈愛和誠實，稱揚祂的名。

有一次，我奉主差遭到一處地方，舉行露天佈道大會。開會前一刻鐘，撒但就來大肆騷擾，使我腹部腸子突然絞痛不堪，當堂渾身冷汗，手足冰涼。很多同工見此情形都跪下同心開聲禱告求主施恩，如是者達三刻鐘之久，我仍無法站立起來。那時，開會的時間已超過了半點鐘，會場已坐滿了許多人，卻遲遲未見講員上來，弄得大家都覺心焦。於是有人提議立即請一位醫生來施救，但主卻藉著一位姊妹來對我說：「不要怕，主與你同在，就這樣上去放膽宣講吧。」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只有完全交託給主，於是極力咬緊牙根強忍著痛的踏上講台，當我拿起聖經大聲奉主名祈禱斥退撒但並傳講神的話時，撒但即時就逃跑了，腹部疼痛立刻就止住了。那天晚上悔改的人特別多，榮耀歸主名。

過了幾天我與同工到一間醫院探訪病人，見到一位年青女護士，睡在一張病床上，面色慘白，手腳都插上了輸送針藥的管子。原來她患的是腹膜炎重症，剛剛施了手術，幾位醫生都一致宣佈她的病狀非常危險，生存的希望甚微。因此她家人請我們為她禱告，我們奉主的

名為她抹油禱告，她本人亦流淚悔改接受救恩，並願獻上餘生為主作證。不多日，她家人打電話告訴我們，說她蒙主奇妙醫治，不但迅速度過危關，並且已能進食，病況大有起色，醫生們都感覺詫異云。我即刻就想到這位護士起病時，可能不過只是覺得腹部絞痛而已，怎料開刀之時，竟然發現是腹膜炎，滿腹流膿的可怕病狀。可見人的生命隨時都會有遭遇喪亡之險，若非靠著主的恩典，即使最輕微的病症，在瞬間之間也可能變成致人於死的重症。想到那天我腹痛，如果延醫就診的話，極可能也會發生同類的病情。然而我感謝神，不但使我靠祂得勝，大事化為無事，並且更能造益別人。以後，撒但還有好幾次這樣的攻擊，使我在講道時腹部絞痛，但每次倚靠主都得安然度過了。

很多人都以為我既全心倚靠主，就一定不會再生病的了，其實正是相反，原來我愈是傳講這樣的訊息，撒但愈是不肯放鬆我半步的。然而有一件極其希奇的事，便是疾病竟再不能絲毫損害我裏面超自然的生命。以前我一身受到疾病纏繞，重生後已經完全得著釋放了；但是，自從我獻身事主之後，很多的病似乎又重新出現在我的身上。這樣看來，豈不是說神的醫治沒有功效了嗎？並不是的！原來，惟有如此方才能使我們看出神的醫治能力是這等奇妙和完善。這些病在往昔的日子裏曾使我受盡不知幾許的磨折痛苦，雖然，我花盡許多時間金錢去看醫生打針服藥，而我的病況顯然未有好轉，反而日益加深，身體也一天比一天瘦弱下去，心靈也被此困擾得煩惱不堪。但如今情形就完全兩樣了。雖然，撒但利用幾樣的病頻頻加在我身上，藉此來騷擾攻擊，正如保羅說：「有一根刺加在我肉體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我，免得我過於自高。」（林後十二：7）的一樣。然而，這也是經過神允許的，祂也

藉著這些來試煉我、對付我，使我靈性上獲得很多益處和造就。「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為要我學習祢（神）的律例。」（詩一一九：71）為此我才會在主面前更深的省察自己，更曉得追求謙卑順服愛主，更多的儆醒祈求。然而感謝主，無論是大、小、久、暫的病都是祂親自為我擔當，使我既不致感到痛苦難勝，也不必顧慮到身體會受到傷害和損壞，更不愁病情會惡化，反而體力天天健壯起來，這都是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咒詛那病魔的結果。特別是我在密室寫此書時，魔鬼攻擊我身體已到極處，但感謝神，祂仍保守我，並使我得勝痛苦，因聖靈無窮生命的大能，已吞滅了我們一切軟弱疾病與死亡了。因此，縱有任何疾病侵襲，亦仍等於無事一樣；根本疾病在我的身上，好像完全失去作用似的。反而叫我更多經歷到神的慈愛和憐憫，更加留心聽從神的話語，謹守祂的訓詞；也更深體恤別人病苦，好多的迫切為世上千萬痛苦憂傷失喪靈魂祈求。主耶穌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十二：9）這一句寶貴的恩言，我實在深深的領會了，並能親切的觸摸到其中的真理和恩惠！這一次，我奉主耶穌基督的旨意，寫這本生命證道集，內容處處都揭穿魔鬼的詭計陰謀，使人明日基督全備救恩。故此，每寫一卷都受到魔鬼百般的破壞阻撓；因牠極力企圖令我的手發軟，以致工作不能成就。但因這是神自己的計劃，其工必要作成；雖經仇敵撒但四圍驚嚇困擾，但神卻負責派天使天軍看守防備，終使撒但的籌算全盤失敗。特別是正當我寫到這卷「神醫大能」時，受到撒但搗亂更多。除了我本人整日被各事騷擾不得安寧之外，家中的孩子們輪流發高熱，數天未退。我們不住切切禱告救主伸出施恩的手幫助我們，並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字斥退寒熱病魔。又因孩子們從小習慣仰望神，

有病時也不敢多睡床，反而憑著信心起來祈禱唱詩讚美神，並到聖殿去敬拜事奉主。感謝主看顧，使他們不覺辛苦，並且在三數日後，寒熱完全消退。不但孩子們健康恢復，並能再一次體驗神恩，認識神的大能，今後就更曉得愛主靠主事了。而這卷「神醫大能」，亦終於在神的恩典覆庇下，克勝一切的難處而得以完成。哈利路亞！

當這本「神醫大能」寫成的兩個星期後（一九六二年八月十二日），正是我小兒彼得受浸歸入主名的日子。他十二日晨受浸，十一日突患感冒，大傷風咳嗽週身發熱。我立刻帶他到神面前，叫他認罪悔改，然後我禱告把他交託給神。我知道這是出自撒但的攻擊，為要攔阻他受浸歸主的名下；亦是主的慈愛，一是要看看我們是否真心信得過祂，二是要孩子更清楚對付罪惡才接受聖禮，三是使孩子經驗祂的醫治大能便會學習倚靠神。於是我禱告對神說：「無論撒但怎樣攻擊或孩子熱度有多高，我都決定要他依時到禮拜堂受浸禮的。」因我知主必能保守孩子。翌晨（十二日）孩子熱度仍然未退，但感謝神親手領他受水浸去，當他從水裏上來時，熱度就完全退了。哈利路亞！榮耀全歸主名。

自我喉舌惡疾得蒙主醫癒之後，就不敢再疑惑神的話了。同時更因此而獲得寶貴靈恩，被聖靈充滿（參「經驗靈恩」一文），此後大有信心，放膽傳講神的真道。感謝主，不但傳道的門並無因此被關閉，而且主為我開了更廣大更有功效的門（因主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到處都有神蹟奇事隨著，主的道日見興旺，病人得醫治的見證日見加增。經常接到不少信件，都是說到×月×日，我在×處佈道，奉主的名為病人祈禱時，他們得蒙了主的拯救和醫治的。有些是即時就好了，有些是漸漸才好的，其中有許多都是不治之症，他們都回來

將榮耀歸給神。

此外還有許許多多被污鬼附著的，及各種奇難雜症的患者，都因耶穌基督的名獲得釋放和醫治了。這樣的得醫治見證實在太多了，不能一一詳錄，只能略舉一些出來，藉以挑旺信徒們的信心，幫助信徒們在疾病中曉得怎樣仰望神的醫治。更明白神蹟時代並未過去，五旬節初期教會的完全信仰，至今仍可照樣實行。神的大能並未有改變，改變的只是人的信心。今日基督徒們若能有古代信徒們的信德，神蹟一定可以隨時顯現出來的。昔日使徒們同心合意的興旺福音，他們當中沒有一個是不相信神蹟的；因此他們的禱告就能推動神的手伸出來，神也藉著他們的手行了許多非常大事。因為神蹟必須要人的信心配合，神的大能方能彰顯得出來的。然而，可惜今日各宗派裏面，充滿了不信的人，他們不但不肯扶助真理，更反而去偏幫撒但而敵擋真理。若有人起來照著主的吩咐去傳道醫病趕鬼，那就要受到很多無理的評擊譏諷，他們不但不肯站在主的道上同心祈禱，反而存著不信的惡意和敵對態度，等著要看見這個人的失敗。試想在這樣的情景之下，聖靈怎能自由運行工作呢？原來攔阻神的工作，虧欠神的榮耀者，並非教外的人，乃是神自己的兒女。試問神的心又焉得不傷痛呢？

常會有人這樣問道：「你們為病人按手禱告，是否人人都得到了醫治呢？如果有一部分人得不著醫治的話，豈不叫主的名受辱嗎？那麼又何必一定還要為病人按手禱告呢？」他們這種錯誤的想法，是因未曾明白其中奧妙的真理。我們到處傳道，並不是人人都接受真理的。雖然有一些人因主的道受了感動而流淚將己身完全奉獻主使用，亦有一些人真心悔改相信耶穌的，但不能否認的是還有一些的人仍是抗拒救恩的。然而，無論得時與不得時，我們

都務要將主的道傳開，絕不能因有一部分的人未獲救恩而放棄傳道工作。同樣，我們到處為病人禱告，有些人立刻便獲痊癒的，有些人卻是慢慢才康復的，更有一些人是完全得不著醫治的。然而我們也不能因著一部分未獲醫治的人而放棄主所託付的醫病工作。因傳道醫病趕鬼的工作，都是主交付給我們的。主既揀選我們這卑賤的人作祂施福的器皿，我們若不盡那當作的本分就有禍了啊！當然傳道人與病者的眼睛，都應絕對仰望主，千萬不要放在人身上，因各樣美善的恩賜都是從祂而來的。而傳道人（主所要用的器皿）在基督的大愛之下將主所賜的諸般福澤慈憐施出分與眾人後，其餘的事（眾人按照自己信心容量大小在神前領受的恩典分量多少），就交回主人耶穌基督自己負全部責任便是了。昔日我主在畢士大池邊醫好了一位卅八年的病患者時，廊子裏豈不是還躺臥著許多瞎眼的、癱腿的、血氣枯乾等未得醫治的病人嗎？可見神的恩典雖已豫備好，還是要等人來合作，就是真心悔改相信接受。倘若人的條件完全適合，神是絕對不能失信的，除非人的定命已到，否則病獲醫治只不過遲早問題而已。（因「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來九：27））但是，人心中罪穢若不肯清除，自然會攔阻神施恩醫治，那又能怪誰呢？因此，神的救恩與醫治，雖是藉祂的僕人傳出，但還需要人來直接領受的。傳道人固然願意多人得福，但人若不肯與神合作，傳道人也就不可能作甚麼了。

然而，有一件事是我們不能忽略的，就是傳道人們同心信靠的禱告是大有能力的，可以增強病人信心而蒙主醫治。（可二：1／12）所記的癱子獲治，都因著抬他來的四個人之信心力量。使徒時代神蹟奇事屢屢發生，也是因著使徒們彼此同心禱告完全信靠的緣故。所以

今天實在急切需要更多一些肯在主裏面專心依靠聖靈大能同心合意禱告的同工啊！

我實在有這樣的一個體驗，並且是屢驗不爽的，就是每逢我去到一處地方佈道及為病人祈禱，若是那地方傳道人肯同心合意禱告，協力為病人懇切呼求的話，那一次就必能看見聖靈自由運行大大作工的果效。結果總是有很多病人得蒙醫治的，而神的名也就因此得著極大的榮耀了。相反的，當我們為病人禱告的時候，而那地方的牧師傳道人若是存著一個不信的惡心，不肯同心祈求，反而站著冷眼旁觀的話，那一次聖靈的工作就必大大的受了限制，從而便不得彰顯其榮耀大能了。由此可見，攔阻聖靈行神蹟的，往往就是這一班不信神蹟的人。無怪聖經這樣記著說：「耶穌因為他們不信，就在那裏不多行異能了。」（太十三：58）

因此我們當切切求主恢復教會的信德。因為「根基若毀壞，義人還能作甚麼呢？」（詩十一：3）信心就是靈德的根基，我們若是失去一顆信靠神的心，則任何真理都談不上了。然而，傳道人若不先回轉，又怎能叫信徒回轉呢？所以，我們更當求主憐憫祂的僕人和使女，使他們都蒙聖靈光照，一致放棄自己的面子、成見、主張，以及過往所傳的不合聖經之傳統道理，重新回到神的話語當中，從而引導信徒們進入神的應許裏面。果能如此，教會復興必然很快就可實現了。不要怕付上代價，因代價付得愈大，神賜的福也愈多。堅心靠主的人，必不至羞愧，神永不叫義人動搖。我們若遵主的道去行，有誰能害我們呢？撒但能把我們怎麼樣呢？你若堅心倚靠主的醫治，不但自己全家都蒙保守，神更能使用你將福氣帶給更多的人。雖然聖經並沒有應許信主的人不會生病（因我們必須見到主面時才永不生病），但神醫治我們的應許卻是十分確實的。願主使用這篇訊息，使多人身心靈魂都蒙醫治，並將榮

耀全歸主名。阿們。
 「主耶穌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我所作的事，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
 比這更大的事。」（約五：17，十四：12）「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
 （來十三：8）

耶穌不改變

$bB \quad \frac{6}{8}$

5̣ 5̣ 5̣ 3̣ 5̣ | 1 2 3 1 | 6̣ 1̣ 7̣ 6̣ | 5̣ · 5̣ · |

美哉誠哉寶貴應許信者皆可享，
 主在世醫治病人顯出大能力，
 我主乃是罪人良友特來施拯救，
 救主復活被接升天賜下聖靈來，

5̣ 5̣ 5̣ 3̣ 5̣ | 1 2 3 1 | 2 2 2 3 2 | 2 · 2 · |

昨日今日直到永遠耶穌是一樣，
 我們今日疾病痛苦也可求祂醫，
 我們來就恩主足前懺悔認罪求，
 我今領受聖靈的浸有主在一處，

4 4 4 3 2 | 3 3 3 2 1 | 6 1 7 6 | 5 · 5 · |

祂今仍要拯救罪人醫治各種病，
 昔有女人摸祂衣裳血漏立即癒，
 主言慈憐罪莫再犯你罪皆赦免，
 基督耶穌如何升天祂還如何來，

5̣ 5̣ 5̣ 3̣ 5̣ | 1 2 3 1 | 2 2 1 7 | 1 · 1 · |

安慰悲傷靜止風浪，榮耀歸主名。
 我們只要信心充足，祂也必醫治。
 因主流血我病得治，其恩不改變。
 我當豫備迎候主來，永與主同在。

3 3 3 2 1 | 1 1 2 1 6 | 5 1 1 2 3 |

昨日今日直到永遠耶穌不改

2 · 2 · | 3 3 3 2 1 | 1 1 2 1 6 | 5 4 3 2 |

變，天地萬物都要改變，耶穌不改

1 · 1 · | 1 5 6 7 | 1 · 1 · | 3 3 3 4 3 | 2 · 2 · |

變。耶穌不改變，耶穌不改變，

5 3 3 2 1 | 1 1 1 4 | 3 1 2 7 | 1 · 1 · ||

昨日今日直到永遠，耶穌不改變。

九、經驗靈恩

「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約七：37／39）

「困苦窮乏之人尋求水卻沒有，他們因口渴，舌頭乾燥；我耶和華必應允他們，我以色列的神必不離棄他們。我要在淨光的高處開江河，在谷中開泉源，我要使沙漠變為水池，使乾地變為湧泉。我要在曠野種上香柏樹、皂莢樹、番石榴樹和野橄欖樹；我在沙漠要把松樹、杉樹並黃楊樹，一同栽植。好叫人看見、知道、思想、明白；這是耶和華的手所作的，是以色列的聖者所造的。」（賽四十一：17／20）

自從蒙主恩召揀選卑微無用的我，來傳祂榮耀真道，年來祂是用諸般恩典來包圍我，支持祂自己生命的見證。祂的愛是如此深厚，時刻予我看顧、引領、供應、修理、教導、使用。但我軟弱、冷淡、虧欠、愚拙，總是叫主傷心。多少時候我體貼肉體，不肯順從祂的旨意，致使祂不能作成要作的大事，多少次的失敗，代替祂在我身上應當得的勝利和榮耀。雖然主是多麼願意完全得著我使用我，而我也曾對主說：「願將所有全獻上。」但事實上許多時候，心中又有一些情感意志是要為自己保留的。雖然外表工作都常看到神的恩典，而暗裏卻是大大辜負神的厚愛。如今神吩咐我在這裏作一個誠實的見證，將我生命中一段失敗的

經歷，照直傳寫出來；為的是要使讀者們獲得益處，更深看出神的恩典與作為。回憶這事，內心不禁感到萬分慚愧，但更感到主的美意本是如此，因為如此，不足以使我更多認識自己和更多認識神。所以人的失敗，往往彰顯出神的勝利來，日後我經驗了豐富靈恩全備祝福時，就更感到神恩可珍可貴了。

回想昔日我沉迷罪中，生活腐敗，穢亂不堪，且是個曾經兩度離婚的婦人。然而在極度絕望痛苦之中，蒙主大恩，歷次把我從罪惡、疾病、名利、物質的捆綁中釋放出來。然而，內心情慾的捆綁，多時以來卻是仍未獲得完全的釋放。不是主的救恩不夠完備，乃是祂為我們豫備了的全備恩典太過奇妙了，非如此我無法能夠體驗出來。

在我未悔改之先，雖經兩度婚姻失敗，卻仍是不肯放棄再結婚的念頭。常想到一個軟弱多病之孤身女子，無依無靠，試問又如何能度其漫漫餘生呢？但是若要尋找一個歸宿亦非易事，因我飽嘗罪中苦味，深知世情虛幻，人心莫測，人的愛實在不足靠，更不能使人獲得真正滿足，故此，為了這個問題我時常感到苦惱愁煩。重生後，我經歷到主恩如此浩大，祂奇妙的愛已夠滿足我心，那時我實在願意把自己許配給主，也曾向神許願此身完全獻上，事主一生，不再存婚姻之想。在那一段的日子中，倒也優悠快樂，無牽無慮，除了拍片之外，全部的時間都是自由自在的事奉神。倘若我能一直順服下去，當然可以免去很多不必要的折磨痛苦，但是我在此事上顯然是失敗了，由於我的意志情感實在還沒有完全與主釘在十字架上，以致要勞動我主對我花費了更大更多的修理工夫，而自己當然亦不免遭受到無謂的破碎和損傷了。

記得我重生未久，有許多弟兄姊妹在主裏特別愛我，因為他們都看見我愛主事主的熱誠，正如「新造的人」一文所述的。但他們感到美中不足者就是我仍在影界中服務，一面事主，一面仍事瑪門（財利）。他們都盼望我能脫離影圈，一心一意跟從主；他們想到我日後歸宿問題，都認為我應當在主裏面尋找一位合意的婚姻對象，很多人為我這件事禱告，但由於不是出乎神的旨意，故所謀的始終不得成就。然而在當時，我的靈命尚幼嫩，內心實在受到極大的波動，魔鬼亦藉此送來極大的試誘，使我又把在主面前曾許下的諾言輕輕遺忘淨盡了。因我此時已是個重生得救的人，再不能輕率從事，所以為了這個問題，我曾看過許多的有關於「信徒婚姻」的屬靈書籍，然而都不得要領。於是又請教過很多位港九有名的大牧師傳道人，他們大多數都是我平素敬重的老師及前輩。在人的感情上來說，他們實在都是十分愛我的，但可惜這種愛只能體貼我的肉體，並不能使我的靈魂得益處。由於他們的愛心顧念我，誠恐我獨自一人奔跑天路容易疲倦灰心，所以都認為我不如早日婚嫁為妙，因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他們認為我以前未悔改重生，離婚的事是不能算數，只要以後嫁在主裏面的人就成了。故此他們大多數都贊同並鼓勵我再婚，並求主安排合意婚事。事實上除了神以外，當時真的沒有一個人（連本人在內）能豫想到神會在我身上施行如此大的計劃，只想到我若能脫離影界，在基督裏有一個敬虔的家庭，那就是很榮耀神的了。在這般的情景中，魔鬼使我的心思又再陷進了牠的試探當中，牠巴不得為我速速成就此事，好叫神不能按照祂的原意揀選我，使用我。但感謝神！正在時機成熟的當兒，神忽藉著祂的一位使女某師母在主裏面用愛心向我說誠實話，極力反對和攔阻此事進行。神安排多次機會，使她與我交通，並很不客氣

地指明我是一個被休（離過婚）的婦人，並且給我看到神的話：「主耶穌說，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就是犯姦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也是犯姦淫了。」（太十九：9）她正確地指導和勸戒我說，若是違背神誠命的人，所遭遇的事是必不能亨通，反會招受到不必要的咒詛。如果我一定要堅持此事，將來自己必要被愁苦刺透，而且還要連累孩子們得不到健康的心理及敬虔的生活。同時犯這樣罪的人在神面前是要受審判的，除非徹底悔改離罪歸正。她勸我放棄這個念頭，把自己完全的交給神，神必然要大大恩待賜福我及兒女們的。只可惜當時，我油蒙了心，耳朵發沉，聽了神的話不但不戰兢悔改，反而覺得這位某師母所說的話是太過不近人情了。心想這許多的有名牧師都表贊同，惟有她一人堅決反對，難道只有她一人是對的，別人都全是錯誤嗎？心中實在覺得很不服氣（按：當時我雖已重生，但靈命尚屬幼稚，對於許多聖經真理，還是不大明白）。而某師母為了尊重神的道，竭力阻撓我進行那不合神旨的事，以致遭受到各方面的人對她無情的評擊（當然我也有分在其內），大家一致認為她這樣做法是太過於極端，而且對弟兄姊妹太沒有愛心了。那曉得這才是真正的愛心呢！別人都是只關懷我肉體方面的好處，而她卻是真的愛及我的靈魂。日後，神親自動用很多人事，及有關於我的兩次法律案件來攔阻我，及時制止我犯任意妄為的罪。非但如此，在不久以後，神更藉著各方面的事實，來證明我若當時不肯聽從祂的話去行事之後果結局是何等的可怕和不幸。若不是神憐憫我，差祂的使女忠心向我警戒制止的話，我的前途光景實在不堪設想啊！不要說神不能使用我，我自己還要喫許多苦，連帶我的孩子們都要一同受害了。日後我被聖靈充滿方才曉得神的大愛和智慧，祂知道我的道路勝過我知道自

己。悔不該當時固執，遲遲不肯放下成見，時時與神爭辯傷痛祂的心。也悔不該在當時誤會神的使女，全因她肯忠心以神的訓誨糾正我的錯誤和止住我犯罪，才救了我脫離將來的審判與刑罰，以及今生的痛苦和禍患。因此，某師母現今雖然遠居異地，而我卻是永不遺忘她那種真誠的愛。想到有許多傳道人平時極力取悅人遷就人，迎合人的心理，不惜曲解神的律例，這又說不算是罪，那也說不算是罪，結果陷信徒於罪中無能自拔，還以為自己是對人有愛心。殊不知這種不是出於真理的愛心，不但對人毫無益處，反會成為害人的網羅機檻。多少信徒盲目聽從人的話，以致無知犯罪而死亡。都因不曉得行在真理之中，一生沒有平安並招來無窮之禍患。想到經上說：「責備人的，後來蒙人喜悅，多於那用舌頭諂媚人的。」（箴廿八：23）真是非常實在的。由此，我更明白多數人的信仰未必是正確，多數傳道人的話未必都是可靠。惟有那能徹底遵行神話的人，必然得福。同時，忠心斥責人的罪惡，往往能救人免去今生來世的災禍與刑罰。因而，日後我傳道就絕對不敢馬虎從事了。

一九五九年我奉獻事主後，神就禁絕我再談這些事了，祂把我一切的門全部都關閉，單為我開一扇門，使用我到處傳道作見證醫病趕鬼。在地位上而言，我已被神提升為祂的使女，當然更要小心尊重神所賜的身分；在神的眼目嚴嚴監視之下，我實在不能不清楚對付，認真放棄這婚姻的念頭，因若非如此，神實不能使用我。在外表看來，這事顯然是已經很清楚的告了一段落，然而，在我的內心卻是始終未能完全獲得釋放，這是瞞不過神的。雖然，神時常用祂的道來修理我，每次我讀到神的話都知道祂是極其聖潔的；也未嘗不知道一個事奉神的人首當注重內心的聖潔，因神在親近祂的人中愈顯為聖；更並非不知道我在這件事上已經

大大傷痛神的心，而我自己當然也逃不過神慈愛的鞭打和管教，身心靈都受折磨，痛苦不堪，幾至完全失去了神所賜我的喜樂。我實實在在的知道，此事對神對人對己都是有損無益，決不容再想念下去，否則定當遭神更多責打無疑。然而我越是極力不願思想時，越是思想得更多；魔鬼常將此意念放在我裏面，使我不能不去想念它，我實無力得勝魔鬼送來之不良意念。當時情景，使我經歷到保羅所說的：「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羅七：18、24）然而，神為要整個的得著我，好讓祂將來能夠隨意的使用我，故此，祂使用非常嚴厲周密的方法來對付我的心思和意念了。事實上，如果我的心未曾向世界完全死到透透徹徹的話，即使這一次試探宣告結束，也難免還會有一次的試探跟著要來。主必須要求我達到一個全然棄絕自己，徹底奉獻給祂使用的地步，才能得勝撒但送來的試探。而這奇妙精細的工作卻是祂親自在我裏面小心雕琢而做成的。

一九六〇年五月，神更加的提拔我這個不配的人，祂開始使用我在港九澳門各宗派禮拜堂領奮興佈道的工作，到處都看見神的同工。那時我實在覺得不能再辜負神對我這樣大的恩典，我曾與神立約說，除祂以外不願再有所戀慕，更不願再存有其他雜念。雖然那時我已過著外表極其聖潔的生活，但我更是渴慕裏面有一個極其聖潔的內心。因只有一個內外全然聖潔的人，才配得事奉這位極其聖潔尊貴的主人。我常效法詩人禱告說：「神阿！求祢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裏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詩一三九：23／24）神果然聽了我的禱告，依照我的話不住地試煉鑒察我的心思和意念；然而，我所顯出來的失敗，實在太多了，簡直使我羞愧得無地自容。

神向我所懷的意念實在眾多，祂管理我的心思亦是無微不至的。祂知道我不應該同誰接觸，祂便嚴厲的禁止我，祂吩咐我不得與某某人交通，就是連聽電話都不可。但是有一次我違逆了神的命令，當某人打電話來時，我竟然接聽了；一面聽一面心中怦怦跳動，因為明知自己是得罪了神。事後我不但是硬著心不肯向神低頭認罪，反而為自己找藉口來向神申辯說：「這不關我的事，因不是我打電話給人，而是人打來給我，我既在家裏又怎能拒絕不聽呢？難道我要撒謊說自己不在家嗎？」我在神面前振振有詞，但神卻嚴厲的向我變臉，無論我怎樣禱告，祂總不理睬。然而我並不感到驚懼，心中以為今天晚上神要差我過對海領一個佈道大會，現在祂縱然惱怒我，但一會兒祂為了自己的聖工又要向我施恩的了。豈知那天神向我大大發怒，掩耳不聽我的禱告，甚至因我犯罪，祂竟連自己的聖工也棄之不顧了。到了晚上，我講的道雖然似乎很活潑動聽，但是在這偌大的聚會中竟然失去了神的同在，悔改的人寥寥可數。回到家中無法入睡，想到因為自己的不順服，令神的聖工受到如此虧損，人的靈魂失喪，我實難辭其咎。深感自己悖逆，如此欺負了愛我的神，輕慢了至高的聖者，實在有禍了。痛定思痛，不由得憂傷哀哭在神的面前，求祂赦罪，並答應神以後絕對不敢再聽某某人的電話了。這樣才止住了罪惡，神才肯轉消祂的烈怒。翌晚聚會的情形便全然不同了，悔改的人比早一晚不知增加了多少倍。感謝慈愛的神，祂讓我經歷這一次的事，原是對我有益，完全為了造就我，使我更認識到這樣一位聖潔公義的神，是絕對輕慢不得的；日後我站在祂的面前事奉，就更加要戰兢恐懼謹慎小心了。然而，當時我心仍舊愚頑，雖然看過神發烈怒時的威嚴可畏，但我的內心還是不肯完全歸向祂。

有一次，我講道完畢回家，在馬路上走的時候，偶然在不知不覺間想起了一個神不准許我想的人，神旋即就察看了我的心事，立刻使我看見那人乘駕車子向我迎面駛來，但神卻掩住他的眼睛，使他看不見我，為的是要禁止我與他交談，而這樣奇妙的事竟然連續發生了三次之多。證明我心意念稍動一動，神都曉得了，沒有一樣事能瞞過祂那如同火燄的眼目，因此我內心不能不感到萬分戰慄恐懼，另一方面更是滿心羞慚不已。回到家中，我不禁大哭跪在神面前說：「神阿！求祢赦免我憐恤我！我實在真真不願再稍微想一想祢所不喜悅的事了。」然而，事實上並非如此，魔鬼偏要時常把神不喜悅的意念放在我心中，慫恿我去想它，我真是感到無法拒絕，更是無能得勝。如此，內心交戰了許久，直至一九六一年初，神十分嚴格地要求我徹底清除內心罪愆，好讓祂真能使用我來榮耀祂。有一天清晨我讀經時，神使我看到箴言書的兩段經文：「惡人獻祭，為耶和華所憎惡；正直人祈禱，為祂所喜悅。」（箴十五：8）「轉耳不聽律法的，他的祈禱也為可憎。」（箴廿八：9）我心驚惶萬分，深知若不痛切悔改內心惡行，主將不再聽我的禱告，那便如何是好呢？是日下午，我出外作工，下樓梯時忽聽聞鄰居屋內之收音機發出一陣非常喧嚷的廣播小說的聲音，本來我對這些從不加以注意的，但有一句特別大聲厲害的說話——「一刀兩斷」——卻是如刀刺入我的耳鼓裏！登時心裏很受到震動，然而我卻沒有特別的理會它。不久，我從外邊回來，上樓梯時，又再一次聽到鄰居收音機大聲發出一句「一刀兩斷」的話，此次我知道不是偶然的了，心中不禁怦然跳動。連忙跑回家中和同工姊妹一同跪下祈禱，不料又聽到她大聲禱告說，我們事主的人，當與罪惡「一刀兩斷」。我三次聽聞此語，知道是神藉此向我發出嚴重的警告，內心深

深敬服，在主面前痛哭憂傷不已。深歎自己並非不願完全離棄內心隱藏的罪惡，只惜無能為力，求主用祂的方法來釋放我。想到年來的工作，雖然外表似乎很有果效，悔改信主的，病得醫治的人著實不少；然而，神恩愈多，更顯出自己的虧欠愈大，雖然沒有一人能看見我內在生命中的不潔，還以為我是一位很屬靈的傳道人，那知我在神面前，實在是假冒為善的人啊。如此辜負神的深恩厚愛，內心實覺羞慚不已。當時我切求主愛完全佔據我心，讓我的意志、情感，全受祂支配和管理；無論任何代價，我都甘願付出不辭。在那個時候，主聽了禱告，默然在我身上動其善工。

是年（一九六一）春間，喉舌之間忽生惡疾（詳情見「神醫大能」一文），纏綿數月，痛苦難當。時勞許多愛主兄弟關注代禱，但我心中明白此是主所恩許的化裝祝福，故能坦然無懼，不需倚靠醫藥，單單仰望主的憐憫，因這是祂一向教導我所學的信心功課。那時，我並無歇息，一面抱病作工，感謝主的恩典夠用有餘；一面安息主懷，等候主的善工作成。當時，頓感生命短促，而在世上仍有許多未得的地，實在不該再浪費主所賜之光陰。主若存留我生命，便當急起直追，盡忠事主滿足主心。我重新把生命獻呈，願主藉祂十字架，將我一切屬世界屬自己的東西，完全釘死，使能專心愛主。深願除主以外，別無其他所慕！我多麼渴望祂無窮生命的大能，吞滅我的自私、懦弱及疾病死亡的威脅。然而當時主啟迪我的，就是要我接受祂用聖靈與火為我施浸；因若非被聖靈充滿，實無法達到理想目的。我極渴慕火一般的熱力來奔跑前面的路程，甘願放棄過往一切自我、成見、驕傲，竭力追求等候，倒空自己的器皿，豫備迎接五旬節大能聖靈完備的祝福。

回想以往我真感到慚愧，因我曾經極端敵擋反對這五旬節聖靈充滿的至聖真道。雖然神是何等迫切願望把這屬靈的裝備賜給我，無奈我自滿自足，看不見自己的貧窮饑渴，還以為自己工作已有果效，也有很好的禱告生活，且肯接受十字架的破碎，又何必多此一舉，定要得著這個經驗呢？因此當神多次打發祂的僕婢來邀請我參加追求靈恩的禱告聚會時，我總是藉詞推卻，多方規避，險些把這偌大的福分都推出門外去了。記得有幾次，神藉著人來問我到底得著聖靈充滿沒有，我的心裏就十分不高興。常常很驕傲的回答人說，「我早就被聖靈充滿了！若非聖靈充滿，主能這樣使用我嗎？我能這樣的愛主及與神密切的相交往嗎？」因此我認為他們所問都盡屬多餘的。同時，我常認為最引起反感的就是，他們常問別人有聖靈充滿沒有，難道他們就是被聖靈充滿的，別人就沒有嗎？這是多麼驕傲狂妄的事呢！心中實在很不服氣！卻不知道這些本是出於他們的愛心題醒我而已，根本被聖靈充滿是信徒必須的，並非一件可誇耀的事，有甚麼值得驕傲之處呢？而當時，我不但誤會他們的愛心和好意，還常常在那些靈恩派禮拜堂講壇上盡情指責他們胡亂追求聖靈充滿的事。我盲目的大聲批評毀謗譏誚我所不知道的真道，還以為自己是忠心服事神。我的心如何，自己全不知道。然而幸主滿有慈愛和憐憫，用一場惡病管教了我，使我回頭。病中被神打倒，方肯謙卑承認裏面的貧窮缺欠不潔，感到自己確實未被聖靈充滿，以前不過全是自欺而已。終於屈服在主面前認罪求赦，主寶血實在有極大的能力，不但赦免我一切不信惡念以及種種得罪祂的過犯，還叫我經歷到這豐盛的靈恩。後來，在神奇妙的帶領下，使我得以虛心接受祂差來的僕婢為我按手祈禱。藉著他們的按手，聖靈的確多次在我裏面施行了極其厲害的破碎和震動工作，使我

忽而為罪憂傷痛哭，忽而又因神的救恩大大歡樂，甚至有一次聖靈的大能感動我仆倒在主面前，但是許久仍未達到聖經所記載受靈浸時說方言的表現。這樣經過了一段日子，我仍不敢灰心，繼續迫切祈禱專心等候神，抱著破釜沉舟的心志，不得著絕不罷休。正如聖經說：「尋找祂如尋找銀子，搜求祂如搜求隱藏的珍寶。」（箴二：4）為求得著主的靈充滿，我願放棄祂以外的一切。感謝主，祂鑒察我心，用幾段經文安慰我說：「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耶廿九：12/13）「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代下七：14）因此我深信主必賜大大復興。有一次，我百忙中又去參加一個靈恩禱告會，仍是未曾得著，心裏好不焦急失望。暗想不知是否神不要給我呢？抑或我這樣做是不合神的旨意呢？抑或是聖靈充滿不一定要說方言呢？抑或是……？當時我幾乎灰心得不願再追求下去了。然而神憐憫我，正在這個時候，有一位曾有這樣經驗的弟兄走過來告訴我，你不要以為受聖靈的浸說方言是一件太奧祕的事情，其實只要你對付清楚罪惡，肯完全順服主，用信心去說出來就是了，因為這是神等著給每一個兒女的。聽後我默誌在心，一心等候奇妙的事情出現。

當晚（一九六一年七月十日），是我永遠難忘的一個大日子，我工作完畢回家，雖然身體疲乏困倦已達極點，但我仍然不願睡覺。當我獨自退到主寶座前等候之時，所愛的主，忽賜下靈恩大雨，滋潤乾旱疲乏之地！我憑著信心說出前所未聽過亦未說過的話——舌音方言。雖然沒有人聽出來，卻是心靈裏說出各樣的奧祕。此乃主所賜的清潔言語，好用來讚美

及求告祂的名。起初我所說的單調得真像孩子學講話一樣（起初我重生得救時學習禱告也像孩子學話，慢慢的才熟練起來），一點都不好聽，也覺沒有甚麼意思。那時魔鬼立刻就來施以試探說：「那不是方言，那是模仿的靈啊！你不要隨便接受。」但感謝主，使我想到聖經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麼？」（路十一：13）「誰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道路。」（詩廿五：12）因此，我確信神絕不會捉弄祂的孩子，我若存心敬畏祂，即使走錯了路，祂都必定攔阻並必負責引我歸回的。況且神既應許我：「祈求的就等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路十一：10）可見，這一定是神賜給我的，既為神所賜，我就應當寶貝它，何必管它好聽或不好聽呢？於是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斥退撒但，牠便轉身逃跑不敢再欺騙我了。感謝神的恩典！祂使我幾歷艱辛才尋見祂，原是有祂的美意，為我才更覺主恩寶貴，就不敢輕易的失落。同時也使我經驗到一個真理，就是我們甚麼時候相信，甚麼時候就得見神的榮耀。那天晚上我若不是憑信心放膽說出方言，恐怕一輩子也說不出來了。我心歡喜，我靈快樂，不斷在主面前學習操練，日後神漸漸教導我的舌頭說出各種的方言來。在此我不能不附帶聲明一下，這並不是我有心誇耀自己，或是故意高舉某一種恩賜，只因主吩咐我要為祂寶貴的靈恩作見證，我就不能不說，正如祂吩咐我要為祂寶貴的救恩作見證一樣。同時我也並非故意強調說方言的事，只因現今有許多人反對，受靈沒說方言是有聖經根據，我們蒙了主的恩膏，若不為真理作證，人們又怎能瞭解明白這真理呢？人若不清楚明白接受這個，又怎能進入豐盛的恩典裏面——被聖靈充滿呢？其實說方言並非一件甚麼了不起的事，也並無可誇耀之處，因

這是神為每一位受聖靈的信徒所作的見證（徒十：46，十一：15／16，十五：8）。神實在願意每一個信徒都受靈浸說方言，因為這是正常的表現。神是靈，我們理當用靈來敬拜祂（約四：24），而方言禱告就是靈禱告。保羅說：「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我要用靈禱告……我要用靈歌唱……說方言的是造就自己，……我說方言比你們眾人還多。」（林前十四：14／15、4、18）如此看來，用靈（方言）禱告敬拜神是極其合宜的，也絕對合乎聖經的真理，況且是使我們靈性得著造就的；自己若未蒙神造就，如何能造就他人呢？使徒保羅大有能力智慧造就教會，都是因為他肯在神面前多多用方言禱告，在靈裏與主密切相交，自己先蒙了恩膏的教訓造就，然後才有力去造就更多的人。神從來不偏待人，祂豈不願望每一個兒女都被聖靈充滿用靈禱告敬拜事奉神又得蒙神的造就嗎？問題只在乎我們自己是否渴慕得著而已。感謝神！此後我不斷的在聖靈裏禱告和歌唱，與主相交倍形親密，直到如今仍不住飽嘗主恩滋味。回想當日我多時追求靈恩仍未得著之際，撒但曾一度叫我灰心疑惑，企圖攔阻我得此大福，那時，設若我半途而廢，不再尋求下去的話，可能就此功虧一簣，永無得福機會了。然而感謝主的保守和憐憫，正當我灰心失望之時，祂竟藉著一位弟兄來題醒我，幫助我，使我果真能憑信心接受了這莫大福澤。

由此，我更是深自懊悔昔日太過武斷，在我未獲此屬靈經驗之先，就肆意批評別人說方言，這是何等得罪神呢！

試看主升天前，祂是怎樣囑咐祂的十一位早已重生而又成聖的使徒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說新方言。」（可十六：17）又說：「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

你們要在城裏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路廿四：49）又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約翰是用水施浸，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浸。……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4／5、8）主對門徒所說的，不也是對我們說的嗎？直至五旬節那偉大日子來臨，主的話都應驗在祂所愛的門徒們身上。「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呂譯：用奇異的舌音——Tongue說起話來，照聖靈所給他們去發表的）。」（徒二：4）

又試看初期教會，使徒們是何等尊重主的命令，關心到如何引領信道的人接受聖靈，而他們都是有說方言作為受聖靈時初步入門的明證。

「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讚神為大。於是彼得說，這些人既受了聖靈，與我們一樣，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浸呢？」（徒十：44／47）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在那裏遇見幾個門徒，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甚麼浸呢？他們說，是約翰的浸（水浸）。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浸，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祂是聖靈與火的施浸者）。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浸。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豫言。一共約有十二個人。」（徒十九：1／7）

既然這經驗臨到古代聖徒們身上，豈不也照樣臨到我們身上麼？我是誰？竟然膽敢反對而不順從主的命令呢？如今想起來真是害怕，設若當日一味硬心到底抗拒神恩典的話，他日真不知如何見主的面？幸而愛我的主，沒有丟棄我，終賜我悔改的心來領受此寶貴靈恩。

自從我蒙受了主的恩膏，聖靈充滿我心，此後就不再歎息了。因生命在基督裏，基督又在生命裏，祂已得勝了一切和一切了。撒但權勢全然粉碎，再不能傷及我的靈魂與身子，我靠主衝破死亡痛苦，病魔戰慄羞敗，我獲得了奇妙的醫治。而最奇妙的就是，本文前面也曾說過以前的一件屬世心事，長久縈繞在我心中，使我無法克服，無法對付清楚，以致在主前常有極大的虧欠。正如保羅說：「按著我裏面的意思，我是喜歡神的律；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把我擄去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我真是苦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羅七：22／24）然而，感謝我們的神，「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八：2）自獲聖靈充滿之後，不但不復再將這事存記在心中，並且，每逢撒但向我送來此種意念時，心中立刻便覺卑賤討厭，可羞可憎，因此不須費力便能拒絕撒但的試探，並能靠主得勝有餘了。從此，我得以潔白身心，全心全意事奉恩主，不再有地上俗念分據我心。由此，使我想到一個很貼切的比喻，我們犯罪真像被繩索重重捆綁著，自己不是不想掙開，無奈愈想掙扎，愈被縛得更緊，而聖靈大能卻如一把利刃，輕輕一割，繩索立即就斷開，我們立刻就釋放了。回想以前我雖歷經神道的勉勵警戒，又有某師母的愛心指導督責，自己也在神面前的多方苦苦掙扎，然而總是無法制服內心的罪慾惡念。但是一經被聖靈充滿，光景就全然不同了。可見聖靈在我們聖潔生命中

實居首要的位置。

讚美主！不但靠著聖靈得以完全治死肉體的情慾惡行，以後跟著的還有許許多多更寶貴的見證，就是工作力量效率不知比前加增了多少倍，同時更感謝神一步一步領我進入更完全的生命事奉裏面；信心更是大大的得蒙造就，知主大能永不改變。以前對神的醫治及聖靈充滿等真道，時常存有懷疑及不信的惡心，而今對神的話再不敢稍存疑惑，而是完全篤信了。以前不能明白的事，如今都在生命中實際的經驗出來了。並得著上頭而來的能力，放膽傳講主的真道；不再討人喜悅，一心求神稱讚；不再畏懼人順從人，且勇敢為真理作見證；內心平靖安穩，遇事不驚惶退縮，常存喜樂盼望，一心等候救主榮耀顯現，整日思念天上事情，不再存有屬地思想。時常聽聞恩主柔聲對我傾談心曲，使我得飽殿裏肥甘，得喝樂河的水，得享祂那比酒更美的愛情。讀經時蒙聖靈啟迪，茅塞大開，得以明白許多以前無法理解的屬靈深奧隱祕的事。正如經上說：「那時聾子必聽見這書上的話，瞎子的眼必從迷矇黑暗中得看見。」（賽廿九：18）禱告時蒙聖靈幫助更加儆醒有力，並蒙神賜一顆更廣大的心，及聖靈親自引導指示得以明白如何為神的國度事工祈求。主把寶貝放在瓦器裏，配備各種屬靈的恩賜，按照祂自己的心意，隨時從器皿中釋放出來；為的是要顯明福音的大能，領更多人認識活的耶穌，因而得以進入更豐盛的生命裏面，榮耀我主基督尊貴的名。……這一切的福氣都是我以前未曾想過的。「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林後四：7）

由此，我們可以看出，聖靈的浸實在是在聖靈在重生的人裏面所做的更加進深一步的工作。

那本來軟弱的靈命固然能因此而霎時健壯起來，而那本來強壯的靈命也因而活得更加倍的健壯了。「像玫瑰開花，必開花繁盛，樂上加樂。」（賽卅五：1／2）但是假如我們認為自己靈命已經夠健壯就不肯追求天父應許所賜更豐盛的恩典，那將是一件何等可惋惜的事呢！關於聖靈一切奧祕的事，必須自己親身去經歷才能領會的，否則，別人說盡千言萬語，你也是不能明瞭的。比如有人對你說山頂上有個大水池，你可能不會相信，或者你還會以為那對你說話的人是個瘋癲漢子；但是當你真的肯付代價爬到山頂時，親眼看見這個大水池，就不能不信這實在是一件真確的事了。並且你還得去告訴別的人哩！相反的，你若登山只登到一大半便感到疲乏而走下來，那當然是無法看見山頂奇景，而更是中途而廢，以致功虧一簣了。因此我們欲想追求這個全備祝福，必須要抱著雅各與神摔跤的態度，不得祝福誓不罷休。如此你將領會到更多神奇的事情，是你以前所無法想像和體驗得到的。「除了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林前二：11／12）

現在我要說到我的孩子們蒙大恩的事情，願讀者們和我一同感謝讚美神。一九六二年二月廿六日晚，我講道完畢回家，正欲安睡時，神忽喚醒我，多次對我說話。吩咐我五月開始進入密室，禁食祈禱讀經敬錄神的話，就是寫成這本「生命證道集」，不與外人交通，只是單單晤對神，因祂有重要訊息向這小使女默示，乃是關乎末世教會急需聖靈復興的要道。我雖是極其卑微不配，但感謝神，祂卻是把這託付賜了給我。那時正是我講道最忙的時候，工作時間已排至年底，但神要我放棄這一切而遵照祂的話去行。又因事情重大，我實不敢輕舉

妄動，於是多方禱告，求神清楚指示，蒙神應許必使我三個頑劣悖逆到達極點的孩子們，全部回轉過來與我同奔天路。神果然成就大事，我的三個一向驕傲剛愎頂撞的兒女果真全都回轉過來，且願愛主事主行道。這都是出於神極大的憐憫，在祂使用我傳講這全備福音寶血救贖榮耀真理訊息之前，首先用事實來為自己的信實作見證。

先說我的十八歲大女兒張路得（原名可兒），以往本性剛硬任性，驕傲悖逆，貪慕虛榮，在女孩子中實屬罕見。這也原怪不得她，因這都是由我一手做成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順著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慾收敗壞。順著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7／8）聖經的話句句都是真的。當她年僅兩歲多的時候，我便與她的父親離異，忍心將她交在後母手中撫育長成。雖然後母對她情分也算不錯，但是一個從小沒有嘗受過生母真純之愛所培植澆灌的小生命，她的性情品格一定會比一般普通孩子們發展得特殊孤僻與剛愎的。雖然，我不時與她保持接觸親近，常帶她看戲、喫東西或買衣物玩具等來逗她高興，但這種虛假的愛並不能代替母親自己而使她滿足。然而神也實在是以厚恩待我，當她十三歲時，我又經歷到第二次的離婚，那時蒙神施恩將她交給我撫養。從此她便回來和我及她的兩個弟妹生活在一起。而那時的我還未悔改重生，根本就不曉得用真理教導兒女，只曉得姑息溺愛，整日帶他們追求屬世娛樂及物質享受，誰知愛之反足以害之。孩子們從小就在一個缺乏真理的環境中養成了一種驕奢任性貪愛世俗的惡根性，天天向著那滅亡和咒詛的道路上奔跑，幾乎都成了魔鬼邪惡勢力的擄物了。如果不是後來神恩恤我，一一拯救及改變他們，那後果我實真不敢想像下去。路得自幼就讀於一間天主教的英文書院，耳濡目染之下，十二歲

便受洗作天主教徒，隨從異端走死亡路而不自知。及至我重生後，蒙主施行極大恩憐，使她亦有機會認識主耶穌寶血赦罪救恩，因而從異端教門中轉回，悔改歸向基督。神真愛路得，從母腹中就選召了她。這孩子小小的年紀，就經歷過天主教的異端，及社會福音的異端（因當我重生時，仍隸屬一間不信真理的禮拜堂）。而神慈愛的手卻親自領她從這兩個異端教派中分別出來，使她得聞純正福音真理，清楚得救重生，日後更被聖靈充滿，奉獻全身事奉真神。記得在我獻身事主後的不久，路得便經驗重生。初重生的路得，的確很領會神的大愛，也曾因被主愛激發而流淚悔改，並甘心將一切所崇拜而尊為偶像的電影明星照片全部焚燒淨盡，並立志和我同走信心道路，專心仰望神的憐憫，甘願不再接受從父親那裏來的物質幫助。但曾幾何時，愛主的心又趨冷淡，故態復萌，背離真道。雖然神對她的供應從無或缺，甚而賜她有機會轉到一間基督教女子英文中學寄宿住讀，享受那種超過傳道人女兒所應有的豐裕生活。而她卻還不滿足，因那時她多次離神跌倒，又再走回世界的懷抱中。看戲、喫零食、愛美衣裝飾、購買英文小說等等的嗜好，使她不能不背約，靜靜的又回到父親家中支取金錢的接濟，作為供應她犯罪的來源（她作這些事我是全然不曉得的，因她怕受我的責備，故全不告訴我）。這還以為未足，由於她浪費的程度竟然超過一個會賺錢的成年人，因此除了神藉我手供應她有限度的學費膳宿費，及廿九元的零用費，她又回到父親家中取得無限度的金錢來揮霍以外，還欠下同學們很多的債務。起初因她甚少回家，故我對她靈性光景是一無所知，後來我漸漸發覺她與神的道實在是在是愈離愈遠了。我看到她正處在一個極危險可怕的境域中，撒但天天等著擄掠她，而她卻毫不知覺，因此我內心有說不盡的焦急和恐懼。一方

面早晚迫切為她禱告，另一方面還時常用主道規勸，勸她早日離惡從善歸向真神。無奈她總是掩耳不聞，硬著心腸不肯領受。反而存著一顆對我鄙視厭惡的心，日日有增無已。自我被聖靈充滿後，她就更加討厭我，又因常見我用方言靈歌禱告敬拜神，就對我更多詆毀，時在他面前說我是被邪靈充滿的，從來不屑與我交談半句。有時我想和她一同禱告，她便多方躲避，我想和她講話，她立刻大力掩閉房門。我心痛苦萬分，雖亟切望幫助女兒悔改，無奈卻不知從何入手方可。因此，我常在主前流淚哀哭，一方面感到自己對神對兒女的虧欠，身為傳道人，日日指斥人的罪惡，而卻無法管好自己的兒女，失去神的見證，自己實覺難辭其咎。另一方面，感到女兒敵擋真道，輕慢聖靈，不虔不孝實在已經到達極點，誠恐神的忿怒臨到她身上的時候，如火點著便無法撲滅，故迫切代她認罪求主赦免。蒙主安慰我心應許我一段寶貴經文說：「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的後裔，將我的福澆灌你的子孫。他們要發生在草中，像溪水旁的柳樹。這個要說，我是屬耶和華的，那個要以雅各的名自稱，又一個要親手寫歸耶和華的，並自稱為以色列。」（賽四十四：3／5）感謝神！祂愛我無微不至，不但不計算我以前的罪惡，以靈來充滿我，還應許以靈澆灌我的兒女，並且更應許我三個孩子都是歸祂為聖一生服事祂的。試想主的鴻恩如此浩大，我縱然粉身碎骨亦怎能報答於萬一呢？一九六二年四月，女兒路得忽生風疹如大癩瘋，請病假回家，臥病約有一星期。我並無延醫為她醫治，只把她交託給神，因深信神有美旨，定必要作成大事。於是用橄欖油抹她為她禱告，並寫一封長信，向她解明聖靈充滿之至聖真道；並告訴她必須接受天父所應許的全備祝福，才能得勝罪惡，為主發光。因我實在不能忍心任憑我的女兒走滅亡道路，故必須盡母

親責任將真理向她傳講，但因平時她不理睬我，故經常只有用通信代表談話。然而她接信後仍是不加以理會，我只好暗中求主改變她的心。主果然答允我所求，為我安排一個非常特殊的機會。一天晚上，我講道完畢回家已是將近十二時，她還未曾入睡，出乎意料之外，她忽然自動開口請我進入她的房間，對她詳細講解關於聖靈充滿之榮耀訊息，當時我心對神發出說不盡的感謝和讚美，不住流淚和女兒一同禱告敬拜神。直至深夜二時，我還在述說神恩，而女兒側耳靜聽，毫無倦容。我高舉主的十架和真理聖靈，聖靈果然親自在她心裏動了極大奇妙的善工。不多日她自覺心中確實有此急切需要，極其渴慕聖靈充滿，便跪倒在神面前，謙卑認罪痛哭悔改，主奇妙的臨到了她，她果然開口用方言靈歌頌讚神的大能，從此再不敢懷疑神的恩惠。自她蒙受了主的恩膏，領受了主所賜的現有寶貝的新名字（路得），疾病也隨即得蒙主的奇妙醫治，態度生活上的莫大轉變，簡直與前完全判若兩人。旋即將前所戀慕的美服、泳衣、飾物、書籍、嗜好等等全部丟棄，改穿樸素無華的衣裳，度節儉平凡的生活。並回校中向師長同學們一一賠罪道歉，承認過去一切虧欠。感謝主愛她無微不至，不但沒有責備她以前的不是，還為她豫備金錢償還所欠的債務，使她得以成為一個在基督裏面新造的人。同年五月會考及格學成畢業，十一月拿到了畢業文憑和會考證書，但這些在世人眼中看為寶貴的文憑證書，對她卻是再不能發生任何的功用和吸引力，後來她把這文憑證書都撕成碎片投於深海中了。因為她已把自己整個靈魂與身體都奉獻給那位愛她的主耶穌基督，甘願撇棄一切屬世榮華、享受、名利、學問、事業、愛情、婚姻，終身事主，樂背十架隨主走各各他的道路。感謝神！悅納了路得的奉獻。五月一日我奉神旨意進入密室時，神竟然及

時興起她來代替我的職分。我們家中每禮拜六都有一個祈禱會，在平時參加的人數並不多，只不過二三十人左右而已。但神興起路得後，就立刻使用她來主領這聚會，每次都看見神施恩親自帶領許多人來坐滿了祂的筵席。弟兄姊妹中有大部分以前也曾來參加過我們家庭聚會的，都親眼見過路得那種驕傲悖逆的品性和態度，而現今看到了她的改變，並現身說法的見證神的道，各人就都不得不承認這是神自己大能榮耀的作為了。以前我們的祈禱聚會的性質，只是為各項大小事祈求，並無進一步的幫助人追求靈恩；但自路得蒙大恩以後，神就奇妙的帶領我們進入這更尊貴更完全的生命事奉中了。神把這最寶貴的職分賜給她的小使女路得和同工們等，使用他們作釋放祂自己豐盛生命的器皿，每次聚會完畢，都為那些已經得救並渴慕靈恩的基督徒按手禱告，幫助他們領受聖靈。在我進入密室三個多月的一段短短日子中，就有了一百多位已經重生的肢體在這聚會中蒙了主的恩膏澆灌的。這極大的神蹟，實在是主自己行出來的，榮耀全歸主名。不但如此，神更奇妙的為路得開傳道的門，差遣她到各禮拜堂、學校、神學院等為主真理聖靈作有效力的見證。我昔日的親友們及路得的父家，聽到這個消息，個個都感詫異，無一人能想得明白路得為甚麼會有如此奇妙的轉變。甚至港九報章亦有登載這事，但可惜他們的報導都是不正確的。他們推測路得的奉獻事主，可能是由於我的說服和強迫而作成，他們以為有其母就必有其女，這種猜想顯然是非常錯誤的，更是絕對無此可能性的。世上各種事業都可勉強去嘗試一下，或者可以勉強去做成，但傳道工夫卻不然，因這是極其神聖莊嚴的職事。其條件必須具有基督耶穌豐盛的生命，並一顆愛主愛人靈魂的心，及甘心樂意捨己背十字架的愛心事奉，方能蒙神悅納的。否則，就必是個藉神名

騙飯的教棍子無疑，「他們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提前六：5）這等褻瀆聖工的人，若不悔改，將來在神面前必難逃避那極嚴重的審判。因此，傳道工夫是萬萬不能夠勉強去作成的。何況，我女兒本性如此悖逆，除了神的大能親自改變她以外，誰有力量去說服她呢？除了神大愛親自激勵她以外，誰有權柄去強迫她丟棄萬事看作糞土呢？讀者們，你若看到路得親手所寫的生命見證之後，你就會明白聖靈將主耶穌十架捨命大愛啟示她心裏的那種力量是何等的神奇奧妙了。感謝主！這一位以前曾極其輕視我和全不理睬我的悖逆女兒，而今主已把她賜給我作最親愛的同工了。

再說我的小女兒黎馬利亞（原名安琪），今年才不過十一歲，但她的小生命卻是經歷了許多神豐盛的宏恩。由於以前我未曾重生，不曉得用真理帶領兒女走正路，以致孩子們從小便成為邪惡勢力的俘虜，稚年的馬利亞常犯說謊、貪喫、看戲、偷竊、罵人……等罪。及至我重生後，她才漸能明白真理，在主前流淚認罪悔改，也愛讀經禱告。自我奉獻事主之後，便嚴嚴禁止孩子們再看電影及無益的小說，只因作姊姊的路得不聽話，不行道，弟弟妹妹們難免就會爭相效尤。馬利亞知道姊姊常靜靜地去看戲，自己也不甘後人，時常趁著我出外講道時便偷偷地跑到樓下一家雜貨店中去看電視。雖然有好幾次被我發覺，都不免對她痛痛責打一番，她自己也在神前痛哭悔改，而總是不能得勝魔鬼試探。幸而神很愛她，也聽了我不斷的禱告，管理她竟是非常周密。有一個主日下午，我到附近的一家禮拜堂講道甫畢，忽接家中電話說馬利亞手指被割傷流血不止，我連忙禱告交託神便跑回家中，看見小女兒右手大拇指血流如注。當時我為她禱告，血仍不止，後來查其原因，才知她又偷偷地去看電視，回

家時匆忙跌倒被玻璃瓶割去了一大塊肉。她自知得罪了神，痛哭跪在主面前認罪，血才止住。後來神竟奇妙的醫治了她的指頭，除了流出很多血外，並無任何痛苦。當時我用藥棉繃帶為她纏裹，一直就沒有再動她的傷口，等到一個月後才解開繃帶，竟完全癒可了。經過神這次嚴厲的管教，以後她再不敢偷去看電視了。不久，姊姊路得被聖靈充滿，生命全然改變，對弟弟妹妹的影響著實很大。馬利亞渴慕聖靈充滿，多次在主面前認罪，痛哭祈求，果然在五月初日，也接受了靈浸得著豐盛生命。回想以前她是最貪愛金錢的女孩子，但被聖靈充滿後就改變了，有一次偶然見到她父親的面，父親給她一些錢買東西喫，她也自動拒絕不肯接受了。以後常勸父親悔改信主，並且時時流淚為父親及在國內的祖父母和另一位母親哥哥的靈魂祈求。一日假期，她獨自坐在桌前寫字，邊寫邊哭，起初我不知道她為了甚麼緣故；後來我仔細看她所寫的原來是一封向父親傳福音的信，字裏行間充滿了聖靈奇妙的力量，使我內心不禁大受感動，於是將她的底稿錄下，現今在這裏照登出來。「親愛的爸爸：我在主裏面問候你，許久沒有和你見面，但我天天在禱告中記念你，為你的靈魂呼求神。現在是主耶穌將要回來的日子，你還未悔改，我十分擔心。爸爸啊！你的靈魂十分寶貴，如果你現在還硬著心不肯悔改，將來耶穌再來時，你就不能被提到空中與主相會，還要留在地上受大災難的痛苦。不但如此，還要在地獄受苦，我實在不忍心，因為你是我的父親，如果我在天堂享福，你在地獄受苦，是誰也捨不得啊。我希望你快快悔改，並寫信給在國內的祖父母、媽媽和哥哥，勸他們也悔改。你應該離開罪惡，多多祈禱、讀經、敬拜神，不要作神認為可憎的事，這樣神必會大大賜福你及你全家。也希望你看這封信後，扎心悔改，流淚痛哭歸向主吧！

這信是神藉我手寫給你的，我相信神一定答應我的禱告拯救你的。神必用祂的愛手把你拉起，你也要追求聖靈充滿，好有能力為主作美好的見證，拯救多人靈魂歸主，將來天上必有更多基業，那才是真榮耀啊。主內女兒安琪上。一九六二年六月廿八日」後來她又寫信向國內祖父母、母親、哥哥傳福音，勸他們拆除假神偶像死物，祈禱認罪敬拜真神救主得永生，他們都受了感動。你們可以想想看！若不是出於聖靈的感動，一個小孩怎能寫出這樣的信來呢？過去，她曾學過一個時期鋼琴，只因她老是不肯用心，故此我後來就沒有讓她再學下去。然而，奇妙的是如今神竟然親自教導她，她樂意付上代價把所有屬世的琴譜全部撕毀，甘願只彈聖詩不彈其他屬世音樂，神恩待她，差不多大部分的聖詩她都會彈出來了。因此，她常在聚會中幫助司琴，實在是主賜給我的一位小同工。雖然她年紀還小，但已經是一個奉獻的人。但願主繼續保守、造就、使用她。讚美主深恩！

現在要說到我十四歲的兒子黎彼得（原名一鳴）。這個孩子蒙了神大恩，更是使我不能不高聲稱讚神的大愛！以前我活在黑暗裏，看不見光，行事愚昧，縱容兒女，常帶同孩子們浸淫於逸樂荒宴中，幾乎將孩子們大好前程全都斷送在魔鬼掌內。彼得自幼便愛看戰爭打鬥武俠偵探一類的影片及小說，當時我不但不曉得嚴加制止，反而常常鼓勵保姆帶領他去犯罪，以致他純潔小心靈在不知不覺中染滿了那殘酷、無愛、自私、詭詐、說謊、驕傲、崇拜科學、不信真神的毒素。我自重生後，悔已無及，那時才想把他改正過來已是不可能了。我奉獻事主之後，他更是變本加厲，常瞞著我去與一班阿飛之流的小朋友結交，每逢被我發覺，定必嚴厲禁止，但因兒子不聽話，致常把我氣得要命。因為我在講壇上時時勸戒青年人要敬畏神

遠離惡事，舉凡世俗電影及打鬥武俠邪淫污穢小說都不可看，奈何自己兒子偏不爭氣，時為魔鬼留地步。魔鬼要破壞我事奉神的工作，故意在彼得身上動工，時常藉著那群阿飛小朋友借些武俠邪情小說給他看，又指使他偷藏這一類害人小說在家中，等我一出門講道，他就拿出來大看而特看。雖然他很狡詐地掩藏，但總不能瞞過神的眼目。「因為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隱瞞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可四：22）每次神都叫我察覺出來，我對兒子從不敢再姑息放鬆半步，除了將他嚴嚴地痛打管教一番以外，更把這些當滅之物害人小說撕毀淨盡，寧可日後為他賠款給書店，還要帶他到神面前禱告認罪。因為聖經說：「不可不管教孩童，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於死。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靈魂免下陰間。」（箴廿三：13 / 14）雖然如此，他還是悔而不改，致使撒但時常對我譏諷說：「你自己兒女都管不好，還有甚麼資格傳道呢？」我心中好不痛苦羞慚。每思兒女悖逆，皆是自己一手做成，而「人手所作的，必為自己的報應。」（箴十二：14），自己受此報應，固然是罪有應得，而對主之聖工有損，則更覺罪大難當了。因此，我常到主施恩座前哀哭，求主赦我及孩子的罪。蒙主安慰我破碎的心，祂應許我說：「耶和華你神必將你心裏，和你後裔心裏的污穢除掉，好叫你盡心盡性愛耶和華你的神，使你可以存活。」（申三十：6）日後，神果真作成了。而神更要我在孩子們身上學得一個極其深刻的教訓：我想到自己雖然極愛兒女，但還沒有達到為他們捨命的地步，他們悖逆不聽話尚且如此傷痛我心，而主愛我卻是為我釘十架付上流血代價，我若悖逆主不遵守祂的道，祂該要如何傷心呢？由此，我深深痛悔自己過去不識體會主心，三番四次頂撞主，叫主為我心中憂傷；今後，更當求主賜我一顆完全順服的心專討

祂喜悅。真奇妙，當我願意徹底悔改完全順服時，神也就真的憐憫我，使我的兒女們也悔改過來了。自本年二月廿六日晚，神應許我兒女全部回轉，果然先後成就了大事在他們的身上。路得、馬利亞先後被聖靈充滿，彼得亦在此時獲得重生，生命有極大轉機。他親眼看見神的大能彰顯在他兩個姊妹及許多青年人的身上，他才認識了這位又真又活的神。他以前風聞有神，如今卻是親眼看見神了。自此，他不再與那班不信主的阿飛交往，而改與一群主內的少年人同行，態度行為都有轉變，不像以前說謊弄詭詐了；並且完全丟棄了那些有害無益的小說讀物，反而把我書櫥所藏之屬靈書籍逐本閱讀，漸漸地也曉得愛慕神了；以後常常參加各屬靈聚會，每天禱告讀經敬拜神。他很愛繪畫，可惜以前所繪的畫都是一些主不喜悅的圖像，但後來主奇妙的把他扭轉過來，漸學繪寫一些有益的圖畫，有些更配上合宜的聖經金句在其中。本年八月十二日路得彼得姊弟一同受浸歸入主的名下，這是我平生所渴望的大日子，而恰巧那天又正是我的生日。本來我奉獻後就不再記得自己的生日，但因此日我正在密室寫書，不能參加他們受浸的盛會，偶然翻開日曆才知道是農曆七月某日我的生辰。可見神所安排的時日亦有祂的美意，祂恩待我實已到達極點。彼得心中亦渴慕追求聖靈充滿，但遲遲未得，想必是因孩子心中還有些事物未曾完全對付乾淨，還未學曉順服信靠的功課，以致攔阻主施更大的恩。但我確信主必要全然兌現祂的應許，祂既在彼得身上動了善工，祂必照著祂所定的時間成就那更善更美的的工作，將全備祝福傾倒在彼得的身上，並使用他終生為真理作美好的見證。因祂應許使女的話，必要完全應驗。哈利路亞！讚美神。（附註：本文寫成於一九六二年十月，但信實的主果於一九六三年二月十日全書寫成付印前，以聖靈與火為

彼得施浸，他也有奇妙改變的見證。）

神的信實是何其廣大，祂應許我的話竟全然沒有落空，神在我三個兒女身上所成就的這一切大奇事，都是我在幾個月前連想都不敢想像的，然而，如今竟一一真的實現了。雖然，魔鬼對我是從不會放鬆半步，時常在我家中興風作浪，企圖推翻神自己作出來的見證；當然，孩子們也不免有軟弱的地方，致使撒但有機可乘。但感謝神的憐憫，在每一次劇烈的靈戰中，都看見祂自己的保守，聖靈更藉此教育訓導孩子們學習各樣的功課，更多認識神的慈愛聖潔信實和大能。由此可以證明，這恩膏的確是真的。又蒙神賜福我家，設立祭壇，每天全家大小同心敬拜事奉永生神。並常有各處弟兄姊妹踴躍前來祈求禱告，多獲聖靈復興。願頌讚榮耀全歸聖父聖子聖靈三而一的真神！直到永遠，阿們。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啊！昔日五旬節使徒們所蒙受的完備豐滿之祝福，如今正等著賜給每一位看到自己貧窮、可憐、缺欠、軟弱、乾渴的信徒。生命若不湧流，勢必變成乾涸，主的心何等願望祂每一位兒女都成澆灌的園子，水流不絕的泉源，讓祂得著所當得的滿足和榮耀。雖或以前蒙受過聖靈的祝福，但可能還未達到主的要求，因祂有極豐盛靈恩是無可限量的，必能使我們的福杯滿溢！主應許口渴的人也當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啊！請讓我借用保羅的一句話問你們：「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徒十九：2）

「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那裏，那裏就得以自由。」「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林後三：17、16）求主幫助我們除去心中帕子，同來接受主靈充滿。

願所有誠心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人，都蒙恩惠，阿們。（請詳細參閱「靈恩要道」）

十、密室奇蹟

「我在他們中間尋找一人重修牆垣，在我面前為這國站在破口防堵，使我不滅絕這國，卻找不著一個。」（結廿二：30）

「耶和華對我說，你不要說我是年幼的，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裏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甚麼話，你都要說。你不要懼怕他們，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於是耶和華伸手按我的口，對我說，我已將當說的話傳給你。看哪，我今日立在列邦列國之上，為要施行拔出、拆毀、毀壞、傾覆，又要建立、栽植。……看哪，我今日使你成為堅城、鐵柱、銅牆，與全地和猶大的君王、首領、祭司，並地上的眾民反對。他們要攻擊你，卻不能勝你，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耶一：7／10、18／19）

「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他們必歸向你，你卻不可歸向他們。我必使你向這百姓成為堅固的銅牆，他們必攻擊你，卻不能勝你；因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耶十五：19／20）

「我必在你前面行，修平崎嶇之地，我必打破銅門，砍斷鐵門。我要將暗中的寶物，和隱密的財寶賜給你，使你知道題名召你的，就是我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賽四十五：2／3）

「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因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

了就有益處。」（腓一：20／21）

一九六一年七月十日，是我一生最值得記念的日子。因愛我的主在那天以祂榮耀的聖靈澆灌在我這卑微無用的使女身上，打開了我屬靈的瞎眼，從而使我看出今日教會的急切需要；以後祂更將傳講榮耀聖靈復興末世教會的真理訊息之重大任務，託付給我這個軟弱不配的人，這是我作夢也想不到的。

我被聖靈充滿後不多日，親愛的主耶穌基督就給我看見一個天來的異象，因這異象與我日後所傳的全備聖道有莫大相連關係，所以主吩咐我在這裏寫出來告訴讀者們。那天下午，我獨自安靜在主面前，忽見一個白色的十字架閃閃生光的懸在我房間的牆壁上，起初我以為自己偶然看錯了，就不去留意，但後來竟然一連三次活現在我眼前，我才知道是主叫我看見的。我旋即跪在床前禱告，聽到主微聲對我說道：「親愛的女兒，你願意背起十字架跟隨我走窄路嗎？我要尋一個人在這末世作我的口，傳出人所不歡迎的真道，你願意為我的道忍受諸般的凌辱與苦難麼？但是，女兒啊，你不要忘記，這十架的背後是榮耀的冠冕。你願意傳講我榮耀的聖道，在我面前為這國站在破口防堵麼？」當時我被主愛激勵，不禁飲泣失聲，細想自己歷蒙主恩，竟三番四次悖逆，傷痛主心；幸主哀憐，並沒有按照我所犯的罪報應我，反而在惡疾苦纏傷心絕望之時，奇妙的撫慰醫治了我。因「祂撕裂我們，也必醫治；祂打傷我們，也必纏裹。」（何六：1）後來更用恩膏澆灌我，如此厚愛深恩待我，我還有何言可說呢？若非主存留性命，我的殘命又能存活得多久呢？從此我當看自己如同已死的人，有一日活在世上都當全歸主使用。想到路加福音七章，那有罪的女人，用淚水洗主的腳，用自己

的頭髮去擦乾，又用嘴連連親主的腳，更用香膏抹主，是因她許多的罪都被主赦免了。恩典多，愛也多！我來到主面前，願效法這女人，因我以前所犯許多的罪，都被主赦免了！我也當打破玉瓶（自己），把香膏（性命）完全澆在恩主的身上。於是，我對主說：「親愛的主！我雖卑微不配，不能作甚麼，卻願樂背十字架跟隨主，安慰主的心！過去我的奉獻未夠徹底，未夠完全，如今願意把性命重新獻上，求主隨意使用！今後我不再以性命為念，也不再看為寶貴，惟願盡忠成就主的託付，見證主的至聖真道。主阿！求祢再一次把我深深的釘在祢的十架上，使我完全向己死，向主活！」

當時我還以為主把這異象向我顯明之目的，只不過是要我立志脫離那些虛偽宗教組織，不顧一切的去指斥那些迷惑人的異端假道，為主作個美好見證，帶人從這些假宗教中出來，回到主的寶貴救恩裏面而已。實在作夢也未曾想到日後主竟然還把那更大託付——傳祂榮耀聖靈重建教會的全備真理，領人進入主的豐盛靈恩裏面——的尊貴使命放在我身上。當時我仍隸屬一間不信寶血赦罪重生真理的禮拜堂，自被聖靈充滿後，主便嚴格的禁止我腳步再踏進祂所不喜悅的地方去。翌晨恰是主日，我不知該到那裏聚會，經過禱告後，主奇妙的引領我到一家以前素常為我最鄙視厭棄的一間靈恩派禮拜堂去敬拜事奉祂。腳方踏進，便感到主的同在，讚美喜樂之情不住從心間湧溢出來。深悔我以前愚昧無知，顛倒黑白，混亂是非，無端逼迫我所不該逼迫，反對我所不該反對的，不禁熱淚交流，痛哭求主赦罪。那天恰巧又是擘餅聚會，所唱的詩歌，所傳的訊息，盡都是背十字架跟隨主的一類，使我靈裏益發清楚明白主所給我異象的啟示。雖然我蒙召事主已是多時，但我真正從主面前領受祂親自交付給我

的任務和使命，還是這時才開始的。

感謝主！祂既藉異象把祂交付給我尊貴的使命向我顯明，就要求我在傳祂完全真道之前，先在祂真理上作個完全見證。「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約壹五：8）回想我七歲的時候，母親帶我受洗（滴水禮）加入一間禮拜堂。以後一直作個假冒為善的教友，整日活在罪中，完全不認識救主十字架奇恩。一九五七年底在病危中蒙聖靈光照，痛悔己罪接受救主，聖靈以主耶穌寶血潔淨我，使我經歷血浸而獲重生救恩。一九五九年我蒙主恩召，將身心完全獻上，分別為聖專供恩主使用。一九六一年七月十日主耶穌用聖靈與火為我施浸，使我經歷靈浸而獲靈恩充溢。愛我的主以祂自己榮耀的聖靈澆灌我這卑微無用的小使女身上，使我能以日夕用方言（靈禱）靈歌與主靈交。自此靈竅大開，從而看出一血、水、聖靈」全面真理以及今日教會當前急切需要。以後主更將傳講榮耀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時代真理訊息之重大任務使命，託付給我這個軟弱不配的人，實在是作夢也想不到的。然而，水的浸禮我還未經歷，以致見證未得完全。我奉獻事主之初，有許多弟兄姊妹都題醒我要接受水的浸禮，無奈我那時不肯順服神的話，心想既受了滴水禮豈不就是受洗了嗎？何必又再受浸呢？況且聖經說：「一主、一信、一洗。」我又豈可受兩次洗呢？自被聖靈充滿後，恩膏凡事教訓我，聖靈開我茅塞，使我得以明白「一洗」的「洗」字原是「浸」字（Baptize），乃全身下水之意。我主耶穌身為神子，絳貴紆尊來世為人，尚且盡諸般的義，受約翰的浸，從約但河水裏上來，被聖靈充滿，方始向人傳道。我欲事主又豈可不學效祂的樣式呢？回想七歲時，母親帶我到禮拜堂受滴水洗禮，那時還未認識救主，根本就談不上

「信心」二字，更不明白水禮之意義為何。但聖經明說：「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可十六：16）叫人得救的固然頭一步是信心，而浸禮卻是在神人面前作個得救見證，表明自己是與主同死同埋葬同復活（羅六：3 / 4）。我以前蒙昧無知，神是赦免我的，但而今聖靈既藉著聖經很明顯的將浸禮崇高意義向我解明了，我還怎能故意拒絕呢？既然聖經沒有一處的地方指明滴水禮或任何一種儀式可以代表浸水禮，而救主耶穌自己亦從約但河水裏上來，為我們跟從祂的人作了受浸的榜樣，我又有何理由不順從神的話呢？雖然一個徹底悔罪重生的人，即使無機會遵行主的話接受浸禮也可得救（試看路廿三章十架旁的強盜，雖未經過任何合法水禮儀式，但因真心相信神的兒子，終蒙救主矜憐，賜下恩言應許說：「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但我們今天若有生命氣息存留世上，神又賜我們機會，就必須要領受水禮使罪得赦，這是不能藉詞推諉的。因人若遵行神的道（水），便被真道（水）洗淨，這才是領受「水的見證」。「人若說我認識祂（主），卻不遵守祂的誡命，便是說謊話的，真理也不在他心裏了。凡遵守主道的，愛神的心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從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裏面。人若說他住在主裏面，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約壹二：4 / 6）雖然我不受水浸也可勉強苟且的事奉主，但我的事奉見證就顯然失去能力。為求我主能夠完全的使用我，因此我亟願主為我成就一個完全的見證。主果然悅納我懇祈，七月廿一日祂差遣一位僕人（是被聖靈充滿的）為我施浸於九龍新界十一咪海灘。我從水裏上來，在神、人、天使、魔鬼面前完成了一個完全有力的見證，心中萬分喜樂！哈利路亞！那日主耶穌基督賜我一節寶貴經文：「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的，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耶卅三：3）日後

果然奇妙的應驗了。

有一件非常奧妙的事情，我不能不告訴讀者們。記得在一九五九年七月，那時我還未脫離影圈獻身事主，為了求主成就一件屬世的心事，我曾連續兩個禮拜在主面前守晨更禁食祈禱。雖然當時我實在愚昧，沒有按照神的旨意祈求，但主卻要顯明祂的忍耐和智慧，竟然很清楚的指示我說：「兩年後的今天，我必為你成就極大的事。」當時我還不敢相信這是主對我說的話。詎料兩年後，主果然實踐諾言。一九六一年七月分的半個月裏面，主果然先後作成諸般大事在我身上，當然不是我兩年前所求的屬世卑賤的事，而卻是遠超我所求的尊貴有福屬天事情。在這半個月當中，主何等奇妙的首先以祂的靈澆灌了我，使我得以完全脫離世界情慾的捆綁，心意更新而變化，在神面前有新的奉獻，繼而又以異象顯明祂交付我的重大使命，賜我有新的啟示亮光；更領我受浸從水裏上來歸祂作個完全見證。試想這等神奇的大事，除了這位大能信實慈愛聖潔的主以外，還有誰能作成呢？因此，我天天都要稱揚讚美祂尊貴的聖名，直到永遠。哈利路亞！

感謝那位愛我的主！祂一步一步的指示我前面當走的道路，十分奇妙又十分清楚的帶領我經過各段工作的歷程。祂首先使我經驗到寶血赦罪極大救恩之重要性，逐漸又使我明白異端假道對人之毒害，因而對之深惡痛絕指斥不遺餘力。進一步又使我經驗到聖靈充滿之豐盛靈恩之重要性，深悉今日宗派公會裏面充斥了黑暗紛爭、異端邪惡之勢力，各立門戶，信仰分歧（這都是由於各懷成見，沒有完全依照聖經全面真理而行）；這些不良現象，決非人的力量所能挽回和遏止，必須倚靠聖靈大能，然後方可將之拔出拆毀，剷除淨盡。今日教會必

須完全順服在聖靈大能權柄之下，恢復初期教會的純正信仰，相信聖經全面真理，完全遵照神的話語而行，接受聖靈的浸，教會信仰方能達到在真理裏聖靈裏完全合而為一的地步。然而，生命聖靈的活水，必須找到一條順服的河道，才能自由的湧流釋放出來。主到處尋找一些合適的人，但因一般大有學問、知識、才幹、地位的人，多是不願意絕對順服擺上自己全獻主用，所以，神在不得已的情況下，只好將這偌大的福氣降在一些卑微不配愚拙無有之人的身上了。感謝讚美神！祂在基督耶穌裏揀選了我這樣一個軟弱無用的人作祂的出口，在末後日子中傳祂全備至聖的真道。「祂從灰塵裏抬舉貧寒人，從糞堆中提拔窮乏人，使他們與王子同坐，得著榮耀的座位。」（撒上一：8）

事緣我重生未幾，神就賜我一顆辨別真假道的心，曉得甚麼是異端旁門，甚麼是純正真理。但那時我對那些邪道異端雖不願攜手合作，倒也默默通融；因我認為他們不合真理是他們自己的事，我何必與他們爭辯而致徒傷感情呢？總之我自己得救就算，何必多管閒事呢？況且，我應該本著基督愛人之心去尊重別人的信仰，如此方能顯出基督徒對人的寬宏度量。及至奉獻事主後，才知道這樣想法是全然錯誤的，原來一顆真正的愛心，是必須完全建立在基督愛人救人靈魂的真理上，凡與此原則相違背的，盡都屬乎虛假。自被聖靈充滿後，更清楚明白這些異端邪道盡都是撒但騙人靈魂的大陷阱，若不起來揭穿魔鬼毒計，將難免有更大量的靈魂要陸續墮入牠的幽暗死亡國度中。想到舊約的真先知（傳神真道者）對那些假先知（傳假道者），無不是深惡痛絕，指斥嚴責毫不徇情的。我主在世亦屢次痛斥那班混亂真道誤人靈魂的假冒為善之人。我們亦當以主的心為心，關切別人靈魂，一切體貼人肉體的事，都

是對人無益的。因主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約六：63）為此，我就不再徇人情面，不再與那害人假道有些微妥協的餘地。以前我有許多要好的朋友，都誤入了異端邪教，平時在朋友感情上，我很能遷就他們，但為了信仰問題，後來漸漸就變成疏遠了。由於他們的靈魂如此寶貴，我還怎能再在人的情感上取悅他們，附和他們，違背良心的去同情他們所信奉的假宗教呢？而我是必須責無旁貸的指出他們信仰上的錯誤，盼望他們有一天能想起神的話就悔改轉離惡道。因此，許多人對我發生誤解，認為我這人太不近人情，整天要去干預別人的信仰，未免太令人討厭。唉！有誰知道這正是我迫切愛他們靈魂的緣故，不忍坐視他們走錯路永遠滅亡，才不得不及時提醒他們回頭悔改走永生路啊！不但朋友們如是，對那不認識的人，神都使我有同樣熱切愛他們靈魂的負擔。無論到各處講道，都大聲疾呼，放膽指斥假道毒害，甚至在舟車路上，遇見有信假道的人，神都要我盡力題醒他們，使人們有所警戒防備。因此，許多人以為我這樣做法是太直覺及太沒有智慧，甚至說我是癡狂的。然而我感謝神！祂吩咐我作的都好，祂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著能力，果然有些人聽了立刻就悔改歸正，亦有好些人不肯悔改的，雖然如此，但深信總有一天聖靈會使他們因著神的話而省悟過來。

自從主揀選我作祂的聖工後，兩年多以來日夕不歇的傳揚祂的聖道。主引領我腳跡幾乎踏遍港九各宗派大小公會禮拜堂，常看到其中有許多不相信神蹟及不相信聖靈大能的，與那些不信寶血赦罪及復活審判的，正是五十步笑百步。見此背道離經的罪惡行為充斥神的殿中，益知主來日近！心中十分迫切，不時在主前為背道教會憂傷哀哭禁食祈求，切求主赦免這不

信悖謬的世代。有一次，一個名為基督教的團體（救世軍）寫信請我主領一個佈道會，我查悉他們的信仰不純正（不遵行主耶穌基督所設立的浸禮和聖餐禮），禱告後，主吩咐我立刻覆信推卻他們，還勸醒那位傳道人要悔改，並要帶領人離開這不合聖經真理的錯誤信仰。當時，忽聞主微聲問我說：「那些不相信神蹟及拒絕聖靈大能工作的宗派，你以為合乎聖經真理嗎？」我聞主言，內心憂戚戰兢，怦然跳動不已。深知昔日猶太人棄絕他們的彌賽亞，把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招來極大的咒詛。而今日神的僕婢兒女們亦多是極力抗拒施恩的聖靈，把基督的靈關在門外，試問將來又怎能逃脫神的忿怒和審判呢？想念及此，我心中悲痛欲絕。黯然問主：「我今後工作方向應該怎樣才對？」蒙主啟示：昔日先知以西結感靈向枯骨發豫言，雖骨上加筋，也長了肉，又有皮遮蔽其上，只是沒有氣息，還是死的。直至以西結遵命向風發豫言，氣息就進入骸骨，骸骨復活了，並站起來成為極大的軍隊（結卅七：1／10）。今之宗派公會雖有各樣的組織（筋），肉體熱心（肉），外表形式（皮），卻因沒有聖靈（氣息），仍是落在死氣沉沉的光景裏面，故必須要被聖靈充滿才能站起來為主作見證。教會是一座靈宮，信徒是活石，聖靈是工師，若不按照著神自己所指定的圖則尺寸建造，所建造的就歸枉然。教會根基必須要建立在一「血、水（道）、聖靈」全面真理上，所以主耶穌吩咐信徒要受聖靈的浸，我們都當遵行。「根基若毀壞，義人還能作甚麼呢？」（詩十一：3）如果否定了聖經所記載受靈浸都說方言（靈禱告）的話，靈宮如何能被建造起來呢？因此，若要主的教會被聖靈復興，必須拆除一切從人而來的錯誤傳統與成見，拆毀直拆到根基，然後，主耶穌基督全面聖經真理才能重新被建立起來，教會若不復興，則傳道也屬枉然，無論

怎樣指斥異端邪惡都歸無用，因人們仍是與異端同謀背叛，與罪惡同流合污，信徒仍是有力行惡，無力向善。今日攔阻十架福音迅速傳開的，非為別故，乃因信徒靈德破產，抗拒聖靈工作。故此末後日子，神的僕婢兒女首先要痛切悔改，領受所應許的靈恩，並要高舉基督的靈，因惟有真理聖靈才能領人歸回全面的真理道路上。

自後，每出外講道，在舟車路上，不時受聖靈感動，知主來大日將至，審判速臨，內心異常焦急。深知審判先從神家起首，切祈聖靈賜下復興，神家僕婢兒女都徹底悔改，歸回聖經完備真理上，免遭神的烈怒責罰；世人亦當速速悔罪蒙恩，不至留在大災難及永刑中。「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神並不鑒察，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因為祂已經定了日子，要藉著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徒十七：30／31）

未幾，正當我講道最忙碌之際，神忽然吩咐我停止下來，時維一九六二年二月廿六日晚，上我佈道完畢回家，不能入睡，深夜十二時零六分至一時卅分，主親自對我說話，吩咐我五月一日開始安靜禁食專心祈禱一百天，進入密室單獨晤對祂，祂有話要啟示這小使女，囑我在末後日子傳講榮耀聖靈復興教會的全備真理訊息，高舉十架福音大能，揚聲指斥異端罪惡，作祂的口，從港九直到地極。主必快來！又因事情重大，我再三求問主，如何使我得知的確是主吩咐？主聲清楚回答，必使我三個頑劣兒女全部轉回，愛主事主行道，必成就關乎我禱告的事，並負責支持我的聖工及生活上一切需要，恩待我的後裔；主應許必向婢女家守約施慈愛，必要剛強我壯我的膽，雖經任何艱苦，主必保守我至死忠心直至見祂面。我聞主言，急速用筆記錄在聖經上面（我每次得主啟示，都記錄在聖經上，後來都一一應驗，確知主實

在是活著），默誌心中不斷反覆思想。主奇妙的為我配備同工願意完全順服在主前效忠，甘心樂意和我生死與共，縱然挨饑忍餓，都願助我將主恩道傳開。感謝主照顧周全，使我感極淚下，雖然同工們在主面前立志甘願為道忍餓受苦，但感謝主恩，祂從未使我們缺食半餐。主恩浩大，總是超過我所想所求。有一件事我要在此補述：記得一九六一年底，海外各地都有「馬其頓」的呼聲，請我出外四處環遊佈道。當時我將自己性命及孩子完全交給神，求祂隨意處置和使用。因我這人本是該死的人，主既存留我的生命，理當全供祂專用。我應看自己如同已死，今日能與孩子見面全是主的恩典。於是策劃出門佈道事工，心裏十分火熱，但有一極大難題，實在不易解決，就是離家後孩子無人照顧。深知孩子是神的產業，但愛兒女多過愛主的不配作祂的門徒。於是跪下祈求主為他們豫備學校寄宿，又求主賣掉現住房屋，得款完全用在文字福音工作及四處佈道旅費等用；更求主憐恤大女兒路得，因她放縱任性，無法與人共處，不久畢業回家，不知如何安置，因此求主送她往別處讀書。但心中最掛念的是孩子信仰問題，深恐偶一不慎誤入不信真理之假基督教學校，信仰便告破產，所以切切求主憐憫保守他們，並指引他們的道路。（因為我已經將孩子們的性命，全獻上給神，每天禱告求神選上他們作祂大有忠心的僕婢，將來傳祂全備的真道。我求主不要讓孩子得著世界的甚麼，單單願意他們得著主，作祂忠心良善的管家，因知道這是最大的福分。感謝主，果然照我所求的為我成全，先成就在路得身上，將來必定也照樣成就在彼得和馬利亞的身上。）

恩主曾應許我說：「我加給你的靈，傳給你的話，必不離你的口，也不離你後裔與你後裔之後裔的口，從今直到永遠，這是耶和華說的。」（賽五十九：21）主的話是全然信實可靠的，

我看重祂的話，祂也必定照著成就。有一次，我到一間基督教學校講道完畢，去參觀他們的宿舍，一心想把孩子送去寄宿，但當我看到宿舍中貼滿了明星照片時，不禁大失所望，深恐孩子沾染世俗污穢，實在放心不下。但一想到神的道比一切更重要，我必須以神的事為前提，無論如何都不能因孩子的事攔阻我們事奉神，只有把孩子全交給神管理，求主為他們開一條最好的出路。（當時我心目中只不過是求主豫備一間好學校而已，萬想不到神有更好的成就在他們身上。）途中，經過一幢十分高尚的住宅，不知如何樓上竟然倒了一盆非常油膩的水下來，正好澆在我的面和全身上，整個人又濕又膩，很是狼狽。當時路人駐足而看，但主對我說：「女兒啊！我悅納了你的奉獻，所以特意藉著人將貴重的膏油澆在你頭上。」我聞主安慰之言，滿心喜樂讚美主。在人看來這實在是一件倒霉的事，但我深知凡事臨到我身上都有神美旨。「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28）所以我凡事謝恩。路人見我不但不發怒，反而歡笑，都覺莫名其妙。感謝我的恩主！祂鑒察我內心，祂試煉我知我願意將性命孩子……一切都擺上，不敢再有些微為自己保留。我願獻上以撒，主卻將以撒歸還，祂更把大福傾注在我及孩子們的身上。日後，祂顯明了祂自己更高的道路和意念，不但恩待我，使孩子們們居住、求學、信仰的問題都獲得最美滿解決，還以祂的靈充滿了他們，使他們與我同心事奉恩主。尤其是路得，她不再不再成為我的難題與重擔，反成了我得力的同工，無論在講壇或文字工作方面，她都在主裏助我一臂。神更配備她將來與我一同出外佈道，又配備女同工在家留守照顧孩子們。並且神應許賜福使用這房子，要使多人蒙恩，故不許我任意賣掉祂的產業（因這房子是屬於神的），除非祂另外賜我們更好的地方事奉祂。神應許負

責供應我們一切佈道聖工的需要，因這原是祂自己的工作，日後祂果然使我們凡事蒙福，以下慢慢細表。

聞主啟示後未久（三月十八日），本港就有大事發生。事緣一九六〇年十一月廿六日清晨，神以一段經文默示我：「無慮的女子阿，再過一年多，必受騷擾，因為無葡萄可摘，無果子可收。安逸的婦女阿，要戰兢，無慮的女子阿，要受騷擾，脫去衣服，赤著身體，腰束麻布。」（賽卅二：10 / 11）平時我讀此段聖經，一無所得，但那天清晨，神特別清楚的告訴我，再過一年多，港九必有大事發生，因港九城內罪惡滔天，正如昔日被神用硫磺火燒毀之所多瑪蛾摩拉城，且有過之無不及。城內罪惡的聲音在神面前甚大，若不悔改歸正，神必施行烈怒審判，那時，想聽福音也無機會了。因此，我心中時常驚懼戒備，每見本城罪人縱情淫樂，強暴殺戮，戀慕罪孽，不肯悔改，內心非常焦急。每天在講壇宣告神審判罪惡的訊息，更不時迫切為將亡靈魂及冷淡教會流淚呼求認罪求赦。果然，事隔一年多，一九六二年三月十八日晚，我傳道完畢返家，筋疲力盡，欲想休息卻無法入睡，時已夜深，忽聞主對我說，起床為本城禱告。於是跪下大聲痛哭為港九宗派信徒及罪人認罪祈求，內心仍是不得安靜，不知有何嚴重事故發生，因而求主喚醒鄰房女同工起床同心呼求，果然立刻聽聞鄰房姊妹開著電燈起來禱告（平時，她半夜睡得很熟，那晚是神特別叫醒她為本城的人禱告）。於是姊妹二人各在一房同為一事祈求（翌日彼此相告方才知道），求主教免本城一切悖逆、淫惡、可憎之罪，保守本城平安，使城內居民仍有悔改機會。翌晨五時許，本港發生地震，震動力非常劇烈，當時我幾乎從床中倒了下來，但還不曉得是地震，翌日有人打電話來告訴

我們方才曉得險些有災禍發生。據報章說，許多高大樓宇都發生擺動，按照常理實在非常危險，若不是神的恩慈憐憫，許多高樓大廈都要傾覆倒塌。豈不見世上多處繁榮城市，都是因地震遭神毀滅嗎？地震本是出自神的忿怒，因神說：「我萬軍之耶和華在忿恨中發烈的日子，必使天震動，使地搖撼，離其本位。」（賽十三：13）此次，若不是神縮回祂大能的手不再搖動地基的話，這被稱為東方之珠的美麗城市（港九），很可能在眨眼之間就變成殘垣廢瓦的荒涼城邑。那時地上歡樂要歸於無有，剩下的人俱都歎息，宴樂聲音都要完畢，彈琴之調也要止息。然而，感謝神的恩典，祂在審判之先，仍以憐憫為懷，竟在事前喚醒祂自己的眾僕婢兒女們竭力禱告哀哭代求。結果，神答應了祂兒女們的呼求，止息了烈怒，後悔不降所說的災，終於保守了全城平安，一無死傷，仍予居民有悔改機會。由此更知神在一年多以前給我的啟示全無錯誤，若非神豫先通知我，我就絕不會如此迫切代求的。但人心仍是愚頑，非但不曉得感謝神恩慈誠實，還多方譏誚神，褻瀆神！為此，真知人心剛硬，藐視神恩已達極點（連許多信徒也輕看神的作為），若非藉聖靈大能，實無法使人心轉回歸向真神。自後，每晚半夜就起床為世上罪人及悖逆忘恩的冷淡教會竭力認罪呼求。那時我住的房間靠近馬路，每逢聽到救火車出動或汽車將要出事的煞車聲音，就立刻禱告，求主保守本城居民靈魂身體的平安。同時，那房間的窗戶面向一間禮拜堂頂的十字架，對山有一小紅燈，晚間整夜閃爍不熄，神藉此叫我學習作個忠心守望的人。

四月份，神又為我們行了大事。女兒路得身生風疹，神藉此打倒她的驕傲，使她謙卑降服在主足前。四月廿日神實現祂的應許，果然以靈澆灌我的女兒路得（見「經驗靈恩」），

她生命有奇妙的大改變，使我無限驚訝，益信聖靈能力實在偉大無匹。跟著又看到彼得、馬利亞的改變（後來他們也受了聖靈的浸），更知二月廿六日晚所得的啟示，全然真確。自那晚起至四月卅日晚仍是每天出外講道，（神吩咐我到處都要向人宣告，五月一日祂要領我進入密室。）無論到那裏作工，仍是坐滿了人，外表非常熱鬧。但主對我說，「這些工作沒有很大果效，將來的工作才真是實際。」四月廿九日晚，最後一次在一家潮語禮拜堂佈道，講到主再來及聖靈復興的訊息，聖靈果然澆灌下來，講道未畢，會眾多人大大悔罪哀哭，渴慕聖靈復興，益知聖靈感人力量奇妙。會中有一女子痛哭失聲，右手突然冰冷抽筋收縮，情勢可怕，心知聖靈作工，魔鬼也在作工，我隨即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斥退那邪靈惡魔，她右手立刻復原。更明顯知道將來傳講聖靈榮耀訊息，必受撒但諸般攔阻，但主亦必以大能隨著作証，由此信心頓增，確信主話真實，永無更改。

「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詩一一八：24）五月一日的下午，神按照所定的日子領我進入密室裏面，這不是個停頓，乃是一條新的道路在開始。感謝愛我的主！每一次祂帶領我由舊的工作轉到另一個新的工作階程之先，祂都予我非常明確的指示，並且祂也要使我經過一番極大的考驗與爭戰。主要求我必須豫先把我目前眼看得見而又人人都認為是「好」的工作撤下，然後祂才把那屬乎未來而又是我眼看不見的「更好」工作交付給我。在人看來，這未免是太過於冒險；因人總是覺得先獲得那「更好」的然後才撤下那「次好」的方是穩妥安全的辦法。但在屬靈的事上，卻從來沒有這樣便宜的交易。主對祂僕婢們所要求的是一顆不斷增長的信心，「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

十一：1）若不是我們在未見之先就肯付上完全順服信靠的代價，並甘心擺上一切來投資在這件眼看不見的事上，便決無法得見神成就祂所託付的光華燦爛之屬靈偉業在我們身上。

感謝主！祂知道我軟弱，每一次都用祂自己的話來堅固鼓勵我的信心，使我得以剛強壯膽，然後祂就親自領我進入那完全順服信靠的境界中。主對我說：「我要拿金子代替銅，拿銀子代替鐵。」（賽六十：17）果然如此，當我甘願遵照主的旨意撇棄那「鐵」的工作時，主就賜給我較好之「銀」的工作；當我甘願放下那自己認為夠好之「銅」的工作時，主就必以那最好之「金」的工作來代替。主的話永不落空！然而，每當舊的門被關閉而新的門又未被打開的一段時期，環境往往會像是黑雲滿佈四處無光那樣的可怕。那時，信心不免要遭遇到極重的試驗，但若能仍然靠主站穩，不灰心不動搖不退後的話，到了時候就必看見神的信實和榮耀。祂所開的是那更寬大更有功效的工作之門，雖然反對的人也多，而卻是合神心意為神悅納的事奉。我們手所作的工程，是草木禾稽？抑金銀寶石？全視乎今日有多少的順服，若能對自己完全死去，放膽將性命交在神的手裏，祂必然領我們進入那更高更美更有果效的生命事奉中。

當我聽從主囑咐進入密室之前，講壇工作早已豫約編排直至年底，但因主有更好的工作交付給我，我就必須先行把這些完全撇下。當時有許多人因不明白神對我有更高的帶領，都以為我是被神收進冰箱（密室），今後神必定不再使用我了。然而感謝神！人的譏誚辱罵，往往變成我蒙福的前奏，因而不但一笑置之，還求主赦免他們無知的過犯。同時，為了免得別人笑話我說：「這人開了工，卻不能完工。」所以我也曾先行坐下計算花費，然後才去蓋

樓的（路十四：28／30）。我入密室之先，曾多方祈禱，求主切切保守，無論如何都要作成祂自己非常的工、奇異的事在我身上，免得別人譏誚我神的名字。蒙主安慰我說：「你是我的僕人，我揀選你，並不棄絕你。你不要害怕，因為我與你同在，不要驚惶，因為我是你的神。我必堅固你，我必幫助你，我必用我公義的右手扶持你。凡向你發怒的，必都抱愧蒙羞；與你相爭的必如無有，並要滅亡；與你爭競的，你要找他們也找不著；與你爭戰的，必如無有，成為虛無。……你這蟲雅各，和你們以色列人，不要害怕，耶和華說，我必幫助你，你的救贖主，就是以色列的聖者，看哪，我已使你成為有快齒打糧的新器具，你要把山嶺打得粉碎，使岡陵如同糠粃。」（賽四十一：9／15）當時，我並非不知道前途工作艱巨，不受人歡迎；也並非不知道，我若傳講這完備真道，必定遭人厭棄毀謗；更並非不知道此工作不一定能收到眼前的果效（試看許多先知和使徒，他們所作的工在生時都看不到有甚麼實際的果效，直等到他們離開了世界，才發生極大果效的），但因我曾親身經歷了神極奇妙的作為，又確知這道實實在在是千真萬確，我若不傳講就有禍了。所以我定下主意，無論遭遇任何艱苦，務要將主真道快快傳開。同時，我明知眾宗派有許多人敵擋反對靈恩，但人們愈是敵擋愈是反對，我就愈發體會聖靈恩典之寶貴價值，因而人棄我取。聖經說：「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這話以前怎樣用來比喻基督，而今也怎樣用來比喻基督的靈。況且，我內心確實知道所得的啟示真是直接從神而來的，故此我就不敢違背那天上來的異象，更不敢與任何屬血氣的人商量了。

感謝神！祂領我進入密室一百天，不讓我與任何人交談（除了家人孩子以外），原有祂

美好的旨意。因祂要我傳揚這聖道，必須要完全站在祂的一邊，若稍微顧全人情面子或與環境妥協的話，就要失去神大能的同在。並且神早就明白，魔鬼必定不肯罷休，祂必會藉著許多人來搖動我的信心，因此神特意用聖經列王紀上十三章（8/26）所記載的事蹟來豫先警戒我：「有一個神人本已有了耶和華的話，不可在這地方（伯特利）喫飯喝水，但神人竟受了老先知的誘惑，違背神的命令，以致見噬於獅子。」我讀了此段老先知害死小神人的教訓，就更不敢輕易聽從人的話了。在這一段日子中，我單獨與主相交，祂在凡事上親自教導我，主每早晨題醒我的耳朵，向我講話，使我能聽像受教者一樣，叫我凡事曉得察驗何為祂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並得以行在祂的美旨之中。一九六二年五月一日至一九六三年四月二日（「生命證道集」脫稿之日），祂帶領我經過了二百多天的長期禁食祈求，將近一年中祂成就了無數非常大事，如今我在這裏將其中一些要緊的分錄下來，好見證聖靈奇妙的大能：

（1）「密室受訓」 「耶和華說，你若與步行的人同跑，尚且覺累，怎能與馬賽跑呢？你在平安之地雖然安穩，在約但河邊的叢林要怎樣行呢？」（耶十二：5）神首先讓我明白一件事，就是目前不過僅是與步行的人同跑（經歷神小小的鍛鍊）而已，但將來卻是要與馬賽跑（要與撒但作激烈的殊死戰），因此，祂特別要訓練我學習禁食少睡儆醒禱告的功課，豫備應付未來繁重艱巨的工作。而這些「攻克己身叫身服我」的課程，完全是出自聖靈教導和幫助，更是神在我裏面親自作成出來的，否則我實無法可以學習得到。

起初我不曉得主要我如何禁食，我自作聰明的先行嘗試一連禁食兩天（四十八小時），頓覺週身無力手腳發軟。心想如要勉強持續下去也未嘗不可，但必須躺在床上，完全不作任

何事才成。然而又轉念到神吩咐我進入密室原不是叫我睡覺休息，乃是我竭力揚聲徹醒禱告和敬錄祂的聖道，我若四肢無力，如何能作主工呢？於是我跪下求問神；我當如何學習禁食祈求才合祂的心意？蒙神教導囑咐我，每天禁食直至下午六點鐘才喫一頓飯，我遵命試行一星期，也覺著實不易，魔鬼恫嚇我，使我常感心跳暈眩身體發顫不能安睡。然而感謝神！祂終於幫助我衝破了第一個關頭，以後祂還一直的帥領我向撒但誇勝！此時，神開始叫我錄寫「生命証道集」，撒但不斷的向我靈魂體施行猛烈攻擊，越來越凶，日日有增無已。因此神要求我繼續禁食四十天，後來四十天又四十天的一共持續禁食二百多天之久，感謝神祂一直保守了我。撒但四面厲害的向我圍攻，若不是神看顧並帶領我專心禁食祈求，實在真是無法抵禦得住！祂不但在我裏面感動我催促我付上禁食的代價，祂還引導我幫助我完成了祂自己的要求，祂更負責保護我腸胃機能絲毫沒有損壞。回想我以前本是個長期胃病患者，若不是神大能的手支持，試問又怎能經得起長期的禁食呢？而神竟然加添我力量，使我習慣了禁食，非但不感到有些微饑餓軟弱辛苦喫力，反覺力氣日增，且能勝任許多繁重的工作，神的作用為實在奇妙！

在這段時期中每晚夜半，神都按時喚醒我起床（除了幾次特殊情形例外），為群羊及為自己徹醒禱告，為教會為罪人更常哀哭祈求。主對我說：「你若不竭力為人哀哭，就不配指斥人的罪惡；你若不盡忠為我的聖工祈禱，就不配傳講我的聖道。」主要求我每天晨更必須要盡心盡力把各樣大小代禱事項忠心的帶到祂面前，不可間斷。祂又賜我一本代禱名冊，裏面寫滿了許許多多本港及國內外各地的傳道人名字，還有神學生和弟兄姊妹……主吩咐我清

晨逐一提名為祂所愛的人祈求。因此每天主總是要求我把最好的幾個鐘頭（別人酣睡的時間）奉獻給祂，跪在祂面前禱告事奉祂，然後才跪讀祂的聖言。感謝主！祂開了我的靈眼，使能看出祂律法中的奇妙，才能更深領悟從舊約創世記直至新約啟示錄裏面為耶穌基督的「血」「水」（道）「聖靈」作見證之完備真理，才曉得怎樣傳揚祂全面的榮耀聖道。

主非常嚴格的訓練我，因祂要託大事在我這卑微之人的身上。雖然我常有軟弱，在各方面的事奉上未能完全順服滿足主心，但主仍然憐憫，繼續施恩教導，並且，祂更以大能的膀臂來托住我，祂賜疲乏的人得著能力。雖然我經常睡眠不足，且半夜就起床，平時又不習慣午睡，但主卻賜我足夠的精神體力來應付一天繁忙的工作，因此，我不能不見證：「神就是我們的力量！」每晨靈修完畢，主又教導我學做各樣的家務，以前我很少機會在這方面事奉神，但祂竟恩待我，使我在禁食期間得以常在洗衣、抹窗、打掃清潔神的殿……等粗重工作中學習順服、謙卑、忍耐等寶貴的功課。由於神親自教導幫助我，各樣工夫很輕快便作成，同時，每每在我操作當中，神就對我施行訓誨，並將各樣屬靈的奧秘向我啟示；叫我日後忠心傳講，我的靈性也因而蒙了極大造就和益處。感謝主！祂不但造就我，也同樣造就我女兒路得。她本性原是極其驕傲剛硬，自被聖靈充滿後，生命有莫大轉變，但仍不免還有許多軟弱的地方，然而主卻不斷的以十字架大能來對付她。主要用著這個女子，故先要求她將自己的生命完全打碎，主實在花費了許多功夫將她修理雕琢，目的為要使她作成一件合乎祂自己使用的器皿。在這段日子中，主常教導她禁食祈禱，又使她學習到街市買菜及操作各樣的家務；當她甘心願意順服主旨時，主就把許多天上的福氣都傾倒在她的身上。有許多時我半夜

起床，發現路得已先我早起禱告，神加給我的恩典，照樣也加在她的身上，使她亦有為各事流淚禱告的負擔。雖然孩子身上還有許多地方未符我主心意，但主揀選了她，也必繼續不斷耐性地在她身上定睛造就。聖靈在她裏面實在作了非常奇妙的大工，使她在年輕的時候就把自己的童貞完全獻上，終身許配基督，一生沒有分心的事，專心愛主，專供主使用。每逢想到主恩如此浩大的臨到我女兒身上，就使我不住流淚獻上感謝讚美歸神。更願主保守她忠心勤謹事主，矢志愛主不變，也願主同樣把這最大福分加在彼得和馬利亞的身上。

神並不願意我們長久被那些家務牽纏，而是願意我們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當我們樂意順服，學完主吩咐我們學習的功課後，不久主便安排同工來幫助料理家務，而我母女二人就得以更多在屬靈的聖工上事奉神。

早晨，同工們都有同心禱告的機會，在神前為諸事祈求，然後我便開始回覆從各地寄來的書信。在密室期間，信件特別多，每次我為寫信來的人禱告後，就求神教導我如何覆信。神指示我要向世界各地信徒或傳道人們為真理聖靈作見證，每寫一封信便傳一篇聖靈充滿的訊息，因此每天要花許多時間在這事工上。後來，信件愈來愈多，神憐憫我，叫我將聖靈浸的要道簡錄起來，用油印機印成了信，寄到國內外各處地方，後來又印成了單張，分發各處禮拜堂。感謝神！祂不但恩待了我，同樣亦恩待了路得，也把這寶貴的工作負擔放在這年輕女子身上。神使用她負責編寫一個小小的屬靈刊物「青橄欖」，她也把自己的蒙恩見證寫在其上，後來蒙神賜福，用著這小小的文字工作，各地信徒都紛紛函索，更有許多青年人亦由此而來信與路得交通，所以，路得每天回覆的信件也在不少。然而，感謝主！在祂裏面所作

的工，總是沒有徒然的。「我們行善，不可喪志，若不灰心，到了時候，就要收成。」（加六：9）果然，聖靈藉著我們發出的禱告和書信，日後都看見有果效，許多信徒們都因此而得知聖靈充滿的真道，有有些人更領受了天父應許的聖靈全備祝福，其中亦有不少是神的僕人，他們的名字都在我們代禱冊中經常被記念的。

我本來不應該在這裏多談關乎自己禁食儆醒的事情，誠恐主內弟兄姊妹對我所誤會，以為我是故意自誇。其實我原沒有可誇之處，因我對主虧欠仍多。祂不嫌我卑賤，竟託付如此重大聖工，而我在祂面前所付上的代價，實在微之又微，真是未能滿足主的要求於萬一。我不時看見自己的虧欠，就求主寶血赦免，而主卻是仍需我在此事上為祂作見證。祂向我顯明祂自己的心意說：「女兒阿！禁食儆醒原是每一個傳道人分所應為的事，誰服事我，都當為我聖工盡此起碼的本分；尤其現今是烏雲密佈的日子，黑夜已深，白晝將近，我實急需我的僕婢兒女們多多禁食禱告和我一同儆醒！教會今天落在這不冷不熱的光景中，失去見證和能力，是因我的僕婢們大多都是缺少和疏忽了這種蒙福的事奉。你當凡事與我表同情，將聖靈大能在你身上彰顯的作為——保守你身體並沒有餓壞挨壞之奇妙見證，誠實的述說出來。」因此我就不得不在此細細數算神恩，更願聖靈保惠師帶領每一位弟兄姊妹同工們都進入這有福的事奉中。誠然，禁食儆醒是信徒抵擋撒但的犀利武器，亦是我們得著天上能力的唯一祕訣；使我們靈性及工作都得蒙建立美好見證，實在是神家僕婢兒女們不能忽略不可缺少的最上乘事奉。然而這可羨慕而又蒙神悅納的超自然事工，並不是我們這血肉之軀所能擔當或勝任的，乃是必須要我們先被聖靈充滿，然後靠著聖靈大能親自在我們裏面推動、引導、

扶助、護衛才能作成出來。

自從主將我隱藏領我進到密室，外間許多信主或不信主的人都關心我的狀況（感謝主！這是主特意叫人們留心我，好讓人們將來有一天都能在我身上看出祂自己奇妙的作為）。因人們都知道我奉獻以來一直都是心裏火熱傳主聖道，到處都見我報福音傳喜信的腳蹤，如今忽然又見主把我隱藏起來，人們就都感到異常詫異，更無人能夠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於是謠傳四起，議論紛紜；有人推測我是發了瘋癲，有人誤會我是受了邪靈，有人以為我是傳講異端，有人猜說我是走迷了路。許多主內肢體也不明白神在我這軟弱人的身上施行了極奇妙的作為，反以為我真的上了邪靈鬼魔的當，離棄了主的道；又以為我今後不再傳講那唯一能救人靈魂的十架福音，只是一味在醉心高舉那不能救人靈魂的「方言」。唉！他們實在是完全想錯了！殊不知我正是被主的靈引導行在祂至聖的真道中，並沒有偏離半步；並且主以祂的靈充滿我之目的，正是要我見證祂十架福音全備救法之大能，試問我此生若不傳基督十架流血的寶貴福音，還有甚麼可傳的呢？而信徒若不被聖靈充滿，又如何能為主耶穌十架大能福音作個完全有效見證呢？我若不見證聖經所記受靈浸的人都說方言，又如何能領人進入被聖靈充滿的蒙福境界呢？然而，最可惜的就是這樣要緊的關鍵常被一般弟兄姊妹們忽略；故此他們不但不為我蒙了主的大恩而獻上感謝，反替我惋惜難過，紛紛為我代禱，求主領我歸回正路。主告訴我：「你現在所走的便是正路，他們實在不必再這樣為我的器皿祈求，應當求我按照自己至高的旨意來使用我自己所揀選的器皿才是。」但無論如何我總是切切求主報答他們為我代禱的愛心，早日除掉撒但遮蓋他們眼睛的鱗片，使他們真能清楚領會這完備的

真理，不再陷在那以真當假、以假作真的迷障境況裏面。

有些主內長輩，聽見我奉神旨意進密室傳此全備真理，都大不以為然，紛紛來信責備我，因他們誤以為我真的傳講異端（不合聖經教訓）的道，又以為我是受了邪靈欺騙，瘋瘋癲癲的去迷惑眾人。我不禁想起保羅，他至死忠心傳主真道，而別人也竟以為他所傳的是異端，因而他說：「他們所稱為異端的道，我正按著那道事奉我祖宗的神。」（徒廿四：14）又想到我主耶穌當日在世，時常用真道教訓人，而人們竟說「他是迷惑眾人的」！當祂靠著神的靈醫病趕鬼時，人們又說「祂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因此我深深知道，人們敵擋真理從古已然；何況僕人不能大過主人，主所走過的十架道路，我又豈能不隨祂的腳蹤走呢？感謝主保守我內心平靖安穩，看到這些辱罵毀謗的書信，不但不感難受，反而滿心歡喜，因感自己實在不配常為主名受辱。自後，常為那些毀謗我的人祈求，也寫信向他們作見證，願主憐憫赦免他們，讓他們看見，他們棄絕的不是人，乃是那位賜聖靈給他們的神！便速速回轉過來。

也有一些主的僕人，他們平時在主裏愛顧我，他們雖未受靈浸，卻也不反對這真理，他們也寫信來勸我切勿跑上這條道路，恐怕我今後傳道的門要被關閉。他們的愛心我也領受了，但更深信主為我敞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我為他們多年忠心事主，還未得靈浸經驗而深深惋惜，因此反而不斷寫信奉勸他們早日領受主的恩膏。我又不禁回憶起一件事，就是一九六一年我才受靈浸未久，遇見一位神僕，他亦有此寶貴經驗，我很高興的告訴他說：「我也領受了靈恩。」我滿心以為他必會和我一同禱告讚美神，誰知竟大大出乎我意料之外！他聽後不

但不鼓勵我好好的在靈裏追求，反而輕輕的對我說：「你千萬不可告訴別人，否則將來沒有人再敢請你去講道，你若向人提起這道，當心你傳道的門必被關閉！」當時我心中十分憂傷難過，回家後整日不安。細想我既從主領受了這寶貝的恩膏，又焉能閉口不告訴別人呢？我若閉口不言，別人怎能得知這重要真理呢？我既是主的僕人，又豈不應該對準主的心意來傳講主的聖道嗎？我若完全順服甘心遵行祂的道，即或傳道門因此而被關閉，不也是有主更高的美旨麼？祂豈不能另開更有功效更寬敞的門麼？而相反的，我若未盡忠傳講祂所託我傳的道（今日教會最急需的訊息就是一「聖靈復興」之時代真理），縱然傳道的門大大開放，又於我何益呢？他日站在主的台前，聽祂嚴聲責備說：「你這又懶又惡的僕人！」那時豈不要大大的羞愧驚惶嗎？「今日是有好信息的日子，我們竟不作聲，若等到天亮，罪必臨到我們！」（王下七：9）

後來我又遇見另一位神僕，他亦是被聖靈充滿說方言的，我平素敬重他，他也十分愛我，但他從未將此寶貴經歷向我透露，以致我無從獲知他那與人迥異的講道能力是從何而來。當下我又向他見證我已受了聖靈，心想他必要為我大大歡喜，豈料，他也是冷冷的說了兩句叫我要當心的話。我心中不禁暗暗驚奇，為何這麼寶貝完善的聖道，竟沒有多少人肯去傳呢？我又聽到主的聲音：「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去呢？」於是我對主說：「主阿！我在這裏，請差遣我！」自此以後，無論到那裏講道，總找機會見證主以聖靈充滿我，教導我說方言用靈與祂相交，並蒙了諸般屬靈福氣。那時我才初受靈恩，所認識的極其膚淺，只能說幾句很簡略的話為聖靈作證。然而主已鑒察並悅納了我那顆願作的心，日後祂循循善導的領我

更深進入祂無限豐富的恩典裏面，又配備了我的孩子們及同工們各方面的生命見證，並神蹟奇事、聖靈與恩賜來支持我傳揚這豐盛生命之道。主說：「我來了，是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

初時，在密室中聽神吩咐我寫「生命證道集」時，我真不知從何寫起，更不知寫些甚麼。因我實在是個毫無學問知識的人，幼年流離顛沛，失去求學機會，只讀過大約三、四年的書，深知自己極其不配在文字上事奉恩主。但主卻用諸般憐愛的聲音安慰我說：「我樂意使用一些被人看為愚拙無用的器皿來彰顯我自己的智慧大能，我特意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軟弱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凡有血氣的在我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昔日我怎樣使用了那些無學識的漁夫小民寫成聖經，今日也可照樣使用貧窮愚拙如你一般的器皿錄寫我的聖道。我不要求你有甚麼學識，只要求你有一顆絕對順從的心！豈不知造人手的是我，賜人智慧的也是我麼？我的女兒，不要害怕，只要信而順從。」但我仍是向主強嘴說：「何不讓我再過幾年，積蓄更多些屬靈經歷時才寫出來呢？那時也不會太遲吧？不然，我若在此時動筆，明白祢心意的人，固然曉得這是出於祢託付我的工作，但那些不明白的人，豈不將要誤會我是個貪圖名利，好大喜功，愛出風頭之輩嗎？」主答我說：「如今時候已到！我必快來！你還要等到幾時才肯順服？你若藉故推辭，我就用不著你了！女兒，聽了我的話就當把握時機，只管照著我所吩咐你的去行！不要顧慮你自己屬靈經驗未豐，須知用你的是我，我有豐富的恩典為你豫備，我必然加給你有適當的經歷和足夠的智慧、力量，來應付完成我所交託給你的工作！你是誰？豈非是我手中一枝筆麼？筆豈可有權利攔阻用筆

的人呢？至於毀譽得失、榮耀羞辱、惡名美名，都全與你無關，你亦無權選擇，豈不知你是我用寶血重價所買來的小婢女麼？」我心被主勝過了！是的，主啊！我早就甘心情願將性命所有全獻於祢，為何我還要與祢爭辯呢？我的靈向主發聲：「親愛的主！求祢赦免我不曉得體會祢的心腸！我今就把自己如空器皿放在祢手中，求祢的靈自由運行在我裏面作成祢自己的工吧！願主憐憫祢的小使女，將我緊緊關閉在聖靈的裏面，讓我完全失去自己的主張，完全順服聖靈的轄制和管理，求祢從這器皿中毫無攔阻地自由釋放祢要向這末世教會宣示的訊息！」那日，我受託於主耶穌基督敬錄此書，並遵照主命，用祢在我身上所作成的生命見證，將祢的「奇妙救恩」、「豐盛靈恩」、「至聖真道」——全備的救贖真理闡揚出來，蒙主賜下書名，稱為「生命証道集」。

直到今日，此書已寫成近卅萬字，我才真知聖靈大能果然藉著我這愚拙無用之人的手，作成了非常大事，更深認識神的豐富莫測的智慧和誠實，內心敬服讚美不已！寫書期內，雖多方流淚禁食祈求等候，但仍不免遭受撒但頻頻攻擊，牠的差役四面埋伏，整日伺機向我靈、魂、體施行猛烈襲擊，牠最毒辣的計謀，就是阻止我同神交通——禱告，牠深知道我若稍微減少禱告，就無法抵禦牠的侵襲，因此牠傾力向我身體各部分施行摧毀的工作，使我跪下禱告時，便覺身體痛苦不適，甚而口腔損痛，聲帶發啞，使我開口禱告時便覺非常辛苦喫力。然而，感謝愛我的主！祢的恩典實在太多，祢的慈愛何等廣大，祢的眼目定睛在我身上，祢一直用祢釘痕的手扶持我，醫治我一切的軟弱。當我靈魂體發生最大難處，疲乏痛苦得無法禱告時，聖靈的大能就來托住我，並加添我的力量，使我得以大聲流淚在祢面前懇切哀求。

那時，我就被主帥領，一次一次的衝破撒但的營壘，得勝了一次，下次就更容易了！哈利路亞！我的主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在祂的蔭庇保護之下，撒但只能攻我，卻不能傷我，因主為我承當了一切！當我高舉十架寶血的旗號，呼求我主耶穌基督的尊名時，撒但便蒙羞敗退，我便得享勝利的平安了。主吩咐我務要用禱告的心鄭重錄出祂的聖道，每當我抄稿的時候，魔鬼就來施行諸般的搗亂和破壞，因祂深知神託我寫成此書是要拆穿牠的陰謀詭計，故此牠千方百計企圖阻撓神旨作成。但神說：「我的籌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悅的我必成就，我已說出，也必成就，我已謀定，也必作成。」（賽四十六：10／11）是的！誰能攔阻神的手行事呢？魔鬼雖然多方攻擊毀壞，但神的工必要按定期作成。主憐恤我，加我耐性，當抄寫時，好幾次聽見主安慰我說：「女兒，不要懼怕，在你裏面的比那在世界的更大。與你同工的是我，我的身體已為你而死，我要用你的身體來作成我的工，交出你自己給我用吧！」聞主慈聲，我又一次被祂的愛激勵，下垂的手靠主又得挺直起來。有一次主吩咐我寫出祂的心意，對那些不合真理的事指斥辯正時，魔鬼又來搖動我的信心說：「你何必這樣激烈的為真道竭力爭辯，而致弄到四面受敵呢？本來許多人都是喜愛聽你講道的，只因你定要指責別人錯誤的信仰，致各方面的人都好像與你過不去，這又何苦來呢？當知今生短暫，做人總要面面俱圓才好，你何不就在暗中迫切代人禱告，讓神自己去使人明白真理，這不是更好嗎？」魔鬼多麼厲害，牠知道人最大的弱點是怕死畏難，因此利用這番甜言蜜語來試探我，企圖引誘我收回當初對主的完全奉獻，我連忙跪下禱告，求主切切保守我行在祂旨意之中。感謝愛我的主，立刻以祂的話剛強我心：「任憑你們同謀，終歸無有，任憑你們言定，終不

成立，因為神與我們同在。耶和華以大能的手，指教我不可行這百姓所行的道，對我這樣說，這百姓說，同謀背叛，你們不要說，同謀背叛。他們所怕的，你們不要怕，也不要畏懼。但要尊萬軍之耶和華為聖，以祂為你們所當怕的，所當畏懼的。」（賽八：10 / 13）同時，主又對我說：「刀劍已經臨到地上，守望的人若不吹角發出警戒的聲音，怎能救人脫離審判與死亡呢？時日無多，我必快來！你要極力揚聲，揚聲，不要懼怕，勇敢向人傳出我的訊息，使他們速速回頭悔改，轉離所行的惡道，不致在罪孽中死亡。不然，我要向你討他們喪命的罪。」因此，我只有求主使我不受限制聖靈，惟按照祂自己的心意使用我忠心寫出祂的真道。至於別人是否領受，只有求主負全部責任，更不必顧及別人對我的看法如何，因有一日在主席前都要顯露。「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十二：24）

當主吩咐我寫「靈恩要道」之始，我更是茫無頭緒，真不知當從何處著筆，但祂卻有奇妙的方法，引導我往前行。當時，常有一些匿名的人，寄給我好些反對靈恩的書籍，也許他們恐怕我未曾讀過這類書籍以致無知而誤入迷途，憑一時的狂熱所以竟傳起靈恩的道理來。他們對我一番好意，我固是十分感激，但他們這樣做，顯然是懷疑我所領受的聖靈是不正確的靈，因此我就不能不在主面前為他們認罪求赦了。其實，關於這一類只用人頭腦知識來解釋屬靈奧祕之事的書籍，我早在未獲靈恩以前，幾乎全部都閱讀過，甚至耳熟能詳。那時我還以為這些真是屬靈的書籍，不但自己寶貝它，還要介紹給別人看，以為這樣就是屬靈，卻不知自己險些被這些書中「曲解聖靈」的毒素所迷惑，幾乎連聖經的根據都推翻了！但感謝

主，在這最危險的光景中，祂特別施恩憐憫了我，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了我，叫我真知道祂，並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因為惟有神的靈才能明白神的事！自從我領受了從神而來的靈以後，就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又開始逐漸明白：一個未曾經驗聖靈浸的人，寫出關乎聖靈充滿的書籍，或傳講這一類的道，是一件多麼危險可怕的事！不但會誤人——毒害了信徒的信仰，更還會誤己——往往在無意中妄斷批評了聖靈工作而不自知。而這類書的著者，多數都是神僕，平時都願忠心事主，只可惜未肯謙卑領受靈浸，以致無法領受更完全的真理見證。他們本身既未獲得靈浸經驗，自然就不會明白神開恩賜給祂兒女們之清潔話語——「方言」的奇妙功用，只憑一己的理智頭腦去任意曲解，否認受靈浸都是說方言的聖經明確根據，以致不幸誤中撒但詭計，盡情侮辱、詆毀、逼迫聖靈的工作，還以為自己是忠心事奉神，好像大馬色路上那逼迫耶穌的掃羅一樣。試想，聖靈該是何等擔憂，主的心該是何等傷痛啊！

無可諱言，最不爭氣的就是有許多實在受了靈浸而又不肯付代價繼續追求進深的信徒，他們不曉得神以聖靈充滿他們，原是叫他們得力從世俗中完全分別出來作主的見證，還以為被聖靈充滿後只是說說方言、唱唱靈歌，便自滿自足。他們沒有禱告的負擔，也不以神的事為念，蒙了神的恩典又不肯順服聖靈，一直仍是停留在山下喫喝玩耍，一點都不求上進，依然活在肉體裏面，天天叫聖靈擔憂，日日為私慾安排。一方面唱靈歌說方言敬拜神，一方面又不肯為主捨棄世界享受與逸樂，結果，只有屬魂的熱心，失卻屬靈的見證，因此就不但不能榮耀神名領人得福，反而羞辱神名變為絆腳石，成了許多人攻擊靈恩的話柄。難怪聖經這

樣記著說：「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嘗過天恩的滋味，又於聖靈有分，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覺悟來世權能的人，若是離棄道理，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明明的羞辱祂。就如一塊田地，喫過屢次下的雨水（蒙受了靈恩），生長菜蔬合乎耕種的人用（結出靈果），就從神得福；若長荆棘和蒺藜（仍活在肉體裏面），必被廢棄，近於咒詛，結局就是焚燒。」（來六：4／8）寄語這些蒙了神的特恩而又仍然貪愛犯罪不求上進的信徒們！聽到神嚴重的警告，還不痛切悔改，等待何時呢？當謹記主的話：「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太十八：7）

然而，我們應否因著他們失去見證，便拒絕接受天父應許靈恩呢？絕不！若是這樣就無異於因噎廢食了。我們應當遵從主的吩咐接受靈浸，更當幫助這些軟弱的肢體追求真理知識，讓他們能夠明白凡事必須順著聖靈和按著真理而行，方能進到基督的豐富裏面，在真道上同歸於一，神的心意才得滿足！

我們已蒙主「血」救贖的信徒，好比一部汽車，「聖經」好比是汽油，聖經真理「水」好比合格司機（駕駛的人）。汽車若無汽油（未受靈浸），則縱有合格司機（真理知識），也是無法開行。相反的，汽車若滿了汽油（被聖靈充滿），而無合格司機駕駛（無真理知識），亦是歸於徒然。信徒若是單單注重靈恩，忽略了聖經真理知識，那就如有火車頭（聖靈能力）而無軌道（聖經真理）一般，很容易橫衝直撞，闖出諸般亂事危險。但信徒若是單單注意真道造就，輕忽了聖靈的大能，亦等於只有斧柄（真道）而脫了斧刀（聖靈大能）一般，完全沒有效用。因此凡屬基督「寶血」買贖的信徒，都必須同時在「靈」與「道」中一齊並

進，才能活出基督的樣式。這就是「血」、「水」——「道」、「聖靈」的完全見證。（約壹五：8；來十：15、19、22）

而那些不明白聖靈大能，並未經歷過聖靈浸的人所寫出來反對靈恩的書籍，只是偏於一方面，不知嚇壞了多少信徒，致使信徒們聽見受靈浸說方言就害怕，將聖靈誤當作邪靈，甚至一生不敢進入神所應許的豐盛恩典裏面。等到有一天，這些著書的人明白過來的時候，懊悔已是來不及了。那時他們縱然認罪，主也必然赦免他們的罪，但發了出去的書又豈能再收回來呢？以前我從一本書中看到，達爾文氏在未認識創造人類萬物的主之前，憑著一己的聰明才智寫成了「進化論」學說，備受當世的人推崇佩服；但卻不知間接陷害了多少寶貴靈魂，使人誤以為自己果真是猿猴變化而來的，因而就離棄了造物主，自高自大，目中無神，任意妄為，放縱私慾，隨從魔鬼去犯罪，結果陷入永遠沉淪的境地。後來達氏臨終前有機會得聽真道並悔改接受救主，深深懊悔自己創立此敵擋真神的學說，但那時想要收回這套害人理論已是再沒有可能了。今日達氏已黃土長埋，而他遺下的學說毒素仍存留在人間，永遠成為魔鬼手中一件迷惑人殺害人的工具，這是一件多麼不幸而又值得傷心的事！更足以為後世著書立說的人的鑑戒。因此我在主面前實在戰兢，一面敬錄祂的聖道，一面懇切祈禱求主的靈保守我千萬不要寫出一些超越祂旨意範圍之外的文字，免使我在祂面前擔罪。感謝主！祂是信實可靠的恩主！我深信祂必眷顧保守那些因祂的話而戰兢的人。我常為那些領受了靈恩而又失去見證的人流淚禱告，求主憐憫他們，使他們悔改歸正，能為真理作證，不致再絆跌別人。同時，我更為每一位著寫「反對靈恩」的書籍之傳道人們哀哭祈求認罪，求主用寶血厚

厚的遮蓋祂自己的僕婢們，因他們所毀謗的正是他們事奉的主（耶穌基督的聖靈）啊！求主用大光光照，除去他們蒙臉的帕子（遺傳與成見），使能得見主的榮光，便知道主就是那靈，便當趁著有生命有指望之日，趕快撕毀自己的面子，拆除個人的成見（面子和成見都是毫無價值的東西），來到主的面前徹底悔改認罪。主是滿有恩慈和憐憫，祂必樂意施恩赦免祂僕人因無知而犯的罪，並且必會指示他們如何及時補救的辦法。亡羊補牢，猶未為晚，願他們及早回頭，虛心領受靈恩。「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便知道祂是美善。」（詩卅四：8）那時不但不再反對，反而起來傳講他們以前所殘害的道，正如大數人掃羅一樣。神必要大大賜福，重重使用這樣寶貴的見證！

當時人們不斷的把這類反對靈恩的書籍寄來送我，無論是新出版的或是舊著作的，都一應寄來。我本來看到這些書就厭惡，但主卻要我耐心閱讀，雖然有好些是從前讀過的，但主仍然要我不厭其煩的細細再讀，原來主是要藉著這些書來激動我的靈（因我當時實在無法得到錄寫「靈恩要道」的題材）；使我看到書中充滿都是那敵擋侮辱聖靈工作的字句時，心中便痛苦萬分，如同火在骨中含忍不住，愈覺主話真實，主恩珍貴，人的理論，毫無價值，實不足靠。神也藉著各方面對聖靈的誤解，向我顯明祂自己的旨意，祂把「靈恩要道」的十大題目和內容資料，一一向我默示；更賜下祂自己的話語（聖經）給我作為確實根據，叫我在多方的禱告等候中，將祂的聖道敬錄下來。

（2）「奇妙供給」 感謝神！祂一直帶領我走上了一條最蒙福的道路——憑信心而活，並且祂不是要我停滯在一個地步為止，乃是要我不斷的跟著祂往上升進。祂樂意加給我一

顆不住長大的信心，這信心原不是我自己所能有，乃是祂在基督裏賞賜給我的。回憶我初進入密室時手上僅有少許的金錢，並不能維持多少天的生活。平時我到處奔跑作主的工，主也感動各處弟兄姊妹奉獻金錢來推動祂的聖工和維持我們養生之需要；但如今一旦進入密室，神就要我單單仰望祂更奇妙的供應了。當時，我真不知神要用甚麼方法養活我，只知祂曾應許過我，祂如何用烏鴉按時叨餅和肉來養活基立溪旁的以利亞，也必照樣奇妙的養活我們。神是信實可靠的，祂對我從來沒有一次失信，也從沒有一次誤事，因祂是我的神！我確信神怎樣說過，事情必要怎樣作成，於是我就放心把一家九口（同工及孩子們）交在神的恩手裏面，一心等著觀看神榮耀的大作為。

以前我東奔西跑，到處講道總無歇息，在馬路上也散發單張，所以許多弟兄姊妹遇見我時，都對我說：「你要隱藏啦！」或說：「你要安靜啦！」但那時，神的時候還沒有到。直至神所豫定的日子來臨，祂果真就叫我安靜隱藏下來，退到基立溪旁受祂的造就。祂並不是叫我睡覺享福，乃是祂有另一件更有意義的工作交給我做。起初我很不習慣，深恐自己喫飽了飯不出外講道就虧欠了神，但神卻安慰我說：「我並不一定要你出外講道，乃是要你絕對信靠聽從我的話，因這就是作我的工。你若甘心聽從我，就必得喫地上的美物，日後你還要站在千萬人前，見證我的信實。」

五月廿三日，我們所有的錢都用盡了，其實神早就知道，祂故意耽延到這一天，為的是要在我們最困難的時候，顯出祂的作為來。當日下午，神差派路得往一間神學院作見證，同工們也陪她前往。忽然有人來按門鈴，因同工們不在家，故我沒有開門，那人按鈴按了差不

多半點鐘才走，但不多時又來，一直不停的按門鈴。我心暗想，莫非是歹人不成？不然為何如此按鈴不止？（以前常有好些不務正業存心要錢的人來到這裏，也是這樣不斷按鈴。）於是我和孩子一同跪下禱告交託給主，不久鈴聲便止住了。晚上，那人又來按鈴，同工們已回來，就開門接待他，才知並不是甚麼歹人，原來是主裏面的一位弟兄。他本來不認識我，只因早兩天神感動他說：「要送些錢去給江端儀姊妹！」他覺得很奇怪，又因不知我住在那裏，故而多方探聽查訪始得地址。今晨妻子催促他說：「你還不送錢到江姊妹那裏，等待何時啊？」故他匆匆來此按鈴，許久未見開門，心想莫非他沒有拿水果來，以致神不悅納他的奉獻？於是下樓買了大包餅乾水果又走回來按鈴，仍是無人開門，心中不解何故。直至晚上再來才見到我的同工們，他拿出一張支票奉獻給神，數目恰夠應付我們當時各樣的需要。你看神的作為何等奇妙！我們日用所需，祂全知道，祂實在是一位又真又活的神！

自後，神按時差派烏鴉叨餅和肉來，使我們無時或缺。在此時，神有更多的聖工要託付我們，也為我們多豫備好幾位同工，所以我們每月的開支就比前加倍了。然而神是信實的，總沒有叫我們羞愧，直到如今，神都不要我們向人募捐過分文，也嚴禁我向人提說自己有甚麼難處；若有需要，便雙膝跪下向我的父我的主祈求，因祂知道祂的孩子們一切所需的，更明白祂的僕人是一無所有，祂既吩咐僕人去辦事，必先豫備好金錢，祂絕不會叫僕人自己去動腦筋想辦法的。雖然當時外面的謠傳確實厲害，使到許多平時在主裏愛我的弟兄姊妹們都以為我果真是受了邪靈是迷惑眾人的，對我存著一個戒懼的心，忽然都與我疏遠起來。感謝神，因祂總沒有撇下我們這一群，祂也藉著這般特殊的環境來鍛鍊我們仰望祂的信心，為要

使我們的眼睛一點點也不注視人，只能單單注視集中在祂的身上。祂用祂自己的話安慰我說：「你們必得加倍的好處，代替所受的羞辱，分中所得的喜樂，必代替所受的凌辱，在境內必得加倍的產業，永遠之樂必歸與你們……人必稱你們為我們神的僕役，你們必喫用列國的財物……」（賽六十一：7、6）果然，日後神奇妙的供給是遠超過我所能想像的。當時僅有極少數平時在主裏愛我的弟兄姊妹仍在主裏與我保持有交通，並有極大的愛心奉獻金錢在主的工上，其餘大多數奉獻錢財的弟兄姊妹都是我以前所不認識的，他們都是直接受了神的感動從各處各方獻上金錢來支持神的聖工，這也是我作夢也想不到的。每一位在主交託我的聖工上有分奉獻的弟兄姊妹們的名字，主都要我一一記在禱告冊子上，天天在神面前記念。求主大大報答他們作在我身上（其實是作在主身上）的愛心，把天上的基業、地上的平安及各樣屬靈的福氣都賞賜給他們和他們全家！至於那些暫時受撒但蒙蔽而對我誤會的弟兄姊妹，主仍是叫我不住的記念他們，為他們代禱，主賜下寶貴應許：「你所作之工必有賞賜，他們必從敵國歸回。」（耶卅一：16）

有許多奉獻金錢的弟兄姊妹都是還未接受聖靈浸的，神吩咐我要將這真道詳細的告訴他們（無論口講或手寫），即使他們暫時不願接受，甚至因此而誤解我，不再奉獻金錢，我也是甘心樂意在神面前盡上了這當盡的本分。因神呼召我傳祂聖道之目的，原不是要我的眼目看重人們金錢上的奉獻，乃是要我看重人們靈性上的需求。而一個肯盡忠傳聖道的工人，神必然不會叫他羞愧；我們若專以神的事為念，神豈不也要顧念我們的一切麼！

有許多人來這裏談道，看見我們大大小小坐滿了兩張桌子用飯，且又是豐豐富富的，就

都暗暗覺得驚奇。他們都知道我許久沒有出外講道，而錢又從那裏來的呢？我們就乘機向他們作見證，負責供給我們一切的，是天地的主萬軍之耶和華神！萬有的豐盛都在祂裏面，我們若聽從祂的話，還會缺少甚麼呢？但是神也要我們知道怎樣處卑賤，怎樣處豐富，或飽足或饑餓，或有餘或缺乏，隨事隨在，神都要我們學得祕訣。因此在這一段訓練期間，神總是不讓我們在物質上太豐足，免得我們在安逸時靈性就會打盹，也不叫我們太缺乏，免得我們容易疲倦灰心。祂總是按時降下合宜甘雨，使我們凡事充足，能行各樣的善事。神如此行是對我們有極大益處，因知祂在我們中間，我們就發生敬畏的心，時刻儆醒常常祈求，求祂千萬保守我們不至於行在祂的旨意以外，因祂張手，我們就得喫美物，祂若掩面，我們就驚惶。

記得神託付路得編寫一本小刊物「青橄欖」時，我們正落在百般試煉貧困當中，但神吩咐我們憑著信心拿去付印，後來又分寄到各地去。當我們將這刊物連同各類的單張一份一份的包裹好豫備分批寄出時，連郵費都沒有著落，但我們聽了神的吩咐就照著行，奇蹟就出現了！我收到一位姊妹從外國寄來的信，她本與我不相識，只因看到一張我的重生見證，受了聖靈的感動，和我通信，並奉獻了一些金錢，足夠應付這次印刷費和郵費，還有餘剩下來的。日後這位姊妹一直在主裏與我保持交通，她更因著神的道得蒙了復興。而「青橄欖」亦蒙神賜福使用，添印了許多次，後來第二期「青橄欖」也在神的恩典中印成，大量的寄到國外各地，甚至國內的許多主內肢體都有機會讀到神的全備恩道。

(3)「配備同工」 我進密室不久，外間忽有謠言，傳說我要招收門徒。我心中暗自難過，想到魔鬼攻擊我真是無孔不入。但感謝主，祂也藉此教我更多洞悉魔鬼的奸謀、詭

計。其實，我是誰呢？我不過是主僕婢中最小的一个而已，有甚麼資格收門徒呢？除了我的主，誰配收門徒呢？我豈敢妄自尊大奪去主的位置呢？願主赦免那些捏造是非亂說讒言的人，因他們不知道自己所說出的每一句話，都要在神面前負責的啊！但不久，謠言不攻自破，主為祂的小使女作見證，原來並不是我收甚麼門徒，乃是在後來的日子中，主果然為我配備了好幾位同工，幫助我傳揚祂的聖道。他們都是來自不同的地方，是神差派我到各處地方講道時才認識他們的。神自己得著了他們，後來神又以聖靈充滿了他們，又配備了各樣屬靈的恩賜給他們，神在他們各人身上都行了奇妙的事，又特意揀選他們，並親自帶領他們來此與我同為真理作見證。他們來此並非為了得工價，因他們都知道我走的是信心道路，也知我是一無所有，更絕無吸引別人之處；況且當時我實在是四面受敵，他們也並非不知道；外間對我的毀謗辱罵，他們也並非不聽聞。我們彼此之間，又並無甚麼特殊感情，但因聖靈用主耶穌十架捨命的大愛去吸引激勵他們，又因他們親眼看見了神的榮耀大作為，故而甘心樂意撇下一切所有的背起十架跟隨主。我真不知如何感謝主！我是誰呢？祂竟如此眷顧我！祂愛我無微不至，不但將路得賜與我同工，更配備了這幾位可愛的弟兄姊妹來幫助我，若不是主親自揀選招聚他們到這裏來，試問我到那裏去尋找他們呢？莫說當時我足不出戶，即使我踏遍天涯海角，也無法覓得這些願與我們同甘共苦一齊服事主的同工們啊。再者，主帶他們來的時候，我正是落在百般試煉當中，若不是清楚神的旨意，試問我又怎敢容納他們住在這裏呢？若非出自神的帶領，神定然不會負責，那時我可怎麼辦呢？然而感謝主，祂從無錯誤，日後看到祂奇妙的眷顧，使我們靈、魂、體各方面的需要都蒙了祂奇妙的供應，就知道這是出於

祂極美善的安排！

本來，我平時最怕與弟兄們作同工的，因恐招來不必要的麻煩，但神卻有更深的美意向我們顯明；祂知道我將來的工作極需要弟兄們的幫助，故配搭了好幾位弟兄來與我們同工，其中有范紹翔、洪松青兩位青年弟兄，神更按照祂所定下的旨意帶他們來此居住，和我們一同受神的造就，神作成了極奇妙的大事在弟兄們身上，故我便不敢稍有違抗神旨。范弟兄在神面前付上了極大的代價，蒙神的恩也特多，神賜他作個清心禱告的人，更配備了各樣屬靈的恩賜。起初他離開了神學院便住在青年會宿舍，沒有安靜禱告的地方，而我們又不方便接待一個單身弟兄來此居住，因住在這裏的除了孩子之外，所有盡都是女性同工。然而神顧念弟兄的需要，竟然及時豫備了一位洪弟兄和他同工作伴，有了兩位弟兄，就可以住在這裏與我們一同敬拜神了。但是沒有多餘的房間可怎麼辦呢？感謝神！祂自有妙法，祂恩待我，要把更大的福賜給我，因此祂又默然在我身上動工。這房子本是神的產業，不是屬我的，因我早就將它完全獻上，但屋契還在我手中管理，同時又因我住在一個最寬大的房間裏，故平時很容易引起別人誤會，以為這地方仍是屬於我的。自從同工姊妹遷來之後，我心中一直被聖靈感動，覺得應當將屋契獻出交給神，好見證這地方完全是屬神的。一九六二年底的一天晚上，我在禱告中受到神的催促，立時將屋契交出來。隨即又遷到廚房後面的最小房間（以前是工友姊妹居住的），將那原來住的寬大房間給范、洪兩位弟兄及兩孩子居住。（感謝神賜我多有兩位屬靈的兒子，范、洪二弟兄也把我當作靈裏的母親看待。）又將另一最好的房間獻作祈禱室，從早至晚都有人在那裏禱告事奉神。又蒙神指示另建兩個房間給女同工們居住，

當時我手中亦是僅有極少的錢，但我們依照神的吩咐去行，請泥水木匠來動工改建時，神的供給又源源不絕而來了。

感謝神！祂要我學習過著最簡樸的生活，連我以前房間裏所用的傢具，神也不許我再用，祂叫我放下這些眼見的東西，為要更多得著祂所賜而是眼看不見的屬天豐盛。因祂將來要託付我們更大的事工，就是要我們多開河流，廣泛推動海外佈道事工，及大量印發各類文字佈道書刊工作。祂深深知道魔鬼必要害我，將來必會藉著金錢方面的事來引誘，使我不能盡忠作神的聖工，祂不願意我招受這般虧損，故而祂先要我學會克勤克儉的功課。祂要求我不但現在要勤謹儉樸，即使將來神託付我多量金錢時更加要勤謹儉樸，千萬不可貪圖一己安逸享用，而致虧欠了別人寶貝的靈魂。祂應許要賜福使用這本「生命證道集」，但祂首先讓我明白，這書不是我寫的，而是祂為自己所作的見證，將來神所賜的金錢務要完全用在祂的完備救恩福音的事工上。因「神的物當歸給神。」（太廿二：21）感謝主！自從我遷進小房間後，心靈獲得更大的釋放和喜樂，感覺與主更加親密！以前許多學不會的功課，如今在這小房間裏面都蒙主教導學會了，但願主興旺，我衰微！哈利路亞！有好幾次，我打開窗戶曬晾衣服，都發覺窗後的鄰居正在注視著我，他們認得我就是××電影明星（因聽見他們呼叫我的藝名），如今看見我住在這小房間裏，又自己操作，都不禁交頭接耳竊竊稱異。也許他們會以為我現在所過的生活一定十分困苦，殊不知我所過的正是最富足的屬天生活，但這真正的屬天富足，又豈是他們所能想像得到的呢！

感謝神，祂恩待了我的孩子，使他們在這事上也學得寶貴的功課。神吩咐我對他們說：

「你們不要再恃著母親還會有些甚麼產業留下，你們的母親除了有神以外，甚麼都沒有。你們住在神的殿中，務要存著敬畏神的心，凡事要謙卑推讓，尊重神的僕婢，不可自高自大，以免得罪神。若不是神憐恤我們，我們就連立足的地方也沒有了啊！我沒有甚麼能給你們的，只求神把祂賜給我的信心加倍賜給你們，你們若有一顆信靠神的心，自然甚麼好處都不缺乏了。」我也懇求神憐恤我的孩子們，保守他們從小在祂的殿中長大，作忠心的管家，一生住在神的殿中，直至見主恩面。

自從神揀選了我這卑賤的人來事奉祂以後，祂一直嚴嚴的管束我，不肯放鬆我半步。祂囑咐我：「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弗五：16）祂不願意我為了喫喝的事，浪費了祂所賜我極其寶貴的光陰，因此，平時雖然常有主內肢體專誠請我赴席，我都極力加以推辭。偶然有幾次，在特殊的情形下，我感到弟兄姊妹或同工們盛情難卻，勉強的去參加便覺坐立不安，受到聖靈責備。想起主的話。「人心靠恩得堅固才是好的，並不是靠飲食，那在飲食上專心的，從來沒有得著益處。」（來十三：9）內心便覺對主虧欠，羞愧難當。一次我聞主說：「時候無多，我必快來！你要搶救人的靈魂，如同救火一樣。你要作我忠心出口，趕快向這荒淫宴樂的罪惡世代，大聲疾呼發生我審判的訊息去警戒他們。你若切慕得著更大的能力傳我聖道，必須首先完全棄絕這些虛浮喫喝的事情，並要禁止嘴唇再說那些客套應酬的無益廢話。」我將主話銘刻在心，自後戰戰兢兢的求主保守我不越過祂的命令。

感謝主！祂怎樣嚴格的訓練我，也照樣嚴格的訓練我一群同工們，清晨五時許大家便起床，個人靈修禱告，七時半便齊集祈禱室同心敬拜神。神也教導他們學習禁食儆醒、多方禱

告、少說廢話的功課。然而，神又知道我們「人」最喜歡體貼自己的肉體，實在不容易學習這一課，因此，祂常准許撒但在各方面向我們大肆攻擊，藉此迫使同工們靠著聖靈禁食儆醒，退到祂面前，因而不期然就學會了這些寶貴的功課，而神更藉著我們不住的通宵禁食禱告成就了許多非常的大事。我渴望小孩子們也願意學習這蒙福的事奉，果然神聽了我禱告，藉著幾件大事（其中一次是本港颶風），神使我們全家大小都有機會禁食跪在祂的面前，直至神向我們伸出祂憐憫施恩的手。小子彼得就是在全家禁食禱告中，領受聖靈的浸；數日後，他就把那素常最心愛的而又最攔阻他與神交通的金魚缸放棄了，神也賜他更多的恩典。哈利路亞！

這一群同工當中，除了一位范弟兄以外，我們都沒有讀過神學。然而感謝主！祂施特恩選上我們，原是要我們在這末後日子中為祂全備真理作見證。「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那要來的就來，並不遲延。」（來十：37）故此祂要從速訓練我們。感謝聖靈保惠師，祂親自作我們的教師，祂不但教導我們閱讀聖經（明白真理），更教導我們用生命去經歷聖經——祂自己大能的話語（進入真理）；不但教導我們操練聖潔敬虔的生活，更教導我們去實習屬靈的恩賜。「你的教師卻不再隱藏，你眼必看見你的教師，你或向左或向右，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這是正路，要行在其間。」（賽卅：20/21）

（4）「經驗恩賜」 主的時間編排得真是十分美妙，祂叫我進密室之先，及時興起了路得，使用她代替我料理家中祈禱會及出外作見證。那段日子中，神要證實祂自己那今昔不變的權能，從各宗派團體帶了許多弟兄姊妹們到這裏來領受了靈浸，他們都說出方言稱頌

神為大。我們看見神的靈大大作工，內心非常敬服。但獨惜人人只是曉得說方言用靈禱告造就自己，卻沒有一個人曉得繙方言造就教會，因而仍覺美中不足。當時我開始錄寫「靈恩要道」的頭幾卷書，跟著要寫「方言究竟是甚麼」一文，內容是關乎說方言及繙方言恩賜的功用和價值。而我對此種屬靈恩賜本是一無所知，雖經靈浸後常用方言靈歌禱告敬拜神，但仍未達到更深一步的體驗和經歷。但因主託付我要以生命見證祂在十架上成就的「救恩」、「靈恩」、「真道」，故我在神恩典下攻克己身，多方禁食祈求，神應許將那又大又難及我所不明白的奧祕啟示我這卑微無用的器皿，特要顯出祂極大的憐憫。並非因這器皿有甚麼過人之處，乃是完全出於神的特恩，也藉著人的信心來領受，因「靈感」必須與「信心」吻合，才可彰顯出神的大能。神要在這末後日子中發出祂自己榮耀的光輝，照亮這幽暗的大地。大約在一九六二年六月間，神果然把繙方言的恩賜賞給了我這小使女，但不過只限於個人禱告時繙出來而已，且所繙的訊息很短，不過是適應當時我所寫「方言究竟是甚麼」——「林前十四章中所提到的兩種方言功用」之需要而已。而那時我發現了繙方言傳達神的訊息原來是如此寶貴重要，因此切慕能得著更豐富的恩賜，並能適當施用於主耶穌基督的新約教會中。當時女兒路得也得著了這寶貴恩賜，但母女二人都不敢在人面前繙說，只是暗中在神面前對自己繙說而已。

八月十五日我蒙神帶領從密室出來，在家中與弟兄姊妹們恢復交通。當時外間有許多人來邀請我講道，但神的靈卻不許，只准我向他們為真理聖靈作見證；因「生命証道集」還未寫成一半，神吩咐我必須要等待全書錄寫完成後才可出外講道，因祂要按自己旨意來使用我

這器皿，神的時候若未到，我絕不能搶快先行半步。但因家中聚會有一班受了靈浸的弟兄姊妹需要明白聖靈充滿的真道，故神賜我有幾次機會在家中講壇釋放這寶貴訊息。十八號晚上，神奇妙的安排我母女及同工們等去參加一個屬靈團契的聚會，那裏有弟兄姊妹用方言的啟示傳達神的訊息，另有一位弟兄用平時所說的話繙了出來。所繙的與我領受之感應完全吻合，益發知道神藉著我所繙及所寫的都是出於聖靈所啟迪的，果然是完全沒有錯誤（詳參「方言究竟是甚麼」一文）。自從得知繙方言所傳的訊息是如此有能力有效驗，使人得聽神親自訓誨的話語，就生敬畏信服的心；因此更是迫切向主祈求，求祂在我們聚會中間興起一些有「說方言」和「繙方言」恩賜的弟兄姊妹來。更求主賜我們曉得以愛心善用神的恩賜，使凡事都能造就別人，好讓聖靈特別賦予新約教會的榮耀恩賜光輝，再度被挑旺照耀於末世教會中。

十月份，主果然成就大事，興起了弟兄姊妹們擔當這屬靈職事。神為要堵塞魔鬼的口，首先興起一位弟兄洪松青到這裏來繙方言。他本是一位潮籍青年弟兄，一九六二年春我奉主差遣到他所隸屬禮拜堂佈道時，奇妙的和他認識；當時我祈禱求主差一位弟兄幫助我設計福音單張封面，而他亦在家祈禱求主賜他機會幫助我改良單張封面的設計。翌晚，在禮拜堂中彼此認識，談論起來方知主果真這樣奇妙答應我們的禱告，並這樣奇妙安排我們彼此相識。以後他常來參加我們的祈禱會，且被聖靈充滿，心中火熱為主作證，然而到處都被人譏誚毀謗，說他受了邪靈。但神卻不斷用祂自己的話來堅固他的心，並賜他繙方言的恩賜。神曾多次向我啟示，祂要揀選使用這位弟兄，但當時弟兄所處環境實在絕無可能撇下一切跟從主，然而，主卻自有妙法作成大事在他身上。一次他在渡海輪中，神的靈大大感動了他，教

他繙方言傳出一篇「辨別諸靈」的訊息，話語雖是十分簡單，靈意卻是非常奧妙，用「媽媽」與「豺狼」的聲音來譬解分析「基督」或「魔鬼」的聲音，並引用聖經的話來教導信徒如何辨別聖靈與邪靈。當時，我正在一件屬靈的事上中了他人的詭計，正如約書亞受了基遍人設謀欺哄一樣（書九章），心中非常懊悔自己太不謹慎小心，求主憐憫和赦免。感謝主！祂的靈安慰我說：「保羅也曾遭受假弟兄假同工的危險，何況是你呢？不要灰心，繼續往前走！正在屬靈道路上追求的時候，撒但必要千方百計阻撓你，但每一次的失敗臨到你，無非都是出於我的許可，為要使你更明白魔鬼的陰謀，以後就曉得怎樣在屬靈爭戰中防守自己的營壘及攻打敵人的陣地了。」救主慈愛的手再一次將我扶起，使我不至於全身跌倒，在那時候，我極切慕辨別諸靈的恩賜，好能看守主的教會。感謝主賜下寶貴應許：「凡祈求的就得著。」（太七：8）果然日後主帶領我經歷好些關乎這類的事情，與撒但打了許多場凶猛激烈的靈仗。神愈是向我們施恩，魔鬼就愈發不甘心，牠屢次傾全力來企圖破壞神的工作，但主永遠是得勝者。主藉著這些使我更多認識邪靈的狡詐，更多體驗聖靈的大能，以後才曉得如何藉著禱告去應付這一類的事。正當那時，洪弟兄來對我們說：「神吩咐我到這裏來繙方言向你們傳達祂自己的訊息。」我覺得很希奇，還以為他是來和我們開玩笑；但他卻是一本正經的跪下和我們一同禱告，他一面說方言又一面繙出神的心意來。起初我還是不十分相信，而他所繙的竟是神責備我的訊息；我在主面前細細省察自己，果然發覺自己有不順服主的地方，於是立刻在主面前認罪悔改。此後蒙主不斷賜下靈糧，味甘如蜜。而繙者洪弟兄蒙恩未久，真理知識又不很豐富，但繙出來的聖經話語卻是句句帶著屬天的權柄與能力，使人

扎心戰兢，內中靈意更是一般神學家都無法領會的，因此我滿心相信這是出自神的大作為，不能不深自敬服。那時，神又特准我在同工禱告會中繙出神的啟示，每次都看見神的同在，並看見神留心保守祂自己的話，日後都使得成就。但未繙之先，我們都是跪在神面前多方禱告等候，直至聖靈感動催促我們才開口說話的，並且我們又用聖經所載試驗靈的方法試驗過裏面的靈（約壹四：1／3），知道的確是出於神，且承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若沒有聖靈的感動，我們就閉口不言。那時，神有啟示感動路得在人面前繙方言，起初她不敢繙，恐怕有出自魂的意念，但神定要證明這是出於聖靈的感動。一次，神把一件難題放在我們中間，又催促她繙出神的心意，而她所繙的正是神在暗中啟示我及其他同工的一樣。若非聖靈的感動，她絕無此膽量說出這些話來，後來所繙的話果真一一應驗。神的靈又感動范弟兄及二位姊妹說方言，他們偶然也會受感繙方言，而范弟兄有時受聖靈感動唱靈歌，也是帶著神的啟示，繙出來就是一篇動人的訊息，這真是一件極奇妙的事！是世上的智慧人所無法能想像到的。我們中間也常有用靈感的話語說豫言，各人按著聖靈的感動說出神的話，都是合乎聖經真理的。但神多次警戒我們，必要成為聖潔的器皿，作祂忠心出口；神吩咐我們傳說的話，我們必須照直傳說，祂說的話祂必負責，但若無聖靈的感動就不可開口，免得濫用神的恩賜。祂又多多試驗我們同工們是否完全順服、信靠和忠心，祂才把寶貝的恩賜託付我們，因這本是我們祈求了多時，又是神應許賜予的。因祂說：「我要將暗中的寶物，和隱密的財寶賜給你，使你知道題名召你的，就是我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賽四十五：3）

此後，神常在我們同工禱告會中，親自向我們說話，有時督責，有時勉勵，有時安慰……

一方面聖靈大光常把我們每一位同工內心隱而未現的過錯都顯明出來，無一人再能在神人面前假冒為善，更無一人能逃避得過神那如同火燄一般的眼目；聽到神的話，只有為罪憂傷自卑認罪，因而同工們個個都常在神面前受到極其厲害的破碎，而哀哭禱告的結果，也必是帶來了神的安慰、造就和復興。一方面主又是深深的憐恤我們這些軟弱的人；此時外間逼迫四起，無人能了解神要怎樣造就及使用祂自己的器皿，而我的同工們也遭受到極大的考驗，各方面的反對和毀謗，實在很容易叫他們疲倦灰心。幸而神及時興起弟兄姊妹繙方言，傳出祂自己寶貝的啟示，堅固我們的心。「我若不信在活人之地得見耶和華的恩惠，就早已喪膽了。」（詩廿七：13）這話真是實在的！慈愛的神察看了這幾位弟兄姊妹的心，知道他們都是甘心為道受苦，都是清心禱告追求真理的人，才把他們配備給我們作同工，同心同靈事奉主。我們彼此都是同作肢體，惟有主是元首，感謝神保守我們在聖靈裏合而為一的心，百節各按各職彼此相助建立基督的身體。神親臨教導我們如何敬拜，如何事奉，聖靈凡事帶領我們，若有其中一人軟弱，聖靈就指出並引導大家一同代求。神說：「我在這百姓中要行奇妙的事，就是奇妙又奇妙的事，他們智慧人的智慧必然消滅，聰明人的聰明必然隱藏。」（賽廿九：14）

十月底，神啟示我們；祂將要差派我們出去作工，所以叫我們在短期間內好好的受祂的訓練和造就。那時，路得在外間各禮拜堂作見證甚忙，正如昔日我奉神差遣在各處作工時一樣，但神忽然吩咐她和范弟兄都停下來，靜候在祂面前，同時也吩咐我們將家中聚會暫時結束，等候祂有吩咐才可再開。因祂有更重要的事工要託付我們，在這時期，各同工們要珍惜

時間專心讀經，要多為將來出外佈道事工及「生命證道集」積蓄禱告，推動神的手行各樣大事，好叫主道興旺，人心悔改歸正，主用神蹟奇事隨著證實我們所傳的生命之道。我們遵行神旨，家中聚會宣告暫停，於是外間對我誤解更深，攸攸眾口，人言可畏，極盡諸般評擊和醜詆，我們有口難言，只有默默忍受。在此惡劣迷惘的苦境當中，真是不容易站立得住，若不是恩主慈手親自扶持，我們早就全然跌倒了。然而感謝主！正當此黑雲滿佈之際，神忽然行了兩件非常奇妙的大事，不但是要使我們的信心大得堅固，主更是特為祂自己真理聖靈作證申辯，答覆那些誤解我及疑惑我是受邪靈的人，向他們證明我所領受的絕對不是甚麼邪靈，乃的的確確是主耶穌基督自己的聖靈。試想一下，邪靈怎會趕逐邪靈的呢？只有聖靈才與邪靈勢不兩立的啊。主耶穌在世趕鬼，人也說祂是靠鬼王別西卜。因此主說：「凡一國自相分爭，就成為荒場，一城一家自相分爭，必站立不住。若撒但趕逐撒但，就是自相分爭，牠的國怎能站得住呢？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你們的子弟趕鬼，又靠著誰呢？這樣，他們就要斷定你們的是非。我若靠著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太十二：24／28）感謝主，祂證明自己所說的話沒有落空，祂叫我們暫停家中聚會，原因是祂有更重要的事工要交給我們做，讓我們多多體驗各樣屬靈恩賜的真實性，將來曉得如何適當的運用在新約教會中。而多時被人輕視及丟棄的「說方言」及「繙方言」神聖恩賜的奇妙效驗，又再被發現，照耀出來。這榮耀恩賜，原是神在基督耶穌裏藉著聖靈特別賜給新約教會的。

十一月十七日，神在我們中間行了兩件令人驚奇的大事。事緣一九六一年，本港發生一宗驚人綁架案，富家子被人謀財害命（死者是我以前認識的朋友，主曾叫我向他妻兒傳過福

音），父親也被擄去，勒索鉅款。兇手數人被擒，其中有兩人又是我以前拍片時所認識的「化粧師」及「汽車司機」。當時我驚聞慘案發生，心中十分難過，常在主面前為被害者的家屬，及殺人的囚犯等祈求，求主拯救他們的靈魂，賜他們都有悔改信福音的機會。那時我每天在禮拜堂佈道，神藉著我的口到處發出豫言說：「神必要差我向這些罪大惡極的殺人犯傳福音，甚願他們真心悔改，得蒙救主赦罪。」云云。然而事隔年餘，仍是茫無頭緒，又聞兇手已被定罪判處死刑，故心中更是焦急，時常夜半起床為他們哀哭祈求，求主為我安排機會，早日得見他們及他們的家屬。但事實並不如我理想，原來監獄定規除了一位天主教神父及一位牧師有資格替死囚們洗禮之外，任何人都無法可向他們傳福音的。但我深知那虛假的洗禮儀式並不能使死囚們的靈魂得救，惟有他們自己真心悔改認罪，接受救主耶穌十架流血贖罪之大能福音才可得救。因此我迫切為他們禱告，求主使他們有聽聞唯一能拯救他們的寶血赦罪真實福音之機會。數月前有一位×弟兄來訪我，他是專門往監獄佈道的，但只限於普通囚犯，至於這幾位死囚，仍是無法可以見得到面的，因他們是另外被關在死囚室內，除了直系家屬以外，無人能探訪他們的。這位×弟兄提議叫我設法寫信給死囚們，請他們申請×弟兄去探訪他們（向他們傳福音），但又因不知犯人號碼，故信件無法投遞。×弟兄又告訴我，牢獄不許女人向男犯人傳道，我將此話默誌在心，然而總覺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凡事都能。於是我更迫切求神開我往牢獄向死囚們傳道的門！感謝主應允了我的禱告，並清楚啟示我：祂指定要我去牢獄向死囚傳道，因祂從起初就把這工作的負擔交給我，到了時候，祂差我往前。十月份，×弟兄來電話告訴我死囚行刑日近，並將查得乙犯（以前是化粧師）的號碼告

我，囑我速速寫信要他申請×弟兄往傳福音，並囑我信中千萬不要提及耶穌福音（因獄中多是教外人士），以免書件受阻云云。掛了電話，我旋即跪下禱告，感謝主賜我這個機會，求主指示我當如何寫這封信？主吩咐我：「你不要看環境，必須寫信向死囚們傳講福音，我必負全部責任。」於是我不敢順從人意，只順從神旨，執筆寫信向死囚傳耶穌的話，吩咐他們速速悔改，在主前承認一切的罪，祈求主寶血赦罪，靈魂必得永生……寫畢將信交託主，求派天使天軍護送，當日多次在主前為他們靈魂哀哭禱告，然後才將書信寄出。但事隔月餘，音訊卻是渺然，又不再見×弟兄有電話來。一次親聞主對我說：「我要差派你去，你必看見我作成大事。」當時我真不知主將要如何成就此事，但只一心相信，主怎樣對我說，事情必怎樣作成。

十一月十七日，奇蹟連續發生。中午有兩位婦人來這裏找我，其一是乙犯（化粧師）之妻，我以前拍片時就認識她，並曾向她夫婦傳過福音。如今我一看見她便立刻和她一同禱告，感謝神答應了我年來不斷為這幾位死囚的祈求，果然使我今日得見乙犯之妻。禱告完畢，另一位婦人（我本來不認識的）忽痛哭失聲，原來她就是甲犯之未婚妻，她說想不到我會常為她未婚夫祈求。我告訴她這是出於神的慈愛，若不是主憐憫罪人感動我代求，我也不會為他們祈求的。她說世人都厭棄他們，為何耶穌竟不丟棄？我便將主耶穌降世拯救罪人的福音告訴她們。主說：「到我這裏來的，我總不丟棄他。」（約六：37）「人子（耶穌自稱）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10）她們受了聖靈感動，跪下痛哭悔改，和我開聲禱告一一認罪接受救恩。她們告訴我，死囚定於三日後行刑，邀請我十九日（禮拜一）和她們一

同探監，希望他們能在死前接受耶穌作救主，靈魂不致下地獄永遠沉淪。但她們知道丈夫心硬如鐵，恐不易相信福音。我便將此事交託給主，求主教我如何為他們迫切禱告，讓聖靈親自死在死囚心中動工。

她們走後，當晚又有一事發生。有一位林姊妹，多年來常到我家聚會，最近且受了聖靈的浸；她的兒子們開設了一間地氈廠在新界，故她常到新界廠中巡視。十七日那天，她乘車從新界出來，途中汽車失事，腦骨碎裂重傷昏迷不醒，奄奄一息，醫生宣告情勢十分危險，恐無生存希望。晚八時許，她的家人打電話請我立刻到九龍醫院為她禱告，當時女同工接電話，對她家人說：「既然醫生宣佈無望，我們來也無用，不如就在家中為她懇切禱告吧，因江姊妹最近還沒有出門作工。」我聞此消息，在房中迫切為她禱告，不久，電話又來，林姊妹的家人請我無論如何要到醫院去走一趟。那時我正在禱告，神忽然叫我繙方言，神對我說：「你趕快穿衣到××醫院去，我這次特差你出去作工，為要堅固你信心；我能叫死人復活，你當剛強壯膽，向她家人宣告，我必存留她的性命，為的是要在那些不信真神的世人面前，見證我是獨一的救主永活的真神。」於是我連忙走出房間答應她的家人，立刻坐車前往醫院。在車中又聞神對我說：「你要向他們宣告，她必不死，因神特要存留她的生命，好彰顯聖靈的大能。」那時我心中仍是小信，極其不願如此宣告，深恐神若萬一不照著行，我可怎麼辦呢？為了穩妥起見，不如等到神成就了大事後，我才宣告吧！但是，「主耶和華發命，誰能不說豫言呢？」（摩三：8）聖靈大大的感動我，使我不能不開口說出神要我說的話，因人心剛硬藐視神能，故神要在此事上顯出祂的大榮耀，非如此無以使這些悖逆的人認識祂

的權能，因此祂要我絕對信靠順服聖靈的引導。車子到達醫院，我看見她的家人們，頭一句就說：「不要怕，神必要存留她的性命。」上電梯時，看見她的兒子，也照樣向他宣告神要我說的話。進到病房，看見林姊妹鼻孔角流血不止，面部清白，頭髮全被剃去，插上氧氣管，臥在床上不醒人事。家人環繞床前痛哭對我說：「醫生宣佈她腦骨碎裂，而且又大量吐血，恐無生還希望了！」但神卻叫我大聲對他們說：「不要怕，神吩咐我告訴你們，她必不死，因此才差我來為她禱告。你們當相信神，祂能叫死人復活，也必能存留她性命。但你們全家首先必須要徹底悔改，歸信主耶穌基督。」於是家人們個個都流淚認罪接受救恩，並願一生愛主行道。那病房裏還有許多病人，都擁到前來聽耶穌福音。忽然神叫我想起一件事，就是距當時約數月前，神曾帶我來過這病房看一位女孩子（病床恰在林姊妹的後面）。這女孩子被巴士撞傷，數日來昏迷不醒人事，神帶我來看她，吩咐我伏在她身上和她面對面為她禱告，不多日後，這女孩完全康復出院，就將榮耀全歸給神。如今看見林姊妹躺在床上，如同已死的人，神又吩咐我伏在她身上和她面對面為她禱告，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斥退魔鬼和牠的差役。神又教導我在她耳邊大聲說：「林××，妳的靈要呼求救主耶穌基督的聖名，靠祂十架寶血抵擋撒但，祂要救妳脫離危難死亡！」當時，她的兒子告訴我，她的手腳本來早已完全冰冷，但此時開始已略有微溫。有一位護士看見我抱著她禱告又摸著她的頭，便大聲開口罵我，叫我走開，病人們看見我都覺得奇怪，也有些人是認識我的。神吩咐我工作完畢不可逗留，於是我將工作交還給主就回家了。臨走時，神再三囑我鄭重的向她家人宣告說：「她必定不死，因神把超自然的生命放在她裏面，縱然腦骨碎裂也無妨，因生命氣息

在神手裏，祂要存留她生命，誰說不可呢？」說罷我便回家禱告，求主自己負責成就祂所打發我去作的工。那天晚上，神要我通宵守望禱告，求主保守林姊妹身體靈魂的平安；又求主除去死囚們的剛硬石心，換上肉心，使他們悔改得救；更為世上千千萬萬將亡的靈魂祈求，人若沒有基督，試問那一個不是被神定了罪的死囚呢？神要拯救這幾位殺人犯，為的是要在他們身上彰顯福音的大能，向世人宣告耶穌基督是罪人救主。這些死囚就世上的法律而說，殺人償命本是罪有應得，因世人沒有一人肯為他們捨命替死，故他們只有自己承擔所犯的罪。而就神的公義律法說，他們在世犯罪必要死亡，死後還要受神公義的審判，結果難逃地獄火湖的永遠刑罰！但神的愛子耶穌在十架上替他們死了，擔當了他們的罪，只要他們肯相信接受耶穌寶血救贖大恩，在神面前就不至再被定罪了。

又知神將此寶貴工作負擔託付在我們身上，撒但必定不肯放過，祂必要極力施行破壞；故神感動我們同工連續兩晚通宵守望儆醒禱告，非靠禱告無法得勝。神教導我們同心合意奉主耶穌基督寶貴尊名，斥退魔鬼的邪惡勢力，敗壞牠的陰謀，除去牠的阻撓，粉碎牠的計劃，推翻牠的座位，攻破牠的營壘，搗毀牠的國度，一切出自魔鬼攔阻人認識神信靠神的事物，全然被聖靈大能所消滅毀壞，使牠不得成就。並高舉十架旌旗，靠羔羊寶血，向撒但誇勝，釋放全世界的罪囚，復興耶穌基督的教會。因爭戰非憑刀槍血氣，乃憑萬軍之耶和華的靈方能得勝。

我們守望直到天亮，十九日的清晨，死囚的妻來接我和同工們一行數眾齊往監獄。然而失望得很，一位外籍監獄長官對我們說：「除了死囚的直系家屬以外，別人不得與死囚會

面。」我告訴那位長官：「我是來傳福音給死囚們聽的。」他說：「無此需要，因獄中早已規定請天主教神父來為他們洗禮。」神叫我對長官說：「得救不在乎洗禮儀式，乃在乎人生前認識神兒子耶穌十架福音，並相信祂寶血赦罪的救恩。」但他說：「難道神父們做得還不夠妥當嗎？」於是一聲對不起就轉身走了！那時有人叫我們離開監獄，然而神卻叫我們不要走。我們就在監獄等候室的一隅，跪下禱告，聖靈感動路得繙方言說：「神既帶我來到此處，必帶我前往作工。」未幾，聖靈又感動我繙方言說：「神必為我們打破銅門砍斷鐵門，叫我們繼續安心等候，等著觀看祂施展奇妙的作為。」那時，死囚家屬多次懇請獄官特准我見死囚最後一面，向他們傳道，都遭駁回。但神卻藉著我叫甲乙兩死囚的妻向她們丈夫傳福音；聖靈教導她們到死囚室時個別與丈夫跪下奉主名祈禱，求主耶穌赦罪，兩死囚果然痛哭流淚接受耶穌作救主。當時，我們在等候室中被聖靈充滿，大聲傳講福音。坐滿室內的囚犯家屬們大多感到扎心，且肯低頭禱告，室外獄警都感詫異。感謝主！甲犯之老父及丙犯的妻兒等，也認罪禱告接受了救恩。

等到下午二時，死囚家屬最後一次往見獄官請願，聖靈感動我也隨著他們前往，他們再三懇請獄官特准我和死囚禱告一次，都被嚴斥駁回。獄官說：「監牢向無此例，你們不必多說，若要禱告，在千里之外耶穌都可聽聞，不必定要見死囚的面。」說罷吩咐我們離開，眼見當時情勢顯然已告絕望，但我心中卻想起經上記載保羅說：「我信神祂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徒廿七：25）因而信心又再勃然而生。在這最後一剎那，神要我用信心的眼睛仰望祂。那時聖靈感動我開口說：「長官阿！請你允許我見死囚一面！」他又再問

我：「你到底是誰？」我說：「我是一個基督徒，但並不是牧師，我見他們之目的只是想和他們禱告，並不是為了要為他們洗禮，因我不能破壞監獄的規矩。只因主耶穌基督感動我不斷的為他們祈禱，故我希望能見他們最後一面。」當時長官態度嚴肅，按照情理是絕不會允准我所請的，但「王的心在耶和華手中，好像隴溝的水，隨意流轉。」（箴廿一：1）聖靈藉著我發出的言語，果然帶著莫大能力，長官的面色忽然寬容下來，並且非常客氣的准許我單獨一人進到死囚室去晤見三死囚的面（起初只准我見甲犯一人，但終於感動他允許我見齊三死囚的面）。當時，我滿心讚美主之信實與大能，果然如此奇妙的作成大事。我求聖靈掌管我的言語，不要浪費半秒鐘時間，因長官准許我在死囚室逗留的時間僅是十分鐘而已。感謝主！祂早就豫備好了甲乙兩位死囚的心，因他們在見我面之先，已從妻子口中得知我來為他們禱告。當我見到他們的面，心中有說不出的感想，只因時間所限，我不能錯過半秒鐘，連忙向他們傳講救恩真理。人之將死，其言也善，況且聖靈感動，使他們頓覺前非，甲乙兩囚先後分別開聲說道：「我願真心悔改相信耶穌，求祂赦罪救我靈魂。」並且及時與我一同跪下，跟著我開聲在主前禱告，憂傷痛悔承認以前所犯一切罪惡，無論是殺人害命、謀財擄掠、姦淫邪蕩、不信真神、自私貪心、驕傲惡毒、說謊詭詐、拜像行邪、煙賭宴樂……大小諸罪都一一認清，求主十架寶血赦罪，將靈魂交與耶穌。求主救他們脫地獄永死，得天堂永生；求主保守他們心懷意念，賜他們力量勝過魔鬼與罪惡，因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求主保守他們行刑不至懼怕，安然見天父的面。禱告完畢，他們面上十分喜樂，因內心充滿了赦罪的大平安，又知家人也信了主，今生有主眷顧安慰，將來更能在天家永遠聚面，內心罪惡重

擔皆都脫落，於是與我歡然握別。獨惜丙犯（汽車司機）存心上訴，以為還有希望，故不肯開口認罪祈禱。他說要信天主教，因不願意在主前承認自己的罪。但我懇切的告訴他，除了他直接在主耶穌面前真心悔改認罪，求告祂的名，靠祂寶血赦罪之外，絕無一樣「宗教」能拯救他寶貴的靈魂，惟願神的話在他心中作工。感謝讚美主！祂果然在十分鐘之內作成了這極奇妙的大工，祂在一年多以來叫我發出的豫言果然應驗了。翌日，各報章都有記載死囚臨終悔改接受耶穌救恩的消息，願將一切榮耀頌讚完全歸給我主我神！

我們又從電話中聽到林姊妹的消息，她媳婦告訴我同工：「那天晚上神差我到醫院為她禱告後，她一直昏迷不醒，但在半夜裏她卻不斷的從床上坐起來，雖有護士將她按下，她仍是多次坐起（她那時仍是昏迷的），衝力非常之大。因為屢起屢跌，腦後傷口被碰得大量出血，家人們十分擔心！」但神卻叫我對他們說：「不要怕，這是神醫治她的妙法，她必不死。」數日後，奇蹟果然發生了！她忽然甦醒過來，醫生們都嘆為空前神蹟！更奇妙的就是她自清醒後，完全沒有半點痛苦感覺，也完全沒有喫藥打針，只是躺在醫院床上，休息了三個禮拜就回到家裏去了。起初記憶力完全消失，但不久神又實現祂的應許，使她的記憶力都完全康復過來。她的兒媳們沒有忘記神的恩惠，常帶著感恩的心來到神家將榮耀全歸給神。至此我才明白，當晚聖靈教導我在她耳邊說：「林××，你的靈要呼求救主耶穌的聖名……」原來是有神美旨在內的。果然她在半夜昏迷不醒之間，靈裏竟曉得靠主耶穌基督與撒但爭戰，可見聖靈的作為是何等奇妙！不但祂教我以此為林姊妹禱告，連我與女同工二人也同樣經歷一場靈裏極大的戰爭。當晚我們從醫院回家守望禱告到半夜，精神非常疲乏，欲

想瞌睡片時，當時我手裏還拿著一本聖經（因知神正在託付我們兩件大事，魔鬼必不肯放過）。果然不一會，我忽然窒息不能呼吸，知是撒但來侵襲我，連忙想舉起聖經並開口呼求主名。但總是無力作聲，在最危急的一剎那，聖靈忽提醒我耳朵，叫我的靈在裏面呼求主耶穌基督的聖名，並靠祂寶血斥退惡魔，這樣才立刻清醒過來。連忙跑到女同工房中告訴她，誰知她亦有同樣遭遇。於是我們二人不敢再瞌睡，連忙起來儆醒為各事祈求，因知撒但四面埋伏伺機圖謀，極力欲破壞搗毀神的工作，但神卻教導我們多方禱告去戰勝魔鬼，至終，果然得見神成就了非常大事。

自從神行了這兩件超然大事後，我們更多認識聖靈的大能，也更深明白神在我們身上所定下的美意。我們本是一無所有的小民，學問、金錢、地位……甚麼都沒有，然而神卻施恩驗中了我們，為的是要顯出祂的憐憫與大能。雖然許多不明白的人都盡情毀謗攻擊，說我們是受了邪靈，傳講異端，但感謝神！祂卻用諸般異能神蹟奇事來證明祂特選了我們，並用聖靈充滿了我們的憑據。正如保羅說：「我雖算不了甚麼，卻沒有一件事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我在你們中間用百般的忍耐，藉著神蹟奇事異能，顯出使徒的憑據來。」（林後十二：11 / 12）感謝主！祂從來不許我自高自大，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但祂更不許我因著自己是個女子而輕看祂所賜給我的恩典和職分。祂多次叫我讀經（太一：3 / 6），那裏記載著幾位為人所不齒的女人如：他瑪氏「從家翁猶大懷孕生子」，喇合氏「妓女」，路得氏「摩押女子」，烏利亞的妻子「與大衛行淫的拔示巴」。她們的身世和行為都為世人所鄙棄，但神卻沒有鄙棄她們，竟然把她們的名字記在新約聖經的頭一頁——祂愛子耶穌基督的家譜裏面。一

方面當然是出自神極奇妙的特恩，但另一方面也是因著神看中了她們裏面那顆無偽的信心。有一次，聖靈感動我繙出一篇訊息是關乎那位蒙大恩的婦女抹大拉的馬利亞（約廿：1／18）。她本是一個有罪的女人，身上曾被七隻污鬼附著，自蒙主愛救贖後，一直死心塌地的跟隨主。主釘十字架時門徒都星散，而她仍然跟隨；主被葬墳墓中，她還是跟隨。主復活那天，門徒們到墳墓裏看不見甚麼就都走了，而她卻仍留在那裏用信心耐性等候，結果復活的主果然首先向她顯現，並第一個差遣她去作主復活的見證。主對我說：「我怎樣恩待了抹大拉的馬利亞，也能照樣恩待妳。我歡喜把我的靈（寶貝）放在妳這軟弱的器皿內，使妳得以剛強為我作見證，試問有誰敢說不可呢？」另一次又繙出一篇（路十四：15／24）的訊息。家主擺設大筵席，請了許多賓客，到坐席時，那些有資格配得被請的人，都一口同音的推辭，是因他們藐視這筵席。家主動怒，只好差僕人到大街小巷領那些癩腿、殘廢、貧窮、瞎眼……等不配得的人來享受這筵席了！今天神原要用祂的靈大大充滿祂許多大有資格的僕人，但卻因他們的學問太大，輕看聖靈大能，一口同音的推辭，是因他們藐視天父所豫備的豐盛靈恩，因而這偌大的福分就只好臨到我們這些卑微不配的小使女身上了。神本來願意使用那強壯的右手「神的大僕人」，但右手卻不願意完全交給神，讓神自由隨意使用，因此神只好退而思其次，使用那隻軟弱的左手（神的小使女）去作成祂的工了，這是一件十分不得已的事。萬望神的訊息能激勵祂的每一位僕人們，請及時趕快來接受父神豫備的豐盛靈恩，主必快來，千萬不可再錯過這寶貴的機會！

自從神在這裏設立了祈禱室後，許多弟兄姊妹們都到此來禱告敬拜神。有幾位姊妹十分

渴慕來這裏受神的造就，求神每禮拜為她們開兩次祈禱會。神本樂意使渴慕的人得以知足，果然在一九六三年元月復開祈禱會，但敬拜方式與前略有不同，以前是坐著的，而今是跪著的。我們並沒有發信通知弟兄姊妹們，而是神的靈自己引導他們回來的。起初只不過十幾位姊妹參加，但後來人數漸漸又多起來，祈禱室跪滿了人之外，客廳及幾個房間也都跪滿了人，這些弟兄姊妹都是一心來尋求神的，否則他們怎肯來這裏跪上一兩個鐘頭呢？神的心喜悅祂兒女們的事奉，在聚會中常有靈感的話——說豫言、說方言、繙方言、方言歌唱（靈歌）……傳出神的真理啟示。聖靈親自引導我們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的讚美主，敬拜神。二月份，神帶領那位撞車不死，傷碎腦骨而蒙神大能保存了性命的林姊妹，回到這裏來和弟兄姊妹們見面，真是恍如隔世。她兩次在聚會中見證神的奇妙作為，使多人得以親眼看見神的榮耀，就將頌讚感謝全歸給神。

在這段時間，聖靈又顯出祂的權能，有一位已經受了靈浸的長老，因不相信繙方言的恩賜，以致招受到聖靈的管教。一天忽然高血壓心臟病發作，昏倒床上，口吐白沫，雙目失明，性命在瀕危中。他家人打電話請我去為他祈禱，起初我不敢答應，後來禱告求問神，神差我到他家去，藉繙方言向他傳出神的話語；責備他藐視輕慢聖靈恩賜，故神要向他略施管教，叫他立即痛切悔改認罪，神必顯大能施恩醫治，雙目定能重見光明。這位長老聽了神的話，內心戰兢，痛悔認罪祈求，並願在痊癒後要為真理聖靈作證。後來主吩咐我為他禱告，不多時，果然完全康復，眼睛亦重見光明，他不忘記神的恩惠，在感恩會中作見證，歸榮耀給父神。

又有一位姊妹被邪鬼附著，抱病多時，她禮拜堂的長老來請我去為她禱告，我求問主，主吩咐我前往。我踏進她家中，她裏面的邪靈，認識我是主所差來的使女，叫她驚慌失措，又使她想轉身逃跑，然而卻一步也跑不動。我見勢就立刻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斥責她裏面的邪靈污鬼病魔出來，不准再傷害她，然後這位姊妹才肯和我跪下開口向主禱告。原來她一面信主，一面仍想去拜偶像犯罪，難怪邪靈要附著她身上了！後來她一一承認已罪，求主寶血赦免潔淨，並渴慕聖靈充滿，果然主以靈來澆灌她，立刻就說出方言來頌讚神為大。邪靈敗退，聖靈進來，疾病及時蒙主醫治，翌日她帶同兒女到此聚會，並到處作證，歸榮耀給神。

(5)「興起發光」 「興起發光，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看哪，黑暗遮蓋大地，幽暗遮蓋萬民，耶和華卻要顯現照耀你，他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萬國要來就你的光，君王要來就你發現的光輝。……你雖然被撇棄被厭惡，甚至無人經過，我卻使你變為永遠的榮華，成為累代的喜樂。你也必喫萬國的奶，又喫君王的奶，你便知道我耶和華是你的救主，是你的救贖主，雅各的大能者。」(賽六十：1／3、15／16) 神訓練造就我們的時間將要完成，不久便要差遣我們這一小群出外收割祂的莊稼。「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約四：35) 祂已為我們敞開了傳道的門，又配備了各樣屬靈的恩賜，叫我們把祂全備福音的光輝從港九帶到地極萬邦，照亮眾多活在黑暗死蔭裏的可憐靈魂。感謝神！祂又賜我們這小小的屬靈團契名稱為「基督靈恩佈道團」。早在幾年前，主就把這寶貝新名「靈恩」賜了給我，那時我才重生未久，還未領受恩膏，更不知恩膏如此可貴，竟誤聽人言輕視主所賜的名字，因而一直未敢沿用。如今方才明白，原來父神早就豫

先定下美旨，選召我們這一群無用的人，在末世為祂愛子完備的至聖真道作見證；神將這尊貴使命託付我們，實非我當日所能夢想得到的。最奇妙的就是，連這佈道團的名字，祂也早有豫備，因祂名為「耶和華以勒」。雖然「靈恩」二字屢為信徒們所輕看藐視（因信徒們多是未認識這榮耀恩膏），但神應許賜福使用此名，祂必能將人的錯誤眼光扭轉過來，使多人領受祂所賜下的恩惠。因祂自己就是靈，誰敵擋反對祂的恩惠，都必自取其禍。神在這末後的日子，必要大大彰顯祂自己的權能，澆灌靈恩如滂沱大雨，使祂的教會在真道上同歸於一（弗四：13），領受聖靈、水（道）與血三樣都歸於一的完全見證（約壹五：8），恢復五旬節初期新約教會完全合一的「信仰」、「事奉」和「見證」的壯觀。主必快來！

主打發我們出外工作之先，撒但和牠的差役傾其全力厲害的向我們四圍夾攻，無故的逼迫辱罵，和無中生有的毀謗讒言紛沓而至，使我們防不勝防。牠不住地藉著各方面的人去捏造各樣的壞話來傷害我們，企圖破壞神所託付我傳的聖潔生命真道。然而感謝愛我們的主！祂應許與我們同在，要拯救保護我們，祂帥領我們天天向仇敵誇勝！「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裏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林後四：8 / 10）因此我們不但沒有半點難過，反倒滿心歡喜快樂。因知主曾說過：「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太五：11 / 12）在主無限豐富恩典蔭庇之下，這本「生命証道集」，終於在諸般患難困苦包圍侵襲中，宣告全部完成了。我存著感謝的心，流淚將主託我

錄寫的此書獻還給我至親愛的恩主耶穌基督，懇求祂悅納賜福使用。雖然我如此卑微笨拙，不能將祂榮耀的恩典表達得清楚，惟願聖靈在每一位親愛的讀者心中繼續作完善的補充工作，直至每一位讀者都能在基督耶穌裏，完完全全的被帶到父神面前。雖然我不知道此書將來要怎樣出版或發行，但只知主必用大能成就我一切所羨慕的良善，和一切因信心所作的工夫。叫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在我身上得榮耀，我也在祂身上得榮耀（帖後一：11/12）。雖然直至今天——全書脫稿之日，我還是一無所有，也未知我的主將用甚麼奇妙的方法供給此書印刷費用，但仍滿心感謝讚美，因深信主必定在一個多月前吩咐我將此書交給印刷所付印之時，就早已為祂自己的聖工充足足豫備好一切的需用了，因祂是信實可靠的恩主，祂從來不叫仰望祂的小婢女羞愧。主若願意，將來必會叫我把這些事的續篇——祂日後所成就的大事——告訴弟兄姊妹們，也必會叫我把祂以後如何帶領我們出外作工的奇妙作為，繼續向你們作見證。感謝主！在這將近一年的光景中，祂不斷帶領我用生命經歷祂自己的道，尤其是以下的一段經文：「……在各樣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就如在許多的忍耐、患難、窮乏、困苦、鞭打、監禁、擾亂、勤勞、儆醒、不食、廉潔、知識、恆忍、恩慈、聖靈的感化、無偽的愛心、真實的道理、神的大能、仁義的兵器在左右，榮耀羞辱、惡名美名，似乎是誘惑人的，卻是誠實的；似乎不為人所知，卻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卻是活著的；似乎受責罰，卻是不至喪命的；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的；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林後六：4/10）保羅從這寶貴的經驗中，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我也十分感謝神的恩典，除了鞭打和監禁以外，以上寶貴的經文，祂都使

我一一體會其中真實的滋味，證明祂實在揀選了我作祂的一個小用人。哈利路亞！然而我在主的面前實在極其渺小，所知的更是極其有限，求聖靈保惠師引領我在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天天有長進。「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要我得的。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12／14）惟願主憐憫我們，保守我們一直為祂的真道打美好的勝仗，並能至死忠心，得著那生命的冠冕。盼望有一天能學效保羅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提後四：7／8）

不但如此，我心中更是時常存著一個榮耀的大盼望——我主耶穌基督早日再臨！那時，我們愛慕主顯現的人，都可免去死亡，活著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現今正是末後的日子，世界各國戰雲密布，黑暗情形日甚一日；國與國之間勾心鬥角，外表看來雖似和平，實際上內裏卻是拚命競造諸般的厲害殺人利器，原子彈、氫氣彈、鈾彈……戰爭一觸即發，誰能豫料第三次世界大戰將於何時發生呢？

回想一九四一年，世界第二次大戰時，我在香港九龍拍電影。那時，常有試警報，防空演習……戰爭空氣瀰漫，人心惶惶不可終日。但我卻是日夕醉酒荒宴，一味縱情作樂，過著紙醉金迷的生活。心中常想：「香港地是個安樂窩，多少人都從別處來此避難，又怎會有戰爭發生呢？可笑人們大驚小怪，終日庸人自擾，防空演習，試拉警報……實在是多餘的

事！」誰想十二月八日晨，我拍片拍到天亮，由攝影場驅車回家，正想喝一杯白蘭地酒就睡覺，忽聞警報笛聲大響，跟著就是大隊飛機在空中盤旋，心想莫非又在防空演習試警報不成？暗罵這些人真多事，一早晨便來攪擾，弄得人家不得安睡。正在生氣之間，眼見炸彈已從空中擲下，方才真的相信戰爭確已臨到港九，那時恍如大夢初醒，匆忙易衣逃難。今日戰爭空氣正瀰漫在世界各處角落中，神的烈怒審判即將臨到大地，但人們仍是瘋狂作惡，荒淫宴樂，喫喝嫁娶，犯罪悖逆如故。不知「人正說平安穩妥的時候，災禍忽然臨到他們，如同產難臨到懷胎的婦人一樣，他們絕不能逃脫！」（帖前五：3）第二次大戰時，有錢的人動不動就買飛機票舉家逃往外國避難；但第三次大戰，一個鉛彈擲下，地面寸草不留，最大的防空洞也不能躲避，試問世上那一處地方是安樂土？是避難所？那時金子銀子都變成污穢廢物，被人拋在街上，因耶和華發怒的日子，金銀不能拯救他們！惟有一處極安全的地方，我們可以到那裏避難，就是主耶穌基督在空中榮耀顯現，凡豫備等候祂再來的信徒，都在霎時眨眼之間身體改變活活被提到空中，永遠與主同在。那些假冒為善，有口無心的假教徒，和一切不信主的不敬虔人，都要留在災難審判中，他們絕不能逃脫羔羊（耶穌）所發的忿怒！因此，人們應該趁早及時悔改，豫備好自己迎見神。信徒更要被聖靈充滿，趕快作工救人靈魂！主若今日再來，你將如何？一念及此，我心便覺又喜又懼，喜者是主來大日，我們身體得贖，一切問題都得解決了；懼者是世上還有千千萬萬可憐靈魂，將要落在極其可怖的劫難當中。因此我愈覺福音寶貴，寸陰可珍，務當把握每一分鐘的時間，竭力將全備真道快快傳開。

最近報載巴里島火山爆發事件，真是令人驚心動魄。因該島居民素常迷信，敬拜假神，

觸動天上獨一真神的震怒審判，以致招來空前浩劫。正當島民舉行「百魔祭」，在廟中向「火山神」獻祭時，阿貢火山突然噴火爆發，多時延續不息。島民齊心祈求「火山神」息怒，奈何「火山神」無靈，不能答允他們禱告，因它根本就不是神。當熱氣熱灰及沸騰熔岩從火山口湧出傾瀉時，許多正在拜假神的人都要和假神廟宇同遭毀滅。一批批的島民紛紛攜男帶女逃出災區，誰料，熱滾滾的岩液洪流卻在後面追趕。有些人僥倖逃出了，有些人卻是中途慘遭淹斃，有些人被橫溢而來的岩漿所包圍，終於退進不得，坐以待斃！事發至今十多天以來，死傷不計其數，被熔岩所困的達數萬人。此世界馳名的美麗小島，瞬間之間變成滿目瘡痍。而這極悲慘的光景至今仍未結束，據火山專家推測，此大火山至少還要活動兩個月，可能再度大爆發。可憐那些島民自知有罪，觸動神的震怒，但卻不認識那位赦罪真神（耶穌）；他們有成千成萬的人跳下海中，想以海水洗罪，但罪惡仍是無法洗淨，因他們找不著那唯一能洗罪的寶血泉源。我們聽到這凶惡消息，不斷禁食哀哭在神面前呼求，求主赦免他們的罪，向他們轉消烈怒，早日打發工人去傳福音，使他們認識真神救主耶穌基督。主告訴我，巴里火山，不過是地獄的縮影而已；可憐有千萬靈魂日日犯罪作惡，不惜冒生命危險向著這最大的火山——地獄火湖——直奔，那裏有燒著的硫磺熔岩漿液，永遠沸騰不息，世人若不回頭悔改離罪，有一日葬身其間，將如何能逃脫此痛苦永刑呢？

近來報章連續登載，多處地方都有火山爆發、地震海嘯、饑荒瘟疫、戰禍流血……頻頻發生，益知主來大日實在非常迫近！信徒們豈能不提高警覺，速速悔改轉回，領受應許靈恩，得著能力作個屬靈的救火員，到處搶救靈魂從火中出來嗎？今日宗派傳福音事工缺少了聖靈

大能，看見有少數人悔改便覺自滿自足，不知一場災禍要喪失了多少寶貴靈魂，若非聖靈復興，如何能迅速拯救多人脫離劫難？「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6）

今之世代，罪惡聲音在神面前甚大，遠甚於昔日所多瑪蛾摩拉，神必要用烈火審判大地。信徒們啊！你的親屬、戚友……們如何？當知世人沉淪，責任在信徒身上，若不警戒他們逃脫此將亡城邑，有一天神要向信徒追討他們喪命之罪。巴不得這些訊息，能夠成為信徒們時代的警鐘！「逃命罷！不可回頭看，也不可在平原站住，要往山上逃跑，免得你被剿滅。」（創十九：17）

「你們要哀號，因為耶和華的日子臨近了，這日來到，好像毀滅從全能者來到……耶和華的日子臨到，必有殘忍、忿恨、烈怒，使這地荒涼，從其中除滅罪人，天上的眾星群宿都不發光，日頭一出就變黑暗，月亮也不放光。我必因邪惡刑罰世界，因罪孽刑罰惡人；使驕傲人的狂妄止息，制伏強暴人的狂傲……我萬軍之耶和華在忿恨中發烈怒的日子，必使天震動，使地搖撼，離其本位。」（賽十三：6／13）

「主耶和華如此說，有一災，獨有一災，看哪，臨近了。結局來了，結局來了，向你興起；看哪，來到了。境內的居民哪，所定的災臨到你，時候到了，日子近了……在外有刀劍，在內有瘟疫、饑荒，在田野的必遭刀劍而死，在城中的必有饑荒、瘟疫吞滅他。其中所逃脫的就必逃脫，各人因自己的罪孽在山上發出悲聲，好像谷中的鴿子哀鳴，手都發軟，膝弱如水。要用麻布束腰，被戰兢所蓋，各人臉上羞愧，頭上發禿。他們要將銀子拋在街上，金子

看如污穢之物，當耶和華發怒的日子，他們的金銀不能救他們，不能使心裏知足，也不能使肚腹飽滿，因為這金銀作了他們罪孽的絆腳石……毀滅臨近了，他們要求平安，卻無平安可得……君要悲哀，王要披淒涼為衣，國民的手都發顫，我必照他們的行為待他們，按他們應得的，審判他們，他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結七：5／7、15／19、25／27）

「……將有大災難降在這地方，也有震怒臨到這百姓……日月星辰要顯出異兆，地上的邦國也有困苦，因海中波浪的響聲，就慌慌不定。天勢都要震動，人想起那將要臨到世界的事，就都嚇得魂不附體。那時，他們要看見人子（耶穌），有能力，有大榮耀，駕雲降臨。」（路廿一：23／27）

是的！末期臨近了，世人都當悔改，想到洪水時代，義人挪亞因著信，蒙神指示他未見之事（神要用洪水審判該罪惡世代），他便動了敬畏的心，豫備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來十一：7）。當時，他造方舟傳義道，人皆恥笑其愚，甚至無一人相信神的審判迅速臨近，仍是瘋狂淫樂行惡如故。但正當人們喫喝嫁娶之際，洪水忽然氾濫，那時人們才想起逃進挪亞所造的方舟裏，可惜已無可能了。世人慘遭洪水淹沒，惟有挪亞一家因信神的話而致得救。「看哪，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林後六：2）當趁審判大日臨近之先，趕快接受耶穌基督「血、水（道）、聖靈」全備真理，進到祂安全豐盛的恩典裏面，千萬不可再延遲了。

聖靈有話說：「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你們必須忍耐，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那要來的就來，並不遲延。」

只是義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後，我心裏就不喜歡他。」（來十：35／38）

「……你略有一點力量，也曾遵守我的道，沒有棄絕我的名；看哪，我在你面前給你一個敞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我必快來，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啟三：8、10／11）

「你們要謹慎，恐怕因貪食醉酒並今生的思慮，累住你們的心，那日子就如同網羅忽然臨到你們；因為那日子要這樣臨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人。你們要時時儆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耶穌）面前。」（路廿一：34／36）

阿們。主耶穌！我願祢來。

（全書初版最後完稿於一九六三年四月二日）（一九六四年十一月八日再版）

（臺灣初版校完於一九六五年十月五日）（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七版）

請祈禱：「親愛的主耶穌！感謝讚美祢，因祢為我受死流血，救贖我靈魂。求祢憐憫我，赦免我自私、嫉妒、貪婪、詭詐、驕傲、邪淫、虛妄、說謊、惡毒、咒罵、不饒恕人、姦淫、偷盜、殺人、自高自大、任意妄為、行邪術（巫、卜、星、相、占卦、算命）、拜偶像（人手所造泥塑木雕的虛無假神，而無形偶像乃是以人、事、物代替愛主），愛世俗宴樂（抽煙、賭博、看戲、飲酒、跳舞、看污穢書報、聽俗情故事音樂）、不愛主、少讀經、少禱告、不順服、不信任、不盡忠服事主、竊取神的金錢時間、不謙卑、不聖潔、不仁愛、不公益、不敬虔、不誠實、不溫柔、不良善、不愛人靈魂、少為別人禱告……等罪。並求主救我

脫離一切惡行，以寶血潔淨我，使我成為聖潔，合乎主用。我今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斥退邪靈惡魔遠離我身心，求主以聖靈與火為我施浸，並賜我完全奉獻順服信靠的心接受靈浸，用信心說出方言，禱告稱頌敬拜神。使我順服聖靈，不再隨從肉體行事，賜我愛心、信心、忠心，勤謹事主，行在祢的旨意中，討祢喜悅。求祢救我全家的靈魂，受水浸歸入神的教會，差遣我作工，堅立我的工作。無論我奉神的名，為何人何事祈禱，都求主一一垂聽俯允，賜我機會傳福音、作見證、救靈魂，將來在天堂，祢為我豫備榮美基業。求主保守我的靈、魂與身子的聖潔與平安，安然見我恩主面。奉我主耶穌基督聖名祈求。阿們。

主聖徒要做醒

A $\frac{3}{4}$

5 | 5 · 6 5 3 | 5 - $\dot{1}$ | $\dot{1}$ · $\dot{2}$ $\dot{1}$ 6 |
 (一) 主 聖 徒 要 做 醒， 努 力 奔 走 靈 將
 (二) 審 判 大 日 速 臨， 被 提 號 聲 發
 (三) 盡 忠 維 護 聖 道， 為 主 興 起

$\dot{1}$ - 6 | 5 · 6 5 3 | 5 - 3 | 3 · 3 2 3 |
 (一) 程， 靠 主 心 志 堅 定， 作 成 得 救 事
 (二) 響， 教 會 急 需 復 興， 拆 毀 宗 派 假
 (三) 光， 禁 食 儆 醒 祈 求， 不 畏 艱 苦 失

2 - 5 | 5 · 6 5 3 | 5 - $\dot{1}$ |
 (一) 工， 莫 被 俗 務 纏 繞， 背
 (二) 道， 建 立 豐 盛 生 命， 衝
 (三) 望， 願 作 半 夜 呼 聲， 重

$\dot{1}$ · $\dot{2}$ $\dot{1}$ 6 | $\dot{1}$ - 6 | 5 - $\dot{1}$ | $\dot{3}$ - $\dot{2}$ | $\dot{1}$ - |
 (一) 十 架 不 自 憐， 救 主 即 將 再 臨。
 (二) 鋒 討 伐 惡 靈， 榮 耀 聖 靈 得 勝。
 (三) 建 新 約 教 會， 迎 候 救 主 再 來。

$\dot{1}$ | $\dot{3}$ · $\dot{2}$ $\dot{1}$ $\dot{2}$ | $\dot{3}$ - $\dot{1}$ | $\dot{1}$ · $\dot{2}$ $\dot{1}$ 6 |
 救 主 必 快 再 來， 救 主 必 快 再

$\dot{1}$ - 6 | 5 · 6 5 3 | 5 - 3 | 3 · 3 2 3 |
 來， 直 奔 基 督 標 竿， 踴 躍 勤 奮 爭

2 - 5 | 5 · 6 5 3 | 5 - $\dot{1}$ | $\dot{1}$ · $\dot{2}$ $\dot{1}$ 6 |
 先， 須 知 時 光 有 限， 無 暇 虛 度 閒

$\dot{1}$ - 6 | 5 - $\dot{1}$ | $\dot{3}$ - $\dot{2}$ | $\dot{1}$ - ||
 玩， 急 去 戴 我 榮 冕。

『弟兄勝過牠（魔鬼），是因羔羊（耶穌）的血，
和自己見證的道。』（啟十二：11）

請親愛的讀者們同心禱告：

「慈愛的聖父阿！感謝祢賜給我們寶貝的訊息，使我們得以看見祢奇妙的大作為，我倚靠祢，要讚美祢的話。求聖靈保守我們，在末後日子中時常儆醒，活在祢的愛裏；仰望聖子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求主耶穌赦免我們一切的虧欠，親自用血、水、聖靈潔淨我們，使我們全然成聖，保守我們靈魂與身子，在祢榮耀降臨的大日，完全無可指摘。奉我主耶穌基督尊貴聖名，咒詛撒但（魔鬼）的國度，挫敗牠的計謀，攻毀牠的營壘，推翻牠的巢穴，踐踏牠的座位，消滅牠的權勢，粉碎牠的工作。叫一切出自撒但的軍政經濟、流血殺戮、異端邪說，敵擋神的理論、娛樂事業、害人毒品，淫亂嫉妒、災禍疾苦、假宗教、假神學、有形無形的偶像、可憎當滅之物……等等邪惡勢力，全然歸於敗壞，被掃蕩無存。求主賜下廿世紀大復興，五旬節靈恩大雨沛然惠降，教會靈德恢復，聖經全面真理，日日被人高舉廣傳。願我主耶穌基督十字架光輝，普照地極萬邦；世界得知祢的道路，萬國得知祢的救恩。聖徒都被聖靈充滿，以尊貴聖潔守著自己身子，殷勤忍耐作工，結滿義果直等主來，安然被提到空中見主榮面，哈利路亞！願頌讚、榮耀、智慧、感謝、尊貴、權柄、大力都歸與聖父、聖子、聖靈三一而我們的神，從萬古以前，並現今，直到永永遠遠。奉我主耶穌基督聖名祈求，阿們。」

全書最後完稿於一九六三年四月二日

……………如今,我又做了一台戲,給世人與天使觀看……



一九五九年撤世從主時攝
『我先前以為與我有
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
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
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
以認識基督耶穌為至寶,
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
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
(腓三:7-8)



一九六二年攝 『我今
成了何等的人,是蒙神
的恩纒成的。』
(林前十五:10)



一九五九年九月廿一日……神藉著一個表演跳海的
鏡頭,結束了我一生演戲的生涯,一直沿用了廿
年的藝名『梅綺』,就從此埋葬在深海底中。……





一九六三年
星馬佈道大會

路雖偏僻,但神卻從各處地方招聚祂的兒女來赴恩筵。帳棚佈道情況



痲瘋婦得潔淨



私會黨作見證



看
焚燒偶像



信徒拍手歡呼
讚美神!
撒但蒙羞

1963年新加坡露天佈道大會

罪人悔改，信徒復興，病得醫治！

張路得姊妹向青年人佈道，范紹翔弟兄領唱

“我為你流血嚐苦杯，你為我肯撇下什麼”



見証大會
我是個罪人蒙恩典



脫離黑暗進入光明，私會黨徒悔改作見証



大家來看

求主賜下焚燒的靈！成就我畢生大事情
聖靈與火主為我施浸，願獻身靈與主同行



劈除邪神
焚毀假偶

詳情請看生命証道集續篇